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YOUNGTEK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公開說明書
(合併增資發行新股)

- 一、公司名稱：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合併增資發行新股吸收合併駿曦科技有限公司，合併後存續公司為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一)來源：合併增資
 - (二)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
 - (三)股數：1,000,000股
 - (四)金額：新台幣10,000,000元整
 - (五)發行條件：
 - 1.依合併契約之規定，以駿曦科技有限公司每一單位股東出資額新台幣10元為一單位換發本公司普通股壹股之比例發行新股。
 - 2.換發時不滿1股之畸零股部分，由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依股票面額按比例發放現金予駿曦科技有限公司股東代之。
 - 3.本次合併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股份相同。
 - (六)公開承銷比例：不適用。
 - (七)承銷及配售方式：不適用。
-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53頁。
- 四、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 五、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 六、投資人應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2頁。
- 七、合併發行新股之股份轉讓或設質之限制：無。
- 八、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公司網址：www.ytec.com.tw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三日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元

實收資本來源	金額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創立股本	5,000,000	0.60%
現金增資	240,000,000	28.87%
盈餘轉增資	567,893,000	68.31%
資本公積轉增資	11,750,000	1.42%
行使員工認股權證	6,680,000	0.80%
合併增資	0	0
公司債轉換	0	0
合計	831,323,00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一)陳列處所：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二)分送方式：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一條規定辦理。

(三)索取方式：請親洽或附回郵向本公司及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索取或透過網路查閱。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225號8樓

電話：(02)2718-1234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

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

不適用。

六、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97號地下室2樓

電話：(02)2705-8280

網址：<http://www.tisc.com.tw>

七、信用評等機構：無

八、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無

九、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原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名稱：許新民會計師、黃益輝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電話：(02)2720-4000

網址：<http://www.dey.com.tw>

十、複核律師：簡宏明律師

事務所名稱：宏昇聯合法律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214號5樓

電話：(02)3365-2243

網址：無

十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劉復煌

職稱：測試生產處處長

電話：03-666-9968#1200

電子郵件信箱：tony@ytec.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蔡枚桂

職稱：財管處經理

電話：03-666-9968#1800

電子郵件信箱：rose@ytec.com.tw

十三、公司網址：www.ytec.com.tw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831,323,000元	公司地址：新竹市埔頂路99巷17弄13號	電話：03-666-9968
設立日期：80年07月22日	網址：www.ytec.com.tw	
上市日期：不適用	上櫃日期：93年3月29日	公開發行日：91年8月26日 管理股票日期：無
負責人：董事長 汪秉龍 總經理 張正光、陳桂標	發言人：測試生產處處長 劉復煌	代理發言人：財管處經理 蔡枚桂
股票過戶機構： 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705-8280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97號地下室2樓	網址：http://www.tisc.com.tw
股票承銷機構：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718-1234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225號8樓	網址：www.yuanta.com.tw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 許新民會計師、黃益輝會計師	電話：02-2720-4000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網址：http://www.dey.com.tw
複核律師：簡宏明律師	電話：02-3365-2243 地址：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214號5樓	網址：無
信用評等機構：無	電話：無 地址：無	網址：無
最近一次經信用評等日期：無	評等標的：無	評等結果：無
董事選任日期：95年6月，任期：3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95年6月，任期：3年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11.74% (96年8月31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份率：7.20% (96年8月31日)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96年8月31日)		
<u>職稱</u> <u>姓名</u> <u>持股比例</u>	<u>職稱</u> <u>姓名</u> <u>持股比例</u>	
董事長 忠釋投資(股)公司 9.08% 代表人：汪秉龍	監察人 立齊投資有限公司 7.20% 代表人：莊峰輝	
董事 張正光 1.70%	監察人 蔡育菁 0.00%	
董事 陳桂標 0.96%	監察人 李常先 0.00%	
董事 吳宗豐 0.00%		
董事 劉增豐 0.00%		
工廠地址：新竹市埔頂路99巷56號	電話：(03)571-1506	
分公司地址：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科技路5號4樓	電話：(03)666-9968	
主要產品：WAFER、IC加工、測試機製造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36頁
市場結構：95年度內銷96.31%，外銷3.69%		
風險事項	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2頁	
去(95)年度	營業收入：1,637,594仟元 稅前純益：682,823仟元 每股盈餘：8.61元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152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96年11月13日	刊印目的：合併增資發行新股吸收合併駿曦科技有限公司，合併後存續公司為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無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壹、公司概況.....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2
(一)風險因素.....	2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6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 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 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
(四)其他重要事項.....	7
三、公司組織.....	8
(一)組織系統.....	8
(二)關係企業圖.....	10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1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2
(五)發起人.....	13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4
四、資本及股份.....	19
(一)股份種類.....	19
(二)股本形成經過.....	20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22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5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5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6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26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26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發行情形.....	26
六、特別股發行情形.....	26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發行情形.....	26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情形.....	26
九、併購辦理事務.....	28
十、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情形.....	28
貳、營運概況.....	29
一、公司之經營.....	29

(一)業務內容.....	2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6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44
(四)環保支出資訊.....	45
(五)勞資關係.....	45
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及重大資產買賣.....	46
(一)自有資產.....	46
(二)租賃資產.....	46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46
三、轉投資事業.....	47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47
(二)綜合持股比例.....	48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取得及處 分本公司股票之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	48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185條情事或有以 部份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	48
四、重要契約.....	48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49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49
二、本次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52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計畫分析.....	52
四、本次購併發行新股計畫分析.....	52
肆、財務概況.....	106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106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06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	107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07
(四)財務分析.....	108
(五)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110
二、財務報表應記載事項.....	111
(一)最近兩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11
(二)最近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11
(三)發行人申報(請)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 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應併予揭露.....	111
三、財務概況及其他重要事項.....	111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如有發生財務週 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11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185條情事者，應揭露之資訊.....	111
(三)期後事項.....	111
(四)其他.....	111
四、公司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分析.....	112
(一)財務狀況.....	112
(二)經營結果.....	113
(三)現金流量.....	11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1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15
(六)其他重要事項.....	115
伍、特別記載事項.....	223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223
二、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223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總結意見.....	223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223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223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223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223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223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224
十、最近三年度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	224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224
十二、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24
十三、公司治理.....	225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225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226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226
(四)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227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解任情形.....	227
(六)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228
陸、重要決議.....	233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80年07月22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新竹市埔頂路 99 巷 17 弄 13 號

電話：(03)571-1506

工廠：新竹市埔頂路 99 巷 56 號

電話：(03)571-1506

分公司：新竹市科學園區科技路 5 號 4 樓

電話：(03)666-9968

(三)公司沿革

1991 年 7 月 設立，實收資本額新台幣伍佰萬元整。

1992 年 4 月 設立 ASSY'A 新竹廠。

1994 年 2 月 正式成立晶片測試代工服務事業部。

1994 年 5 月 辦理現金增資至實收資本額新台幣壹仟伍佰萬元整。

1994 年 5 月 研發半導體熱電材料的組裝方式並獲得美國專利。

1994 年 11 月 購買埔頂路 99 巷 17 弄 21 號廠房。

1996 年 7 月 獲得中華民國積體電路 SMD 型式封裝專利。

1997 年 8 月 辦理現金增資至實收資本額新台幣貳仟捌佰萬元整。

1998 年 3 月 購買埔頂路 99 巷 56 號廠房，並成立久元二廠專職 IC 測試服務。

1998 年 3 月 辦理現金增資至實收資本額新台幣捌仟萬元整。

1998 年 5 月 購買埔頂路 99 巷 17 弄 13 號廠房。

1998 年 7 月 辦理現金增資至實收資本額新台幣壹億兩仟萬元整。

1998 年 10 月 研發出 5 MHz/40 Pins 之 Logic 測試機(Goblin)。

1999 年 3 月 研發出 LED 光電測試機。

2000 年 1 月 購買埔頂路 99 巷 17 弄 11 號廠房。

2000 年 3 月 通過 ISO-9001 品質系統認證。

2000 年 4 月 辦理現金增資至實收資本額新台幣壹億參仟萬元整。

2000 年 5 月 辦理現金增資至實收資本額新台幣壹億陸仟伍佰萬元整。

2000 年 7 月 全功能 IC 測試機通過經濟部工業局「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計劃」審核。

2000 年 8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至實收資本額新台幣壹億玖仟萬元整。

2001 年 3 月 外銷第一台 LED 光電測試機到韓國。

2001 年 6 月 研發第二代光電測試機，具備可切換積分球或分光卡轉換裝置之能力。

- 2001年8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至實收資本額新台幣貳億參仟伍佰萬元整。
- 2001年9月 以全功能IC測試機參加台北世貿半導體展覽。
- 2001年11月 以「Floating Power Supply using NPN Transistor」獲得美國專利。
- 2002年3月 參加上海半導體展覽，提供完整之SOC測試概念。
- 2002年6月 辦理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至實收資本額新台幣貳億捌仟柒佰萬元。
- 2002年8月 經證管會核准公開發行。
- 2002年11月 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興櫃股票掛牌交易。
- 2003年9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至實收資本額新台幣參億陸仟捌拾貳萬陸仟壹佰元。
- 2003年11月 正式進入LED(光電)挑檢及測試代工服務。
- 2004年1月 證期會核准上櫃。
- 2004年3月 購買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廠房，並經核准成立久元電子園區分公司。
- 2004年3月 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股票掛牌交易。
- 2004年10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至實收資本額新台幣四億伍仟貳佰萬元整。
- 2004年12月 GPS研發團隊加入，正式跨入GPS相關領域。
- 2005年3月 參加CeBIT德國漢諾威展，推廣GPS自有品牌產品至歐洲。
- 2005年8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至實收資本額新台幣伍億陸仟伍佰貳拾萬元整。
- 2005年12月 研發CCM影像感測模組測試設備，提供自製全距圖形模擬光箱等功能。
- 2006年3月 與美商安捷倫科技(Agilent)公司簽訂IC測試系統技術合作。
- 2006年4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至實收資本額新台幣伍億陸仟玖佰陸拾參萬元整。
- 2006年7月 辦理現金增資至實收資本額新台幣陸億肆仟玖佰陸拾參萬元整。
- 2006年8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至實收資本額新台幣柒億貳仟陸佰肆拾參萬元整。
- 2007年5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至實收資本額新台幣柒億貳仟捌佰陸拾捌萬元整。
- 2007年8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至實收資本額新台幣捌億參仟壹佰參拾貳萬參仟元。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A.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為配合營運資金需求，向銀行機構辦理購料借款及長期抵押貸

款，故利率之變動自會影響當期獲利情形，惟95年度及96年上半年度利息收支淨額佔稅前純益之比率分別僅為0.43%及0.15%，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所產生之影響極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5 年度	96 年上半年度
利息收入(費用)(A)	(2,949)	356
稅前純益(B)	682,823	243,749
利息收支佔稅前純益比(A/B)(%)	(0.43)	0.15

B. 因應利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 a. 每日蒐集利率變動資訊，以適時採取適當之因應措施。
- b. 若利率走低，則適時調整舉借利率較低借款以償還利率較高之借款；如利率走高，可能侵蝕本公司整體獲利時，將評估以溢價之現金增資來取得所需之資金。

(2)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A. 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由於本公司係以內銷為主，因此95年度及96年上半年度兌換損益淨額佔稅前純益之比率分別僅為0.22%及2.62%，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極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5 年度	96 年上半年度
兌換(損)益淨額 A	1,509	6,386
稅前純益 B	682,823	243,749
兌換(損)益淨額占稅前純益比(A/B)(%)	0.22	2.62

B. 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本公司係以內銷業務為主，故匯率對損益之影響極微，惟本公司仍隨時注意匯率波動情形，預作避險之規劃，並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作為控管，以規避營運上所可能產生之匯兌風險。

(3) 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影響

我國政府對於本國通貨膨脹情形控制得宜，故均無明顯之物價上漲現象，惟隨著近年來國際原、物料價格呈現上揚的趨勢，國內水、電供應亦喊出雙漲之壓

力，因此本公司除積極改善生產流程，使單位產出提升，擴增設備增加量產能力，以加速單位成本下降。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最近年度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行為及背書保證。

(2)因應措施：本公司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辦法」等相關辦法，規範相關作業程序。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研發計畫	目前進度	預計再投入費用	預計完成時間
開發 Wafer dies 目檢自動定位系統	60%，機構組立階段	500仟元	96年10月
Verigy 高精準全功能IC測試機合作開發案	80%	0仟元	96年09月
開發GPS相關利基型運用整合其他無線系統	70%，工程樣品階段	5,000仟元	96年12月
開發GPS其他IC供應商之解決方案，提供客戶多元、客製化模組需求	40%，功能測試驗證階段	5,000仟元	96年12月
開發其他長短距無線模組解決方案	40%，工程驗證階段	5,000仟元	97年03月

(2)未來研發計畫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相當重視研發人員及相關設備之投資，並藉由內部教育訓練、經驗傳承及與研究機構合作累積研發團隊實力，更積極延攬業界有經驗之研發人才，加強產品之規劃與研發創新能力。近年來所投入之新產品研發陸續完成。而在未來本公司仍持續投入研發，且研發費用將隨營業額增加而成長。

本公司影響研究發展成功之主要關鍵因素，則在於研發人員之素質及軟硬體技術之掌握，相信以本公司研發團隊長期累積之經驗，必能陸續研發出具市場競爭力之產品。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於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已採取適當措施因應，尚不致對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持續之品質改善與創新活動為本公司之因應方式。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企業形象良好，最近年度並無重大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預期效益—96年度預計合併駿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駿曦公司）

駿曦公司擁有之專利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本公司主要營收為電子元件測試，晶圓或成品在測試前後的外觀檢驗已是攸關品質的主要項次。而以目前業界的標準已經要求做到3D外觀檢測。因此擁有3D外觀檢驗能力的封測廠即具有接單的優勢，駿曦公司之專利成功運用2D影像解析出3D外觀瑕疵，將對本公司未來營收做出重大貢獻。

以駿曦公司截至96年8月份止，已實際接獲機台銷售之正式訂單金額約為新台幣82,895仟元，因此預估整體合併效益將可為本公司帶來營收之挹注。

此外，駿曦公司目前所生產的外觀目檢機成功地為國內LED晶片廠導入自動外觀檢測製程。以2006年為例，LED晶片廠為外觀目檢所投入的費用平均為新台幣4.5億元/年，換言之，LED外觀目檢代工事業的年產值將高達新台幣4.5億元。目前本公司已積極佈局外觀目檢代工業務，預期結合外觀目檢技術將可有效提昇市佔率並帶來另一波營收的高峰。該技術不只運用於LED晶片產業，未來亦可運用於LED燈泡的外觀檢測，對未來營運將產生明顯之助益。

(2)可能風險

本次合併之可能風險在於雙方公司之整合。若合併雙方在研發、生產、行銷及人員方面之整合不如預期，或磨合期過長，致使預期之合併綜合效益降低，進而影響公司之獲利及股東權益。

(3)因應措施

為使合併雙方順利整合，已加強雙方管理階層之溝通及各級幹部間之交流，故預計可使整合之風險降至最低。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力求進貨供應商或銷貨客戶之分散，應無進銷貨過度集中可能產生之風險。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95年度及96年度截至申報日為止，並無大量股權移轉或更換情事。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階層專注公司經營，輔以董監事的協助及支持，並無經營權改變對公司可能產生的風險存在。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2.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責
稽 核 室	1.調查與評估公司各項管理制度之健全性、合理性。 2.執行定期、不定期專案稽核工作，除消極性抑制舞弊外，更發揮積極性功能，落實各項制度推行，提高經營績效。
總 經 理 室	1.公司策略之擬定、專案之研究、企劃與執行輔導。 2.經營事項及事務流程之規劃、推動、追蹤。 3.經營目標之訂定。 4.建立內部控制制度，並提供分析、評估等建議。 5.促進以合理成本達到有效之管理控制及改善作業之效率。
採購暨總務部	1.公司日常事務管理與規劃。 2.交期及供應鏈管理。 3.採購作業之詢價、議價、比價及訂購作業。
財 務 管 理 處	財務部： 1.薪資計算及支付事項。 2.預算作業及控制。 3.綜理財務資金規劃及執行，建立及維護有關會計業務。 4.進出口業務。 5.稅務及其它與公司財務或獲利有關之事項之規劃及執行。 行政管理部： 1.員工之招募。 2.勞、健保及團保相關業務之辦理。 3.年度員工體檢辦理。 4.公告之編製。
GPS事業部	1.GPS模組、GPS藍芽模組、GPS手持裝置等產品之開發及導入量產。 2.GPS模組、GPS藍芽模組、GPS手持裝置等產品之系統硬體、射頻電路、系統軟體、應用軟體及硬體之開發。
光學檢測開發部	1.IC及LED產品目檢設備軟體及硬體開發。 2.光學檢測設備設計開發及委託製造。 3.光學檢測設備業務推廣及客戶服務。
光電開發處	1.光電產品業務之開發與推廣。 2.光電設備業務與客戶服務工作。 3.負責光電設備軟體及硬體開發。
ATE開發處	1.IC測試設設備、硬體電路，機構及軟體程式開發。 2.系統程式、網路程式開發。 3.自行研發設備之維修、生產線自動化工程Supporting。 4.組裝量產及零配件之管理。 5.全公司網路之管理。 6.全公司電腦週邊維修及更新。
L E D 挑 檢 生 產 處	1.LED PCB切割設備維護與管理。 2.光電挑檢設備維護與管理。 3.切挑一、二廠的廠務設施維護與管理。 4.切挑技術開發、工程改善與自動化提昇。 5.推展切割設備零件國產化與Cost-Reduction工作。

部 門	主 要 職 責
切挑生產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負責督導客戶進貨之生產排程，交貨之溝通協調，以利交貨順暢。 2.進貨之整理，以確保產品規格符合客戶要求。 3.產品分發掌握所有貨物的流向。 4.負責產品出貨，運輸作業等，以利交貨順暢。 5.協調各班人員，以達成生產目標。
LED業務及測試生產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LED研磨、切割、測試及挑檢代工訂單之開發。 2.與客戶溝通，針對合約內容及訂單要求之即時回覆及處理。 3.客戶訂單審查事宜。 4.確保客戶合約或訂單之要求，能如期達交，並契合本公司策略。 5.LED測試生產之執行。 6.LED測試設備之維護與管理。 7.測試生產技術之開發、製程改善及自動化提升。 8.配合客戶之測試要求，變更測試內容或修改設備，提供客戶滿意之服務。
測試工程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測試程式開發及導入量產。 2.生產支援處理(協助Setup及生產品質保證)。 3.異常處理(Low Yield分析及扣留品處理)。 4.Correlation Sample建立。
測試生產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部門教育訓練之規劃執行與追蹤報告。 2.部門工作分派及檢討。 3.跨部門事項之協調溝通。 4.相關規範修訂與宣導教育。 5.責任區內生產目標之達成。 6.部門人員溝通與問題解決。 7.人員紀律要求與效率管理。 8.責任區內產品品質要求與生產效率提升。 9.責任區內生產成本之控制與降低。 10.責任區內異常問題之迅速處理與報告。 11.生產機台排程。 12.Cycle Time追蹤。 13.生產系統運作改善。 14.責任區內作6S之徹底執行。
業 務 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針對合約或訂單要求之質疑處理，與客戶溝通。 2.負責客戶訂單審查事宜。 3.確保客戶合約或訂單之要求，契合本公司策略。
品質保證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品質策略及目標之訂定與執行。 2.統籌公司全面品質經營(TQM)及6S活動。 3.負責與其他部門溝通與協調有關品質事項。 4.負責內外部品質稽核工作。 5.客戶服務與客訴案件處理。

(二)關係企業：無。

(三)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6年8月31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代工事業部總經理	張正光	92.10.01	1,409,933	1.70%	1,032	-	-	-	成大航空系 聯華電子副理 台灣茂矽經理	-	-	-	55,000	
自有產品事業部總經理	陳桂標	93.02.18	802,211	0.96%	4,756	0.01%	-	-	工技學院電子系 華隆微電子經理 大眾電腦協理	威控自動化董事(久元法人代表) 宏齊科技監察人(久元法人代表)	-	-	-	55,000
ATE 開發處副總經理(註1)	陳智煌	96.01.01	273,221	0.33%	5,130	0.01%	-	-	輔仁大學 華隆微電子處長 定合科技總經理	宏齊科技監察人(久元法人代表)	-	-	-	20,000
GPS 事業處處長(註2)	賴能昌	95.12.01	168,139	0.20%	-	-	-	-	中華大學 立錡品保副理	-	-	-	20,000	
業務處長	林煥南	89.07.10	91,082	0.11%	8,033	0.01%	-	-	明新工專 矽格科技經理 麥瑟公司協理	-	-	-	20,000	
生產處長兼發言人	劉復煌	88.07.09	95,543	0.11%	-	-	-	-	中華大學工管 華隆微電子測試主管 大眾製造、資材、業務及品保主管	-	-	-	20,000	
品保處長	賴能昌	88.10.18	168,139	0.20%	-	-	-	-	中華大學 立錡品保副理	-	-	-	20,000	
測試工程處長	洪振群	87.05.06	186,583	0.22%	-	-	-	-	逢甲大學 大王電子工程師 華隆微電子測試經理	-	-	-	20,000	
財管處經理兼代理發言人	蔡枚桂	94.04.01	153,186	0.18%	-	-	-	-	靜宜大學會計系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宏齊稽核、管理課主管	威控自動化監察人(久元法人代表)	-	-	-	-

註1：ATE 開發事業部副總經理陳智煌先生於民國 96 年 1 月 1 日就任。

註2：GPS 事業處副總經理陳昭陽先生已於民國 95 年 11 月 17 日離職。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96年8月31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就)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忠釋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汪秉龍	95.06.13	3年	95.06.13	3,991,892	7.01%	7,545,033	9.08%	-	-	-	-	交通大學航技系 欣興電子廠長 聯華電子經理	宏齊科技董事長兼總經理	-	-	-
董事	張正光	95.06.13	3年	81.08.03	1,726,401	3.03%	1,409,933	1.70%	1,032	-	-	-	成功大學航空系 聯華電子副理 台灣茂矽經理	代工事業部總經理	-	-	-
董事	陳桂標	95.06.13	3年	89.07.20	1,095,208	1.92%	802,211	0.96%	4,756	0.01%	-	-	工技學院電子系 華隆微電子經理 大眾電腦協理	自有產品事業部總經理 威控自動化董事(久元法人代表)、宏齊科技監察人(久元法人代表)	-	-	-
董事	吳宗豐	95.06.13	3年	92.05.24	-	-	-	-	-	-	-	-	交通大學高階經營管理所	翔名科技董事長兼總經理	-	-	-
董事	劉增豐	95.06.13	2.5年	95.06.13	-	-	-	-	-	-	-	-	交通大學材料博士 交通大學教授	交大工學院教授 智邦科技獨立董事	-	-	-
監察人	立齊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莊峰輝	96.06.13	3年	96.06.13	5,445,886	7.47%	5,988,793	7.20%	-	-	-	-	龍華技術學院機械工程系 億光電子副理	宏齊科技工程部協理	-	-	-
監察人	蔡育菁	95.06.13	3年	95.06.13	-	-	-	-	-	-	-	-	台大會研所碩士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審計部經理 誠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合夥會計師	永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合夥會計師 高橋自動化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	-	-
監察人	李常先	95.06.13	2.5年	93.01.15	-	-	-	-	-	-	-	-	文化大學企管所 眾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眾新遺贈稅務顧問有限公司 負責人	-	-	-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96年8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忠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立齊投資有限公司
立齊投資有限公司	汪秉龍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96年8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立齊投資有限公司	汪秉龍

4.董事及監察人獨立性資料

96年8月31日

姓名 (註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 他公 發 行 公 司 獨 立 董 事 家 數		
		商 務 、 法 務 、 財 務 、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須 相 關 科 系 之 公 立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 官 、 檢 察 官 、 律 師 、 會 計 師 或 其 他 與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國 家 考 試 及 格 領 有 證 書 之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商 務 、 法 務 、 財 務 、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須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忠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汪秉龍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註11)
張正光			✓				✓	✓	✓	✓	✓	✓	✓	✓	✓	✓	無兼任
陳桂標			✓				✓	✓	✓	✓	✓	✓	✓	✓	✓	✓	無兼任
吳宗豐			✓		✓	✓	✓	✓	✓	✓	✓	✓	✓	✓	✓	✓	無兼任
劉增豐			✓		✓	✓	✓	✓	✓	✓	✓	✓	✓	✓	✓	✓	1
立齊投資(有)公司 代表人：莊峰輝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註11)
蔡育菁			✓		✓	✓	✓	✓	✓	✓	✓	✓	✓	✓	✓	✓	1
李常先			✓		✓	✓	✓	✓	✓	✓	✓	✓	✓	✓	✓	✓	無兼任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 (11)忠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立齊投資有限公司分別為公司法人董事及監察人，故不適用。

(五)發起人

- 1.公司設立未滿一年者，揭露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發起人之有關資料：不適用。
- 2.公司設立未滿三年者，揭露自設立後公司與發起人間除業務交易行為以外之重要交易，包括財產交易與資金融通：不適用。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95 年度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職稱	姓名 (註 1)	董事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及 E 等五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10)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註 11)			
		報酬(A) (註 2)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註 3)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D)(註 4)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E)(註 5)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F) (註 6)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7)	
董事長	忠釋投資(股)公司代表:汪秉龍																				
董事	張正光	-	無需編製	2,530	無需編製	-	無需編製	0.43%	無需編製	6,633	無需編製	2,420	50,450	無需編製	無需編製	68,000	無需編製	10.59%	無需編製	無	
董事	陳桂標																				
董事	吳宗豐																				
董事	劉增豐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人數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前五項酬金總額(A+B+C+D+E)	
	本公司 (註 8)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9) G	本公司 (註 8)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9) H
低於 2,000,000 元	5	無需編製	2	無需編製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0		0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0		0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0		0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0		3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0		0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5		5	

-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
-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 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三。其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應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盈餘所屬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
- 註 6：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表十五。
- 註 7：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人數，若法人董事所領取部分應平均分配至指派代表人後再予以區分各級距人數。另若公司自願採行彙總揭露配合級距揭露姓名者，請將「董事人數」欄位名稱修改為「董事姓名」。
- 註 9：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人數。若公司自願採行彙總揭露配合級距揭露姓名者，請將「董事人數」欄位名稱修改為「董事姓名」。
-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 註 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G 及 H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95 年度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註 1)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7)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酬金(註 8)
		報酬(A)(註 2)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註 3)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 公司(註 4)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 公司(註 4)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 公司(註 4)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 公司(註 4)			
監察人	張正和									
監察人	蔡育菁	-	無需編製	300	無需編製	-	無需編製	0.05%	無需編製	無
監察人	李常先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人數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 5)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6) D
低於 2,000,000 元	3	無 需 編 製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0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0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0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0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0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總 計	3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4：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5：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人數。若公司自願採行彙總揭露配合級距揭露姓名者，請將「監察人人數」欄位名稱修改為「監察人姓名」。

註 6：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人數。若公司自願採行彙總揭露配合級距揭露姓名者，請將「監察人人數」欄位名稱修改為「監察人姓名」。

註 7：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8：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95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職稱	姓名 (註 1)	薪資(A) (註 2)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B) (註 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C) (註 4)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9)				取得員工認股權 憑證數額(註 5)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註 10)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6)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6)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6)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6)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 金額	股票紅利 金額					
總經理兼代工 事業部總經理	張正光	3,757	無需 編製	4,540	無需 編製	1,900	27,451	無 需 編 製	無 需 編 製	6.43%	無 需 編 製	73,000	無 需 編 製	無
自有產品事業 部總經理	陳桂標													
自有產品事業 部副總經理	陳智煌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數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 6)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7) D
低於 2,000,000 元	1	無 需 編 製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2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0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0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0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0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總 計	3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均應予揭露。

-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上表(1)
-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
-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其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應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盈餘所屬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 註 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 註 6：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人數。若公司自願採行彙總揭露配合級距揭露姓名者，請將「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數」欄位名稱修改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 註 8：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人數。若公司自願採行彙總揭露配合級距揭露姓名者，請將「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數」欄位名稱修改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 註 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 註 10：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95年度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股；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兼代工事業部總經理	張正光	30,719	2,200	32,919	5.62%
	自有產品事業部總經理	陳桂標				
	自有產品事業部副總經理	陳智煌				
	財管處經理	蔡枚桂				

註1：上市上櫃公司係採用公司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

註2：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九十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台財證三字第0九二000一三〇一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5.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本公司95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佔該年度稅後純益百分比比較94年度低，主要係雖本公司95年度最末一個月之股票平均收盤價較94年度同期上漲約17%，股票股利換算之市值增加，但由於稅後純益大幅增加，而經理人所配發之員工紅利並未相對增加，故其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下降。董監事酬金給付係依照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條之規定辦理，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提報股東會通過。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包括薪資、員工紅利及員工認股權憑證等，係依據公司經營績效及所擔任之職位，授權董事長核定。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96年8月7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櫃)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83,132,300	16,867,700	100,000,000	額定資本額保留新台幣伍仟萬元供員工認股權證認購股份使用及新台幣伍仟萬元供公司債轉換股份使用，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二)股本形成經過

96年8月7日

單位：新台幣仟股；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0.07	10	500	5,000	500	5,000	創立時股本	-	-
83.05	10	1,500	15,000	1,500	15,000	現金增資10,000仟元	-	-
86.08	10	2,800	28,000	2,800	28,000	現金增資13,000仟元	-	-
87.03	10	15,800	158,000	8,000	80,000	現金增資52,000仟元	-	-
88.10	10	15,800	158,000	12,000	120,000	現金增資40,000仟元	-	(註1)
89.04	15	15,800	158,000	13,000	130,000	現金增資10,000仟元	-	(註2)
89.05	35	16,500	165,000	16,500	165,000	現金增資35,000仟元	-	(註3)
89.08	10	19,000	190,000	19,000	190,000	盈餘轉增資25,000仟元(含員工紅利2,200仟元)	-	(註4)
90.10	10	37,000	370,000	23,500	235,000	盈餘轉增資45,000仟元(含員工紅利5,000仟元)	-	(註5)
91.06	10	47,000	470,000	28,700	287,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11,750仟元 盈餘轉增資40,250仟元(含員工紅利5,000仟元)	-	(註6)
92.10	10	47,000	470,000	36,083	360,826	盈餘轉增資73,826仟元(含員工紅利16,426仟元)	-	(註7)
93.10	10	78,000	780,000	45,200	452,000	盈餘轉增資91,174仟元(含員工紅利19,008仟元)	-	(註8)
94.08	10	78,000	780,000	56,520	565,200	盈餘轉增資113,200仟元(含員工紅利22,800仟元)	-	(註9)
95.04	10	78,000	780,000	56,963	569,63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4,430仟元	-	(註10)
95.07	10	78,000	780,000	64,963	64,963	現金增資80,000仟元		(註11)
95.09	10	88,000	880,000	72,643	726,430	盈餘轉增資76,800仟元(含員工紅利20,280仟元)		(註12)
96.05	10	88,000	880,000	72,868	728,68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2,250仟元		(註13)
96.08	10	100,000	1,000,000	83,132	831,323	盈餘轉增資102,643仟元(含員工紅利30,000仟元)		(註14)

註1：經87年07月29日經(087)商第119083號函核准。

- 註2：經89年04月24日經(089)商第111950號函核准。
- 註3：經89年05月19日經(089)商第115573號函核准。
- 註4：經89年08月01日經(089)商第125728號函核准。
- 註5：經90年10月08日經(090)商第09001392810號函核准。
- 註6：經91年07月24日經授商字第09101293080號函核准。
- 註7：經92年10月08日經授中字第09232764220號函核准。
- 註8：經93年10月05日經授中字第09332805900號函核准。
- 註9：經94年08月23日經授中字第09401165320號函核准。
- 註10：經95年04月14日經授商字第09501066930號函核准。
- 註11：經95年07月24日經授商字第09501156760號函核准。
- 註12：經95年09月15日經授商字第09501207620號函核准。
- 註13：經96年05月14日經授商字第09601104080號函核准。
- 註14：經96年08月24日經授商字第09601205530號函核准。
- 註15：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私募普通股之情事。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96年8月31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1	27	52	5,361	22	5,463
持有股數	1,286,638	12,760,534	26,375,660	34,680,635	8,028,833	83,132,300
持股比例(%)	1.55%	15.35%	31.73%	41.72%	9.65%	100.00%

2.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 10 元

96年8月31日；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243	339,907	0.41
1,000 至 5,000	2,960	5,548,444	6.67
5,001 至 10,000	556	3,676,483	4.42
10,001 至 15,000	281	3,285,118	3.95
15,001 至 20,000	79	1,349,963	1.62
20,001 至 30,000	101	2,394,300	2.88
30,001 至 40,000	56	1,941,742	2.34
40,001 至 50,000	35	1,586,122	1.91
50,001 至 100,000	67	4,657,602	5.60
100,001 至 200,000	33	4,370,839	5.26
200,001 至 400,000	19	4,789,681	5.76
400,001 至 600,000	7	3,454,128	4.16
600,001 至 800,000	8	5,561,308	6.69
800,001 至 1,000,000	4	3,411,327	4.10
1,000,001 以上	14	36,765,336	44.23
合計	5,463	83,132,300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有股數及比例

96年8月31日；單位：股；%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之關係者，其名稱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忠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545,033	9.08%	—	—	—	—	立齊投資	公司大股東為本公司董事長代表人	—
立齊投資有限公司	5,988,793	7.20%	—	—	—	—	汪秉龍	公司代表人為其二親等以內親屬	—
立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182,441	6.23%	—	—	—	—	汪秉龍	公司董事為其二親等以內親屬	—

註：揭露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所放棄之現金增資股洽關係人認購者，尚應揭露該關係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1)董事、監察人及大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

職稱	姓名	95年度現金增資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法人董事代表	汪秉龍	928,501	-
董事	陳桂標	102,193	-
監察人(註1)	張正和	67,603	-
持股比例超過10%以上之股東	立陽投資(股)公司	456,657	-
持股比例超過10%以上之股東	英商渣打銀行台北分行託管凱基金融亞洲有限公司 客戶中信代理人(香港)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53,573	-
持股比例超過10%以上之股東	凌陽創業投資(股)公司	141,545	-
持股比例超過10%以上之股東	第一銀行受託保管保誠中小型股基金專戶	123,764	-
持股比例超過10%以上之股東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託汪秉龍信託財產專戶	71,625	-

註1：於96年6月13日解任。

(2)董監、大股東所放棄之現金增資股洽關係人認購者：

日期	認購人姓名	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認購股數	價格
95/06/30	忠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899,529	同現金增資發行價格每股 71 元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94 年度		95 年度		96 年截至 8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兼董事長 (註 2)	忠釋投資(股) 公司 代表：汪秉龍	不適用	不適用	2,869,155	0	683,986	0
董事長(註 1)	汪秉龍	1,066,483	0	(6,615,673)	0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兼總經理	張正光	463,400	0	(482,087)	0	111,619	0
董事兼總經理	陳桂標	398,034	0	38,411	0	(348,408)	0
董事	吳宗豐	0	0	0	0	0	0
董事(註 1)	陳恩民	0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註 2)	劉增豐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0	0
監察人(註 3)	張正和	218,110	0	22,84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監察人(註 1)	馬景鵬	0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監察人(註 2)	蔡育菁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0	0
監察人	李常先	0	0	0	0	0	0
監察人(註 4)	立齊投資有 限公司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542,907	0
副總經理(註 5)	陳昭陽	0	0	11,261	0	不適用	不適用
副總經理(註 6)	陳智煌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79,782	0
財管處經理	蔡枚桂	41,400	0	31,792	0	72,994	0

註 1：於 95 年 6 月 13 日解任。

註 2：於 95 年 6 月 13 日當選。

註 3：於 96 年 6 月 13 日解任。

註 4：於 96 年 6 月 13 日當選。

註 5：於 95 年 11 月 17 日解任。

註 6：於 96 年 1 月 1 日就任。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百分之十以上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3)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百分之十以上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資料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年 度			
		94 年度	95 年度	96 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止	
每 股 市 價	最 高	76.00	90.00	142.00	
	最 低	43.90	60.90	80.70	
	平 均	60.23	75.11	99.17	
每 股 淨 值	分 配 前	21.56	32.31	31.42(註 2)	
	分 配 後	18.36	27.92	(註 1)	
每 股 盈 餘	加權平均股數(股)		63,201,859	68,037,072	72,758,608
	每股盈餘	調整前	5.56	8.61	2.82(註 2)
		調整後	4.37	7.55	(註 1)
每 股 股 利	現金股利		3.00	4.00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1.00	1.00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無	無	無
投 資 報 酬 分 析	本益比		12.09	8.72	-
	本利比		20.08	18.78	-
	現金股利殖利率		4.98%	5.33%	-

註 1：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分配。

註 2：民國 96 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止之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數。

註 3：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4：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本公司股利政策

公司股利政策為本公司提撥股東股利部分，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二十，但仍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2.本年度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95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96年6月13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發放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290,572仟元(每仟股無償配發現金股利4,000元)及股東股票股利新台幣72,643仟元(每仟股無償配發股票股利100股)，本公司嗣後如因現金增資、執行庫藏股、將庫藏股轉讓或註銷、可轉換公司債債權人執行轉換權利或員工認股權憑證持有人執行認股權利造成流通在外股數發生變動，致配股及配息率發生變動，授權董事會調整之。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決議之無償配股預計增加10,264,300股（含員工股票紅利3,000,000股），其對股權之稀釋比例為14.086%。如考慮其稀釋作用而追溯調整95年度每股盈餘，將由8.61元降為7.55元。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撥稅款，彌補虧損，次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提請股東大會議決分配股東股息及紅利，分派時按下列規定分派之：①員工紅利不低於2%；②董事監察人之酬勞不高於5%；③其餘股東紅利則由董事會依據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者：無。

3.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股東會決議者

本公司95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96年6月13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員工股票紅利新台幣30,000,000元、現金股利新台幣22,700,000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新台幣5,270,000元。

(2)配發員工股票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3,000,000股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為29.23%。

(3)考慮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為7.76元。

4.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1)員工紅利為新台幣28,300,000元，董事、監察人酬勞為新台幣2,830,196元。

(2)94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與原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情形相同並無差異。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本公司於92年12月31日向原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申報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並於93年1月12日核准。

96年8月31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93.01.12	
發行日期	93.01.29	
存續期間	93.01.29~100.01.28	
發行單位數	1,000 單位 (1,000,000 普通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20%	
得認股期間	95.01.29~100.01.28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1.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依下列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及比例行使認股權。	
	時程	可行使認股比例
	屆滿 2 年	50%
	屆滿 3 年	75%
屆滿 4 年	100%	
2.認股權人自公司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遇有違反聘僱契約書或工作規則等重大過失者、或當年度績效考核為甲等以下者(不含甲等)，公司有權就其尚未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予以收回並註銷。		
已執行取得股數	668,000	
已執行認股金額	11,079,000	
未執行認股數量	248,000 股(已扣除註銷股數 84,000 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原始認購價格：35 元 最新認購價格：13.8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30%	
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僅 1.20%，尚不致對股東權益造成重大稀釋。	

(二)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台幣三仟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96年8月31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已執行認股數量(股)	已執行認股價格(元)	已執行認股金額(元)	已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執行認股數量(股)	未執行認股價格(元)	未執行認股金額(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張正光	55,000	0.066	-	-	-	-	55,000	13.8	759,000	0.066
	自有產品事業部總經理	陳桂標	55,000	0.066	28,000	18.0	504,000	0.051	13,000	13.8	179,400	0.016
					14,000	13.8	193,200		5,000	13.8	69,000	0.006
	自有產品事業部副總經理	陳智煌	20,000	0.024	10,000	18.0	180,000	0.018	5,000	13.8	69,000	0.006

(三)最近三年度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併購辦理情形

(一)進行之合併案：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52 頁至第 62 頁。

(二)進行之分割案：無。

十、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主要業務內容

- A.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B.機械設備製造業。
- C.製造輸出業。
- D.電信器材零售業。
- E.電信器材批發業。
- F.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G.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目前主要產品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營業項目	95年度營業額	營業比重%
測試代工收入	692,016	42.26
切割挑檢代工收入	586,690	35.83
機器組裝等產品銷售及其他	358,888	21.91
營業淨額	1,637,594	100.00

本公司為專業半導體切割、測試代工及設備銷售廠商，主要之服務項目為半導體、晶圓之測試、切割及其它特殊切割，如PCB、石英與LED等暨光電產品相關之測試系統及自動化設備，並積極朝自行研發新產品開發邁進，如IC測試系統開發、光電自動化設備開發、模組產品開發。

(3)計畫開發之新產品

- A.開發100MHz資料處理能力測試機。
- B.Wafer dies外觀瑕疵自動目檢機。
- C.RF-MODULE開發。
- D.GPS MODULE開發。

2.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在資訊科技、行動通訊、數位影音娛樂、網際網路等相關應用蓬勃發展的二十一世紀，半導體已經普及於各式各樣的電子系統產品之中。依半導體產品的功能特性區分，主要可分為微控制器(Micro)、邏輯元件(Logic)、類比

元件(Analog)、記憶體(Memory)等四大積體電路(IC)產品，以及分離式(Discrete)元件與光學(Opto electronics)元件等合計六大類別。在六大類別的半導體產品中，除記憶體產品因規模經濟效益而須集中量產，類比元件、分離式元件及光學元件因製程特殊亦須特別生產外，其他微控制器及邏輯元件因產品應用需求的少量多樣化特性，遂成為晶圓專工廠的主流代工產品項目。

在市場規模部分，半導體產業過去數十年來，年複合成長率(CAGR)約為17%，算是成長力量相當強的產業之一。但由於半導體產業具有技術密集、資本密集與資本投資遞延效應的特性，因此半導體產業的景氣循環也特別明顯。

根據工研院IEK統計，2006年我國IC總體產業產值(含設計、製造、封裝、測試)為新台幣13,933億元，較2005年成長24.6%。其中設計業產值為新台幣3,234億元，較2005年成長13.5%；製造業為新台幣7,667億元，較2005年成長30.5%；封裝業為新台幣2,108億元，較2005年成長18.4%；測試業為新台幣924億元，較2005年成長36.9%。

就IC設計方面，國內大尺寸面板出貨增加，以及彩色手機的面板需求大增，LCD驅動IC出貨持續暢旺；由於國際品牌大廠陸續推出最新一代手機產品，帶動相關IC設計業者營收，手機晶片的出貨量持續成長；光儲存晶片組及DVD播放機單晶片等已成為低毛利率的產品線，相較於2005年成長率下滑；資訊類的晶片組方面，由於Intel、AMD開始專注嵌入式市場，加上NVIDIA、ATI憑藉雄厚繪圖技術實力固守市佔率，使得台灣PC晶片組市佔率版圖縮減。綜合上述，2006年國內IC設計業產值達新台幣3,234億元，較2005年成長13.5%。

就IC製造方面，球晶圓代工產業重拾成長動能，大陸等新興晶圓代工廠成長力道趨緩。台灣兩大晶圓代工公司的表現方面，台積電仍穩定成長，成長19%，聯電表現相對弱勢，約成長15%。綜觀2006年台灣晶圓代工產值的季成長趨勢，第一季微幅下滑，第二、第三季呈現個位數的成長，第四季進入回檔。綜合上述，2006年國內晶圓代工產值達4,378億新台幣，較2005年成長17.2%。就DRAM而言，部分國際DRAM大廠將產能轉往生產NAND Flash，使DRAM全年的平均單價在供需情勢穩定的情況下僅微幅下滑12.5%，配合台灣廠商12吋晶圓廠產能的快速拉升，在價穩量增的情況下，台灣DRAM產業的產值成長超過五成，表現大幅超越全球DRAM產業成長率。綜合上述，2006年國內IC製造業產值達新台幣7,667億元，較2005年成長30.5%。

就IC封裝方面，2006年影響國內封裝、測試業產值主要因素如下：2006年第二季封測景氣落底，配合IDM委外封測持續增加，2006成長力道顯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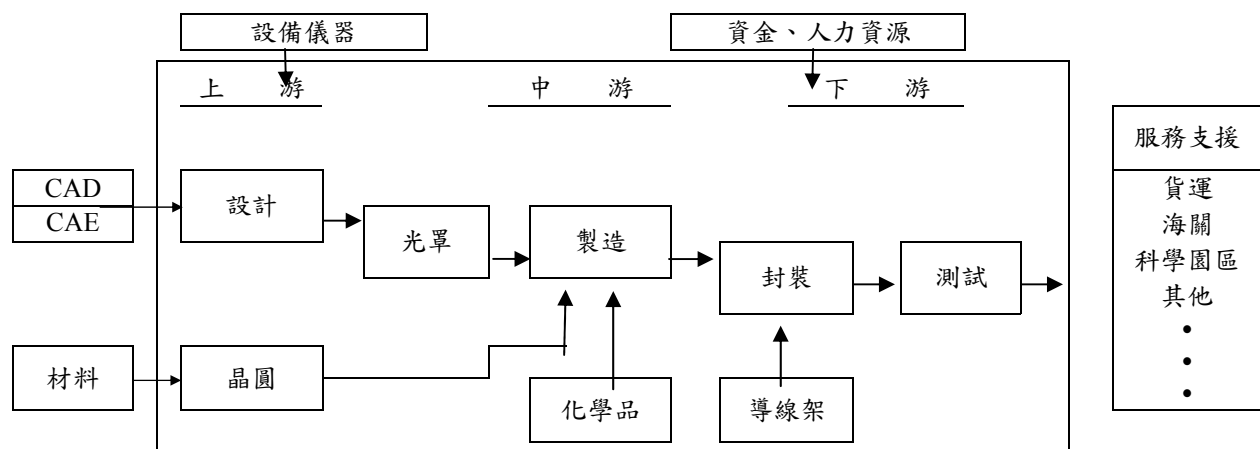
其中測試產業受惠於記憶體大廠12吋晶圓廠產能的快速擴張，帶動整體產值成長，表現尤佳。LCD驅動IC、記憶體卡、電腦晶片組、3G手機等通訊晶片、繪圖晶片等產品的封測需求持續成為推升主力。綜合上述，封裝業2006年產值達新台幣2,108億元(國資+外資)，較2005年成長18.4%。測試業2006年產值達新台幣924億元，較2005年大幅成長36.9%。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台灣半導體產業經歷多年的發展經驗，已建立起獨特的垂直分工體系，乃是從IC設計到光罩製作、晶圓製造、封裝及測試等一連串的IC製程，由上游到下游垂直分工。藉由各生產部門獨立，可提高專業性及精密度，減低經營管理方面的困難；並可縮短生產週期，大幅減少庫存，降低成本；同時生產部門直接面對國際競爭對手，有助於提高整體產業的競爭能力。

整個IC製造流程，始自IC設計，完成IC設計後，再由光罩公司按照預定的晶片製造步驟，將IC的電路佈局圖轉製於平坦的玻璃表面上，這塊玻璃就是所謂的光罩。完成IC光罩後，由IC製造廠運用微影成像的技術，以光阻劑等化學品為材料，將光罩上極細的線路圖複製在矽晶圓上，再運用硝酸等化學品清洗、蝕刻，就完成晶圓的製造。其次，將晶圓切割成晶粒，以金線連接晶粒及導線架的線路，再封裝絕緣的塑膠或陶瓷外殼，並測試IC的功能是否能正常運作，即完成IC的製造。

IC設計業係屬IC產業體系中之最前端部份(見下圖所示)，其產業依序尚包括光罩、晶圓製造、封裝、測試等。形成特有之專業分工體系，如此龐大而綿密之週邊相互支援體系，有別於國際大廠之上下游垂直整合經營模式。茲就我國IC產業上、下游關係列示如下：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A. 切割服務

傳統半導體切割服務主要由A線切割(不含封裝之切割)及封裝代工均分，前者主要以消費性產品在完成晶圓切割後做COB，而後者為標準的封裝製程，切割作業為封裝製程之一，本公司在半導體切割服務方面係屬前者，惟產品別及產量隨著產業之發展有增加之趨勢，例如Gold Bump及LCD Driver IC為新興之產品，在本公司之切割業務亦佔有相當之比例。另外，本公司所開拓的特殊材料切割業務包含陶瓷、石英玻璃、PCB等亦隨著產品型態之多樣化而增加，可以預見地，未來不但會在切割設備數量上擴充，而且在專業技術及人才要求之水平亦將不斷地提昇，上述條件勢將成為切割服務致勝之關鍵。

B.測試服務

IC產品世代交替快速，相對地設備投資亦呈現兩極化之趨勢，具備龐大資本之IDM公司考量測試設備之投資動輒佔總投資額之20%甚至更高，紛紛釋出代工訂單予專業測試廠，該類產品主要以Memory及Logic產品為主，至於資本額較小之Fabless(Design House)，由於經營成本及風險考量紛將多樣化之產品委託具競爭力之小型測試廠代工，以利基產品為主。就IC產品代工之發展趨勢而言，交期、服務、品質及成本等均是經營成敗的關鍵，此外，具備專業能力之測試人才能針對產品生命週期之快速變遷及複雜化即時因應，以上諸項乃是專業測試代工廠成功的要件。

C.測試設備

傳統的IC測試系統受限於技術及材料成本，就功能而言分為Logic、Memory及Mixed-Signal Tester等，隨著IC功能不斷地翻新，例如Logic產品具有Embedded Memory之功能，以及Logic、Memory與Analog功能合而為一之SOC系統晶片日益普及，單一功能之測試系統已無法滿足市場需求，近年來，拜IC功能發展日益精進之賜，具備多項功能之測試設備因應而生，並朝輕薄短小之趨勢發展，對測試速度及精確度之要求亦日益增高。

(4)競爭情形

A.切割服務

國內切割服務市場上主要競爭廠商有京元、微矽、匯華、誠遠等；

上述廠商主要以半導體晶圓切割為主，本公司除具備晶圓切割外，特殊材質如陶瓷、石英玻璃及基板之切割亦佔切割業務一半以上，與國內其它廠家有明顯區隔，同時，以穩定且務實的經驗及高度彈性的生產線組合，來滿足客戶在後段製程上之需求，對應市場景氣之變化亦表現出更具彈性之競爭力。

B.測試服務

在測試服務界同等級之國內廠商有訊利、誠遠、台測、鴻谷、微矽等，由於客戶在選擇協力廠商時，基於分散風險之考量，會將產品分由數家協力廠商測試，而具有競爭力之廠商(如工程能力、製程週期、價格、服務等能力超強)，無疑地，擁有較多訂單。本公司擁有自製測試設備之能力，使測試技術具備有高度的自主性，可滿足客戶對產能的需要並降低生產成本，增加本公司及客戶的競爭優勢，同時，針對客戶的多樣需求，也具備較具彈性之服務能力。此外，本公司也跨足光電產業，對於LED產品測試及挑檢技術開發亦有顯著之成效。

C.測試設備

本公司開發之測試機涵蓋Logic、Memory、Mixed-Signal、Power及LCD Driver等五大功能，並可依待測產品特性不同而與實驗室之Instrument結合，堪稱全功能IC測試機，目前已銷售數十台予國內Design House及大陸IDM公司，成績斐然，並於在95年3月與國際大廠美商安捷倫(Agilent)共同合作開發半導體相關產品之ATE測試平台，進而提昇國際競爭力，達到雙贏效益，此一合作案無疑對久元是一個最佳的肯定。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A.技術層次

本公司除代工業務外，對自主產品之開發一向不遺餘力，並曾在半導體相關領域中獲得多項專利，尤其對於測試設備之研發、製造，不但提供測試代工業務所需之設備，進而節省了龐大之生產成本，而且還有自行研發之設備銷售予半導體領域相關廠商之實績。本公司開發之全功能IC測試機於2000年至2001年曾獲得經濟部工業局之專案補助，為產業重點發展之SOC DEVICE測試解決方案建立了重要的里程碑。

B.研究發展

本公司長期發展IC測試設備，可測試產品涵蓋邏輯產品(UC、Consumer Products)，記憶體產品(Flash Memory，ROM，EPROM，Embedded SRAM & DRAM)，混合訊號產品(CODEC，PWM，OP)及STN LCD驅動IC等，在國內外之測試技術領域中，本公司可謂開”全功能測試”之先河，不但如此，對於光電產品測試領域如LED，IR及LASER DIODE之光學及電性測試，本公司均可提供完整之測試解決方案，為半導體及光電產業之產品測試提供了在價格及品質方面均深具競爭力之設備。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96年8月31日

項目	人數(人)	比率(%)
博士	-	-
碩士	18	25.00
大專	52	72.22
高中職	2	2.78
合計	72	100.00
平均年資(年)		3.70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1年度	92年度	93年度	94年度	95年度
營收淨額	576,728	855,466	1,091,432	1,090,875	1,637,594
研發費用	27,063	39,061	45,679	80,582	94,436
研發費用佔營收淨額比例(%)	4.69%	4.56%	4.18%	7.39%	5.77%

(4)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88	研發出 LED 光電測試機及小型邏輯 IC 測試機。
89	開發出全功能 IC 測試機，並通過工業局「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計劃」審核。
90	1.研發出第二代光電測試機，具備可切換積分球或分光卡轉換裝置之能力。 2.開發全功能 IC 測試機。 3.以「Floating Power Supply using NPN Transistor」獲得美國專利。
91	開發完成第二代全功能 IC 測試機，內含多功能矩陣板，運算放大模組，混合訊號處理板等，並具備主動式負載功能。
92	開發完成類比 IC 測試機，具備 Floating Power 及 Electric trimmer 處理之能力。
93	開發第三代全功能 IC 測試機，提昇測試資料處理能力到 50MHz。 開發高壓、高準確度類比測試板，提昇平行測試能力。
94	1.開發完成 CIS (CMOS 影像感測 IC) 及 CCM (CMOS 影像模組) 測試系統，具備高速影像處理及完整電性測試之解決方案。 2.50MHZ 高速精準邏輯 IC 測試系統導入量產，提昇代工測試服務之競爭優勢。 3.開發亞全晶片組之 GPS 接收器模組，提供省電、運算能力強、週邊支援豐富，滿足車廠等客製化應用。 4.開發 Sony 晶片之 GPS 接收器模組、有線及無線藍芽 GPS 接收器，提供最佳效能價格比之解決方案。
95	1.開發完成 LED in taped reel 自動光學檢測系統(TPI-200)。 2.高壓光電測試附 ESD 模組。 3.高壓 MOSFET 測試機。 4.提供車前市場多功能 GPS 模組解決方案，以多功能高穩定性滿足車前市場導航、車用保全與通訊系統整合系統，並成功導入量產上市。 5.提供利基型客製化 GPS 模組市場，成功提供北京奧運計程車相關系統 GPS 模組並導入量產。 6.開發 SiRF GPS 晶片，成功研發出業界最小 GPS 模組。 7.開發多功能整合藍芽、GPS 產品，成功研發出業界唯一多工藍芽 GPS 接收器。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A.分散產品銷售市場，以降低對單一客戶之依存度。
- B.有效掌握產品代工進度及靈活調度，以縮短交貨期間，增加客戶滿意度。
- C.確實落實ISO品質管理，建立完整有效率之品保體系，期以高品質之形象，拓展市場。

(2)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A.加強客戶支援作業，協助客戶解決問題，以維持與客戶長期之合作關係。
- B.配合產品快速變化，調整接受訂單之產品組合，並開發其它產業之客戶，以擴大營運規模。

(二)市場及產銷分析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94年度		95年度	
	銷售額	%	銷售額	%
內銷	1,013,606	92.92	1,577,185	96.31
外銷	77,269	7.08	60,409	3.69
合計	1,090,875	100.00	1,637,594	100.00

本公司產品之銷售及提供加工服務之對象，主要為國內IC設計業、半導體製造業及IC封裝業等。由於產品性質屬消費性電子之IC設計業大部份均分佈於國內且以新竹地區居多，故本公司服務的客戶大部份為國內。至於半導體後段設備銷售部份，目前服務對象也幾乎以內銷為主。但隨著半導體國際化之潮流，本公司已與具備工程支援背景之代理廠簽訂銷售及服務合約，將推展外銷列為重要目標。

(2)市場佔有率

根據經濟部技術處ITIS計劃統計資料顯示，我國消費性IC測試產業營業額及本公司所佔比例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測試產值	本公司測試產值	市場佔有率(%)
2001		23,600,000	312,581	1.32
2002		32,590,000	576,728	1.77
2003		40,900,000	855,466	2.09
2004		56,000,000	1,091,432	1.95
2005		67,500,000	1,090,875	1.62
2006		92,400,000	1,637,594	1.77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經濟部ITIS計畫發佈最新統計數據顯示，2007年台灣半導體產業成長動能可期，估計產值可望成長11.5%，達新台幣1.55兆。在IC設計業方面，在手機、遊戲機領域中任天堂的Wii、Xbox 360與PS3遊戲機，以及iPhone。加上微軟推出Vista效應持續發酵，數位電視降價觸動需求等等熱門產品所引爆的商機需求帶動下，台灣IC設計業可望受惠，將帶動2007年營收成長，預估2007年國內IC設計業Q1產值為新台幣876億元，整年度可達新台幣3,697億元。

在IC製造業方面，晶圓代工景氣第一季因客戶持續庫存調整，產值將較上季衰退，第二季可止跌回升，下半年則可望創單季新高；在先進製程的出貨方面，90nm的出貨比重可望達到三成，65nm的出貨上看一成。DRAM之70奈米新製程量產及12吋晶圓廠產能的持續拉升的情況下，上半年雖受到淡季效應影響，加上國際DRAM大廠將NAND Flash的產能回撥生產DRAM，而使價格變動劇烈，然下半年配合Vista效應的發酵，需求將快速拉升，台灣DRAM產業在12吋晶圓廠出貨比重較高的成本優勢下，表現值得期待。

在IC封測試業方面，與記憶體相關的封裝測試公司成長性表現仍佳，多家封測廠與國際記憶體大廠簽訂長期合作契約，訂單透明度高；PC、手機、數位消費性電子產品及周邊元件產品的封測需求在下半年持續發酵；配合Vista帶動的PC相關市場的需求成長，以及2008年北京奧運的消費性電子的市場機會。新興市場諸如印度等地對中、低階產品的需求持續，傳統封測產能利用率可望提高；載板產能不足的情況趨緩，對封裝出貨幫助大。

綜合上述，2007年台灣IC產業產值可達新台幣15,535億元，較2006年成長11.5%。其中設計業產值為新台幣3,697億元，較2006年成長14.3%；製造業為新台幣8,350億元，較2006年成長8.9%；封裝業為新台幣2,459億元，較2006年成長16.7%；測試業為新台幣1,029億元，較2006年成長11.4%。

(4)競爭利基

A.堅強及穩定的經營團隊陣容

本公司經營團隊陣容，自成立以來並無重大異動，對於公司保持高度向心力，使客戶關係及勞資關係日趨穩固，並建立良好風評及口碑。

B.優異之研發能力及擁有獨立自主的研發技術。

IC功能越趨複雜，測試程式之設計及測試設備運用日益重要，本公司對於測試設備力主自行研發，自2001年成功開發「全功能自動測試機」，並完成相關驗證後，對於測試成本控管有相當程度助益，並於測試相關領域紮下堅實之研發基礎。

C.經營階層擁有良好之成本控管能力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經營階層對於成本控管始終高度重視，資本支出相對低於同業，因而能有相對效益回饋，展望全球商業運轉經營模式，供給大於需求儼然是企業獲利之最大隱憂，本公司始終保持對成本控管

之高敏感度，已成為本公司在該產業競爭最大利基。

D.大量生產之低成本優勢

在提供客戶最佳之品質、交期、價格於市場拓產出相當之知名度後，本公司已可達到大量生產之經濟規模，另受惠於成本控管能力相對優良，整體營運營收損益平衡點相對偏低，實質利益容易浮現。

E.強調互補平衡產品線

在一年週期循環內，產品淡旺季之分容易導致營收波動劇烈，對於現金流量及營運規劃亦造成計劃更動，本公司消費性產品測試、切割代工，採取廣泛性接單，保持高標準設備稼動率，另於淡季時加強自有研發測試設備出售，平衡營收波動，提昇獲利能力。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切割、研磨及測試服務

(a)我國半導體產業結構健全且持續成長

半導體相關產業持續成長，帶動切割及測試服務需求，半導體產業已成為我國最成熟且最具國際競爭力的產業，在未來需求不斷成長下，除電腦及資訊用半導體成為最主要之生產國之外，行動通訊用半導體及中國大陸消費性市場之崛起亦將帶動半導體相關產業的另一波高峰。

(b)IDM大廠及有如雨後春筍般的Design House提高委外代工比例

IDM大廠及有如雨後春筍般的Design House提高委外代工比例在半導體專業分工模式確立後，IDM大廠及大型Design House有鑑於後段設備投資金額龐大，基於營運效率、成本及投資風險考量已提高委外代工訂單，相對地，客源之穩定亦使代工業者得以積極提高產能並改善品質，提供更良好的服務。

(c)本公司具備充份且專業之工程人力及優良之成本控管能力

本公司具備充份且專業之工程人力及優良之成本控管能力，公司切割及測試之工程人員大多數來自於科學園區，具備專業之知識及資深之年資，尤其在公司的一貫主張「主人翁的經營理念及下工程即是客戶」的信念下，對人員、物品等成本之控管更是績效卓著，大大地提昇公司之競爭力。

b.測試設備

(a)我國封測設備產業供應鏈逐漸成型

我國半導體產業設備除少數尖端設備無法在國內發展外，針對下游製程設備如封裝、測試等設備已有多家廠商投入研發及製造，伴隨著整體產業之發展，形成產業設備供應鏈之態勢已陸續成形，增加半導體廠商對設備供應商之信心。

(b)自主設備有成本、服務之優勢及地利之便

在自主設備方面，由於國內平均工資及材料均較國外大廠為低，相對地有設備成本上之優勢，同時，在服務及地利方面，有同文同種、易於溝通，反應迅速等各方面之優點，這是向國外採購設備遠遠所不及的。

(c)將代工服務事業聚焦於半導體消費性產品

半導體消費性產品自2000年以來保持穩定成長狀態，且產品應用面隨著開發技術突破而隨之廣泛，成長動力相對充沛，另外，消費性產品受到產業景氣影響波動相對溫和，對於公司營運規模成長及技術研發實力累積皆有良好之正面助益。

B.不利因素：

a.切割、研磨及測試服務

(a)大者恆大，強者愈強之格局

半導體上游客戶為確保產能與交期，常與下游封測廠進行交互投資成策略聯盟，鞏固彼此關係，且由於國外IDM廠釋出訂單時通常傾向於具有一定規模及知名度之業者，而形成大者恆大，強者愈強之局面。

因應對策：

本公司之切割業務所服務的客戶有80%為長期往來，彼此互為依存的關係，同時，交期與品質均在同業中名列前茅。而測試業務方面，具備自主之測試設備開發能力，能提供客戶良好的技術支援，另外，由於大多數之測試設備均為自行開發，相對地，一旦客戶驗證認可後，將不輕易更換外包廠商，亦提供了在客源方面之長期穩定度。

b.測試設備

(a)國內業者對國產設備信心不足

由於歐美及日本知名大廠在設備研發及製造均較國內廠商提

早，知名度及穩定度均較國內廠商成熟許多，而國內客戶在選擇設備時，基於量產時間壓力下，不得不選擇價格較高，但較有把握之投資，進而形成國內測試設備由少數國外大廠寡占之情形。

因應對策：

由已在本公司進行產品代工之客戶反應得知，本公司之測試設備功能性及穩定性均已獲得高度肯定，逐漸建立良好之口碑及品牌知名度，對市場之開拓有相當之幫助，本公司亦積極延攬優秀人才投入研發，並與客戶形成良好的互動，瞭解市場的變化與需求，同時，切入利基市場，提供彈性之功能與價格，藉地利之便提供技術支援及全方位服務。

c. 國際知名大廠持續投入研發

先進國家在測試設備之技術研發費用，與國內業者之差異何止以千里計，並進而佔領國內主流市場。

因應對策：

除積極延攬優秀人才投入研發外，並與客戶形成良好的互動，瞭解市場的變化與需求，同時，切入利基市場，提供彈性之功能與價格，藉地利之便提供技術支援及全方位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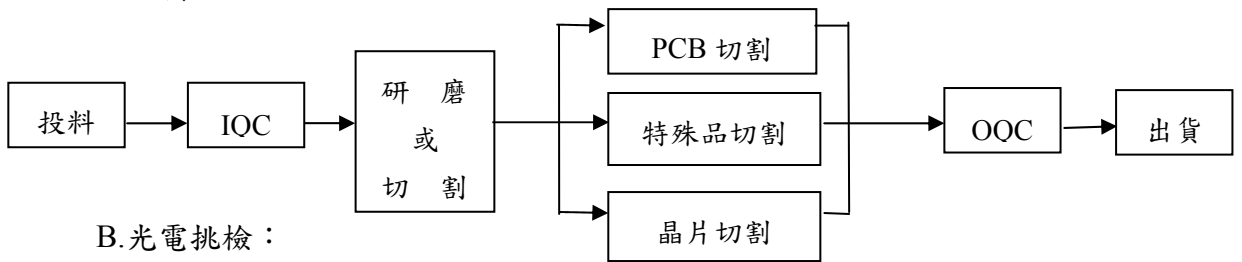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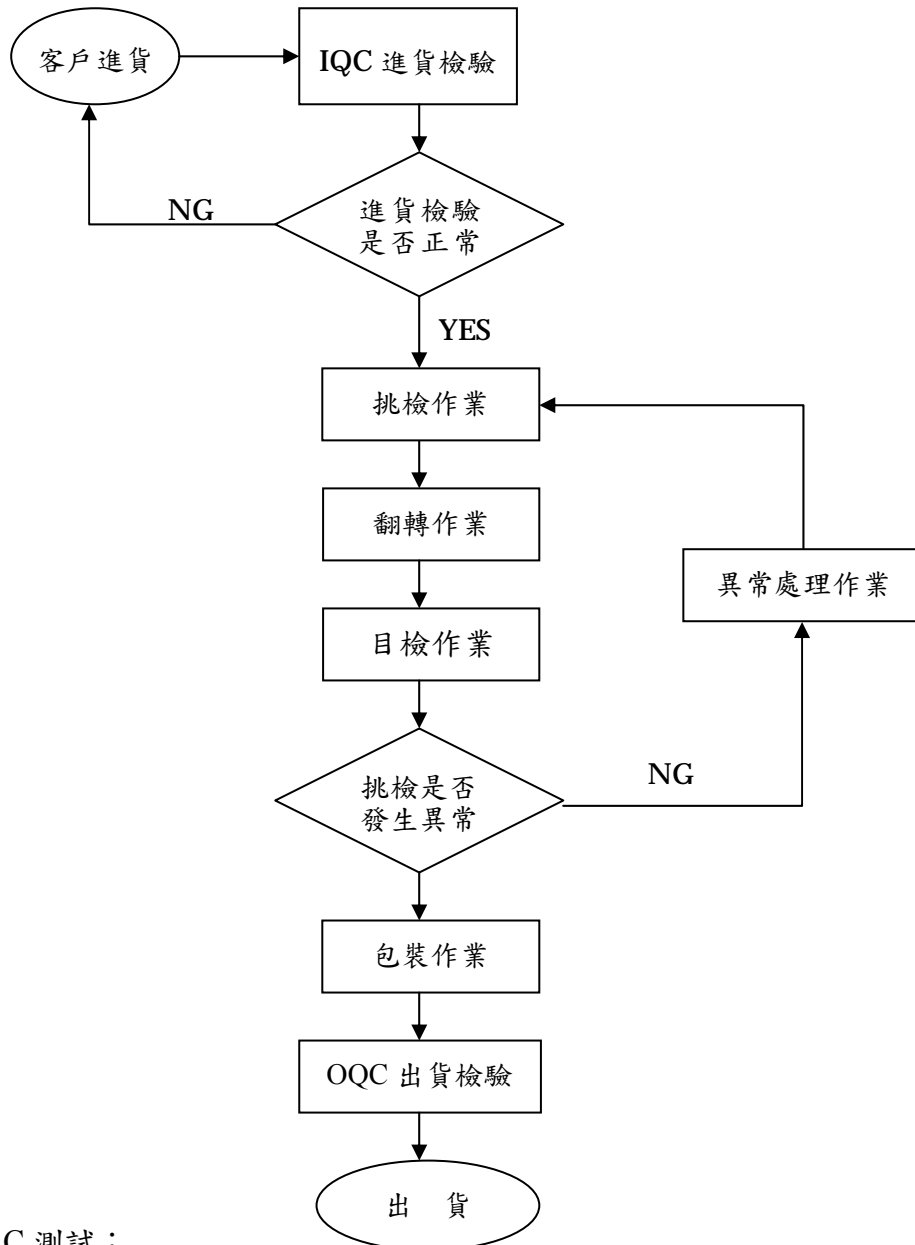
主要產品或服務項	重要用途或功能
晶圓切割挑檢服務	將晶圓加工切割成晶粒並予以篩選、挑檢。
基板切割服務	主要係將生產 LED 及 PPTC 之基板，加以切割為顆粒，以符合後續製程需求。
光電挑檢服務	LED 藍光及四元產品之等級分類及篩選挑檢之加工服務。
晶圓測試服務	主要於 IC 封裝前檢查及測試晶圓本身有無缺陷。
成品測試服務	主要確認半導體元件功能、速度、容忍度、電子消耗、電子放射等屬性是否符合標準。
機器設備	1. 全功能 IC 測試機主要適用於工程及量產測試，具有 Function Pattern、DC 及 AC 參數量測、測試統計報表等功能。 2. 光電挑檢機是透過晶圓測試後之圖像資料來檢選，它的多重偵測系統提供了晶粒先進之檢查，再以精確的挑檢及排列系統將好與壞的晶粒識別出來自動地收集起來。
衛星導航定位系統	1. 多功能 GPS 模組運用，主要用於專業測量、定位、製圖，相關運用。 2. 結合長短距無線模組，進行物流、安全監控、人身定位相關運用。 3. 結合圖資廠商、電信業者、保險與物流相關業者，進行跨業結合，提供整合性導航定位相關運用。

(2)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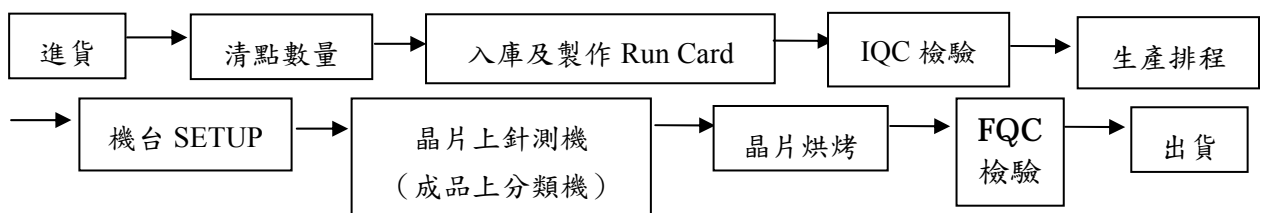
A.切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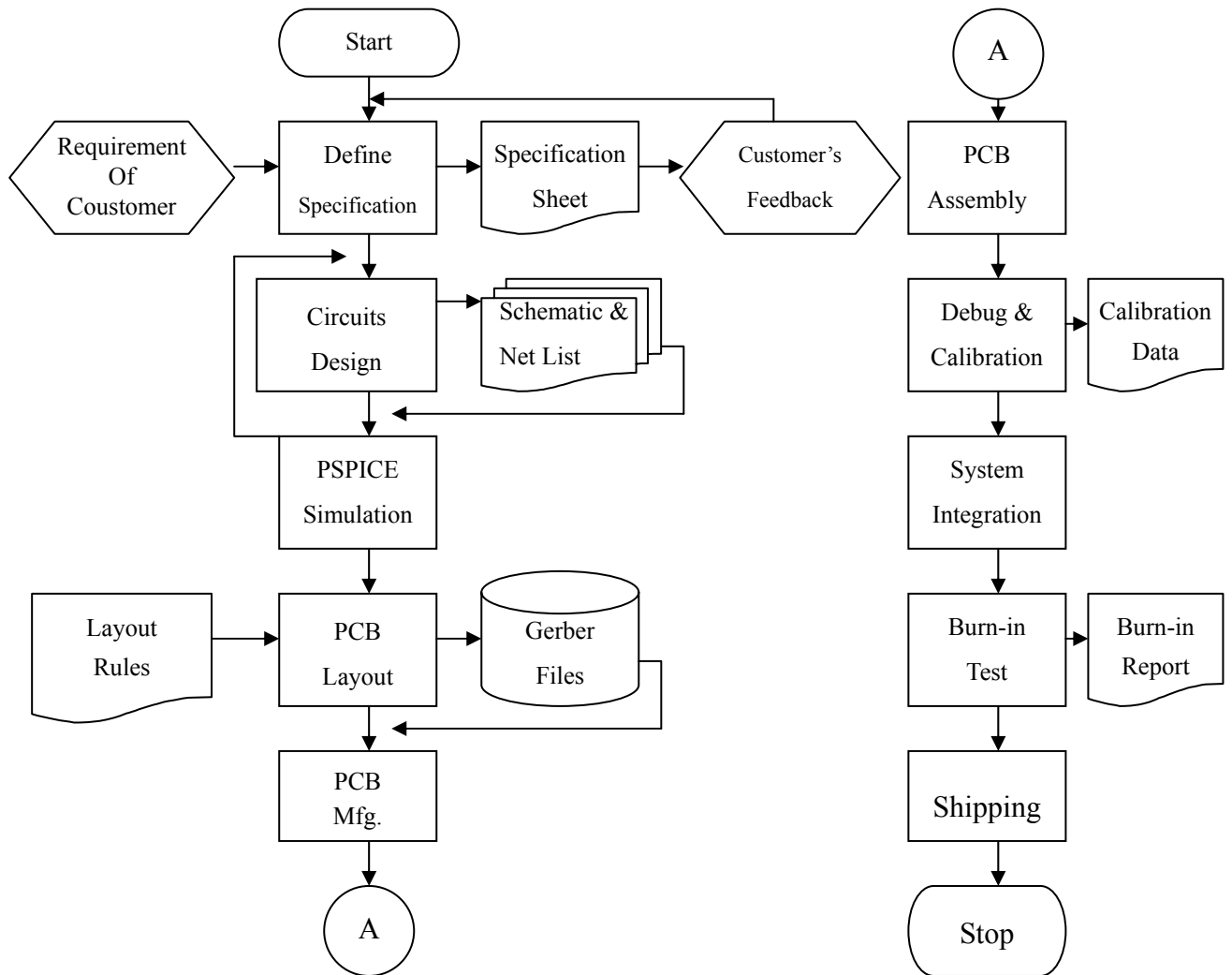
B.光電挑檢：



C.測試：



D.機器設備：



3.主要原物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使用之主要原料為組裝機器設備之IC、電容、電阻、印刷電路板、電源供應器及機台之機構組件等，各項原物料之取得均有交易穩定且合作多年之供應商，故進貨之品質及交期之配合均屬良好。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4 年度	95 年度
	營業毛利	金額	531,063
毛利率		48.68%	50.47%
變動毛利		10.09%	3.68%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並無主要產品別毛利率較前一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之情事。

5.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4 年度				95 年度				96 年上半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本公司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本公司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本公司之關係
1	威控	95,080	54.70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及監察人	威控	80,034	28.86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及監察人	威控	74,000	37.25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及監察人
2	其他	78,749	45.30	-	其他	197,271	71.14	-	其他	124,653	62.75	-
	合計	173,829	100.00	-	合計	277,305	100.00	-	合計	198,653	100.00	-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並無重大變動。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4 年度				95 年度				96 年上半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本公司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本公司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本公司之關係
1	宏齊	235,434	21.58	關係人	宏齊	240,387	14.68	關係人	宏齊	139,257	18.44	關係人
2	其他	855,441	78.42	-	華上光電	203,326	12.42	-	晶元光電	82,154	10.88	-
3			-	-	其他	1,193,881	72.90	-	其他	533,873	70.68	-
	合計	1,090,875	100.00	-	合計	1,637,594	100.00	-	合計	755,284	100.00	-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變動情形：95年度銷貨10%以上客戶新增華上光電（股）公司，主要係銷售機台設備增加；96年上半年度新增晶元光電（股）公司，主要係客戶挑檢代工需求量增加所致。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顆/片

生產量值	94 年度			95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主要商品						
測試代工	626,195	729,702	206,955	796,834	964,890	310,795
切割挑檢代工	7,271,568	5,343,808	195,185	8,826,048	9,046,283	265,026
機器組裝等產品銷售及其他	-	-	157,672	-	-	235,399
合計	-	-	559,812	-	-	811,220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顆/片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94 年度				95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測試代工		729,256	435,737	446	770	964,890	667,970	-	-
切割挑檢代工		5,343,808	417,916	-	-	9,046,283	586,737	-	-
機器組裝等產品銷售及其他		-	159,953	-	76,499	-	322,478	-	60,409
合 計			1,013,606		77,269		1,577,185		60,409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各項產品之銷售量值均呈現成長之情形，主係95年度公司積極擴充產能，加以接單順暢，營運成長所致。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

年 度		94 年度	95 年度	96 年截至 8 月 31 日止
員 工 人 數	經 理 人	7	12	12
	研 發 人 員	45	63	72
	業 務 人 員	2	4	5
	一 般 職 員	77	122	165
	直 接 人 員	214	346	438
	合 計	345	547	692
平 均 年 歲 (歲)		32.00	30.48	30.82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年)		3.65	2.92	2.77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	-	-
	碩 士	14	22	31
	大 專	131	266	277
	高 中	133	215	336
	高 中 以 下	67	44	48
合 計		345	547	692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一廠係從事LED封裝基板切割、挑檢等作業並排放廢水於地面水體，該項作業依法需申請排放廢水許可。本公司已於92年5月22日檢附水污染防治措施計劃書辦理申請，而廢水處理系統已於92年7月底裝置完成，並於92年8月28日取得新竹市政府環保局對此計畫之認可。目前排放之廢水已達環保標準，且於92年11月5日取得新竹市政府發放之廢(污)水排放許可證。

- 2.公司有關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 3.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環境污染情事。
- 4.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處份之總額，未來因應政策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環境污染情事。
- 5.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或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 6.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相關資訊：本公司有直、間接外銷歐洲之情事，目前已建立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並已依歐盟環保指令（ROHS）相關規範導入產品製程，以符合客戶及國際環保法規之要求。

(五)勞資關係

- 1.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依據職工福利金條例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定期提撥福利金辦理員工福利事項。員工福利項目包括：員工分紅、勞工保險、健康檢查、員工婚、喪、喜、慶補助、年度旅遊、年中獎金、年終獎金、年終晚會及摸彩。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制定退休制度，使每位員工能有安定之職工退休生活。本公司勞資關係向來和諧，尚無勞資間須協議情形存在。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經營者體認員工係公司創造利潤的基礎，向來重視勞資關係因此未曾發生勞資糾紛，亦未曾因勞資糾紛遭受損失，預計未來亦無勞資糾紛及損失發生之可能。

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

(一)自有資產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一億元以上之固定資產

96年6月30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固定資產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年月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利用狀況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本公司使用部門	出租	閒置		
土地廠房	樓層	3	93.03.22	200,500	—	168,675	自有產品事業部	—	—	火險	—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二)租賃資產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之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一億元以上者之資本租賃：無。

2.每年租金達五百萬元以上之營業租賃資產：無。

(三)各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各生產工廠之使用狀況

96年8月31日

工廠	項目	建物面積(平方公尺)	員工人數(人)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久元一廠		361.30	27	研磨、LED及半導體切割	良好
久元二廠		820.84	123	LED及半導體挑檢	良好
園區分公司		13,365.76	352	測試及測試機製造	良好
金山廠		1,509.51	64	半導體切割、挑檢及研磨	良好
竹東廠		2,307.44	56	LED測試及挑檢	良好
台南安平廠		3,531.22	70	LED挑檢	良好

2.設備產能利用率

單位：仟顆；片；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產品	94 年度				95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產值
測試代工	626,195	729,702	116.53	206,955	796,834	964,890	121.09	310,795
切割挑檢代工	7,271,568	5,343,808	73.49	195,185	8,826,048	9,046,283	102.50	265,026
機砌組裝等產品 銷售及其他	-	-	-	157,672	-	-	-	235,399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96年6月30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新台幣元；%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 淨值 (元)	市價	會計處 理方法	最近年度 投資報酬		持有公 司股份 數額 (仟股)
				股數 (仟股)	股權 比例(%)				投資 損益	分配 股利	
華上光電(股) 公司	電子零組 件製造業	48,752	24,905	555	0.27	17.89	44.85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流動	-	577	-
宏齊科技(股) 公司	LED封裝	63,463	290,010	6,277	4.18	16.29	46.20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非流動	-	8,161	-
矽創電子(股) 公司	IC設計業	1,231	11,229	81	0.09	25.88	139.00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非流動	-	403	650
旭德科技(股) 公司	電子零組 件製造業	3,000	2,160	144	0.05	12.78	無	以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 流動	-	115	-
笙泉科技(股) 公司	IC設計業	7,600	7,600	200	0.69	12.17	無	以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 流動	-	154	-
訊綸科技(股) 公司	電子材料 批發業	9,000	-	400	5.00	1.29	無	以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 流動	-	-	-
艾笛森光電(股) 公司	光纖元件	13,383	13,383	1,570	5.41	22.65	無	以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 流動	-	3,769	-
威控自動 化機械(股)公司	機器設備 製造業	8,526	8,526	1,482	16.69	21.82	無	以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 流動	-	2,663	-
攸泰創業投資 (股)公司	創業投資業	20,000	8,000	800	4.00	16.64	無	以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 流動	-	-	-

註：由於部分被投資公司之96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尚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故股權淨值以最近期財務報表資料為主。

(二)綜合持股比例

96年6月30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華上光電(股)公司	555	0.27%	-	-	555	0.27%
宏齊科技(股)公司	6,277	4.18%	3,042	2.02%	9,319	6.20%
矽創電子(股)公司	81	0.09%	-	-	81	0.09%
旭德科技(股)公司	144	0.05%	-	-	144	0.05%
笙泉科技(股)公司	200	0.69%	-	-	200	0.69%
訊綸科技(股)公司	400	5.00%	-	-	400	5.00%
艾笛森光電(股)公司	1,570	5.41%	-	-	1,570	5.41%
威控自動化機械(股)公司	1,482	16.69%	-	-	1,482	16.69%
攸泰創業投資(股)公司	800	4.00%	-	-	800	4.00%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份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無。

四、重要契約

96年8月31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GPS 產業合作契約書	亞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久有效	主要契約內容為亞全科技與本公司 GPS 產品之合作模式。	無。
IC 測試機相關技術及市場銷售授權合約書	美商安捷倫 (Agilent) 科技公司	95.03.06~100.03.05	主要契約內容為美商安捷倫科技公司與本公司共同進行 IC 測試平台相關技術研發，並授權相關產品之市場銷售予美商安捷倫科技公司。	契約期間本公司不得自行銷售合約內容定義之 IC 測試系統。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下列事項

本公司前各次現金增資及發行公司債計畫，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未逾三年者為95年5月16日申報生效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茲就該有價證券發行計畫相關內容及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一)計畫內容

95年度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計畫內容

- (1)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申報生效日期及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金管證一字第0950116050號，園投字第0950010501號。
- (2)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568,000仟元。
-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8,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71元，募集總金額合計為新台幣568,000仟元。

2.計畫項目及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預 計 完 成 日 期	所 需 資 金 總 額	預 定 資 金 運 用 進 度					
			95年度				96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興建廠房	95.12.31	53,340	-	10,269	32,802	10,269	-	-
購置生產設備	96.06.30	514,660	48,192	30,726	163,379	249,221	22,053	1,089
合 計		568,000	48,192	40,995	196,181	259,490	22,053	1,089

3.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仟片；仟顆；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營業毛利	營業淨利
95	晶圓切割挑檢	122	122	18,135	9,665	7,036
	基板切割(片)	103,923	103,923	45,572	24,288	17,680
	晶片測試	496,236	496,236	81,167	42,637	30,868
	成品測試	456	456	16,006	8,408	6,087
	光電挑檢	86,475	86,475	26,563	14,157	10,305
	合計	-	-	187,443	99,155	71,976
96	晶圓切割挑檢	201	201	21,762	11,598	8,443
	基板切割(片)	171,067	171,067	54,686	29,145	21,216
	晶片測試	557,659	557,659	97,401	51,165	37,041
	成品測試	751	751	19,207	10,090	7,305
	光電挑檢	142,346	142,346	31,876	16,989	12,367
	合計	-	-	224,932	118,986	86,371
97	晶圓切割挑檢	268	268	26,114	13,918	7,384
	基板切割(片)	228,089	228,089	65,623	34,974	25,459
	晶片測試	1,089,131	1,089,131	116,881	61,397	44,450
	成品測試	1,001	1,001	23,049	12,107	8,765
	光電挑檢	189,794	189,794	38,251	20,386	14,840
	合計	-	-	269,918	142,783	100,898
98	晶圓切割挑檢	357	357	31,337	16,701	12,157
	基板切割(片)	304,118	304,118	78,748	41,969	30,551
	晶片測試	1,452,175	1,452,175	140,257	73,677	53,340
	成品測試	1,335	1,335	27,658	14,529	10,518
	光電挑檢	253,059	253,059	45,902	24,464	17,808
	合計	-	-	323,901	171,340	124,374

4. 股市觀測站或網際網路資訊系統揭露之資訊輸入日期

95年第二季執行情形：95年7月11日

95年第三季執行情形：95年10月11日

95年第四季執行情形：96年1月10日

96年第一季執行情形：96年4月10日

96年第二季執行情形：96年7月10日

(二)執行情形

1.資金運用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金額	預計	568,000	
擴充廠房設備		實際	586,715	計劃已按照原定進度執行，並已全數支用完畢
		執行進度(%)	預計	
		實際	103.29%	

2.資金運用效益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分三大類，分別為測試代工收入、切割挑檢代工收入、機器組裝等產品銷售及其他，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用以擴充廠房設備，藉以提昇測試代工及切割挑檢代工收入，故95年度及96上半年度之預計效益與實際效益達成情形係以測試代工及切割挑檢代工收入兩營業項目做分析：

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銷售值	營業毛利	營業淨利
95年度預計效益	187,443	99,155	71,976
95年度實際效益	355,510	219,388	198,566
達成率	189.66%	221.26%	275.88%

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銷售值	營業毛利	營業淨利
96年度預計效益 A	224,932	118,986	86,371
預期效益換算比例% B (註1)	41.94%	39.21%	38.88%
96年上半年度預計效益 AxB	94,336	46,654	33,581
96年上半年度實際效益 C (註2)	149,485	23,457	27,597
達成率 C/(AxB)	158.46%	50.28%	82.18%

註1：係以95年上半年度屬測試代工及切割挑檢代工收入之銷售值、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分別除以95年度屬測試代工及切割挑檢代工收入之銷售值、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而得

註2：96年上半年度實際效益係以本公司96年上半年度及95年上半年度屬測試代工及切割挑檢代工收入部份，計算兩期增量而得之實際效益。

(1)95 年度效益分析：

由於95年度適逢產業景氣回升，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所擴充之代工設備平均稼動率可達75%~80%左右，致增資效益充份顯現、公司整體營運獲利狀況均呈現明顯成長之趨勢，銷售值、營業毛利與營業淨利均達成預期之目標與效益，現金增資預期效益達成情形良好。

(2)96上半年度效益分析：

96年上半年度由於新增部分客戶，致使銷售值之達成率為158.46%，優於預期。惟上半年適逢光電產業淡季，因此光電挑檢收入之比重低於預期，在產品組合與預期有所差異之下，致使營業毛利與銷售額未能呈同比例成長，達成率僅50.28%。惟本公司之營業費用控制得宜，致使營業淨利之達成率尚有82.18%。展望下半年即將進入產業旺季，本公司之8月營收更已率先創下歷史新高，預期本次現金增資之效益將可於下半年持續顯現，並不致對股東權益有重大之影響。

二、本次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劃分析：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計畫分析：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計畫

(一)計畫內容

1.合併或收購內容：

(1)合併目的

本公司為國內績優之專業半導體切割、測試代工及設備銷售廠商，主要之服務項目為半導體、晶圓之測試、切割及其它特殊切割(如PCB、石英與LED等)暨光電產品相關之測試系統及自動化設備，並積極朝自行研發新產品開發邁進，如IC測試系統開發、光電自動化設備開發、模組產品開發。在LED方面，本公司目前主要業務在於基板切割及光電挑檢服務，因此擁有良好的國內外客戶關係及知名度。而駿曦科技專攻LED檢測領域(紅光、藍綠光)，並接受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所技術輔導，應用影像視覺技術開發產品，諸如：LED晶粒計數器、印刷檢測系統、目檢機等，擅長影像分析、精密儀器、軟硬體系統整合能力，本身具備優異技術人才與良好客戶基礎，雙方在既有領域上之發展，均在業界具有領先地位。

藉由本次合併，本公司將取得駿曦科技LED裸晶外觀光學自動檢測系統之技術，補強在該領域之不足，而在取得前述之技術後，整體光電自動化設備之提供將趨於完整，業務上雙方能發揮良好的互補效果，並使產品線更加完整，產能及經濟規模提昇，不但在財務、產能及生產設備方面作了水平整合，預計在專業生產、行銷採購、集中管理及資源共用等方面亦得以充分發揮合併之綜效。

(2)合併後財務、業務、人員及資訊等方面之整合計畫

A.財務方面

雙方合併之後將沿用本公司之會計制度與資訊系統，本公司將先派遣高階主管深入瞭解駿曦科技之財務、會計等流程與特性，同時資訊人員亦逐步整合雙方財務、會計與廠商等資訊。因此本合併案在雙方已考量彼此財會制度的複雜性、相關作業瞭解程度亦有共識的前提下，本合併案之財務整合計畫尚屬可行。

B.業務方面

本公司與駿曦科技合併主要目的即為整合彼此之技術與財務業務能力，以達到擴展營運規模，再創企業成長動能。由於雙方在技術及服務上雖分屬不同領域，但實際上皆為整體LED後段檢測服務不可或缺的一環，合併後完整的製程及產品將可提供客戶更完善的整體解決方案，為期能夠藉由技術與財務業務之整合以達到後續之營運效率改善與營運規模擴大之效益，目前雙方已針對日後業務整合開始擬定計畫。

在銷貨方面，本公司之業務人員係以產品別為依據，合併後將沿用此制度，因本公司與駿曦科技之原服務內容雖不盡相同，但銷售客戶屬性相似，雙方業務人員之融合應能快速進入狀況，原駿曦科技之業務人員日後原則上仍專職負責其原本之業務，對駿曦科技業務人員之影響將可降到最小，且雙方人員更可藉此互相交流及支援，提供客戶更完善的諮詢與服務。此外合併後亦會針對雙方原客群進行共同行銷，期能一舉將雙方的產品服務一併銷售予客戶，彼此互相拉抬推薦，增加客戶對合併雙方產品服務的信心及興趣；另外合併後亦會適時舉辦教育訓練與經驗傳承活動，建立技術及產品服務資訊之交流管道，同時也將加強跨部門之整合溝通，針對業務、生產、研發、會計等部門職能及需求進行溝通整合，強化資訊流通，協助業務推廣，建立快速有效之配合模式。

綜上所述，本公司與駿曦科技合併後之業務整合計畫已適當考量組織規劃、技術交流以及與部門間之跨部門合作，故業務之整合計畫應屬合理可行。

C.人員方面

本公司為儘速凝聚雙方員工的向心力，減少對合併雙方員工的影響，必須對被合併公司員工與組織作有效的運用與安排。

(B)員工的留用：

依企業併購法規定，本公司將於併購基準日三十日前，以書面載明勞動條件通知留用之駿曦科技員工，其薪資、職稱、職務及升遷等，將本著公平之原則，依本公司人事政策予以適當安排，各項員工福利亦比照辦

理，以充份保障留用員工之權益。

(C) 組織調整方面：

合併之後將以原本公司之組織架構為主軸，依駿曦科技現有人員之職位及專才，發配至適當的功能單位，留用員工之工作執掌及部門異動不大，同時並搭配向所有員工公告宣導，使所有員工更清楚了解其所任職部門合併後功能及目標之調整及設定，故合併後之組織調整對駿曦科技留用員工之衝擊將能降到最小程度。

(C) 員工教育訓練、績效評估及獎懲制度之執行：

透過公平、公開、合理、明確之員工教育訓練、績效評估及獎懲制度等之執行，使所有員工消除彼此間的疑慮及隔閡，信任公司之管理及制度，加速企業文化之整合。

D. 資訊方面

本公司目前所使用之ERP系統，於合併後仍將持續沿用，且為加速雙方系統之整合腳步，亦逐步將駿曦科技之財務、會計及業務等資訊整合至本公司之系統內，並施行必要之教育訓練，以便駿曦科技留任員工逐漸熟悉系統之操作及使用方法。綜前所述，合併後雙方資訊系統整合計畫應屬合理可行。

(3) 預計產生之效益

本公司與駿曦科技之結合，因可有效整合整體資源，對內可望達成產製效率、品質與成本的穩定改善，對外則能加速提供客戶功能更完整的設備需求，進而拓展客戶基礎與強化客戶關係，對於整體營運績效之提升預計將有顯著之助益，茲就合併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與股東權益的影響及效益分述於下：

A. 財務方面

本公司合併駿曦科技後，隨著公司銷售與營運規模的擴大，預計除了在營收獲利上將可逐步成長外，且因資源統籌分配管理及共享，亦可降低整體營運成本，此外雙方的結合對於日後資本市場舉債或籌資之議價能力亦可提升，財務調度將更趨靈活，故於合併後對本公司之財務狀況應尚不致有重大不利影響產生。

B. 業務方面

本公司與駿曦科技合併後，在業務方面雖有部分客戶重疊，然雙方在技術與服務上分屬於不同領域及產品，反而有利合併後本公司在現有的業務基礎上持續為雙方客戶提供更全面的整體服務，強化與客戶之策略夥伴合作關係；同時透過技術的整合及經驗分享，亦能達成製品品質與效率的穩定控制

與改善，促使規模經濟效益逐步顯現，進而提升整體市場競爭力；諸多合併效益促使本公司合併後在業務方面預期將有良好之表現，合併確有其正面之意義。

C.股東權益方面

綜合以上所述，本公司與駿曦科技合併後，藉由整合雙方的技術與資源將可強化公司之市場競爭力，短期除了促使營收獲利持續成長，創造公司更高之價值外，長期而言更可奠定合併後公司在光電自動化設備的市場地位。預計在合併效益逐漸顯現下，應可再提昇本公司的獲利能力及股東權益，故對股東權益應有正面助益。

因此無論在研發技術、產能及銷售獲利能力方面，合併後均應能發揮正面的效益，故本次合併案預計產生的效益應屬合理。

(4)換股比例及其計算依據

本公司及駿曦科技參酌獨立專家之意見，決定合併之換股比例，茲將獨立專家之意見摘錄如下：

A.評價方法

股票價值評估的方法繁多，各種方法皆有其優缺點，目前市場上所採用之評價方式通常包括市場比較法（依標的公司之採樣同業財務分析如本益比、淨值比或其它財務比率等以分析評價之方法）、收益法（依標的公司未來收益資本化法或現金流量折現法計算之公平價值法）以及成本法（依標的公司之重置/重製相同或類似標的之必要成本）等，一般換股比例多由合併雙方採用共同可接受之評價基礎設算可能之換股比例區間，並考量其它關鍵因素共同商議而成。

在市場比較法之應用上，因本案標的公司之業務經營模式屬技術導向且96年度營業及獲利快速成長階段，將採本益比法為之；在收益法之應用上，將參考引用駿曦科技經獨立鑑價機構財團法人中華工商研究院之「智慧財產價值理算研究報告」所理算之無形資產公平價值作為評估依據，加計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有形資產淨值作為標的公司企業之公平市價，亦即採用超額盈餘資本化法所計算之無形資產價值加計有形資產淨值作為收益法之理論基礎；另考量成本法下估計標的企業之重置成本/重製成本資料不易取得且較為主觀，故不採用之。

本專家意見之評估除前段所述外，並考量合併雙方技術水準、經營情況及未來發展條件後，共同決定換股比例，其換股比例評價方法說明如下：

B.換股比率及計算依據

茲就久元電子與駿曦科技初步達成之評價基礎，設算可能之換股比率區間如后。

(A)本益比法

由於駿曦科技並非上市櫃公司，因此並無公平市價及本益比，本意見書經取樣類似同業96年8月3日(含)前10、30及60個營業日之平均本益比如下表所示：

同業	東捷科技	致茂電子	均豪精密	平均
最近 10 個營業日平均本益比	7.64	15.18	7.94	10.25
最近 30 個營業日平均本益比	7.83	14.24	8.37	10.15
最近 60 個營業日平均本益比	7.58	12.68	8.81	9.69

資料來源：台灣經濟新報資料庫、公開資訊觀測站及獨立專家彙總整理

註：以下列因素調整計算各公司本益比：

- (1) 股價為調整除權息影響因素後之簡單平均收盤價
- (2) 每股盈餘之計算基礎為專業研究機構預估之該公司 96 年每股盈餘並考慮 95 年盈餘分配及可轉換公司債尚未轉換餘額調整計算充分稀釋之結果

以同業96/08/3(含)前10、30及60個營業日之平均本益比還原後駿曦科技之股價如下表所示。然駿曦科技為未上市櫃掛牌交易之公司，因此其以上市櫃公司本益比還原之價格應考量流動性折價25%，另由於此次駿曦科技為消滅公司，故另應考量駿曦科技經營權移轉溢價15%，經彙總計算如下：

同業	平均	駿曦科技 每股盈餘(註)	還原價格	折溢價調整	調整後理論價格
最近 10 個營業日平均本益比	10.25	10.13	103.84	流動性折價 25% 經營權移轉 溢價 15%	89.56
最近 30 個營業日平均本益比	10.15		102.81		88.68
最近 60 個營業日平均本益比	9.69		98.14		84.64

資料來源：台灣經濟新報資料庫、公開資訊觀測站及獨立專家彙總整理

註：駿曦科技預估 2007 年每股盈餘。

久元電子及駿曦科技依據本益比法計算之換股比例

公司別	久元電子 (註)	駿曦科技 (理論價格)	換股比例	換股比例區間
最近 10 個營業日平均收盤價	113.44	89.56	0.79	0.79~0.90
最近 30 個營業日平均收盤價	104.19	88.68	0.85	
最近 60 個營業日平均收盤價	93.67	84.64	0.90	

資料來源：台灣經濟新報資料庫、公開資訊觀測站及獨立專家彙總整理

註：設算調整除權息影響因素後之簡單平均收盤價

(B)發行新股公平市價與標的企業公平價值比例法：

項 目	前 10 個營業日	前 30 個營業日	前 60 個營業日
久元電子 96/08/03 止均價(元)	113.44	104.19	93.67
增發新股股數(仟股)	1,000	1,000	1,000
增加新股之市值(仟元)	113,444	104,186	93,673

資料來源：台灣證券交易所

註：股價為調整除權息影響因素後之簡單平均收盤價

由於久元電子為上櫃公司，因此其市場交易之價格應能充分代表該公司之公平價值。採用96年8月3日(含)前10、30及60個營業日擬制除權息後之平均收盤價作為久元電子每股股價之參數，以該價格乘以久元電子本次所增發之新股1,000,000股，其所得之金額即為久元電子本次增發新股之公平價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駿曦科技
96/03/31 有形資產之淨值	14,637
中華工商研究院鑑定之無形資產價值	91,140
駿曦科技之企業公平價值	105,778

資料來源：駿曦科技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中華工商研究院鑑價報告

駿曦科技為一未上市櫃之公司，因此並無公開交易之價格可做為該公司公平價值之參考。因此，本意見書將以該公司之考慮無形資產後之企業價值作為該公司公平價值之依據。

惟駿曦科技目前所擁有專利權其價值並未真實反應於財務報表，因此，駿曦科技委由中華工商研究院鑑定其二項專利權價值，根據中華工商研究院所出具之理算報告：「駿曦科技在LED目檢機所擁有的兩項專利，包括中華民國發明專利公告編號I253708「晶片檢測裝置結構及其檢測方法」及新型專利公告編號M265760「晶片檢測裝置結構」，其理算價值為新台幣玖仟壹佰壹拾肆萬零伍佰肆拾玖元整」。

以該理算價值加計駿曦科技96年3月31日之淨值，合計為新台幣105,778仟元，本意見書將以該金額做為駿曦科技公平價值之依據。

久元電子依據增發新股之公平市價與及駿曦科技企業公平價值比例法計算之換股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以收盤均價設算(註)	久元電子增發新股市價	駿曦科技公平價值	經營權移轉溢價 15%	換股比例	換股比例區間
最近 10 個營業日	113,444	105,778	121,645	1.07	1.07~1.30
最近 30 個營業日	104,186	105,778	121,645	1.17	
最近 60 個營業日	93,672	105,778	121,645	1.30	

資料來源：台灣經濟新報資料庫、
註：算調整除權息影響因素後之簡單平均收盤價

(C)換股比例區間彙總

以上述二種評價模式計算後，整理本益比法與公平價值比例法之換股比例區間，以做為衡量久元電子與駿曦科技換股比例之評價方法：

評價模式	換股比例區間 (久元電子：駿曦科技)
本益比法	1:0.79~1:0.91
公平價值比例法	1:1.07~1:1.30

由於上述之評價模式均有其理論與實務上之基礎，然為避免評估過程之偏頗，採用加權平均方式設算本案之參考換股比例區間。考量久元電子係已掛牌交易之上櫃公司，其公開市場價格應足以表達該公司之價值，而駿曦科技加計經調整無形資產價值後之淨值亦應足以代表該公司公平價值，故給予50%之權數；本益比法係以駿曦科技未來獲利情形進行評估，惟因考量對未來預測之不確定性，給予50%權數，茲彙總可能之換股比例區間如下：

評價模式	換股比例區間	權重	權重調重換股比例
本益比法	0.79~0.90	50%	0.93~1.10
公平價值比例法	1.07~1.30	50%	

(D)結論

本案換股比率之計算，係依據參與合併雙方公司最近年度之公平市價與調整後淨值並進一步瞭解雙方公司目前經營狀況與未來發展方向、雙方研發技術與資源結合後於技術研發方面可達成之領先優勢、分享管理資源後對獲利能力之提昇等非量化之價值，據以決定換股比率基礎，決議之換股比例為駿曦科技每一單位出資額新台幣壹拾元換發一股除權息後久元電子之股份，其換股比率之訂定方式及其依據尚屬合理。

(5)預定日程

本合併經本公司於96年8月6日召開董事會決議通過，以及經駿曦科技於96年8月6日全體董事及股東通過。除將依公司法、企業併購法、證券交易法等相關法令規定事項辦理合併事宜外，於96年9月29日取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合併增資發行新股之同意函，並於96年11月9日取得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請合併增資發行新股核准函，預計以96年11月20日為合併基準日，綜其合併案之預計進度，已考量各項相關法令規定及作業時程，因此本合併案之預定日程應屬合理。

(6)合併公開後影響換股比例重大事項：無

(7)合併對每股淨值、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與駿曦科技之結合，因可有效整合整體資源，對內可望達成產製效率、品質與成本的穩定改善，對外則能加速提供客戶功能更完整的設備需求，進而拓展客戶基礎與強化客戶關係，對於整體營運績效之提升預計將有顯著之助益，茲就合併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與股東權益的影響及效益分述於下：

A.財務方面

本公司合併駿曦科技後，隨著公司銷售與營運規模的擴大，預計除了在營收獲利上將可逐步成長外，且因資源統籌分配管理及共享，亦可降低整體營運成本，此外雙方的結合對於日後資本市場舉債或籌資之議價能力亦可提升，財務調度將更趨靈活，故於合併後對本公司之財務狀況應尚不致有重大不利影響產生。

B.業務方面

本公司與駿曦科技合併後，在業務方面雖有部分客戶重疊，然雙方在技術與服務上分屬於不同領域及產品，反而有利合併後本公司在現有的業務基礎上持續為雙方客戶提供更全面的整體服務，強化與客戶之策略夥伴合作關係；同時透過技術的整合及經驗分享，亦能達成製成品質與效率的穩定控制與改善，促使規模經濟效益逐步顯現，進而提升整體市場競爭力；諸多合併效益促使本公司合併後在業務方面預期將有良好之表現，合併確有其正面之意義。

C.股東權益方面

綜合以上所述，本公司與駿曦科技合併後，藉由整合雙方的技術與資源將可強化公司之市場競爭力，短期除了促使營收獲利持續成長，創造公司更高之價值外，長期而言更可奠定合併後公司在光電自動化設備的市場地位。預計在合併效益逐漸顯現下，應可再提昇本公司的獲利能力及股東權益，故對股東權益應有正面助益。

因此合併後將可整合雙方資源，發揮彼此長處，無論在研發技術、產能及銷售獲利能力方面，合併後均應能發揮正面的效益，並提升股東權益。在財務與技術上雙方可共享互補；而在客戶方面，兩家公司則可交叉行銷以提供客戶完整解決方案。預計雙方將可在專業技術、共同行銷、共同採購、集中管理及資源共用方面產生一加一大於二的效益，故對於合併後的每股淨值與每股盈餘有正面的助益。

(8)承受消滅公司權利義務之相關事項

- A.自合併契約簽訂後至合併基準日前，非經本公司書面之同意，駿曦科技不得實施庫藏股買回作業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其他認股權憑證或認股權，亦不得與駿曦科技之員工簽訂認股權契約。
- B.於合併生效後，消滅公司之帳列資產、負債及截至合併基準日仍為有效之一切權利義務(包括但不限於專利權、著作權及商標權)，均由存續公司依法承受。

(9)被合併公司之基本資料

公司名稱	駿曦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桃園縣龍潭鄉三林村民族路 416 巷 19-3 號 4 樓
負責人	徐榮祥
實收資本額	新台幣 10,000,000 元
主要營業項目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主要產品	LED 晶粒檢測設備

- (二)合併契約：請參閱第63頁至第72頁。
- (三)獨立專家對本合併案表示換股比率合理性之意見書：請參閱第73頁至第79頁。
- (四)併購發行之新股未來轉讓或設質限制情形：無。
- (五)合併公司與被合併公司於換股比率估算基準日之擬制性合併資產負債表：請參閱第80頁至第81頁。
- (六)被合併公司最近兩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請參閱第82頁至第104頁。
- (七)被合併公司決議合併之股東會議事錄：請參閱第105頁。
- (八)被合併公司財務業務概況

1.被合併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目前之商品及其用途或服務項目、主要原料供應狀況及主要商品或業務之銷售地區

(1)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駿曦科技為LED自動化設備製造業，專攻LED檢測領域(紅光、藍綠光)，並接受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所技術輔導，應用影像視覺技術開發產品，諸如：LED晶粒計數器、印刷檢測系統、目檢機等，擅長影像分析、精密儀器、軟硬體系統整合能力。

(2)目前之商品及其用途或服務項目

主要產品	使用範圍與用途
晶粒計數器	精確計算LED數目，大幅降低出貨損失。
LED曬圖機	駿曦科技研發晶片之曬圖機，計算測量晶片的面積，讓業者能清楚的掌握製程，達到良好控制。駿曦公司還設計了簡單「人機界面」的操作，讓使用者更快速的進入狀況。
LED目檢機	針對LED裸晶外觀缺陷特性進行檢測演算法則；不論是四元或藍、綠光的各式晶粒，均可有效完成辨識。提供LED粗化與非粗化檢測，使用高解析CCD，專利光源機構設計，並提供多項檢測條件，協助LED目檢工作。透過此檢測功能強大的軟體，可提高工作效率及節省人力。

(3)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名稱	主要供應商	供應情形
電腦週邊設備	奇鋒科技、新亞洲儀器、新昌企業社	良好

(4)主要產品或業務之銷售地區

駿曦科技96年上半年度內外銷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		銷售淨額	百分比
內銷		20,442	96.90
外銷	亞洲	653	3.10
	歐洲	0	0.00
	美洲	0	0.00
合計		21,095	100.00

資料來源：駿曦科技有限公司

- 2.被合併公司如非屬公開發行公司者，被合併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重大資產買賣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經核閱駿曦科技最近二年度及96年上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駿曦科技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重大資產交易、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之情形。

- 3.被合併公司轉投資事業概況

駿曦科技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任何轉投資事業。

- 4.被合併公司簽訂之重要契約，並說明合併後其對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影響。

駿曦科技目前所存續之契約均為營運業務之所需，且駿曦科技已將合併之事宜告知契約相對人，所有之契約不因合併事宜而有終止之情形，故合併後對久元電子之營運或投資人之權益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 5.被合併公司及其從屬公司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行政爭訟案件，並說明合併後其對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影響。

經核閱駿曦科技94、95年度及96年上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及宏昇聯合法律事務所簡明宏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並取得駿曦科技出具之聲明書，尚無發現駿曦科技遇有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足使公司解散或變動其組織、資本、業務計劃、財務狀況或停頓生產，而有影響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之情事。

- 6.被合併公司如為建設公司或有營建部門者，應申報年度及前一年度營建個案預計認列營業收入及毛利情形，並說明已完工尚未出售之預計銷售情形。

駿曦科技並非建設公司，故不適用。

合併契約

本合併契約（以下簡稱「本契約」）係由立約人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主營業所設於新竹市埔頂路 99 巷 17 弄 13 號（以下簡稱「甲方」），與駿曦科技有限公司，主營業所設於桃園縣龍潭鄉三林村民族路 416 巷 19 之 3 號 4 樓（以下簡稱「乙方」）於中華民國（以下同）九十六年八月六日（以下簡稱「簽署日」）共同訂立。

緣甲乙雙方為擴大經營規模、整合整體資源、降低管理成本以提升營運效益及拓展業務，雙方特訂立本契約條款如下，以資共同遵守：

第一條 合併

緣甲、乙兩方同意依中華民國相關法令進行吸收合併（以下簡稱「本合併案」），以甲方為合併後存續公司，乙方為合併後消滅公司；甲方董事會及乙方全體董事係為各自全體股東之最大利益，決議簽訂本契約並依本契約之約定進行本合併案；甲方董事會及乙方全體董事同意本合併案之完成，係以本契約所約定條件之成就為前提要件，並應受本契約所定之聲明及保證之拘束。

第二條 參與合併公司之資本額、發行股份數及種類

2.1 甲方之實收資本總額、發行股份數及種類

2.1.1 截至簽署日止，甲方之授權資本總額為新台幣（以下同）1,000,000,000 元，分為普通股 100,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得分次發行，其中保留 5,000,000 股為甲方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用；截至簽署日止，甲方之實收資本總額為新台幣 728,680,000 元，加計甲方訂於九十六年八月七日為除權息基準日，預計發放之股票股利 72,643,000 元及員工紅利 30,000,000 元，則甲方之實收資本額預計為 831,323,000 元，發行股份總數為 83,132,300 股。

2.1.2 截至簽署日止，甲方已發行且尚未行使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計 248,000 股，認股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3.8 元。

2.2 乙方之資本總額

2.2.1 截至簽署日止，乙方之資本總額為新台幣 10,000,000 元。

2.2.2 截至簽署日止，乙方並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三條 換股比例

3.1 甲乙雙方同意在符合法令及已取得所委任獨立專家就換股比例之合理性所出具之意見書前提下，以乙方股東出資額每一單位為新台幣 10 元（共分為 1,000,000 單位）換發甲方普通股壹股為換股比例。依該換股比例之計算，甲方預計發行普通股壹佰萬股予乙方股東，而乙方股東將按各自對乙方出資總額之比例分配前述甲方所發行之普通股壹佰萬股；惟甲方因本合併案所應發行之新股股份總數，仍應以乙方於合併基準日時之資本總額為基準，按本契約所訂之換股比例計算之。甲方因本合併案所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甲方其他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3.2 甲乙雙方同意依本契約第 3.1 條進行合併後所生不滿甲方 1 股之畸零股部分，由甲方依股票面額按比例發放現金予乙方股東代之（折算至新台幣「元」為止，「元」以

下無條件捨去)。

- 3.3 本合併案完成後，甲方之授權資本總額為 1,000,000,000 元，實收資本總額預估為 841,323,000 元，每股面額 10 元，已發行股數總數預估為 84,132,300 股，惟甲方實際已發行股數及實收資本總額，將依簽署日後之(1)換股比例之調整，(2)任一方辦理增減資，(3)任一方員工認股權憑證持有人行使認股權，(4)任一方辦理股票股利發放、員工紅利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或(5)其他情事之發生而增減之。

第四條 換股比例之調整

於本契約合併基準日(以下簡稱「本合併基準日」或「合併基準日」)前，任一方如有下列任一情事發生時(惟倘所發生事由亦為本契約第 10.2 項各款所規範之事由時，乙方應取得甲方之事前書面同意，始得為之)，乙方全體股東應授權其全體董事與甲方董事會儘速協議調整本契約第三條之換股比例，並於各該情事發生後十個營業日內或甲方董事會及乙方全體董事另行協議之其他時間，本於本契約第三條所訂換股比例計算基礎及秉持公平合理原則協商，以達成換股比例調整之協議，乙方無須經全體股東之同意：

- 4.1 發生期後重大事項、重大災害、技術重大變革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事，其結果足以使乙方於該等事由發生後最近一期之月結淨值較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淨值，差異達新台幣壹億元或淨值之百分之二十(如甲乙雙方對前述月結淨值之認定有爭議，由甲乙雙方協商或共同委請公正之獨立專家認定之)；
- 4.2 決議現金增資、減資、發行新股，或辦理無償配股或配息、資本公積轉增資，或員工股票紅利(但簽署日前已公布者，不在此限)，而該等增資或減資或發行新股基準日、無償配股或配息或員工股票紅利發放基準日在本合併基準日之前；
- 4.3 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可轉換公司債、附認股權特別股、認股權憑證及其他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4.4 處分公司重大資產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行為；
- 4.5 經律師及/或會計師查核，發現有重大情事足以影響雙方換股比例之計算基礎者；
- 4.6 其他重大情事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且甲方董事會及乙方全體董事認為有變更換股比例之必要者；
- 4.7 經相關主管機關核示或為使本合併案順利取得相關主管機關之核准，而有調整第三條換股比例之必要時；

甲乙雙方知悉且同意，因本條之約定調整換股比例時，甲方所需發行之新股股數亦須隨同調整之。故甲乙雙方應於甲方董事會決議及乙方全體董事同意調整換股比例後，向所有相關主管機關申請所需之許可及核准。

第五條 合併基準日

- 5.1 本契約所訂之先決條件已全部成就，或未成就之先決條件經甲乙雙方同意放棄後，甲方董事會及乙方全體董事應共同訂定本合併基準日。
- 5.2 本合併基準日暫定為九十六年十月三十日，前揭暫訂之本合併基準日如有變更之必要時，得由甲方董事會及乙方全體董事全權另行決定之。

第六條 買回或贖回出資額之禁止

自簽署日起至本合併基準日止，非經甲方事前書面同意，乙方不得自行或經由其關係企業或子公司買回或贖回乙方股東之出資。本契約所稱之關係企業，其解釋係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第六章之一關係企業專章，及「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之規定。

第七條 認股權憑證

乙方聲明截至簽署日止，乙方未曾與乙方任何員工簽訂認股權契約；自簽署日起至本合併基準日止，非經甲方事前書面同意，乙方不得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其他認股權憑證或認股權，亦不得與乙方員工簽訂認股權契約。

第八條 合併之執行

- 8.1 乙方應依本契約預定時程執行本合併案，如乙方無法於原訂日期前取得全體股東同意，致無法於暫定之本合併基準日前完成本合併案之程序時，甲方董事會及乙方全體董事應行協商變更時程，繼續執行本合併案。
- 8.2 乙方應於經甲方董事會及乙方全體董事合意之日期，儘速取得全體股東同意，以通過本合併案及本契約。
- 8.3 如甲方認為有必要時，得要求乙方依「企業併購法」第十一條規定，與乙方股東間訂定書面契約，以限制乙方股東於合併基準日後就本契約所取得之甲方股份之轉讓或設質。

第九條 聲明與保證

任一方對他方聲明與保證自簽署日起截至合併基準日止，下列事項均為真實且正確：

- 9.1 公司之合法設立及存續：甲方係依據中華民國「公司法」設立登記且合法存續之股份有限公司，並已取得所有必要之執照、核准、許可及其他證照以從事其營業，且無重大違反法令之情事。乙方係依據中華民國「公司法」設立登記且合法存續之有限公司，並已取得所有必要之執照、核准、許可及其他證照以從事其營業，且無重大違反法令之情事。
- 9.2 甲方董事會之決議及乙方全體董事之同意及授權：甲方董事會已決議、乙方全體董事已同意通過本合併案及本契約，並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得代表公司簽訂本契約。
- 9.3 本契約之合法性及有效性：本契約之簽訂及履行並無違反(1)中華民國任何現行法令之規定；(2)法院或相關主管機關之裁判、命令或處分；(3)公司章程或相關決議程序；或(4)依法應受拘束之任何契約、協議、聲明、承諾、保證、擔保、約定或其他義務。
- 9.4 財務報表及財務資料：提供予他方之財務報表皆係依據商業會計法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就所有重要事項均已允當表達，且其內容及資料皆係真實且正確，並無任何虛偽、隱匿或誤導之情事。除業經書面揭露者外，截至本合併基準日止，並無任何重大負債（不論係直接、間接或是或有負債）。此外，除財務報表所揭露者外，乙方並無任何其他可能對乙方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之負債或交易（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借款及關係人交易）且所有關係人交易均已在財務報表揭露，且均為適法，無任何未揭露於財務報表之關係人交易，其結果可能對乙方之業務、財務、財產、

營運或股東權益產生重大不利之影響。

- 9.5 租稅之申報及繳納：依法應申報之租稅皆已於法定期限內如實申報，並已於繳納期限內全部繳納完竣，無任何滯報、漏報、短報、漏徵、短徵、逃漏稅捐或其他違反相關稅法規定、命令或解釋函令之情事。
- 9.6 資產及負債：所有資產及負債皆已明列於提供予他方之財務報表中，任一方就其所有之資產皆擁有合法之權源，其使用、收益及處分，除已於財務報表揭露者外，不受任何拘束或限制。
- 9.7 契約及承諾：至今所簽訂、同意或承諾之任何形式之重大契約、協議、聲明、保證、擔保、約定或其他義務皆已提供或告知他方，並無任何虛偽、隱匿或不實之情事。
- 9.8 無重大變更：除已揭露者外，並未違反法令、法院裁判、主管機關之命令或處分、或公司章程，致對其業務、財務、財產、營運或股東權益產生重大不利之影響。
- 9.9 無新增重大債務：除已揭露者或因正常營運行為所產生者外，並未有任何新增之負債、義務、負擔或或有負債，致對其業務、財務、財產、營運或股東權益產生重大不利之影響。
- 9.10 環保事件：除已揭露者外，任一方所營事業如依相關環保法令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皆已依相關規定辦理，並無任何環境污染事件或環保單位處分之情事，而其結果足以產生重大不利之影響。
- 9.11 勞資關係：除已揭露者外，並無任何重大勞資糾紛或有違反相關勞工法令受勞工單位處分之情事，而其結果足以產生重大不利之影響。乙方已依法足額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及職工福利金，且無任何乙方之經理人或員工因本合併案向乙方提出終止委任合約或勞動契約之情事。
- 9.12 資訊之正確性：提供予他方之所有文件及資訊均為真實、正確、與完整，並無任何虛偽、疏漏、不實或隱匿重大事件之情事。

本契約所稱之重大不利之影響，係指足以使該方發生淨值減少達百分之五之情形（以該方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數字為準）。

乙方聲明與保證自簽署日起截至本合併基準日止，除已向甲方書面揭露者外，乙方無任何進行中或顯有發生可能之訴訟事件或非訟事件，其結果足使乙方解散或變動其組織、資本、業務計畫、財務狀況、停頓生產或對乙方之業務、財務、財產、營運或股東權益產生重大不利之影響。

第十條 承諾事項

10.1 甲方承諾自簽署日起截至本合併基準日之下列事項：

10.1.1 維持正常營運活動及營運方式，並善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經營其營業。

10.1.2 本於誠信儘速依法辦理本合併案之各項法定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結合之申報（如依法令規定應辦理者）、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就合併後甲方繼續維持上櫃之核准意見、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就本合併案發行新股之核准或其他主管機關之核准等。

- 10.2 乙方承諾自簽署日起截至本合併基準日止，未經甲方事前之書面同意，不得從事下列事項：
- 10.2.1 決議辦理增資、發行新股，辦理無償配股或配息、資本公積轉增資、或員工紅利（不論係現金股利、股票股利或以其他形式或分派財產，但簽署日前已公布者，不在此限），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其他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或從事與前述有價證券相連結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 10.2.2 取得或處分（包括但不限於設定擔保物權）任何金額累計超過新台幣一千萬元之資產；但因正常營運活動所生者，不在此限。
 - 10.2.3 自行或透過任何其他第三人直接或間接買回或贖回其股東之出資，辦理減資、或決議解散、清算、聲(申)請重整、和解或破產。
 - 10.2.4 與任何第三人協商或簽訂或承諾簽訂任何有關（i）合併、收購（包括但不限於與他公司進行股份轉換或股份交換、公開收購或經由有價證券集中交易市場或證券商營業處所收購他公司已發行流通在外股份等方式）、資產讓與、策略聯盟、委任經營、合資經營或投資任何公司或其他任何營利組織；（ii）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他人經營或與他人經常性共同經營之契約；（iii）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予他人；（iv）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v）技術或研究開發之合作；（vi）任何智慧財產權之授權、讓與或受讓；或（vii）任何與前述（i）至（vi）有類似效果之交易之契約、協議、其他承諾、意向書或備忘錄。
 - 10.2.5 就金額超過新台幣一百萬元之權利予以放棄、拋棄、捨棄或怠於主張任何現仍有效存續之權利或利益，或就金額超過新台幣一百萬元之爭議、糾紛或訴訟與任何第三人進行和解，或為其他不利於自身之行為，而對其營運或財務情形有重大不利之影響者；但因正常營運活動所生者，不在此限。
 - 10.2.6 對外簽訂任何對公司之權益有重大影響之契約或為任何重大承諾；但因正常營運活動所生者，不在此限。
 - 10.2.7 新增貸予任何第三人資金。
 - 10.2.8 新增任何第三人借貸予乙方資金。
 - 10.2.9 新增任何資產設定擔保物權或動產抵押權予任何第三人或負擔任何義務。
 - 10.2.10 為任何第三人為保證人或就任何第三人之票據為背書保證。
 - 10.2.11 就現仍有效存續之任何契約、協議或承諾，與他方當事人達成變更、終止或解除契約、協議或承諾之合意。
 - 10.2.12 除現有投資部位額度外，新增投資部位金額累計超過新台幣一百萬元。
 - 10.2.13 逕行變更公司章程。
- 10.3 乙方承諾自簽署日起截至合併基準日止將遵循以下事項：
- 10.3.1 維持正常營運活動及例行之營運方式，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經營其營業。
 - 10.3.2 於獲知有任何以其為當事人或對象之已發生、即將發生或有發生之虞之重

大訴訟、仲裁、非訟事件、行政救濟、請求、調查或程序，應立即通知甲方。

- 10.3.3 除履行既有之承諾或協議者外（但該等承諾或協議限於簽署日前業以書面向甲方揭露者），不會提高乙方員工（含經理人、董事、行使監察權之不執行業務之股東及公司聘任之顧問等）之待遇、福利、退休金或額外報酬等其他利益、或不當地僱用大量員工。
- 10.3.4 本於誠信儘速配合辦理本合併案之各項法定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或其他主管機關之核准等。
- 10.3.5 同意由甲方派遣專職之財務人員督導財務之運作並負責保管乙方公司大章，並將財務運作之實際情形完全揭露予甲方派遣之財務人員知悉。
- 10.3.6 於本合併基準日前，應依雙方協商結果就乙方會計帳目為適當之調整。
- 10.3.7 於全體股東同意本合併案之同時，通過經雙方協商確認之公司章程修正案。
- 10.3.8 就任何董事或經理人之委任或解任須取得甲方之事前書面同意。
- 10.3.9 知悉並同意本契約之簽署，並不影響甲方仍得與任何第三人協商或簽訂或承諾簽訂任何有關（i）合併、收購（包括但不限於與他公司進行合併或股份交換、公開收購或經由有價證券集中交易市場或證券商營業處所收購他公司已發行流通在外股份等方式）、資產讓與、策略聯盟、委任經營、合資經營或投資任何公司或其他任何營利組織；（ii）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他人經營或與他人經常性共同經營之契約；（iii）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予他人；（iv）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v）技術或研究開發之合作；（vi）任何智慧財產權之授權、讓與或受讓；或（vii）任何與前述（i）至（vi）有類似效果之交易之契約、協議、其他承諾、意向書或備忘錄。

第十一條 異議股份之處理

- 11.1 乙方應經全體股東同意通過本合併案，非經甲方事前書面同意，不得自行或透過任何其他第三人直接或間接買回或贖回其股東之出資。
- 11.2 因前項規定所買回之股份，應於本合併基準日時一併消除。甲方因本合併案所發行新股之股數及本合併案完成後之實收資本總額亦隨同變更之。

第十二條 債權人通知及公告

甲方應於董事會決議合併、乙方應於全體股東同意合併後，立即向各債權人分別通知及公告，並指定三十日以上之期限，聲明債權人得於期限內提出異議。若債權人於指定期限內提出異議，則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三條 合併後權利義務之承受

除法令另有強制或禁止之規定或本契約另有約定外，於合併基準日（含）後，乙方所有之資產、負債及截至合併基準日仍為有效之一切權利義務（包括但不限於專利權、著作權、商標權及契約等），均由甲方概括承受。乙方於合併基準日繼續中之訴訟、非訟、仲裁及其他程序，由甲方承受消滅公司之當事人地位。

乙方同意將使乙方之董事及經理人承諾於合併基準日後，繼續協助甲方推動合併後雙方之整合，包括但不限於辦理所有權利義務之移轉以及推動公司之營運和業務等事。

第十四條 員工之留用

甲方於合併基準日三十日前，應以書面載明勞動條件通知甲乙雙方商定留用之員工。甲方於聘僱該等員工時，應承認留用員工於乙方之工作年資。對於不同意留用勞工則由乙方依勞動基準法第十六條規定期間預告終止契約或支付預告期間工資，並依法發給退休金或資遣費。其他關於留用乙方員工之處理方式及依據，悉依企業併購法、勞動基準法、勞動契約及勞工法令等相關規定辦理。

第十五條 稅捐及費用

無論本合併案完成與否，所有因本契約所生之一切稅捐及費用，包括但不限於甲乙雙方之律師、會計師等相關費用，由甲乙雙方各自負擔。

第十六條 合併之先決條件

16.1 本合併案完成之先決條件為：

16.1.1 乙方全體股東依法同意本合併案並承認本契約。

16.1.2 本合併案已取得相關主管機關之許可、同意或核准。

16.1.3 甲乙雙方根據本契約所為之聲明、保證、擔保及承諾於本合併基準日時仍為有效且真實正確。

16.1.4 他方已各自履行其於本契約之義務，且並無違反其聲明與保證或承諾事項之情事。

16.2 自簽署日起一年內，如本條之任一先決條件尚未完全成就，除甲乙雙方另以書面合意延展本契約效期或以書面協議放棄該未成就之先決條件者外，本契約自動終止；但違約方不得以其違約造成先決條件之無法成就主張本契約之終止。

第十七條 契約之生效及履行

本契約於甲方董事會決議通過及乙方全體董事同意並經甲乙雙方授權代表共同簽署後，即有拘束雙方之效力。

第十八條 違約情事

18.1 甲乙雙方任何一方未履行或違反其於本契約下之任何義務、承諾、聲明、保證或重大約定，如(1)依其性質得予改正時，經未違約方以書面限期於十日內要求改正，而他方於收到通知後未於所定期限內改正者；或(2)依其性質無法改正時，均構成本契約之違約情事。

18.2 如有違約情事時，未違約方除得行使法律上所得行使之權利、救濟、請求損害賠償及終止本契約外，並得對違約方請求賠償未違約方因本契約所生之任何相關費用或損失。

第十九條 契約之終止

於合併基準日前，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甲乙雙方任何一方得以書面通知他方終止本契約：

19.1 甲乙雙方以書面合意終止本契約。

19.2 於違約情事發生時，未違約方得以書面通知違約方終止本契約。

19.3 依法規、法院之判決、裁定或主管機關發布之命令或行政處分禁止本合併案，而該等禁止或限制係已確定，且無法經由調整本契約之內容予以改正時，任一方得以書面通知他方終止本契約。

本契約終止後，任一方得要求他方於本契約終止後七日內歸還或銷毀他方依本契約之約定所取得之文件、資料、檔案、物件、計畫、營業秘密及其他有形之資訊，不得複製或留存。

第二十條 新增合併、收購或股份受讓

甲乙雙方任一方於本契約簽署日後，如擬再與其他公司進行合併、收購或股份受讓或參與本合併案之公司增加時，則本合併案甲乙雙方已依法完成之程序及行為（包括但不限於甲方董事會決議及乙方全體董事及全體股東同意本合併案及本契約之簽訂等），應由所有參與本合併之公司重行為之，惟本條之約定不影響甲乙雙方依本契約第十八條及第十九條所得行使之權利。

第二十一條 其他約定事項

20.1 本契約之解釋、生效及履行應以中華民國法律為準據法。本契約若有未盡事宜，悉依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辦理。

20.2 本契約之任何條款如與相關法令有所抵觸而歸於無效時，僅該抵觸之部分無效，本契約之其他條款仍然有效。本契約因抵觸相關法令而歸於無效之條款，逕依相關法令之規定，或由甲方董事會及乙方全體董事共同另行於合法範圍內訂定之。本契約之任何條款如依相關主管機關之核示或法令變更或因事實需要而有變更之必要者，逕依相關主管機關核示之內容為之，或由甲方董事會及乙方全體董事共同另依相關主管機關之核示修訂之，毋庸經甲乙雙方各自股東會之同意。

20.3 甲乙雙方因本契約所生之一切爭議，應先行以友好協商之方式尋求解決，如於一方以書面提出協商請求後三十日內雙方仍無法達成協議時，雙方同意將相關爭議依仲裁法之規定，於新竹市向中華民國仲裁協會提付仲裁之。

20.4 甲乙雙方就本合併案於簽署日前所為任何之口頭或書面討論、協議、約定或承諾皆為本契約所取代而失其效力。

20.5 未經他方事前書面同意，甲乙雙方任一方不得將本契約之權利讓與任何第三人或由任何第三人承擔本契約之義務。

20.6 甲乙雙方任一方如因法院之裁判或命令、相關主管機關之命令或處分、戰爭、敵對、封鎖、暴動、革命、罷工、停工、火災、颱風、海嘯或水災等不可抗力之因素（以下簡稱「不可抗力情事」），致不能或遲延履行本契約之義務者，無須向他方負擔任何責任；惟不可抗力情事發生時，存在不可抗力情事之一方應於知悉後三日內儘速通知他方。前開約定並不免除任一方在不可抗力情事停止後，儘快重新適用本契約並履行其義務之責任。

20.7 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或本契約另有約定者外，甲乙雙方同意對任何在本合併基準日前，基於本合併案之目的，而由他方向其傳達或自他方所取得之文件、資料、檔案、物件、計畫、營業秘密及其他有形及無形之資訊，皆應嚴守秘密。前述保密義務縱本契約嗣後有解除、撤銷、終止或因任何原因而不存在或歸於無效時，仍應繼續存在。

20.8 任何依本契約約定之通知，應以書面向下列處所為之始生通知之效力，並以該通知實際送達下列處所之日為送達日：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收件人：陳桂標

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科技路 5 號 4 樓

電話：03-6669968#2000

傳真：03-6662951

駿曦科技有限公司

收件人：徐榮祥

地址：新竹市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展業二路 16 號 3 樓

電話：(03)5797136

傳真：(03)5790375

20.9 本契約所使用之標題僅係為便利及參考之用，與本契約之解釋無關。

20.10 本契約正本壹式貳份，由雙方當事人各執乙份為憑。

-本頁以下空白-

立契約書人：

久元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編號：86244737

代表人：汪秉龍

駿曦科技有限公司

統一編號：70673943

代表人：徐榮祥

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科技路 5 號 4 樓

地址：新竹市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展業二路 16
號 3 樓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六 年 八 月 六 日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暨駿曦科技有限公司 合併換股比例合理性之專家意見書

一、簡介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久元電子）為一專業半導體切割、測試代工及設備銷售廠商，主要之服務項目為半導體、晶圓之測試、切割及其它特殊切割(如 PCB、石英與 LED 等)暨光電產品相關之測試系統及自動化設備，於 80 年設立，並已於 93 年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駿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駿曦科技）成立於 88 年，致力於機械視覺檢測技術並分別取得發明及新型專利之兩項專利外，尚有一項專利正在申請中，主要運用於 LED 產業。秉持著製造高效率與低成本的自動測試設備，不斷的在技術上精益求精，以提供電子產業測試領域中一套優良而完善的解決方案。為求在研發技術共享、業務拓展、財務規劃、人力資源運用及經營成本降低等方面之最大效益，雙方公司協議合併，以有效結合雙方資源，整合相關技術。

雙方公司合併後，將以久元電子為存續公司，駿曦科技為消滅公司，考量駿曦科技係為有限公司性質，將股東出資額每新台幣 10 元視為一單位，在久元電子 95 年度盈餘分派後為計算基礎下，所議定之合併換股比例為駿曦科技股東每一單位出資額換發久元電子普通股一股。

本報告係依據久元電子近期股價並擬制調整除權息為主要參考基礎，並考量雙方淨值、獲利能力暨預估未來經營之綜合效益與發展條件等其他關鍵因素，據以設算換股比例區間。茲就本案換股比率之合理性評估如後。

二、財務狀況

單位：除每股盈餘及每股淨值為新台幣元之外，其餘皆為新台幣仟元

	96年第一季		95年度	
	久元電子	駿曦科技	久元電子	駿曦科技
資產總額	3,041,325	28,590	2,822,684	27,952
負債總額	550,114	13,952	475,644	16,338
期末股本/資本額 (註一)	728,680	10,000	726,430	10,000
期末淨值	2,491,211	14,638	2,347,040	11,615
營收淨額	362,380	12,771	1,637,594	40,796
稅後淨利(損)	95,847	3,023	585,634	3,004
每股盈餘(註二)	1.32	3.02	8.61	3.00
每股淨值(註二)	34.19	14.64	32.31	11.62

資料來源：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一：久元電子已於8/1完成除權息交易，發放股票股利7,264,300股及員工紅利3,000,000股，合計10,264,300股，股本將增加為新台幣831,323仟元。

註二：駿曦科技係以股東出資額新台幣10元視為一股以計算每股盈餘與每股淨值

三、股票價格評價

股票價值評估的方法繁多，各種方法皆有其優缺點，目前市場上所採用之評價方式通常包括市場比較法（依標的公司之採樣同業財務分析如本益比、淨值比或其它財務比率等以分析評價之方法）、收益法(依標的公司未來收益資本化法或現金流量折現法計算之公平價值法)以及成本法(依標的公司之重置/重製相同或類似標的之必要成本)等，一般換股比例多由合併雙方採用共同可接受之評價基礎設算可能之換股比例區間，並考量其它關鍵因素共同商議而成。

在市場比較法之應用上，因本案標的公司之業務經營模式屬技術導向且96年度營業及獲利快速成長階段，將採本益比法為之；在收益法之應用上，將參考引用駿曦科技經獨立鑑價機構財團法人中華工商研究院之「智慧財產價值理算研究報告」所理算之無形資產公平價值作為評估依據，加計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有形資產淨值作為標的公司企業之公平市價，亦即採用超額盈餘資本化法所計算之無形資產價值加計有形資產淨值作為收益法之理論基礎；另考量成本法下估計標的企業之重置成本/重製成本資料不易取得且較為主觀，故不採用之。

本專家意見之評估除前段所述外，並考量合併雙方技術水準、經營情況及未來發展條件後，共同決定換股比例，其換股比例評價方法說明如下：

(一)本益比法

由於駿曦科技並非上市櫃公司，因此並無公平市價及本益比，本意見書經取樣類似同業 96 年 8 月 3 日(含) 前 10、30 及 60 個營業日之平均本益比如下表所示：

同業	東捷科技	致茂電子	均豪精密	平均
最近 10 個營業日平均本益比	7.64	15.18	7.94	10.25
最近 30 個營業日平均本益比	7.83	14.24	8.37	10.15
最近 60 個營業日平均本益比	7.58	12.68	8.81	9.69

資料來源: 台灣經濟新報資料庫、公開資訊觀測站及獨立專家彙總整理

註：以下列因素調整計算各公司本益比：

- (1) 股價為調整除權息影響因素後之簡單平均收盤價
- (2) 每股盈餘之計算基礎為專業研究機構預估之該公司 96 年每股盈餘並考慮 95 年盈餘分配及可轉換公司債尚未轉換餘額調整計算充分稀釋之結果

以同業 96/08/3(含)前 10、30 及 60 個營業日之平均本益比還原後駿曦科技之股價如下表所示。然駿曦科技為未上市櫃掛牌交易之公司，因此其以上市櫃公司本益比還原之價格應考量流動性折價 25%，另由於此次駿曦科技為消滅公司，故另應考量駿曦科技經營權移轉溢價 15%，經彙總計算如下：

同業	平均	駿曦科技 每股盈餘(註)	還原價格	折溢價調整	調整後理論價格
最近 10 個營業日平均本益比	10.25	10.13	103.84	流動性折價 25% 經營權移轉 溢價 15%	89.56
最近 30 個營業日平均本益比	10.15		102.81		88.68
最近 60 個營業日平均本益比	9.69		98.14		84.64

資料來源:台灣經濟新報資料庫、公開資訊觀測站及獨立專家彙總整理

註：駿曦科技預估 2007 年每股盈餘。

久元電子及駿曦科技依據本益比法計算之換股比例

公司別	久元電子 (註)	駿曦科技 (理論價格)	換股比例	換股比例區間
最近 10 個營業日平均收盤價	113.44	89.56	0.79	0.79~0.90
最近 30 個營業日平均收盤價	104.19	88.68	0.85	
最近 60 個營業日平均收盤價	93.67	84.64	0.90	

資料來源:台灣經濟新報資料庫、公開資訊觀測站及獨立專家彙總整理

註：設算調整除權息影響因素後之簡單平均收盤價

(二)發行新股公平市價與標的企業公平價值比例法：

項 目	前 10 個營業日	前 30 個營業日	前 60 個營業日
久元電子 96/08/03 止均價(元)	113.44	104.19	93.67
增發新股股數(仟股)	1,000	1,000	1,000
增加新股之市值(仟元)	113,444	104,186	93,673

資料來源：台灣證券交易所

註:股價為調整除權息影響因素後之簡單平均收盤價

由於久元電子為上櫃公司，因此其市場交易之價格應能充分代表該公司之公平價值。採用 96 年 8 月 3 日(含)前 10、30 及 60 個營業日擬制除權息後之平均收盤價作為久元電子每股股價之參數，以該價格乘以久元電子本次所增發之新股 1,000,000 股，其所得之金額即為久元電子本次增發新股之公平價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駿曦科技
96/03/31 有形資產之淨值	14,637
中華工商研究院鑑定之無形資產價值	91,140
駿曦科技之企業公平價值	105,778

資料來源：駿曦科技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中華工商研究院鑑價報告

駿曦科技為一未上市櫃之公司，因此並無公開交易之價格可做為該公司公平價值之參考。因此，本意見書將以該公司之考慮無形資產後之企業價值作為該公司公平價值之依據。

惟駿曦科技目前所擁有專利權其價值並未真實反應於財務報表，因此，駿曦科技委由中華工商研究院鑑定其二項專利權價值，根據中華工商研究院所出具之理算報告：「駿曦科技在 LED 目檢機所擁有的兩項專利，包括中華民國發明專利公告編號 I253708「晶片檢測裝置結構及其檢測方法」及新型專利公告編號 M265760「晶片檢測裝置結構」，其理算價值為新台幣玖仟壹佰壹拾肆萬零伍佰肆拾玖元整」。

以該理算價值加計駿曦科技 96 年 3 月 31 日之淨值，合計為新台幣 105,778 仟元，本意見書將以該金額做為駿曦科技公平價值之依據。

久元電子依據增發新股之公平市價與及駿曦科技企業公平價值比例法計算之換股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以收盤均價設算(註)	久元電子增發新股市價	駿曦科技公平價值	經營權移轉溢價 15%	換股比例	換股比例區間
最近 10 個營業日	113,444	105,778	121,645	1.07	1.07~1.30
最近 30 個營業日	104,186	105,778	121,645	1.17	
最近 60 個營業日	93,672	105,778	121,645	1.30	

資料來源：台灣經濟新報資料庫、

註：設算調整除權息影響因素後之簡單平均收盤價

四、換股比例區間彙總

(一)理論價格初步彙總

以上述二種評價模式計算後，整理本益比法與公平價值比例法之換股比例區間，以做為衡量久元電子與駿曦科技換股比例之評價方法：

評價模式	換股比例區間 (久元電子：駿曦科技)
本益比法	1:0.79~1:0.91
公平價值比例法	1:1.07~1:1.30

由於上述之評價模式均有其理論與實務上之基礎，然為避免評估過程之偏頗，採用加權平均方式設算本案之參考換股比例區間。考量久元電子係已掛牌交易之上櫃公司，其公開市場價格應足以表達該公司之價值，而駿曦科技加計經調整無形資產價值後之淨值亦應足以代表該公司公平價值，故給予 50%之權數；本益比法係以駿曦科技未來獲利情形進行評估，惟因考量對未來預測之不確定性，給予 50%權數，茲彙總可能之換股比例區間如下：

評價模式	換股比例區間	權重	權重調重 換股比例
本益比法	0.79~0.90	50%	0.93~1.10
公平價值比例法	1.07~1.30	50%	

五、結論

綜上所述，經審慎分析考量久元電子及駿曦科技之公平市價與調整後淨值並進一步瞭解雙方公司目前經營狀況與未來發展方向、雙方研發技術與資源結合後於技術研發方面可達成之領先優勢、分享管理資源後對獲利能力之提昇等非量化之價值等，予以考慮而經雙方協商後，決議之換股比例為駿曦科技每一單位出資額換發一股除權息後久元電子之股份，本評估人認為尚屬允當合理。

評估人：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六 年 八 月 三 日

財務專家獨立聲明書

本人受託就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與駿曦科技有限公司合併案，有關雙方換股比例之合理性，提出評估意見書。

本人為執行上開業務，特聲明並無下列情事：

- 1.本人或配偶現受該發行公司或證券承銷商聘雇，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者。
- 2.本人或配偶曾任該發行公司或證券承銷商之職員，而解任未滿二年者。
- 3.本人或配偶任職之公司與該發行公司或證券承銷商互為關係人者。
- 4.與該發行公司或證券承銷商負責人或經理人有配偶或二等親以內親屬關係者。
- 5.本人或配偶與該發行公司或證券承銷商有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者。
- 6.為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現任之董事、監察人及其配偶或二等親以內親屬關係者。
- 7.本人或配偶任職之公司與該發行公司具有業務往來關係者。

為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與駿曦科技有限公司合併案，本人提出之專家評估意見均維持超然獨立之精神。

評估人：李宗黎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六 年 八 月 三 日

獨立之專家簡歷表

姓名：李宗黎

出生日期： 41 年 3 月 23 日

籍貫： 台北市

身份證字號： A101786082

學歷： 台灣大學商學系國貿組
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
美國 Drexel 大學 MBA
美國賓大 Wharton 學院博士班肄業

經歷：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常務理事(81-84)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專業教育委員會主任委員(81-84)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業務評鑑委員會副主任委員(81-89)

現職： 正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72 年迄今)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會計師複核報告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久元公司”)為吸收合併駿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駿曦公司”)所編製之民國九十六年第一季、民國九十五年度及民國九十四年度擬制性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業經本會計師複核竣事。茲將執行程序及執行結果說明如下：

一、上開擬制性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所依據之財務資訊，經與久元公司及駿曦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民國九十五年度及民國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之民國九十六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核對尚無不符。

二、上開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換股比例，經核與合併雙方所簽訂之合併契約約定尚無不符。

三、本會計師依據一、二所述之財務資訊及換股比例，複核上開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及合併後淨值尚無不合。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許新民

民國九十六年八月十五日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擬制性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43,124	7.77	2100	短期借款	\$ 186,770	5.97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76,382	8.83	2120	應付票據	87,537	2.80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56,361	1.80	2140	應付帳款	27,081	0.87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338,364	10.81	2150	應付關係人款項	26,875	0.86
1150	應收關係人款項	98,667	3.15	2160	應付所得稅	97,472	3.11
1160	其他應收款	119	-	2170	應付費用	79,591	2.54
120x	存貨淨額	180,220	5.76	2222	應付設備款	10,607	0.34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5,898	0.19	2280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20,723	0.65
129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61,326	1.96		流動負債合計	536,656	17.14
	流動資產合計	1,260,461	40.27				
14xx	基金及投資			24xx	長期附息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7,415	0.55	2420	長期借款	-	-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87,921	9.20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9,669	1.27	28xx	其他負債		
	基金及投資合計	345,005	11.02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27,411	0.88
15xx	固定資產				負債合計	564,067	18.02
1501	土地	38,601	1.23				
1521	房屋及建築	361,445	11.55		股東權益		
1531	機器設備	1,533,248	48.98	31xx	股本		
1545	研發設備	17,236	0.55	3110	普通股股本	736,430	23.53
1551	運輸設備	4,062	0.13	3140	待登記股本	2,250	0.07
1561	生財器具	4,343	0.14	32xx	資本公積		
1631	租賃改良	10,952	0.35	3211	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568,750	18.17
1681	其他設備	31,515	1.01	3260	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	7,054	0.23
	成本合計	2,001,402	63.94	3270	資本公積-合併溢價	59,810	1.91
15x9	減：累計折舊	(765,015)	(24.44)	3271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12,821	0.41
1672	加：預付設備款	205,187	6.55	3290	員工認股權憑證	2,576	0.08
	固定資產淨額	1,441,574	46.05	33xx	保留盈餘		
17xx	無形資產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9,246	4.13
1720	專利權	41	-	3350	未分配盈餘	855,934	27.34
1788	其他無形資產	71,020	2.27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無形資產合計	71,061	2.27	345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91,331	6.11
18xx	其他資產				股東權益合計	2,566,202	81.98
181x	待處分資產淨額	-	-				
1820	存出保證金	1,823	0.06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130,269	100.00
1830	遞延資產	5,238	0.17				
1887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非流動	5,107	0.16				
	其他資產合計	12,168	0.39				
	資產總計	\$ 3,130,269	100.00				

董事長：汪秉龍

總經理：張正光

會計主管：蔡枚桂

會計師查核報告

誠審字第 9601159 號

駿曦科技有限公司 公鑒：

駿曦科技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對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提供合理保證。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駿曦科技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誠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蕭仲達

金管會核准簽證文號：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七月二十七日

駿曦科技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95年及9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95年12月31日		94年12月31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 註	95年12月31日		9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一)	\$ 12,016,425	43	\$ 1,486,015	29	2120	應付票據		\$ 2,290,115	8	\$ 185,600	4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及四(二)	-	-	240,500	5	2140	應付帳款		8,602,807	31	490,454	10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及四(三)	8,434,725	30	811,650	16	2160	應付所得稅	二及四(八)	990,355	3	-	-
120x	存貨	二及四(四)	4,423,830	16	1,668,829	32	2170	應付費用		1,461,864	5	38,418	1
1260	預付款項		586,500	2	285,744	5	2260	預收款項		2,992,500	11	-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四(五)及四(八)	623,882	2	48,649	1	2850	應付關係人往來款	五	-	-	4,807,606	93
	流動資產合計		26,085,362	93	4,541,387	88		流動負債合計		16,337,641	58	5,522,078	108
15XX	固定資產	二及四(六)					2XXX	負債合計		16,337,641	58	5,522,078	108
1551	運輸設備		580,000	2	695,707	14		股東權益					
1561	生財器具		974,008	4	-	-	31XX	股本	一	10,000,000	36	1,000,000	19
	成本合計		1,554,008	6	695,707	14	33XX	保留盈餘	二及四(七)				
15X9	減：累計折舊		(272,738)	(1)	(104,582)	(2)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1,281	-	21,281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281,270	5	591,125	12	3550	未分配盈餘		1,593,415	6	(1,410,847)	(27)
18XX	其他資產									1,614,696	6	(1,389,566)	(27)
1820	存出保證金		162,000	-	-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1,614,696	42	(389,566)	(8)
1830	遞延費用	二	423,705	2	-	-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 負債	七				
	其他資產合計		585,705	2	-	-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7,952,337	100	\$ 5,132,512	100
1XXX	資產總計		\$ 27,952,337	100	\$ 5,132,512	10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 徐榮祥

經理人： 徐榮祥

會計主管： 徐榮祥

駿曦科技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95年及9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代 碼	項 目	附 註	95 年 度		94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二	\$ 40,796,213	100	\$ 7,143,636	102
4170	減：銷貨退回		-	-	(120,000)	(2)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40,796,213	100	7,023,636	100
5000	營業成本	二	(29,661,779)	(73)	(5,830,268)	(83)
5910	營業毛利		11,134,434	27	1,193,368	17
6000	營業費用		(7,118,888)	(17)	(2,056,358)	(29)
6900	營業淨利(損)		4,015,546	10	(862,990)	(12)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04,882	-	16,409	-
			104,882	-	16,409	-
7500	營業外支出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15,847)	-	-	-
			(115,847)	-	-	-
7900	稅前淨利(損)		4,004,581	10	(846,581)	(12)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及四(八)	(1,000,319)	(3)	-	-
9600	稅後淨利(損)		\$ 3,004,262	7	(\$ 846,581)	(12)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徐榮祥

經理人：徐榮祥

會計主管：徐榮祥

駿曦科技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95年及9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合 計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u>94 年 度</u>				
94年1月1日餘額	\$ 1,000,000	\$ 21,281	(\$ 564,266)	\$ 457,015
94年度淨損	-	-	(846,581)	(846,581)
94年12月31日餘額	<u>\$ 1,000,000</u>	<u>\$ 21,281</u>	<u>(\$ 1,410,847)</u>	<u>(\$ 389,566)</u>
<u>95 年 度</u>				
95年1月1日餘額	\$ 1,000,000	\$ 21,281	(\$ 1,410,847)	(\$ 389,566)
現金增資	9,000,000	-	-	9,000,000
95年度淨利	-	-	3,004,262	3,004,262
95年12月31日餘額	<u>\$ 10,000,000</u>	<u>\$ 21,281</u>	<u>\$ 1,593,415</u>	<u>\$ 11,614,696</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徐榮祥

經理人：徐榮祥

會計主管：徐榮祥

駿曦科技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95年及9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95 年 度	94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淨利(損)	\$ 3,004,262	(\$ 846,581)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225,159	94,027
各項耗竭及攤提	56,580	-
處分資產損失	115,847	-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	240,500	899,500
應收帳款增加	(7,623,075)	(331,012)
存貨增加	(2,755,001)	(803,249)
預付款項增加	(300,756)	(285,744)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75,233)	17,586
應付票據增加	2,104,515	65,528
應付帳款增加	8,112,353	439,419
應付所得稅增加	990,355	-
應付費用增加	1,423,446	33,929
預收貨款增加(減少)	2,992,500	(72,00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8,011,452</u>	<u>(788,597)</u>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42,857	-
購入固定資產	(1,174,008)	(315,707)
存出保證金增加	(162,000)	-
遞延資產增加	(480,285)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u>(1,673,436)</u>	<u>(315,707)</u>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應付關係人款項(減少)增加	(4,807,606)	536,822
現金增資	9,000,000	-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u>4,192,394</u>	<u>536,822</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10,530,410	(567,48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86,015	2,053,49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2,016,425</u>	<u>\$ 1,486,015</u>
<u>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之利息)	\$ -	\$ -
本期支付所得稅	\$ 9,964	\$ -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 徐榮祥

經理人： 徐榮祥

會計主管：徐榮祥

駿曦科技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一、公司沿革

駿曦科技有限公司設立於民國 88 年 12 月，截至民國 95 年 12 月 31 日止，實收資本額為 \$10,000,000。主要營業項目為：

- (一)機械設備製造業
- (二)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三)電器批發業
- (四)精密儀器批發業

截至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8 人及 5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會計記錄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當日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期損益。期末並就外幣資產負債餘額，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二)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回收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三)存 貨

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入帳，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並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採總額比較法，商品存貨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四) 資產減損

本公司自民國 94 年度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5 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五)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包括使各項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一切支出。
2. 折舊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採平均法提列。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運輸設備：5 年
生財器具：3~5 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與累計折舊分別轉銷，處分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

(六) 遞延費用

係租賃房屋之裝潢支出，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採 3 年平均法攤銷。

(七) 收入及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計算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2 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之規定，認列未來可能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同時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據該所屬資產負債表科目性質或預測實現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並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設置備抵評價科目，以淨額列於資產負債表。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於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2.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3.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若為估計變動，則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4. 配合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開始實施之「所得基本稅額條例」，本公司依其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另本公司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亦將未來年度應納之最低所得稅稅額納入考量。

(九)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無

四、重要會計科目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95 年 12 月 31 日</u>	<u>94 年 12 月 31 日</u>
現金	\$ 77,407	\$ 6,228
支票存款	364,200	5,926
活期存款	4,571,558	1,473,861
定期存款	7,000,000	-
外幣存款	3,260	-
	<u>\$ 12,016,425</u>	<u>\$ 1,486,015</u>

(二)應收票據淨額

	<u>95 年 12 月 31 日</u>	<u>94 年 12 月 31 日</u>
應收票據	\$ -	\$ 240,500
減：備抵呆帳－應收票據	-	-
	<u>\$ -</u>	<u>\$ 240,500</u>

(三)應收帳款淨額

	<u>95 年 12 月 31 日</u>	<u>94 年 12 月 31 日</u>
應收帳款	\$ 8,434,725	\$ 811,650
減：備抵呆帳－應收帳款	-	-
	<u>\$ 8,434,725</u>	<u>\$ 811,650</u>

(四)存貨

	<u>95 年 12 月 31 日</u>	<u>94 年 12 月 31 日</u>
商 品	\$ 4,423,830	\$ 1,668,829

(五)其他流動資產

	95年12月31日	94年12月31日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 381,485	\$ 18,164
留抵稅額	165,631	27,553
其他	76,766	2,932
	<u>\$ 623,882</u>	<u>\$ 48,649</u>

(六)固定資產

	95年	12月	31日
資產名稱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運輸設備	\$ 580,000	(\$ 156,665)	\$ 423,335
生財器具	974,008	(116,073)	857,935
	<u>\$ 1,554,008</u>	<u>(\$ 272,738)</u>	<u>\$ 1,281,270</u>

	94年	12月	31日
資產名稱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運輸設備	\$ 695,707	(\$ 104,582)	\$ 591,125

截至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投保固定資產保險總額均為\$0。

(七)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稅捐、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經全體股東同意後分配之，其中員工紅利不得低於 1%。
2. 按修訂之所得稅法規定自民國 87 年起，當年度之盈餘未作分配者，需就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營利事業所得稅。
3.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5年12月31日	94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9,964</u>	<u>\$ -</u>
	95年度(預計)	94年度(實際)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33.33%</u>	<u>-</u>

4.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86 年及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 -	\$ -
87 年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	1,593,415	(1,410,847)
合 計	<u>\$ 1,593,415</u>	<u>(\$ 1,410,847)</u>

5. 截至 95 年底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財政部台灣省北區國稅局核定至民國 93 年度。

(八)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

	95 年 度	94 年 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991,145	\$ -
加：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9,174	-
所得稅費用	1,000,319	-
減：扣繳所得稅款	(9,964)	(1,920)
應付(退)稅款	<u>\$ 990,355</u>	<u>(\$ 1,920)</u>

(九)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公司民國 95 年度及 94 年度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95 年 度	94 年 度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用人費用	\$ 4,634,171	\$ 1,020,754
薪資費用	\$ 4,364,823	\$ 912,000
勞健保費用	117,677	77,272
退休金費用	70,783	25,533
其他用人費用	80,888	5,949
折舊費用	\$ 225,159	\$ 94,027
攤銷費用	\$ 56,580	\$ -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徐 榮 祥	本 公 司 之 董 事 長

(二)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事項

應付關係人往來款項

	<u>95 年 度</u>			
	<u>最 高 餘 額</u>	<u>期 末 餘 額</u>	<u>利 率</u>	<u>利 息 支 出</u>
徐 榮 祥	<u>\$ 6,630,000</u>	<u>\$ -</u>	無 息	<u>\$ -</u>

	<u>94 年 度</u>			
	<u>最 高 餘 額</u>	<u>期 末 餘 額</u>	<u>利 率</u>	<u>利 息 支 出</u>
徐 榮 祥	<u>\$ 4,807,606</u>	<u>\$ 4,807,606</u>	無 息	<u>\$ -</u>

六、抵質押之資產：無此事項。

七、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無此事項。

八、重大災害損失：無此事項。

九、重大期後事項：無此事項。

十、其 他：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u>95 年 12 月 31 日</u>		<u>94 年 12 月 31 日</u>	
	<u>帳面價值</u>	<u>公平價值</u>	<u>帳面價值</u>	<u>公平價值</u>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12,016,425	\$12,016,425	\$ 1,486,015	\$ 1,486,015
應收票據淨額	-	-	240,500	240,500
應收帳款淨額	8,434,725	8,434,725	811,650	811,650
<u>負 債</u>				
應付票據	\$ 2,290,115	\$ 2,290,115	\$ 185,600	\$ 185,600
應付帳款	8,602,807	8,602,807	490,454	490,454
應付費用	1,461,864	1,461,864	38,418	38,418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2.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應付費用。

3. 本公司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u>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u>		<u>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u>	
	<u>95年12月31日</u>	<u>94年12月31日</u>	<u>95年12月31日</u>	<u>94年12月31日</u>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 -	\$ 12,016,425	\$ 1,486,015
應收票據淨額	-	-	-	240,500
應收帳款淨額	-	-	8,434,725	811,650
<u>負 債</u>				
應付票據	\$ -	\$ -	\$ 2,290,115	\$ 185,600
應付帳款	-	-	8,602,807	490,454
應付費用	-	-	1,461,864	38,418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4.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a. 本公司部份應付款項係以外幣計價，因此本公司將暴露於因匯率波動產生之市場價格變動風險。

b.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係為浮動利率之貸款，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應收款項債務人之信用業已依本公司授信政策執行適當之風險評估，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且本公司之營業狀況良好，營運資金充足，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a.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b.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係屬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會計師查核報告

誠審字第 9601158 號

駿曦科技有限公司 公鑒：

駿曦科技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對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提供合理保證。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駿曦科技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誠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蕭仲達

金管會核准簽證文號：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七月二十五日

駿曦科技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94年及93年12月31日

代碼	資 產	附 註	94年12月31日		93年12月31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 註	94年12月31日		9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一)	\$1,486,015	29	\$2,053,497	42	2120	應付票據		\$ 185,600	4	\$ 120,072	3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及四(二)	240,500	5	1,140,000	23	2140	應付帳款		490,454	10	51,035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及四(三)	811,650	16	480,638	10	2170	應付費用		38,418	1	4,489	-
120x	存貨	二及四(四)	1,668,829	32	865,580	18	2260	預收款項		-	-	72,000	1
1260	預付款項		285,744	5	-	-	2850	應付關係人往來款	五	4,807,606	93	4,270,784	86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四(七)	48,649	1	66,235	-		流動負債合計		5,522,078	108	4,518,380	91
	流動資產合計		4,541,387	88	4,605,950	93	2XXX	負債合計		5,522,078	108	4,518,380	91
15XX	固定資產	二及四(五)						股東權益					
1551	運輸設備		695,707	14	380,000	8	31XX	股本	一 二及四 (一)	1,000,000	19	1,000,000	20
15X9	減：累計折舊		(104,582)	(2)	(10,555)	(1)	33XX	保留盈餘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591,125	12	369,445	7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1,281	-	21,281	-
							3550	未分配盈餘		(1,410,847)	(27)	(564,266)	(11)
										(1,389,566)	(27)	(542,985)	(11)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389,566)	(8)	457,015	9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七				
1XXX	資產總計		\$5,132,512	100	\$4,975,395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5,132,512	100	\$ 4,975,395	10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徐榮祥

經理人：徐榮祥

會計主管：徐榮祥

駿曦科技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94年及9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代 碼	項 目	附 註	94 年 度		93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二	\$ 7,143,636	102	\$ 12,324,250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		(120,000)	(2)	-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7,023,636	100	12,324,250	100
5000	營業成本	二	(5,830,268)	(83)	(10,035,494)	(81)
5910	營業毛利		1,193,368	17	2,288,756	19
6000	營業費用		(2,056,358)	(29)	(2,257,186)	(18)
6900	營業淨(損)利		(862,990)	(12)	31,570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6,409	-	5,833	-
			16,409	-	5,833	-
7900	稅前淨(損)利		(846,581)	(12)	37,403	1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及四(七)	-	-	-	-
9600	稅後淨(損)利		<u>(\$ 846,581)</u>	<u>(12)</u>	<u>\$ 37,403</u>	<u>1</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徐榮祥

經理人：徐榮祥

會計主管：徐榮祥

駿曦科技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94年及9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合 計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u>93 年 度</u>				
93年1月1日餘額	\$ 1,000,000	\$ 21,281	(\$ 601,669)	\$ 419,612
93年度淨利	<u>-</u>	<u>-</u>	<u>37,403</u>	<u>37,403</u>
93年12月31日餘額	<u>\$ 1,000,000</u>	<u>\$ 21,281</u>	<u>(\$ 564,266)</u>	<u>\$ 457,015</u>
<u>94 年 度</u>				
94年1月1日餘額	\$ 1,000,000	\$ 21,281	(\$ 564,266)	\$ 457,015
94年度淨損	<u>-</u>	<u>-</u>	<u>(846,581)</u>	<u>(846,581)</u>
94年12月31日餘額	<u>\$ 1,000,000</u>	<u>\$ 21,281</u>	<u>(\$ 1,410,847)</u>	<u>(\$ 389,566)</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徐榮祥

經理人：徐榮祥

會計主管：徐榮祥

駿曦科技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94年及9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94 年 度	93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淨(損)利	(\$ 846,581)	\$ 37,403
調整項目：	-	
折舊費用	94,027	10,555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899,500	(948,695)
應收帳款增加	(331,012)	(383,933)
存貨增加	(803,249)	(865,58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85,744)	114,00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17,586	11,442
應付票據增加	65,528	95,772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439,419	(5,461)
應付費用增加	33,929	4,489
預收款項減少	(72,000)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88,597)	(1,930,008)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購入固定資產	(315,707)	(380,00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315,707)	(380,000)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應付關係人款項增加	536,822	4,270,78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536,822	4,270,78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	(567,482)	1,960,77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53,497	92,72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86,015	\$ 2,053,497
<u>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之利息)	\$ -	\$ -
本期支付所得稅	\$ -	\$ -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徐榮祥

經理人：徐榮祥

會計主管：徐榮祥

駿曦科技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94 年及 9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一、公司沿革

駿曦科技有限公司設立於民國 88 年 12 月，截至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止，實收資本額為 \$ 1, 000, 000。主要營業項目為：

- (一)機械設備製造業
- (二)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三)電器批發業
- (四)精密儀器批發業

截至民國 94 年及 9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5 人及 7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會計記錄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當日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期損益。期末並就外幣資產負債餘額，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二)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回收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三)存貨

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入帳，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並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採總額比較法，商品存貨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四) 資產減損

本公司自民國 94 年度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5 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五)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包括使各項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一切支出。
2. 折舊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採平均法提列。固定資產-運輸設備之耐用年數為 5 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與累計折舊分別轉銷，處分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

(六) 收入及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計算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2 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之規定，認列未來可能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同時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據該所屬資產負債表科目性質或預測實現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並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設置備抵評價科目，以淨額列於資產負債表。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於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2.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3.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若為估計變動，則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八)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無

四、重要會計科目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94年12月31日</u>	<u>93年12月31日</u>
現金	\$ 6,228	\$ 18,288
支票存款	5,926	10,000
活期存款	<u>1,473,861</u>	<u>2,025,209</u>
	<u>\$ 1,486,015</u>	<u>\$ 2,053,497</u>

(二)應收票據淨額

	<u>94年12月31日</u>	<u>93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240,500	\$ 1,140,000
減：備抵呆帳－應收票據	<u>-</u>	<u>-</u>
	<u>\$ 240,500</u>	<u>\$ 1,140,000</u>

(三)應收帳款淨額

	<u>94年12月31日</u>	<u>93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811,650	\$ 480,638
減：備抵呆帳－應收帳款	<u>-</u>	<u>-</u>
	<u>\$ 811,650</u>	<u>\$ 480,638</u>

(四)存貨

	<u>94年12月31日</u>	<u>93年12月31日</u>
商 品	<u>\$ 1,668,829</u>	<u>\$ 865,580</u>

(五)固定資產

	<u>94 年 12 月 31 日</u>		
<u>資 產 名 稱</u>	<u>原 始 成 本</u>	<u>累 計 折 舊</u>	<u>帳 面 價 值</u>
運輸設備	<u>\$ 695,707</u>	<u>(\$ 104,582)</u>	<u>\$ 591,125</u>

	<u>93 年 12 月 31 日</u>		
<u>資 產 名 稱</u>	<u>原 始 成 本</u>	<u>累 計 折 舊</u>	<u>帳 面 價 值</u>
運輸設備	<u>\$ 380,000</u>	<u>(\$ 10,555)</u>	<u>\$ 369,445</u>

截至民國 94 年及 9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投保固定資產保險總額均為\$0。

(六)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稅捐、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經全體股東同意後分配之，其中員工紅利不得低於 1%。
2. 按修訂之所得稅法規定自民國 87 年起，當年度之盈餘未作分配者，需就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營利事業所得稅。
3.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94 年 12 月 31 日</u>	<u>93 年 12 月 31 日</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u>	<u>\$ -</u>
	<u>94 年度(預計)</u>	<u>93 年度(實際)</u>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u>	<u>-</u>

4.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u>94 年 12 月 31 日</u>	<u>93 年 12 月 31 日</u>
86 年及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 -	\$ -
87 年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	(1,410,847)	(564,266)
合 計	<u>(\$ 1,410,847)</u>	<u>(\$ 564,266)</u>

5. 截至 94 年底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財政部台灣省北區國稅局核定至民國 92 年度。

(七)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

	<u>94 年 度</u>	<u>93 年 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	\$ -
加：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	-
所得稅費用	-	-
減：扣繳所得稅款	(1,920)	(582)
應付(退)稅款	<u>(\$ 1,920)</u>	<u>(\$ 582)</u>

(八)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公司民國 94 年度及 93 年度發生之用人、折舊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94 年 度	93 年 度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用人費用		\$ 1,020,754	\$ 1,630,358
薪資費用		\$ 912,000	\$ 1,476,400
勞健保費用		77,272	6,701
退休金費用		25,533	-
其他用人費用		5,949	147,257
折舊費用		\$ 94,027	\$ 10,555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徐 榮 祥	本 公 司 之 股 東

(二) 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事項

應付關係人往來款項

	94 年 度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利 息 支 出
徐 榮 祥	\$ 4,807,606	\$ 4,807,606	無 息	\$ -

	93 年 度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利 息 支 出
徐 榮 祥	\$ 4,270,784	\$ 4,270,784	無 息	\$ -

六、抵質押之資產：無此事項。

七、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無此事項。

八、重大災害損失：無此事項。

九、重大期後事項：無此事項。

十、其 他：無此事項。

駿曦科技有限公司 股東同意函

- 一、 時間：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八月六日
- 二、 地點：駿曦科技 竹科會議室
- 三、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共計壹百萬股，佔本公司發行總股數壹百萬股之 100%
- 四、 列席：全體股東
- 五、 主席：徐榮祥
- 六、 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擬議本公司與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合併，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 為提升本公司競爭力及營運規模，本公司擬與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合併。合併後，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本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後存續公司之名稱仍為「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二) 本公司依技術鑑價與 96 年營業成果，應以本公司股東出資額每新台幣 10 元視為壹單位，每壹單位出資額換發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壹股。
- (三) 擬請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署合併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並就合併契約未盡事宜得全權處理之，提請 決議。

決議：全體股東無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合併解散案，提請 討論。

說明：配合討論案一合併案，擬訂定民國九十六年十月三十一日為合併解散基準日，如有變動擬請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 七、 臨時動議：略。
- 八、 散 會

主 席：徐榮祥

記 錄：徐榮祥

肆、財務狀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96年6月30 日財務資料 (註 1)
		91 年度	92 年度	93 年度	94 年度	95 年度	
流動資產		367,540	450,526	472,741	584,585	1,214,069	1,108,475
基金及投資		81,696	88,016	157,508	145,310	303,936	340,908
固定資產		418,348	511,042	892,128	895,739	1,281,384	1,543,983
無形資產		8,706	11,541	23,451	19,031	11,751	9,667
其他資產		22,109	18,885	74,759	71,019	11,544	10,440
資產總額		898,399	1,080,010	1,620,587	1,715,684	2,822,684	3,013,47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17,840	217,337	366,770	302,947	448,262	696,878
	分配後	283,453	332,590	516,451	483,357	766,804	(註3)
長期負債		85,369	62,552	187,100	167,727	-	-
其他負債		12,739	20,518	21,401	26,713	27,382	27,36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15,948	300,407	575,271	497,387	475,644	724,244
	分配後	381,561	415,660	724,952	677,797	794,186	(註3)
股 本		287,000	360,826	452,000	565,200	726,430	831,323 (註 2)
資本公積		80,750	80,750	84,598	87,804	584,933	584,33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14,701	338,027	504,143	555,728	884,152	667,982
	分配後	75,262	131,600	241,262	298,518	462,967	(註3)
金融商品未實現跌價損失		-	-	-	-	146,295	205,593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股東權益	分配前	582,451	779,603	1,045,316	1,218,297	2,347,040	2,289,229
總 額	分配後	516,838	664,350	895,635	1,037,887	2,028,498	(註3)

註 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係包括本公司實收股本 728,680 仟元及民國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之待分配股票股利 102,643 仟元。

註 3：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分配。

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96年6月30 日財務資料 (註 1)
		91年度	92年度	93年度	94年度	95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576,728	\$855,466	\$1,091,432	\$1,090,875	\$1,637,594	\$755,284
營業毛利		275,960	372,072	482,633	531,063	826,568	314,897
營業損益		181,844	276,457	385,137	395,432	660,483	220,3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0,857	5,370	18,842	18,366	46,863	35,73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0,789	5,062	20,360	41,555	24,523	12,28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81,912	276,765	383,619	372,243	682,823	243,749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82,512	262,765	372,543	314,466	579,307	205,015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
非常損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6,327	-
本期損益		182,512	262,765	372,543	314,466	585,634	205,015
基本每股 盈餘(元)	追溯調整前	6.36	7.28	8.24	5.56	8.61	2.82
	追溯調整後	3.17	3.65	5.16	4.37	7.55	(註 2)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分配。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1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楊建國、葉惠心	無保留意見
92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楊建國、葉惠心	無保留意見
93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楊建國、葉惠心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4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楊建國、葉惠心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5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許新民、黃益輝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註：自96年10月1日起，「致遠會計師事務所」更名為「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為配合致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至九十五年度更換會計師變動資料，詳如上表列示之會計師變動狀況。

(四)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96年6月30日 財務資料 (註1)	
		91年度	92年度	93年度	94年度	95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5.17	27.81	35.51	28.99	16.85	24.03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59.63	164.79	138.14	154.74	183.16	148.2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68.72	207.29	128.89	192.97	270.84	159.06	
	速動比率	147.08	188.82	107.39	156.89	251.13	139.30	
	利息保障倍數(倍)	32.94	90.48	120.51	79.15	176.94	178.0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05	4.64	4.61	3.63	3.39	2.71	
	平均收現日數	72	79	79	101	108	135	
	存貨週轉率(次)	8.68	10.74	9.79	5.82	8.11	7.6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82	5.63	7.28	5.60	8.40	8.24	
	平均銷貨日數	42	34	37	63	45	48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54	1.84	1.56	1.22	1.50	1.0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6	0.86	0.81	0.65	0.72	0.5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4.76	26.80	27.77	19.07	25.94	7.06	
	股東權益報酬率(%)	37.07	38.58	40.83	27.78	32.85	8.84	
	佔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63.36	76.62	85.21	69.96	90.92	26.50
		稅前純益	63.38	76.70	84.87	65.86	94.87	30.23
	純益率(%)	31.64	30.72	34.13	28.83	35.76	33.45	
每股盈餘 (元)	追溯調整前	6.36	7.28	8.24	5.56	8.61	2.82	
	追溯調整後	3.17	3.65	5.16	4.37	7.55	(註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98.17	108.13	133.21	131.18	71.91	26.6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9.30	83.15	76.73	85.68	75.26	65.68	
	現金再投資比率(%)	23.99	15.50	23.01	12.87	4.70	5.9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76	1.94	2.06	1.43	1.30	1.56	
	財務槓桿度	1.03	1.01	1.01	1.01	1.01	1.0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財務結構：主係現金、應收款項、基金及投資及設備等資產增加，導致負債占資產比率降低。
- 2.償債能力：由於本期償還部分銀行借款，使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較前期提升，另因本期稅後純益較上期提高，致使利息保障倍數上升。
- 3.經營能力：本公司本期存貨週轉率上揚，主係95年機台買賣已較低毛利之機台為主，造成營收雖與去年差異不大，成本較去年度提升，故使存貨週轉率上揚；而應付款項週轉率之增加主係營收增加造成銷貨成本增加，而應付款項差異不大之情形下，導致應付款項週轉率之增加。
- 4.獲利能力：由於本公司營收大幅增加，而成本控制得宜之情況下，毛利不減反降，稅後淨利大幅增加，故使資產報酬率及獲利能力佔實收資本比率上揚。
- 5.現金流量：詳114頁現金流量之分析。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分配。

註2：公開說明書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5)。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五)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最近兩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會計科目，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其變動原因說明如下：

會計科目	95 年度		94 年度		增 減 變 動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註 1)	金 額	% (註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248,233	8.79	19,273	1.13	228,960	1,187.98	主要係來自於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及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75,345	6.21	15,010	0.87	160,335	1,068.19	主要係 95 年度基金投資增加所致。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0	3.04	21,200	1.24	(21,200)	-100.00	主要係 95 年度轉換持有之可轉換公司債，轉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所致。
應收款項	598,500	21.20	349,579	20.38	248,921	71.21	主要係受半導體景氣波動之影響，95 年第四季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致應收款項餘額大幅增加。
存 貨	84,882	3.01	105,174	6.13	-20,292	-19.29	主要係機台組裝技術趨於穩定，加以 95 年度營運成長，存貨週轉情形良好，致期末存貨較去年同期減少。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89,078	3.16	41,579	2.42	47,499	114.24	主要係因 95 年度營運良好，為擴充產能而購置機器設備及備料需求增加，預付貨款及用品盤存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42,885	8.60	64,693	3.77	178,192	275.44	主要係 95 年度轉換持有之可轉換公司債，轉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所致。
固定資產	1,281,384	45.39	895,739	52.20	385,645	43.05	主要係 95 年度為擴充產能，新增購入廠房建築物、機器設備及租賃改良等增加所致。
其他資產	11,544	0.41	74,133	4.32	-62,589	-84.43	主要係因 95 年度產能擴充需求，將閒置機器設備轉列固定資產項下所致。
短期借款	122,337	4.34	0	0.00	122,337	0.00	主要係 95 年度因應產能擴充需求，添購機器設備向銀行增加融資借款所致。
應付所得稅	85,149	3.02	53,476	3.12	31,673	59.23	主要係 95 年度獲利成長，致應付所得稅增加。
應付費用	114,092	4.04	83,836	4.89	30,256	36.09	主要係 95 年度營運成長，致應付加工費增加；加以公司擴充營運規模，應付薪資及獎金增加所致。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0	0.00	42,273	2.46	-42,273	-100.00	主要係 95 年度提前清償長期借款所致。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16,968	0.60	7,503	0.44	9,465	126.15	主要係 95 年度營運成長，致應付營業稅及應付保固維修增加所致。
長期借款	0	0.00	167,727	9.78	-167,727	-100.00	主要係 95 年度提前清償長期借款所致。
股本	726,430	25.74	565,200	32.94	161,230	28.53	主要係 95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及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致股本增加。
資本公積	590,163	20.91	97,369	5.68	492,794	506.11	主要係 95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產生之溢價增加所致。
保留盈餘	884,152	31.32	555,728	32.39	328,424	59.10	主要係 95 年度獲利情形良好及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增加所致。
股東權益其他項	146,295	5.18	0	0.00	146,295	0.00	主要係 95 年度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及第三十六號之規定處理，所產生之影響數。
營業收入	1,637,594	100.00	1,090,875	100.00	546,719	50.12	主要係公司積極拓展業務並受惠半導體產業景氣回溫，帶動公司整體營運成長所致。
營業成本	811,026	49.53	559,812	51.32	251,214	44.87	主要係 95 年度隨公司營運成長，相關營運所需之成本亦增加所致。
營業毛利	826,568	50.47	531,063	48.68	295,505	55.64	主要係 95 年度隨公司營運成長，佐以成本控制得宜，致營業毛利隨之成長。
營業費用	166,085	10.14	135,631	12.43	30,454	22.45	主要係 95 年度為推廣業務致推銷費用增加及為提昇產品技術致研發費用亦增加所致。
營業淨利	660,483	40.33	395,432	36.25	265,051	67.03	主要係 95 年度隨公司營運成長，佐以營運相關之成本與費用控制得宜，致營業淨利亦隨之成長。
營業外收入	46,863	2.86	18,366	1.68	28,497	155.16	主要係 95 年度獲配轉投資公司之股利收入增加所致。

會計科目	95 年度		94 年度		增 減 變 動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註 1)	金 額	% (註 2)	
營 業 外 支 出	24,523	1.49	41,555	3.81	-17,032	-40.99	主要係 95 年度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損失減少所致。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稅 前 淨 利	682,823	41.70	372,243	34.12	310,580	83.43	主要係 95 年度公司業務拓展有成並受惠於半導體產業景氣回溫及營運相關之成本與費用控制得宜所致。
所 得 稅 費 用	103,516	6.32	57,777	5.29	45,739	79.16	主要係 95 年度公司獲利增加及認列以前年度營所稅核定補繳，致所得稅費用增加。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淨 利	579,307	35.38	314,466	28.83	264,841	84.22	主要係 95 年度公司業務拓展有成並受惠於半導體產業景氣回溫及營運相關之成本與費用控制得宜所致。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累 積 影 響 數	6,327	0.38	0	0.00	6,327	0.00	主要係 95 年度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及第三十六號之規定處理，所產生之會計原則變動影響數。
本 期 淨 利	585,634	35.76	314,466	28.83	271,168	86.23	主要係 95 年度公司業務拓展有成並受惠於半導體產業景氣回溫及營運相關之成本與費用控制得宜所致。

註1：%指該科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2：%指以前一年為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二、財務報表應記載下列事項

(一)最近兩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已逾年度開始八個月者，應加列申報(請)年度上半年之財務報表

94年度、95年度及96年度上半年財務報表詳見本公開說明書第116頁～第222頁。

(二)最近一年度及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無。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應記載下列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下列資訊

1. 受讓(讓與)營業(資產)之價格、付款條件、付款情形與發展遠景：無。

2. 受讓(讓與)他公司部分營業、研發成果後，目前與未來之經營策略及對公司研發、技術、銷售獲利能力與產能之影響：無。

(三)期後事項：自會計師出具最近年度或半年度查核報告後，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此段期間若有足以影響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之重大期後事項發生時，應予適當揭露，並說明其影響：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應記載事項如下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科目	年度	95年 金額	94年 金額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214,069	\$584,585	\$629,484	107.68
基金及投資		303,936	145,310	158,626	109.16
固定資產		1,281,384	895,739	385,645	43.05
無形資產		11,751	15,917	(4,166)	(26.17)
其他資產		11,544	74,133	(62,589)	(84.43)
資產總額		2,822,684	1,715,684	1,107,000	64.52
流動負債		448,262	302,947	145,315	47.97
長期付息負債		-	167,727	(167,727)	(100.00)
其他負債		27,382	26,713	669	2.50
負債總額		475,644	497,387	(21,743)	(4.37)
股本		728,680	565,200	163,480	28.92
資本公積		584,933	87,804	497,129	566.18
保留盈餘		884,152	555,728	328,424	59.10
股東權益總額		2,347,040	1,218,297	1,128,743	92.65

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超過 20%且金額達一仟萬以上者，分析說明如下：

- 1.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本公司 95 年度獲利情形良好加以辦理現金增資，充實公司營運資金，致 95 年底銀行存款餘額大幅增加所致；另受半導體景氣波動之影響，95 年第四季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致使 95 年底應收款項餘額較高，致使流動資產增加。
- 2.基金及投資增加：主要係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第 34 號，對於本公司投資上市櫃公司之股票進行評價調整所致。
- 3.固定資產增加：主要係因本期擴充產能，新增購入廠房建築及機器設備所致。
- 4.其他資產減少：主要係本期因擴充產能將閒置機器設備轉列固定資產科目項下所致。
- 5.流動負債增加：主要購買機器設備向銀行融資借款所致。
- 6.長期付息負債：主要係償還貸款所致。
- 7.股本增加：主要係因本公司 95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及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所致。

(二)經營結果分析

1.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95 年度	94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金 額	金 額		
營業收入總額	\$1,642,237	\$1,095,193	\$547,044	49.95
減：退回及折讓	(4,643)	(4,318)	(325)	7.53
營業收入淨額	1,637,594	1,090,875	546,719	50.12
營業成本	(811,026)	(559,812)	(251,214)	44.87
營業毛利	826,568	531,063	295,505	55.64
營業費用	(166,085)	(135,631)	(30,454)	22.45
營業利益	660,483	395,432	265,051	67.0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6,863	18,366	28,497	155.1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4,523)	(41,555)	17,032	(40.99)
本期稅前淨利	682,823	372,243	310,580	83.43
所得稅費用	(103,516)	(57,777)	(45,739)	79.16
會計原則變動 累積影響數	6,327	-	6,327	100.00
本期淨利	585,634	314,466	271,168	86.23

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超過 20%且金額達一仟萬以上者，分析說明如下：

- 1.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增加：主要係公司積極拓展業務並受惠半導體景氣回溫，致測試、挑檢及切割銷售量增加，使得營業收入增加，相對使營業成本增加。
- 2.營業費用增加：主要係營業規模擴大，為了推廣業務致推銷費用大幅增加，及為提升產品技術，研發費用亦大幅增加所致。
- 3.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增加：主要係獲配轉投資公司股利收入增加。
- 4.營業外費用及損失減少：主要係本期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較去年同期減少，及本期認列資產減損損失所致。
- 5.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本期獲利增加，及補認列93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補繳稅額所致。

(三)現金流量：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現金流量分析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年 度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增(減)變動比率
現金流量比率	71.91%	131.18%	(45.1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5.26%	85.68%	(12.16)%
現金再投資比率	4.70%	12.87%	(63.4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要係本期營業收入增加，使得應收帳款增加及購置基金金額較去年同期增加，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及本期因短期資金需求增加，向銀行融資貸款，使得流動負債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 2.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及新增購入固定資產所致。

2.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現金流量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a	b	c	a+b-c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48,233	1,118,782	956,243	410,772	-	-
(1)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A.營業活動：預計獲利穩定，因此產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B.投資活動：主係預計擴充產能而購入機器設備。					
C.融資活動：主係預計發放現金股利、董監酬勞及償還銀行借款。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計之資金來源	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95年度	96年度
購置機器設備	現金增資、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	96.12.31	\$463,520	\$-	\$463,520
擴建廠房	現金增資、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	96.12.31	\$7,195	\$-	\$7,195

2. 預計可能產生收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顆；仟片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額	毛利
96	代工	3,997,017	3,997,017	344,935	171,917
97	代工	5,637,081	5,637,081	396,675	178,504
98	代工	7,950,100	7,950,100	456,176	205,279
99	代工	11,212,202	11,212,202	524,603	236,071
100	代工	15,812,817	15,812,817	603,293	271,48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轉投資政策：係依據本公司長短期股權投資作業辦法之規定辦理。
2. 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說明	實際投資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鵬正企業(股)公司		\$ 48,752	爲了配合產業結盟，業務擴產需求。	光電產業不景氣，代工價格遭大幅調降，致使產生營業虧損。	鵬正企業(股)公司董事會於九十六年二月九日決議與華上光電(股)公司進行合併，鵬正為合併後之消滅公司，故無其他改善計畫。	無

3.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具體投資計畫。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上開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中，鵬正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上半年度之財務報表並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查核意見中，有關上述被投資公司完全係基於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對上述被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餘額為新台幣 26,576 仟元，占資產總額之 0.95%，民國九十五年上半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為新台幣 1,372 仟元。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9 所述，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五月三十一日對鵬正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為新台幣 8,701 仟元，係依該被投資公司（鵬正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一日與華上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合併，鵬正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華上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五月三十一日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評價而得。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除上段所述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財務報表若能取得鵬正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五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而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金融商品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與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處理。

此 致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金管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6)金管證(六)字第 0960002720 號
(94)金管證(六)字第 0940128837 號

許新民

會計師：

黃益輝

中華民國 九十六 年 七 月 二十 日

(附註九.2 所述事項之日期為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八月六日)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資 產	附 註	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 註	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 122,320	4.06	\$ 673,608	24.07	2100	短期借款	四.13	\$ 76,517	2.54	\$ 161,450	5.77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二、三及四.2	233,653	7.75	20,062	0.72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二及四.2	3,248	0.11	-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二及四.3	24,905	0.83	-	-	2120	應付票據		97,676	3.24	80,645	2.88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及四.4	66,634	2.21	45,347	1.62	2140	應付帳款		10,146	0.33	42,004	1.50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及四.5	330,302	10.96	316,020	11.28	2150	應付關係人款項	五	12,273	0.41	48,378	1.73
1150	應收關係人款項	五	92,899	3.08	59,676	2.13	2160	應付所得稅	二及四.20	49,937	1.66	30,909	1.10
1160	其他應收款		25	-	4,445	0.16	2170	應付費用		95,983	3.18	62,324	2.23
120x	存貨淨額	二及四.6	134,928	4.48	145,944	5.21	2222	應付設備款		4,260	0.14	74,815	2.67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及四.20	2,347	0.08	17,808	0.64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四.14	-	-	202,500	7.24
129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五	100,462	3.33	26,179	0.94	2280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346,838	11.51	190,678	6.81
	流動資產合計		1,108,475	36.78	1,309,089	46.77		流動負債合計		696,878	23.12	893,703	31.93
14xx	基金及投資						28xx	其他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二及四.9	-	-	26,576	0.95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及四.15	27,366	0.91	27,156	0.97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7	301,239	9.99	190,539	6.81		負債合計		724,244	24.03	920,859	32.90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8	39,669	1.32	52,669	1.88							
	基金及投資合計		340,908	11.31	269,784	9.64							
15xx	固定資產	二、四.10、五及六						股東權益					
1501	土地		38,600	1.28	38,600	1.38	31xx	股本					
1521	房屋及建築		363,828	12.07	316,484	11.31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16	728,680	24.18	569,630	20.35
1531	機器設備		1,603,473	53.21	1,157,485	41.36	3140	預收股本		-	-	511,216	18.27
1545	研發設備		17,527	0.58	15,772	0.56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		102,643	3.41	76,800	2.74
1551	運輸設備		3,482	0.12	3,482	0.12	32xx	資本公積	二、四.17				
1561	生財器具		3,330	0.11	3,330	0.12	3211	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及四.24	568,750	18.87	80,750	2.88
1631	租賃改良		14,571	0.49	3,604	0.13	3271	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		-	-	7,054	0.25
1681	其他設備		31,935	1.06	23,855	0.85	3290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12,821	0.43	9,129	0.33
	成本合計		2,076,746	68.92	1,562,612	55.83	3290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憑證		2,760	0.09	4,605	0.16
15x9	減：累計折舊		(824,859)	(27.37)	(616,234)	(22.02)	33xx	保留盈餘					
1671	加：未完工程		-	-	37,729	1.35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18	187,810	6.23	129,246	4.62
1672	預付設備款		292,096	9.69	211,846	7.57	3350	未分配盈餘	四.19及四.20	480,172	15.94	386,142	13.80
	固定資產淨額		1,543,983	51.24	1,195,953	42.73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7xx	無形資產	二、三及四.11					345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二、三及四.7	205,593	6.82	103,394	3.70
1720	專利權		-	-	168	0.01		股東權益合計		2,289,229	75.97	1,877,966	67.10
1788	其他無形資產		9,667	0.32	13,667	0.49							
	無形資產合計		9,667	0.32	13,835	0.50							
18xx	其他資產												
181x	待處分資產淨額	二及四.12	-	-	-	-							
1820	存出保證金		1,134	0.04	1,212	0.04							
1830	遞延資產	二	4,164	0.14	3,864	0.14							
1887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非流動	六	5,142	0.17	5,088	0.18							
	其他資產合計		10,440	0.35	10,164	0.36							
	資產總計		\$ 3,013,473	100.00	\$ 2,798,825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013,473	100.00	\$ 2,798,825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 759,524	100.56	\$ 729,366	100.53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4,240)	(0.56)	(3,823)	(0.53)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二、四.21及五	755,284	100.00	725,543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四.22及五	(440,387)	(58.31)	(386,893)	(53.32)
5910	營業毛利		314,897	41.69	338,650	46.68
6000	營業費用	四.22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12,889)	(1.70)	(7,660)	(1.06)
6200	管理費用		(26,748)	(3.54)	(22,160)	(3.05)
6300	研發費用		(54,960)	(7.28)	(43,786)	(6.04)
	營業費用合計		(94,597)	(12.52)	(73,606)	(10.15)
6900	營業淨利		220,300	29.17	265,044	36.53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733	0.23	229	0.03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二	-	-	229	0.03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二及四.3	18,334	2.43	-	-
7160	兌換利益	二	6,386	0.85	-	-
7250	備抵呆帳轉回	二及四.5	5,758	0.76	-	-
7260	備抵存貨(含用品盤存)跌價及呆滯損失轉回	二及四.6	29	-	-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二	2,578	0.34	-	-
7480	什項收入		919	0.12	1,190	0.1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35,737	4.73	1,648	0.23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二、四.13及四.14	(1,377)	(0.18)	(3,010)	(0.41)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二及四.9	(8,701)	(1.15)	(1,372)	(0.19)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二	(206)	(0.03)	-	-
7560	兌換損失	二	-	-	(2,758)	(0.38)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二及四.6	-	-	(807)	(0.11)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二及四.2	-	-	(4,828)	(0.67)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二及四.2	(2,004)	(0.27)	-	-
7880	什項支出		-	-	(231)	(0.0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2,288)	(1.63)	(13,006)	(1.79)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43,749	32.27	253,686	34.97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及四.20	(38,734)	(5.13)	(43,143)	(5.95)
890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205,015	27.14	210,543	29.02
9300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二及三	-	-	6,327	0.87
9600	本期淨利		\$ 205,015	27.14	\$ 216,870	29.89
	普通股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23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3.35		\$ 4.00	
	所得稅費用		(0.53)		(0.68)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2.82		3.32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		0.10	
	本期淨利		\$ 2.82		\$ 3.4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23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3.34		\$ 3.96	
	所得稅費用		(0.53)		(0.67)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2.81		3.29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		0.10	
	本期淨利		\$ 2.81		\$ 3.39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汪秉龍

總經理：張正光

會計主管：蔡枚桂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普通股股本	預收股本	待分配股票股利	發行股票溢價	長期股權投資	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憑證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 565,200	\$ -	\$ -	\$ 80,750	\$ 7,054	\$ -	\$ 9,565	\$ 97,800	\$ 457,928	\$ -	\$ 1,218,297
現金增資	-	511,216	-	-	-	-	-	-	-	-	511,216
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行使	4,430	-	-	-	-	9,129	(5,585)	-	-	-	7,974
民國九十四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31,446	(31,446)	-	-
員工紅利轉增資	-	-	20,280	-	-	-	-	-	(20,280)	-	-
股東紅利轉增資	-	-	56,520	-	-	-	-	-	(56,520)	-	-
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169,560)	-	(169,560)
發放員工現金股利	-	-	-	-	-	-	-	-	(8,020)	-	(8,020)
董監事酬勞	-	-	-	-	-	-	-	-	(2,830)	-	(2,830)
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	-	-	-	-	-	-	625	-	-	-	6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變動數	-	-	-	-	-	-	-	-	-	103,394	103,394
民國九十五年上半年度淨利	-	-	-	-	-	-	-	-	216,870	-	216,870
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569,630	\$ 511,216	\$ 76,800	\$ 80,750	\$ 7,054	\$ 9,129	\$ 4,605	\$ 129,246	\$ 386,142	\$ 103,394	\$ 1,877,966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726,430	\$ -	\$ -	\$ 568,750	\$ 7,054	\$ 9,129	\$ 5,230	\$ 129,246	\$ 754,906	\$ 146,295	\$ 2,347,040
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行使	2,250	-	-	-	-	3,692	(2,837)	-	-	-	3,105
民國九十五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58,564	(58,564)	-	-
員工紅利轉增資	-	-	30,000	-	-	-	-	-	(30,000)	-	-
股東紅利轉增資	-	-	72,643	-	-	-	-	-	(72,643)	-	-
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290,572)	-	(290,572)
發放員工現金股利	-	-	-	-	-	-	-	-	(22,700)	-	(22,700)
董監事酬勞	-	-	-	-	-	-	-	-	(5,270)	-	(5,270)
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	-	-	-	-	-	-	367	-	-	-	367
長期股權投資變動調整資本公積數	-	-	-	-	(7,054)	-	-	-	-	-	(7,05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變動數	-	-	-	-	-	-	-	-	-	59,298	59,298
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淨利	-	-	-	-	-	-	-	-	205,015	-	205,015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728,680	\$ -	\$ 102,643	\$ 568,750	\$ -	\$ 12,821	\$ 2,760	\$ 187,810	\$ 480,172	\$ 205,593	\$ 2,289,229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汪秉龍

總經理：張正光

會計主管：蔡枚桂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205,015	\$ 216,870
減：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	(6,327)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205,015	210,543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20,762	87,601
各項攤提	3,522	3,058
備抵呆帳(轉回)提列	(5,758)	2,641
備抵存貨(含用品盤存)跌價及呆滯損失(轉回)提列	(29)	807
待處分資產報廢損失(帳列其他支出)	-	215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8,701	1,372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2,578)	4,828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2,004	-
處分投資利益	(18,334)	-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損失	206	(229)
員工認股權憑證酬勞成本	367	625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11,615	18,39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55,730)	(4,805)
應收票據減少	19,201	1,065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93,563	(114,334)
應收關係人款項減少	1,659	39,164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4,044	(4,444)
存貨增加	(175,168)	(41,395)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1,425)	15,218
應付票據增加	16,660	23,289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750)	31,844
應付關係人款項增加	10,454	16,611
應付所得稅減少	(35,212)	(22,567)
應付費用減少	(18,109)	(21,512)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16)	443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1,328	2,76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85,992	251,19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268,856)	(267,888)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	2,814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01)
遞延資產增加	(299)	(1,726)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增加	(35)	(3,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9,190)	(270,00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45,820)	161,450
長期借款減少	-	(7,500)
預收股款	-	511,216
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行使	3,105	7,974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2,715)	673,14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25,913)	654,33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48,233	19,27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2,320	\$ 673,608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940	\$ 2,757
本期支付所得稅	\$ 62,331	\$ 47,317
本期支付現金購買固定資產		
購置固定資產	\$ 258,375	\$ 326,127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4,741	16,576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4,260)	(74,815)
現金支付數	\$ 268,856	\$ 267,88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補充資訊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	\$ 202,500
股東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 102,643	\$ 76,800
應付現金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 318,542	\$ 180,41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汪秉龍

總經理：張正光

會計主管：蔡枚桂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年七月二十二日奉准成立，主要業務為電子零組件製造業、機械設備製造業及製造輸出業。

本公司發行之股票於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九日經證期會台財證一字第○九三○一○○二四八號函及民國九十三年一月十四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字第○九三○○○一○六五號函核准上櫃，並自民國九十三年三月二十九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650人及458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通常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2.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準之非衍生性商品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其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其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若其係依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至於結清外幣債權或債務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均列為當期損益。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1) 本公司於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且於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若屬權益商品者，採用交易日會計；若屬債務商品、受益憑證及衍生性商品者，則採用交割日會計。對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除列，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三號「金融資產之移轉及負債消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

(2)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3)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類如下：

A.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其包括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或負債，及原始認列時被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續後評價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

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且未具重大影響力或與該等權益商品連動且以該等權益商品交割之衍生性商品，其係以原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且此減損金額不得迴轉。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本公司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上述各類別暨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及應收款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價值變動於除列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除列時則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係作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而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利益。

上述所稱公平價值，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封閉型基金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若金融商品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但有該金融商品組成部分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組成部分之攸關市場價格為基礎決定該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之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5. 存 貨

存貨係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至於市價之取決，原料係指重置成本，在製品及製成品則為淨變現價值，成本與市價之比較係採總額比較法。除成本與市價孰低之評價外，本公司並就各項存貨依庫存時間長短及可銷售性，提列適當之備抵呆滯損失。

6.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持有表決權股份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帳列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按五年平均攤銷，惟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該差額若屬商譽部分不再攤銷，並於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若屬遞延貸項部分，則仍按剩餘年限繼續攤銷，惟後續新產生之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差額，係就非流動資產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將該差額列為非常利益。
- (2) 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調整「長期股權投資」及「資本公積」，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沖減「保留盈餘」。
- (3)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屬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於實現年度再行認列。

7. 固定資產

- (1)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經常性之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購置或建造固定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計入固定資產取得成本。固定資產報廢及出售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處分固定資產損益則列為當期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或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固定資產之折舊係採平均法，按下列耐用年限計提，若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並就殘值估計耐用年限續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8-50 年(含建築物33-50年，廠房設備8-15年)
機器設備	2-10 年
運輸設備	2-5 年
研發設備	2-5 年
生財器具	2-8 年
租賃改良	1-10 年
其它設備	2-20 年

8. 無形資產

- (1)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係以成本衡量。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經評估本公司之無形資產耐用年限皆屬有限。

- (2)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之可攤銷金額於耐用年限期間，按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減損時，進行減損測試。

(3) 研究發展支出

本公司研究發展專案區分為研究階段及發展階段，如無法區分者，皆視為研究階段，研究階段發生之支出皆認列為當期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如同時符合下列條件則予以資本化，否則，亦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資本化條件包括：

- a. 完成該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b.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c.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d. 無形資產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e.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專案計畫。
- f. 發展階段歸屬於無形資產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發展階段中之無形資產每年應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本公司依無形資產之類別彙總相關政策如下表：

類別	專利權	其他無形資產
有限耐用年限	3 年	5 年
攤銷方法	直線法	直線法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遞延資產

遞延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直線法按二至十年攤銷。

1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八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對於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係以帳面價值與淨公平價值孰低者衡量，淨公平價值低於帳面價值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惟若有證據顯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之淨公平價值回升，則應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惟迴轉金額不得超過已認列之累計減損及原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得迴轉之金額。

11. 資產減損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除商譽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外，餘就其所規範之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產生減損跡象。若具有減損跡象，則就該資產之估計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部分，認列減損損失；惟若有證據顯示該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則應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並以該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帳面價值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餘額為限，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然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則不得迴轉。

12.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且每次購進之總金額達一定金額以上者列為資產，其餘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13. 收入認列方法

本公司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二號「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

14. 退休金

- (1)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退休基金，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財務報表之中。
- (2) 嗣後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資產或負債。有關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若前述預期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短於十五年者，得按十五年攤銷。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提繳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15. 所得稅

- (1)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期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 (2)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 (3)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 (4) 配合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實施之「所得基本稅額條例」，本公司依其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另本公司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亦將未來年度應納之最低所得稅稅額納入考量。

16. 每股盈餘

本公司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之規定計算，簡單資本結構表達基本每股盈餘；複雜資本結構表達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調整加回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股利、於本期已認列之利息費用及因轉換而產生之任何其他收入與費用之變動，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後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

17. 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指定避險交易若不符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之避險會計之條件，且仍持有該避險工具者，係分類至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如遠期外匯合約等衍生性商品交易，其原始認列與續後評價均以公平價值衡量，公平價值變動部份認列為當期損益，且於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反之，則列為金融負債。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

本公司所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給與日或修正日於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0七一號函及第二0五號函規定，選擇採用公平價值法估計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之酬勞成本。即依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為基礎，衡量選擇權之價值，並採選擇權評價模式估算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於員工服務年限內認列為酬勞成本，並同時增加本公司之股東權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金融商品

本公司之金融商品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處理。其首次適用所產生之會計變動說明如下：

依規定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予以適當分類並重新衡量，原始帳列金額之調整，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列為損益表之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項下；而屬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平價值衡量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科目項下。

綜上，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及第三十六號所產生之影響數彙列如下：

	稅後影響數	
	列為會計原則變動 累積影響數	列為股東權益 調整項目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6,327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115,964
合 計	\$6,327	\$115,964

上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未有影響，而首次適用所產生之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為6,327仟元，已包含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本期淨利中，並使得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增加0.10元。

2. 無形資產及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八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會計處理準則」，以及各號公報配合修訂之條文。於公報開始適用日重新評估已認列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或攤銷方法。此項改變，對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淨利、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之總資產並未有影響。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96.06.30	95.06.30
庫存現金	\$253	\$180
支票及活期存款	84,067	673,428
定期存款	38,000	-
合 計	\$122,320	\$673,608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流動

	96.06.30	95.06.30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基 金	\$231,171	\$20,007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482	55
合 計	\$233,653	\$20,062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3,248	\$-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十一日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簽訂預購遠期外匯合約，其主要目的係以財務避險操作規避外幣債務之匯率變動風險。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尚未到期預購遠期外匯合約之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列示如下：

	96.06.30	95.06.30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JPY219,000 仟元	\$-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因從事預購遠期外匯合約而產生兌換損失 554 仟元。另其相關財務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6.06.30	95.06.30
上市公司股票		
華上光電(股)公司	\$23,961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評價調整	944	-
合 計	\$24,905	\$-

(1)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鵬正企業(股)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二月二十七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與華上光電(股)公司合併案，鵬正企業(股)公司為消滅公司，華上光電(股)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基準日為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一日，換股比率為每 4.6057 股鵬正企業(股)公司普通股股份交換 1 股華上光電(股)公司普通股股份。本公司經合併交換取得之股數為 555,289 股，於合併基準日依公平價值衡量並將其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其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差額 11,280 仟元，及將本公司原對其持股比例變動認列之資本公積 7,054 仟元，合計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額 18,334 仟元列為處分投資利益。

- (2)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二月將所持有原帳列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之可轉換公司債-宏齊科技(股)公司 212,000 單位執行轉換，轉換取得股數為 963,636 股。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持有宏齊科技(股)公司普通股 6,277,283 股，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7。

4. 應收票據淨額

	96.06.30	95.06.30
應收票據	\$66,634	\$45,347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66,634	\$45,347

5. 應收帳款淨額

	96.06.30	95.06.30
應收帳款	\$339,630	\$321,015
減：備抵呆帳	(9,328)	(4,995)
淨 額	\$330,302	\$316,020

6. 存貨淨額

	96.06.30	95.06.30
原 料	\$72,120	\$67,208
在 製 品	17,516	3,986
半 成 品	15,426	18,847
製 成 品	35,330	61,067
合 計	140,392	151,108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464)	(5,164)
淨 額	\$134,928	\$145,944

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6.06.30	95.06.30
上市公司股票		
宏齊科技(股)公司	\$95,360	\$84,663
矽創電子(股)公司	1,230	1,230
小 計	96,590	85,89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評價調整	204,649	104,646
合 計	\$301,239	\$190,539

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止，除因宏齊科技(股)公司於初次申請上市櫃時，本公司為其監察人而提交強制集保之股數分別為0股(已於民國九十五年八月收回剩餘原提交強制集保之1,000,000股)及1,000,000股，帳面金額分別為0元及31,800仟元外，餘並無提供擔保或受有約束限制等情形。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6.06.30	95.06.30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旭德科技(股)公司	\$2,160	\$2,160
笙泉科技(股)公司	7,600	7,600
艾笛森光電(股)公司	13,383	13,383
威控自動化機械(股)公司	8,526	8,526
訊綸科技(股)公司	9,000	9,000
攸泰創業投資(股)公司	8,000	12,000
小計	48,669	52,669
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9,000)	-
合計	\$39,669	\$52,669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時，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訊綸科技(股)公司，考量其投資價值已減損，且投資金額回收可能性不高，故對其投資之帳列金額 9,000 仟元全額提列減損損失。

9.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	持有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u>96.06.30</u>			
無此情形。			
<u>95.06.30</u>			
鵬正企業 (股)公司	2,557,500股	\$26,576	23.25%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鵬正企業(股)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二月二十七日經其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與華上光電(股)公司合併案，鵬正企業(股)公司為消滅公司，華上光電(股)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基準日為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一日，本公司依該被投資公司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五月三十一日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自行結算財務報表認列之投資損失為 8,701 仟元。另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則係依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失 1,372 仟元。

10. 固定資產

- (1)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均無因購置固定資產而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 (2) 固定資產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無形資產

	專利權	其他無形資產	合計
原始成本			
96年1月1日金額	\$500	\$20,000	\$20,500
本期新增	-	-	-
96年6月30日金額	\$500	\$20,000	\$20,500
原始成本			
95年1月1日金額	\$500	\$20,000	\$20,500
本期新增	-	-	-
95年6月30日金額	\$500	\$20,000	\$20,500
	專利權	其他無形資產	合計
累計攤銷			
96年1月1日金額	\$416	\$8,333	\$8,749
本期攤銷數	84	2,000	2,084
96年6月30日金額	\$500	\$10,333	\$10,833
累計攤銷			
95年1月1日金額	\$250	\$4,333	\$4,583
本期攤銷數	82	2,000	2,082
95年6月30日金額	\$332	\$6,333	\$6,665
帳面價值			
96年6月30日	\$-	\$9,667	\$9,667
95年6月30日	\$168	\$13,667	\$13,835

12. 待處分資產淨額

	96.06.30	95.06.30
機器設備	\$6,606	\$21,607
減：累計折舊	(5,992)	(20,471)
帳面價值	614	1,136
減：備抵資產跌價損失	(614)	(1,136)
淨 額	\$-	\$-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計提折舊分別為242仟元及529仟元，帳列備抵資產跌價損失減項。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短期借款

	96.06.30	95.06.30
信用狀借款	\$76,517	\$161,450
借款利率區間	浮動利率	浮動利率

(1) 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短期借款尚未使用額度分別為461,860仟元及368,550仟元。

(2) 提供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

14. 長期借款

(1)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之長期借款內容如下：

債權人	借款性質	期 間	利 率	金 額	還款方式
96.06.30					
無此情形。					
95.06.3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抵押借款	93.09.21-100.12.31	2.345%	\$50,000	註 1
中國國際商業銀行	抵押借款	94.03.03-98.12.03	2.345%	52,500	註 2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95.05.16-97.05.16	2.100%	100,000	註 3
合 計				202,5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02,500)	
一年後到期之長期借款				\$-	

註 1： 借款總額度為 200,000 仟元，可分次動用，最後動用期限為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動撥 150,000 仟元，自民國九十五年九月二十一日償還第一期款，以後每六個月一期，共分十一期平均攤還本金，利息每月支付。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七月十三日已提前全數清償完畢。

註 2： 借款總金額為 60,000 仟元，自首次撥款日起至民國九十五年三月三日償還第一期款，以後每三個月一期，共分十六期平均攤還本金，利息每月支付。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七月十三日已提前全數清償完畢。

註 3： 借款總額度為 100,000 仟元，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七月十三日已提前全數清償完畢。

(2) 提供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5. 員工退休金

- (1) 本公司屬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專戶儲存中央信託局(於民國九十六年七月一日與臺灣銀行合併)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13,580仟元及10,192仟元。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668仟元及2,875仟元。
- (2) 本公司屬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撥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6,263仟元及3,226仟元。

16. 股本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額定及實收股本分別為780,000仟元(其中保留50,000仟元供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及50,000仟元供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565,200仟元，分別為78,000仟股及56,520仟股，每股面額10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四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8,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每股發行價格71元，並授權董事長俟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另訂除權基準日。本增資案業於民國九十五年五月十六日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董事長訂定民國九十五年七月三日為增資基準日，前述增資案業已完成變更登記程序。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三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提高額定股本至880,000仟元，分為88,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並同時決議以股東紅利56,520仟元及員工紅利20,280仟元，共計76,800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7,680仟股，每股面額10元。此項增資案業於民國九十五年七月十一日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於民國九十五年八月三日經董事會決議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九十五年八月二十七日。前述增資案業已完成變更登記程序。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提高額定股本至1,000,000仟元，分為100,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並同時決議以股東紅利72,643仟元及員工紅利30,000仟元，共計102,643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10,265仟股，每股面額10元。此項增資案業於民國九十六年七月十日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於民國九十六年七月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九十六年八月七日。本公司已將決議增資金額轉列待分配股票股利科目項下。

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員工因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而認購普通股668仟股，計6,680仟元，皆已完成變更登記程序，並自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列8,422仟元及產生資本公積12,821仟元。

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額定及實收股本為1,000,000仟元及728,680仟元(其中保留50,000仟元供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及50,000仟元供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每股面額10元，分別為100,000仟股及72,868仟股。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用於彌補虧損或撥充資本(限於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外，不得使用。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彌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8.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稅後盈餘扣除以前年度虧損後之餘額，須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該法定盈餘公積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當該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得以股東會決議於不超過其中半數之範圍內將其轉撥資本。

19.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1) 依照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撥稅款，彌補虧損，次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提請股東大會決議分配股東股息及紅利，分派時按下列規定分派之：

(a) 員工紅利不低於2%

(b) 董事監察人之酬勞不高於5%

其餘股東紅利則由董事會依據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上述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公司股利政策為本公司提撥股東股利部分，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二十，但仍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嗣後於民國九十五年三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修改為考量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穩定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就上列可分配盈餘，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決議，其中股東紅利及員工紅利之分配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20%)，董監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並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三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有關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項 目	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案		差異數	差異原因說明
	96年6月13日 股東常會 決議通過	96年3月23日 日董事會 決議通過		
董監事酬勞	\$5,270	\$5,270	-	-
員工現金紅利	\$22,700	\$22,700	-	-
員工股票紅利				
金額	\$30,000	\$30,000	-	-
股數(面額每股10元)	3,000,000股	3,000,000股	-	-
佔95年底流通在外股數之比例	4.13%	4.13%	-	-
股東現金紅利	\$290,572	\$290,572		
股東股票紅利				
金額	\$72,643	\$72,643	-	-
股數(面額每股10元)	7,264,300股	7,264,300股	-	-
佔95年底流通在外股數之比例	10.00%	10.00%		
考慮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後之設算基本每股盈餘(元)	\$7.76	\$7.76	-	-

註： [盈餘分配所屬年度(95年度)稅後純益-員工現金紅利-員工股票紅利-董監事酬勞] / [盈餘分配所屬年度(95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有關考慮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後之民國九十五年度設算基本每股盈餘將較當期原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85 元，減少幅度為 9.87%。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擬議之盈餘分派案及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20. 營利事業所得稅

(1) 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含)以前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民國八十九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經國稅局核定應補繳稅額為 1,202 仟元，本公司業已估計入帳，並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提出訴願申請，且已依行政救濟程序繳納部份稅額 601 仟元；民國九十年度、九十一年度、九十二年及九十三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經國稅局核定應補繳稅額分別為 577 仟元、1,411 仟元、2,617 仟元及 18,087 仟元，業已全數估列入帳。民國九十年度及九十一年度經國稅局核定應補繳稅額本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五年繳納，餘本公司已依法進行行政救濟程序中。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本公司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九條及第九條之二之規定，得分別自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連續五年內分別就其混合訊號 IC、類比 IC、系統 IC 之測試加工收入及半導體、光電產品之切割挑檢之新增所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上述免稅申請案業經財政部核准在案。

(3)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所得稅抵減之相關資訊如下：

發生年度 (民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 總額	尚未抵 減餘額	最後抵減 年度(民國)
九十六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購置自動化機器設備	\$18,468	\$18,468	一百年
九十六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研究與發展支出及人 才培訓	13,022	7,090	一百年
合 計			<u>\$31,490</u>	<u>\$25,558</u>	

上述未抵減稅額已包含於遞延所得稅資產中。

(4) 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明細：

	96.06.30	95.06.30
(A)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759</u>	<u>\$512</u>
(B)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34,991</u>	<u>\$43,396</u>
(C)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u>\$31,885</u>	<u>\$25,076</u>

(D)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之可減除(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96.06.30		95.06.30	
	所得額	稅額	所得額	稅額
未實現兌換損失	\$460	\$92	\$6,115	\$1,223
未實現兌換利益	(3,798)	(759)	(2,563)	(512)
未實際提撥之退休金	27,367	6,158	28,348	6,378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464	1,093	5,164	1,033
呆帳費用超限	4,336	867	734	147
備抵資產跌價損失	614	123	1,136	227
未實現保固維修費	4,054	811	2,754	551
其他	1,355	289	803	179
投資抵減		25,558		33,658

	96.06.30	95.06.30
(E)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u>\$3,106</u>	<u>\$30,743</u>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u>-</u>	<u>(12,423)</u>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u>3,106</u>	<u>18,320</u>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u>(759)</u>	<u>(512)</u>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2,347	\$17,808
	96.06.30	95.06.30
(F)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1,885	\$12,653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1,885)	(12,653)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	\$-

(5)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應計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間差異調節說明如下：

	96.01.01-96.06.30	95.01.01-95.06.30
當期應付所得稅	\$-	\$13,282
未分配盈餘加徵10%營所稅	5,294	1,29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投資抵減	(2,984)	(2,825)
未實際提撥之退休金	-	(371)
備抵評價變動數	13,479	16,222
其他	1,120	5,367
基本所得稅額條例稅額	22,652	10,979
其他	(827)	(801)
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費用	\$38,734	
		\$43,143

(6)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6.06.30	95.06.30
期末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00,303	\$58,562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3.37%	13.05%

(7)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96.06.30	95.06.30
86年度以前	\$4,826	\$4,826
87年度以後	475,346	381,316
合計	\$480,172	\$386,142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1. 營業收入

	96.01.01-96.06.30	95.01.01-95.06.30
加工收入	\$684,260	\$534,775
銷貨收入	65,215	156,589
其他營業收入	10,049	38,002
合 計	759,524	729,366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4,240)	(3,823)
營業收入淨額	\$755,284	\$725,543

22. 營業成本及費用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96.01.01-96.06.30			95.01.01-95.06.30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33,528	\$55,434	\$188,962	\$98,285	\$36,269	\$134,554
勞健保費用	8,044	2,464	10,508	6,078	2,870	8,948
退休金費用	5,912	2,019	7,931	4,271	1,830	6,101
伙食費用	5,141	941	6,082	3,447	711	4,158
折舊費用	114,669	6,093	120,762	81,918	5,683	87,601
攤銷費用	1,078	2,444	3,522	374	2,684	3,058

23. 每股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一月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屬複雜資本結構之公司，每股盈餘之計算，經考慮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因具稀釋效果，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其計算如下：

	96.01.01-96.06.30	95.01.01-95.06.30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72,643,000 股	56,520,000 股
95.08.27 股東紅利轉增資	-	4,937,021
95.08.27 員工紅利轉增資	-	1,771,458
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發行新股(加權平均 股數)	115,608	225,171
基本每股盈餘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72,758,608	63,453,650
潛在普通股：		
具有稀釋作用之已發行員工認股權憑 證假設認購影響數	309,896	566,106
稀釋每股盈餘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73,068,504 股	64,019,756 股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 額(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96.01.01-96.06.30</u>					
基本每股盈餘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243,749	\$205,015	72,758,608 股	\$3.35	\$2.82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					
數	-	-		-	-
本期淨利	<u>\$243,749</u>	<u>\$205,015</u>		<u>\$3.35</u>	<u>\$2.82</u>
稀釋每股盈餘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243,749	\$205,015	73,068,504 股	\$3.34	\$2.81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					
數	-	-		-	-
本期淨利	<u>\$243,749</u>	<u>\$205,015</u>		<u>\$3.34</u>	<u>\$2.81</u>
<u>95.01.01-95.06.30</u>					
基本每股盈餘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253,686	\$210,543	63,453,650 股	\$4.00	\$3.32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					
數	6,327	6,327		0.10	0.10
本期淨利	<u>\$260,013</u>	<u>\$216,870</u>		<u>\$4.10</u>	<u>\$3.42</u>
稀釋每股盈餘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253,686	\$210,543	64,019,756 股	\$3.96	\$3.29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					
數	6,327	6,327		0.10	0.10
本期淨利	<u>\$260,013</u>	<u>\$216,870</u>		<u>\$4.06</u>	<u>\$3.39</u>

24. 員工認股權憑證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1,000單位，每單位得認購股數為1仟股，共計得認購普通股1,000仟股，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執行被授與一定比例之認股權憑證(憑證持有人滿二年可執行認購數額為個別認股權憑證發行時所記載該員工可認購總數額之百分之五十，滿三年則為百分之七十五，滿四年則為百分之百)，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七年，屆滿後，未行使之認股權憑證視同放棄，憑證持有人不得再行主張其認股權利。該案業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九十三年一月十二日核准申報生效，並於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二十九日全數發行。

本公司採用公平價值法估計認列酬勞成本，並採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計算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各該項因素之資訊分別如下：股利率為5.88%；預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期價格波動性為80.64%；無風險利率為1.9%；員工認股權憑證之預期存續期間為4.875年。

本公司因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而依公平價值法計算已認列之酬勞成本為11,182仟元，其中因員工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已轉列8,422仟元，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16說明。另有關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計畫相關之數量及認股價格之資訊彙總揭露如下表：

認股權憑證 發行日期	發行單位 總數	期初流通 在外單位 數	減少單 位數	行使認 股權數	流通在 外單位 總數	可認購 股數	可行使認 股權日期	認股權 公平價值(元)	認股價格 (元)	履約 方式	96年上半年度普 通股市價(元)	
											最高 成交價	最低 成交價
93.01.29	1,000	1,000	84	668	248	248,000	95.01.29	\$12.61	\$13.80 (註)	發行 新股	\$115.00	\$80.70

註：員工認股權憑證於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即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認股價格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之。

五、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宏齊科技)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威控自動化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威控自動化)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及監察人
汪秉龍	本公司董事長
鵬正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鵬正企業)(註)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鵬正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一日與華上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合併，鵬正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該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一日起已非關係人，故本公司對該公司所揭露之交易僅至民國九十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或購買勞務

關係人名稱	種類	96.01.01-96.06.30		95.01.01-95.06.30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威控自動化	機台	\$74,000	37.25%	\$79,750	42.76%
威控自動化	耗材(費用)	3,091	1.56%	2,271	1.22%
威控自動化	原料	-	-	284	0.15%
鵬正企業	耗材(費用)	1,061	0.53%	340	0.18%
鵬正企業	加工費	1,667	0.84%	234	0.13%
鵬正企業	原料	-	-	190	0.10%
宏齊科技	耗材(費用)	238	0.12%	650	0.35%
宏齊科技	原料	55	0.03%	501	0.27%
合 計		\$80,112	40.33%	\$84,220	45.16%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向關係人購買機台，並無其他供應商提供相同之機台，故無其他供應商可供比較。對威控自動化之一般訂貨狀況之付款條件為預付30%、交機30%、餘款40%為驗收後月結120天；特殊情況則依交易時與對方議定之交易條件為依據。對宏齊科技及鵬正企業之付款條件為驗收後月結90天。一般供應商則為驗收後月結90天。

(2) 銷貨及提供勞務

關係人名稱	96.01.01-96.06.30		95.01.01-95.06.30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加工收入				
宏齊科技	\$118,882	15.74%	\$111,117	15.32%
鵬正企業	3,751	0.50%	1,319	0.18%
小計	122,633	16.24%	112,436	15.50%
銷貨收入(機台)				
宏齊科技	20,375	2.70%	-	-
其他收入				
宏齊科技	2	-	-	-
合計	\$143,010	18.94%	\$112,436	15.50%

本公司係依客戶之產品提供測試、切割等加工服務，故交易價格均視產品特性計收，加工收入之收款政策，一般客戶為月結45~120天，上列關係人之收款條件則均為月結90天；機台銷售係依個別機台計價，故交易價格無法與一般客戶比較，另機台銷售之一般客戶收款條件為月結60~120天，對宏齊科技之收款條件則為月結90天。

(3) 財產交易

交易型態	關係人名稱	資產名稱	96.01.01-96.06.30	95.01.01-95.06.30
購入	威控自動化	機器設備	\$964	\$-
購入	鵬正企業	機器設備	1,012	-
購入	鵬正企業	雜項購置	988	-
合計			\$2,964	\$-

- (4)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向汪秉龍先生租賃員工宿舍，每月17仟元，按月支付，帳列管理費用—租金費用科目項下。
- (5)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十月一日起向鵬正企業租賃竹東廠房及停車位，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五月三十一日之租金支出為1,720仟元，按月支付，帳列製造費用—租金費用科目項下。
- (6)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一日起向鵬正企業租賃機器設備，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一日至五月三十一日之租金支出為4,500仟元，按月支付，帳列製造費用—租金費用科目項下。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款項彙總如下：

<u>應收關係人款項</u>	96.06.30	95.06.30
宏齊科技	\$92,899	\$59,676
<u>應付關係人款項</u>	96.06.30	95.06.30
威控自動化	\$11,989	\$46,567
宏齊科技	284	1,208
鵬正企業	-	603
合 計	\$12,273	\$48,378
<u>預付設備款</u>	96.06.30	95.06.30
威控自動化	\$13,600	\$13,600
<u>預付貨款(帳列於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項下)</u>	96.06.30	95.06.30
威控自動化	\$70,830	\$13,230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中已提供金融及政府相關機構作為融資或有關業務保證金之情形如下：

1.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u>擔保資產名稱</u>	<u>帳面價值</u>	<u>抵押機構</u>	<u>擔保內容</u>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1,107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海關先放後稅保證金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1,00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外勞保證金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3,035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海關先放後稅保證金
土 地	17,493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短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12,246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短期借款
合 計	\$34,881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擔保資產名稱	帳面價值	抵押機構	擔保內容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1,088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海關先放後稅保證金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1,000	中國國際商銀(註)	外勞保證金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3,000	中國國際商銀(註)	海關先放後稅保證金
土地	21,693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短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230,886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短期借款及中、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	59,997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及 中國國際商銀(註)	中、長期借款
合 計	\$317,664		

註：於民國九十五年八月二十一日與交通銀行合併，合併後存續公司改名為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七、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尚有下列承諾及或有事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之中：

1. 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金額，合計約新台幣 21,062 仟元。
2. 本公司向科學園區管理局租用土地(租期自民國九十三年五月二十一日至一百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來每年度應付租金金額為 2,312 仟元。
3. 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已簽訂之重大進貨、工程及購置機器設備等合約金額為 229,215 仟元，已支付 210,294 仟元(含帳列應付款項)，未來尚需支付金額 18,921 仟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1.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16 所述，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股東常會決議以股東紅利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若考慮其稀釋效果，則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分別為 2.47 元及 3.00 元。
2. 本公司為跨入 LED 目檢機領域，進而提升本公司之競爭力及營運規模，於民國九十六年八月六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駿曦科技有限公司之合併案，本公司為存續公司，駿曦科技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後存續公司之名稱仍為「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換股比率為駿曦科技有限公司每 10 元出資額為一單位換發本公司每 1 股普通股股份，本公司暫訂發行新股 1,000,000 股，合併基準日暫定為民國九十六年十月三十一日。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其他

1. 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96.06.30		95.06.30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122,320	\$122,320	\$673,608	\$673,60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33,653	233,653	20,062	20,0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4,905	24,905	-	-
應收款項(含應收票據、應收款帳及應收關係人款項)	489,835	489,835	421,043	421,043
其他應收款	25	25	4,445	4,44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01,239	301,239	190,539	190,53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9,669	-	52,669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26,576	-
存出保證金	1,134	1,134	1,212	1,212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非流動	5,142	5,142	5,088	5,088
<u>負 債</u>				
短期借款	76,517	76,517	161,450	161,450
應付款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應付關係人款項)	120,095	120,095	171,027	171,027
應付所得稅	49,937	49,937	30,909	30,909
應付費用	95,983	95,983	62,324	62,324
應付設備款	4,260	4,260	74,815	74,81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	-	202,500	202,500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3,248	3,248	-	-

A.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短期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淨額(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關係人款項)、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含應付票據、應付款帳及應付關係人款項)、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及應付設備款。

(B)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故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C)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因該被投資公司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
- (D) 存出保證金及受限制之銀行存款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係因為預計未來收取之金額與帳面價值相近。
- (E)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利率均係採機動利率，其已參照市場情況調整，故本公司之借款利率應近似於市場利率。
- (F)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

B.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列示如下：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96.06.30	95.06.30	96.06.30	95.06.30
<u>金融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84,320	\$673,608	\$38,000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33,653	20,062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4,905	-	-	-
應收款項淨額(含關係人款項)	-	-	489,835	421,043
其他應收款	-	-	25	4,44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01,239	190,539	-	-
存出保證金	-	-	1,134	1,212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非流動	-	-	5,142	5,088
<u>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	76,517	161,450
應付款項(含應付關係人款項)	-	-	120,095	171,027
應付所得稅	-	-	49,937	30,909
應付費用	-	-	95,983	62,324
應付設備款	-	-	4,260	74,81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	-	-	202,500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	-	3,248	-

C.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以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報價系統所顯示之預購遠期外匯合約公平價值衡量認列之當期損失金額為 3,248 仟元。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具固定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2,107 仟元及 2,088 仟元，金融負債均為 0 元；具浮動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41,035 仟元及 3,000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76,517 仟元及 363,950 仟元。
- (3)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1,733 仟元及 229 仟元，及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1,377 仟元及 3,010 仟元。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 59,298 仟元及 103,394 仟元，及從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中扣除並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均為 0 元。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未發生金融資產減損之情形。

(4) 財務風險資訊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商品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等，本公司藉由該等金融商品以調節營業資金需求。本公司另持有其他金融資產與負債，如因營業活動產生的應收款項與應付款項、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等。

本公司另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主要係預購遠期外匯合約，其目的主要在規避本公司因營運產生之匯率風險，惟因不符合三十四號公報「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避險會計之條件，故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流動項下。

本公司金融商品之主要風險為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其主要管理政策如下：

A 市場風險

- (1)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債券型基金，其公平價值將隨股市相關影響因素及利率走勢，而使其市場價格或基金淨資產價值產生波動。另本公司從事之定期存款，部分屬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公平價值隨之變動。
- (2) 另本公司以外幣計價購置機器設備所產生之短期借款，具有匯率風險。對此本公司採用預購遠期外匯合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規避此匯率變動風險。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尚未交割之遠期外匯合約則受市場匯率變動之影響，當日幣兌新台幣匯率每升值 1 分，將使其公平價值下降 579 仟元(JPY2,190 仟元)。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之信用風險金額分別約為 9,328 仟元及 4,995 仟元，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

C.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投資之基金及股票，除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因無活絡市場而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外，餘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

D.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定期存款、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部分係屬浮動利率之債權及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定期存款、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本公司對於浮動利率定期存款之期間以較短期為之，減少浮動利率之影響。另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帳列短期借款及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帳列長期借款將因市場利率增加 1%，使得本公司以各借款到期日估計之現金流出分別增加 314 仟元及 321 仟元。

2. 其他：

為便於財務報表之比較分析，對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財務報表部分科目業經適當重分類。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各項資料如下：

- (1) 資金貸予他人者：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

單位：股數/單位數/新台幣仟元/新台幣元

持有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單位數/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表決權比例	每單位/股/淨值市價(元)
本公司	基金	永昌麒麟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436,951.40	\$60,653	-	\$11.16
		永昌鳳翔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659,505.00	55,420	-	15.14
		富邦千禧龍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226,277.60	38,322	-	11.88
		富邦金如意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462,308.50	30,348	-	12.32
		建弘策略平衡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0.00	20,708	-	10.35
		建弘台灣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421,672.90	20,182	-	14.20
		兆豐國際寶鑽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11.59
	股票	華上光電(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4,905	0.27%	44.85
		宏齊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277,283		4.18%	46.20
		矽創電子(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0.09%	139.00
		旭德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4,000		0.05%	12.78
		笙泉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		0.69%	12.17
		訊綸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000		5.00%	1.29
		艾笛森光電(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70,288		5.41%	22.65
		威控自動化機械(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及監察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81,708		16.69%	21.82
攸泰創業投資(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000		4.00%	16.64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交易人 名稱	與交易人 之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項之比例
宏齊科技(股) 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 與該公司董事 長為同一人	加工收入 銷貨收入(機台)	\$139,257	18.44%	月結 90 天	(註)	加工收入月結 45-120 天 銷貨收入(機台) 月結 60-120 天	\$92,899	18.61%

註：本公司係依客戶之產品提供測試、切割等加工服務，故交易價格均視產品特性計收，故交易價格無法與一般客戶比較；

機台銷售則依個別產品計價，故交易價格亦無法與一般客戶比較。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詳財務報表附註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此事項。

3. 大陸投資資訊：無此事項。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上開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中，鵬正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及民國九十四年度之財務報表並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查核意見中，有關上述被投資公司係完全基於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上述被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21,382 仟元及新台幣 27,948 仟元，佔資產總額之 0.76%及 1.63%，民國九十五年度及民國九十四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6,566 仟元及新台幣 9,499 仟元，佔稅前淨利(0.96)%及(2.55)%。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商業會計法、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金融商品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與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處理。

又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其所規範之資產。

此 致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金管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6)金管證(六)字第 0960002720 號
(94)金管證(六)字第 0940128837 號

許新民
會計師：
黃益輝

中華民國 九十六 年 一 月 三十一日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 碼	資 產	附 註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附 註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 248,233	8.79	\$ 19,273	1.13	2100	短期借款	四.13	\$ 122,337	4.34	\$ -	-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二、三及四.2	175,345	6.21	15,010	0.87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二及四.2	1,244	0.04	-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二、三及四.3	-	-	21,200	1.24	2120	應付票據		81,016	2.87	57,356	3.34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及四.4	85,835	3.04	46,412	2.71	2140	應付帳款		10,896	0.39	10,160	0.59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及四.5	418,107	14.81	204,327	11.91	2150	應付關係人款項	五	1,819	0.06	31,767	1.85
1150	應收關係人款項	五	94,558	3.35	98,840	5.76	2160	應付所得稅	二及四.20	85,149	3.02	53,476	3.12
1160	其他應收款		4,069	0.14	1	-	2170	應付費用		114,092	4.04	83,836	4.89
120x	存貨淨額	二及四.6	84,882	3.01	105,174	6.13	2222	應付設備款		14,741	0.52	16,576	0.97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及四.20	13,962	0.50	32,769	1.91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四.14	-	-	42,273	2.46
129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五	89,078	3.16	41,579	2.42	2280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五	16,968	0.60	7,503	0.44
	流動資產合計		1,214,069	43.01	584,585	34.08		流動負債合計		448,262	15.88	302,947	17.66
14xx	基金及投資						24xx	長期付息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二、四.9及五	21,382	0.76	27,948	1.63	2420	長期借款	四.14	-	-	167,727	9.78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三及四.7	242,885	8.60	64,693	3.77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三及四.8	39,669	1.41	52,669	3.07	28xx	其他負債					
	基金及投資合計		303,936	10.77	145,310	8.47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及四.15	27,382	0.97	26,713	1.55
15xx	固定資產	二、三、四.10、五及六						負債合計		475,644	16.85	497,387	28.99
1501	土地		38,600	1.37	38,600	2.25		股東權益					
1521	房屋及建築		358,023	12.68	245,526	14.31	31xx	股本					
1531	機器設備		1,354,539	47.99	1,053,169	61.39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16	726,430	25.74	565,200	32.94
1545	研發設備		17,236	0.61	16,488	0.96	32xx	資本公積	二、四.17及四.24				
1551	運輸設備		3,482	0.12	3,482	0.20	3211	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568,750	20.15	80,750	4.71
1561	生財器具		3,330	0.12	3,485	0.20	3260	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		7,054	0.25	7,054	0.41
1631	租賃改良		9,722	0.34	-	-	3271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9,129	0.32	-	-
1681	其他設備		25,735	0.91	22,387	1.30	3290	員工認股權憑證		5,230	0.19	9,565	0.56
	成本合計		1,810,667	64.14	1,383,137	80.61	33xx	保留盈餘					
15x9	減：累計折舊		(705,598)	(25.00)	(537,681)	(31.3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18	129,246	4.58	97,800	5.70
1672	加：預付設備款		176,315	6.25	50,283	2.93	3350	未分配盈餘	四.19及四.20	754,906	26.74	457,928	26.69
	固定資產淨額		1,281,384	45.39	895,739	52.20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7xx	無形資產	二及三					345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二、三及四.7	146,295	5.18	-	-
1720	專利權		84	0.01	250	0.02		股東權益合計		2,347,040	83.15	1,218,297	71.01
1781	專門技術		11,667	0.41	15,667	0.91							
	無形資產合計		11,751	0.42	15,917	0.93							
18xx	其他資產												
1810	閒置資產淨額	二及四.11	-	-	64,488	3.76							
181x	待處分資產淨額	二及四.12	-	-	-	-							
1820	存出保證金		1,134	0.04	1,011	0.06							
1830	遞延資產	二及三	5,303	0.19	3,114	0.18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20	-	-	3,432	0.20							
1887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非流動	六	5,107	0.18	2,088	0.12							
	其他資產合計		11,544	0.41	74,133	4.32							
	資產總計		\$ 2,822,684	100.00	\$ 1,715,684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822,684	100.00	\$ 1,715,684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汪秉龍

總經理：張正光

會計主管：蔡枚桂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二、四.21及五	\$ 1,642,237	100.28	\$ 1,095,193	100.40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4,643)	(0.28)	(4,318)	(0.40)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1,637,594	100.00	1,090,875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四.22及五	(811,026)	(49.53)	(559,812)	(51.32)
5910	營業毛利		826,568	50.47	531,063	48.68
6000	營業費用	四.22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27,115)	(1.65)	(5,813)	(0.53)
6200	管理費用		(44,534)	(2.72)	(49,236)	(4.51)
6300	研發費用		(94,436)	(5.77)	(80,582)	(7.39)
	營業費用合計		(166,085)	(10.14)	(135,631)	(12.43)
6900	營業淨利		660,483	40.33	395,432	36.25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968	0.06	228	0.02
7122	股利收入		26,879	1.64	4,779	0.44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二	1,732	0.10	19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二	9,444	0.58	5,223	0.48
7160	兌換利益	二	1,509	0.09	2,369	0.22
7250	備抵呆帳轉回	二及四.4	-	-	805	0.07
7260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轉回	二及四.6	-	-	395	0.04
7480	什項收入		6,331	0.39	4,548	0.4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46,863	2.86	18,366	1.68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二、四.10及四.14	(3,917)	(0.24)	(4,763)	(0.44)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二及四.9	(6,566)	(0.40)	(32,102)	(2.94)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二及四.6	(969)	(0.06)	-	-
7630	減損損失	二及四.8	(9,000)	(0.55)	-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二及四.2	(2,544)	(0.16)	-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二及四.2	(1,244)	(0.07)	-	-
7880	什項支出	二、四.11及四.12	(283)	(0.01)	(4,690)	(0.4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24,523)	(1.49)	(41,555)	(3.81)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682,823	41.70	372,243	34.12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及四.20	(103,516)	(6.32)	(57,777)	(5.29)
8900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579,307	35.38	314,466	28.83
9300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二及三	6,327	0.38	-	-
9600	本期淨利		\$ 585,634	35.76	\$ 314,466	28.83
	普通股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2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 10.04		\$ 5.89	
	所得稅費用		(1.52)		(0.91)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8.52		4.98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0.09		-	
	本期淨利		\$ 8.61		\$ 4.9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2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 9.98		\$ 5.83	
	所得稅費用		(1.51)		(0.91)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8.47		4.92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0.09		-	
	本期淨利		\$ 8.56		\$ 4.92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汪秉龍

總經理：張正光

會計主管：蔡枚桂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 計
		發行股票溢價	長期股權投資	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憑證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452,000	\$ 80,750	\$ 3,848	\$ -	\$ 4,575	\$ 60,545	\$ 443,598	\$ -	\$ 1,045,316
民國九十三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	-	-	-	-	37,255	(37,255)	-	-
員工紅利轉增資	22,800	-	-	-	-	-	(22,800)	-	-
股東紅利轉增資	90,400	-	-	-	-	-	(90,400)	-	-
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135,600)	-	(135,600)
發放員工現金股利	-	-	-	-	-	-	(10,728)	-	(10,728)
董監事酬勞	-	-	-	-	-	-	(3,353)	-	(3,353)
長期股權投資持股比例變動調整數	-	-	3,206	-	-	-	-	-	3,206
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	-	-	-	-	4,990	-	-	-	4,990
民國九十四年度淨利	-	-	-	-	-	-	314,466	-	314,466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65,200	80,750	7,054	-	9,565	97,800	457,928	-	1,218,297
現金增資	80,000	488,000	-	-	-	-	-	-	568,000
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行使	4,430	-	-	9,129	(5,585)	-	-	-	7,974
民國九十四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	-	-	-	-	31,446	(31,446)	-	-
員工紅利轉增資	20,280	-	-	-	-	-	(20,280)	-	-
股東紅利轉增資	56,520	-	-	-	-	-	(56,520)	-	-
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169,560)	-	(169,560)
發放員工現金股利	-	-	-	-	-	-	(8,020)	-	(8,020)
董監事酬勞	-	-	-	-	-	-	(2,830)	-	(2,830)
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	-	-	-	-	1,250	-	-	-	1,2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變動數	-	-	-	-	-	-	-	146,295	146,295
民國九十五年度淨利	-	-	-	-	-	-	585,634	-	585,634
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726,430	\$ 568,750	\$ 7,054	\$ 9,129	\$ 5,230	\$ 129,246	\$ 754,906	\$ 146,295	\$ 2,347,04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汪秉龍

總經理：張正光

會計主管：蔡枚桂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585,634	\$ 314,466
減：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6,327)	-
調整項目：	579,307	314,466
折舊費用	192,137	163,806
各項攤提	6,409	6,292
備抵存貨(含用品盤存)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轉回)	969	(395)
備抵呆帳提列(轉回)	14,461	(805)
待處分資產及閒置資產之折舊及跌價損失(帳列什項支出)	215	4,689
待處分資產處分利益(帳列什項收入)	(2,905)	-
資產減損損失提列	9,000	-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6,566	32,102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2,544	-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1,244	-
處分投資利益	(9,444)	(5,223)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732)	(19)
員工認股權憑證酬勞成本	1,250	4,99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影響數	22,239	8,52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157,804)	(14,737)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39,423)	28,778
應收帳款增加	(228,241)	(85,791)
應收關係人款項(增加)減少	4,282	(46,56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4,068)	36
存貨增加	(93,695)	(27,076)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47,487)	(31,446)
應付票據增加	23,660	15,930
應付帳款增加	736	5,511
應付關係人款項減少	(29,948)	(22,851)
應付所得稅增加	31,673	27,935
應付費用增加	30,256	12,844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669	5,312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9,465	1,10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22,335	397,41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增加	(3,019)	(28)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減少	-	7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	(19,78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	4,000	7,965
購置固定資產	(406,725)	(152,634)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6,118	1,437
出售待處分資產價款	2,905	-
遞延資產增加	(4,432)	(1,872)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23)	2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01,276)	(164,82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22,337	(137,285)
長期借款減少	(210,000)	(2,552)
發放現金股利	(177,580)	(146,328)
發放董監酬勞	(2,830)	(3,353)
現金增資	568,000	-
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行使	7,974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07,901	(289,51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28,960	(56,92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273	76,19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48,233	\$ 19,273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已資本化利息)	\$ 3,897	\$ 5,051
本期支付所得稅	\$ 49,604	\$ 21,329
本期支付現金購買固定資產		
購置固定資產	\$ 404,890	\$ 168,800
加：期初應付設備(含應付關係人款)	16,576	410
減：期末應付設備	(14,741)	(16,576)
現金支付數	\$ 406,725	\$ 152,634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補充資訊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	\$ 42,273
股東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 76,800	\$ 113,200
長期股權投資持股比例變動調整數	\$ -	\$ 3,206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汪秉龍

總經理：張正光

會計主管：蔡枚桂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年七月二十二日奉准成立，主要業務為電子零組件製造業、機械設備製造業及製造輸出業。

本公司發行之股票於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九日經證期會台財證一字第○九三○一○○二四八號函及民國九十三年一月十四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字第○九三○○○一○六五號函核准上櫃，並自民國九十三年三月二十九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547人及345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商業會計法、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通常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2.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準之非衍生性商品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其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其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若其係依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至於結清外幣債權或債務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均列為當期損益。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1) 本公司於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且於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若屬權益商品者，採用交易日會計；若屬債務商品、受益憑證及衍生性商品者，則採用交割日會計。對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除列，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三號「金融資產之移轉及負債消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

(2)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3)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類如下：

A.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其包括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或負債，及原始認列時被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續後評價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

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且未具重大影響力或與該等權益商品連動且以該等權益商品交割之衍生性商品，其係以原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且此減損金額不得迴轉。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本公司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上述各類別暨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及應收款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價值變動於除列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除列時則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係作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而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利益。

上述所稱公平價值，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封閉型基金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若金融商品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但有該金融商品組成部分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組成部分之攸關市場價格為基礎決定該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備抵呆帳

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回收之可能性，予以估列提列。

5. 存 貨

存貨係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至於市價之取決，原料係指重置成本，在製品及製成品則為淨變現價值，成本與市價之比較係採總額比較法；對於呆滯及過時存貨則另提列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6.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持有表決權股份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帳列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按五年平均攤銷，惟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該差額若屬商譽部分不再攤銷，並於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若屬遞延貸項部分，則仍按剩餘年限繼續攤銷，惟後續新產生之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差額，係就非流動資產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將該差額列為非常利益。
- (2) 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調整「長期股權投資」及「資本公積」，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沖減「保留盈餘」。
- (3)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屬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於實現年度再行認列。

7. 固定資產(含閒置資產)

- (1)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經常性之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購置或建造固定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計入固定資產取得成本。固定資產報廢及出售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處分固定資產損益則列為當期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或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固定資產之折舊係採平均法，按下列耐用年限計提，若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並就殘值估計耐用年限續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8-50 年(含建築物33-50年，廠房設備8-15年)
機器設備	2-10 年
運輸設備	2-5 年
研發設備	2-5 年
生財器具	2-8 年
租賃改良	2-10 年
其它設備	2-20 年

8. 無形資產及遞延資產

無形資產及遞延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直線法並按下列耐用年數攤銷：

專利權	3 年
專門技術	5 年
遞延資產	2-10 年

9. 資產減損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除商譽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外，餘就其所規範之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產生減損跡象。若具有減損跡象，則就該資產之估計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部分，認列減損損失；惟若有證據顯示該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則應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並以該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帳面價值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餘額為限，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然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則不得迴轉。

10.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且每次購進之總金額達一定金額以上者列為資產，其餘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11. 收入認列方法

本公司之收入認列，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二號「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退休金

- (1)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退休基金，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財務報表之中。
- (2) 嗣後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
- (3)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資產或負債。有關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若前述預期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短於十五年者，得按十五年攤銷。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提繳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13. 所得稅

- (1)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期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 (2)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 (3)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 (4) 配合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實施之「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本公司依其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另本公司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亦將未來年度應納之最低所得稅稅額納入考量。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每股盈餘

本公司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之規定計算，簡單資本結構表達基本每股盈餘；複雜資本結構表達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調整加回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股利、於本期已認列之利息費用及因轉換而產生之任何其他收入與費用之變動，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後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

15. 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指定避險交易若不符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之避險會計之條件，且仍持有該避險工具者，係分類至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如遠期外匯合約等衍生性商品交易，其原始認列與續後評價均以公平價值衡量，公平價值變動部份認列為當期損益，且於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反之，則列為金融負債。

16. 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

本公司所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給與日或修正日於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0七一號函及第二0五號函規定，選擇採用公平價值法估計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之酬勞成本。即依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為基礎，衡量選擇權之價值，並採選擇權評價模式估算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於員工服務年限內認列為酬勞成本，並同時增加本公司之股東權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9(1)所述，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其所規範之資產，且於該號公報生效日前之資產減損，不得追溯調整。此項會計原則改變使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減少 14,511 仟元，民國九十四年度淨利減少 14,511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23 元及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資產減少 14,511 仟元。
2. (1) 本公司之金融商品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處理。其首次適用所產生之會計變動說明如下：

依規定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予以適當分類並重新衡量，原始帳列金額之調整，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列為損益表之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項下；而屬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平價值衡量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科目項下。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綜上，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及第三十六號所產生之影響數彙列如下：

	稅後影響數	
	列為會計原則變動 累積影響數	列為股東權益 調整項目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6,327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115,964
合 計	\$6,327	\$115,964

上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繼續營業部門淨利未有影響，而首次適用所產生之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為 6,327 仟元，已包含於民國九十五度之本期淨利中，並使得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增加 0.09 元。

(2) 有關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對於金融商品評價方法與民國九十五年度採用不同會計政策者，說明如下：

(A) 短期投資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上市(櫃)公司股票、可轉換公司債及封閉型基金之市價為證券集中交易市場期末最後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格；開放型基金之市價為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之淨資產價值。因持有短期投資而配得之股票股利，僅註記所增加之股數，並按加權平均法重新計算每股平均單位成本。

(B) 長期股權投資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在百分之二十以下且對被投資公司無重大影響力者，如被投資公司為上市(櫃)公司，期末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市價低於成本所產生之未實現跌價損失列為股東權益減項；如被投資公司為非上市(櫃)公司，按成本法評價。若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已減損，且恢復之希望甚小時，則承認跌價損失，並列為當期損失。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95.12.31	94.12.31
庫存現金	\$235	\$162
活期及支票存款	116,635	19,111
定期存款	131,363	-
合 計	\$248,233	\$19,273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流動

	95.12.31	94.12.31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基金	\$175,016	\$15,010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329	-
合計	\$175,345	\$15,010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遠期外匯合約	\$1,244	\$-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度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簽訂之遠期外匯合約，其主要目的係以財務避險操作規避外幣債務之匯率變動風險。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到期遠期外匯合約之合約金額(名日本金)列示如下：

	95.12.31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JPY267,600 仟元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相關財務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5.12.31	94.12.31
可轉換公司債	\$-	\$21,200

(1)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二月將所持有之可轉換公司債—宏齊科技(股)公司212,000單位執行轉換，轉換股數為963,636股。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持有宏齊科技(股)公司普通股6,277,283股，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7。

(2)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融資產係依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

4. 應收票據淨額

	95.12.31	94.12.31
應收票據	\$85,835	\$46,412
減：備抵呆帳	-	-
淨額	\$85,835	\$46,412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應收帳款淨額

	95.12.31	94.12.31
應收帳款	\$434,922	\$206,681
減：備抵呆帳	(16,815)	(2,354)
淨 額	\$418,107	\$204,327

6. 存貨淨額

	95.12.31	94.12.31
原 料	\$50,191	\$28,930
在 製 品	5,376	5,644
半 成 品	15,298	16,299
製 成 品	19,481	58,839
合 計	90,346	109,712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464)	(4,538)
淨 額	\$84,882	\$105,174

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5.12.31	94.12.31
上市(櫃)公司股票		
宏齊科技(股)公司	\$95,360	\$63,463
矽創電子(股)公司	1,230	1,230
小 計	96,590	64,69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46,295	-
合 計	\$242,885	\$64,693

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5.12.31	94.12.31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旭德科技(股)公司	\$2,160	\$2,160
笙泉科技(股)公司	7,600	7,600
艾笛森光電(股)公司	13,383	13,383
威控自動化(股)公司	8,526	8,526
訊綸科技(股)公司	9,000	9,000
攸泰創業投資(股)公司	8,000	12,000
小 計	48,669	52,669
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9,000)	-
合 計	\$39,669	\$52,669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底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訊綸科技(股)公司，考量其投資價值已減損，且投資金額回收可能性不高，故對其投資之帳列金額 9,000 仟元全額提列減損損失。

9.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	持有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u>95.12.31</u>			
鵬正企業(股)公司	2,557,500股	\$21,382	23.25%
<u>94.12.31</u>			
鵬正企業 (股)公司	2,557,500股	\$27,948	23.25%

- (1)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立鵬投資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五月申請清算，故本公司依該等被投資公司自行編製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失 8,092 仟元；同時立鵬投資有限公司將其長期股權投資項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鵬正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1,650,000 股以帳面價值出售予本公司，原立鵬投資公司投資時之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未攤銷數按剩餘期間攤提。惟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經評估後，認為投資成本及股權淨值差異部分已減損，故就未攤銷餘額 14,511 仟元認列投資損失。另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對採權益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鵬正企業(股)公司係依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於各期認列之投資損失分別為 6,566 仟元及 9,499 仟元。

- (2) 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除因宏齊科技(股)公司於初次申請上市櫃時，本公司為其監察人而提交強制集保之股數分別為 0 股(已於民國九十五年八月收回剩餘原提交強制集保之 1,000,000 股)及 1,228,550 股，帳面金額分別為 0 元及 16,210 仟元外，餘並無提供擔保或受有約束限制等情形。

10.固定資產

- (1) 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利息資本化前之利息總額分別為 3,917 仟元及 5,019 仟元。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固定資產在購建期間之資本化利息金額及其利率分別列示如下：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固定資產		
預付設備款	\$-	\$256
利息資本化利率(年利率)	-	1.847%

- (2) 固定資產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閒置資產淨額

本公司將部分固定資產暫處於閒置狀態者，自固定資產重分類至閒置資產項下。

	95.12.31	94.12.31
房屋及建築	\$-	\$70,656
減：累計折舊	-	(6,168)
淨 額	\$-	\$64,488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計提閒置資產之折舊分別為215元及3,364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項下。

12. 待處分資產淨額

	95.12.31	94.12.31
機器設備	\$6,606	\$23,492
減：累計折舊	(5,750)	(21,758)
帳面價值	856	1,734
減：備抵資產跌價損失	(856)	(1,734)
淨 額	\$-	\$-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計提折舊分別為812仟元及1,590仟元，帳列備抵資產跌價損失減項；另於民國九十四年度考量待處分資產之淨變現價值後估列1,326仟元資產跌價損失，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項下。

13. 短期借款

	95.12.31	94.12.31
信用狀借款	\$92,337	\$-
週轉金借款	30,000	-
合 計	\$122,337	\$-
借款利率區間	1.09% - 2.10%	-%

(1) 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短期借款尚未使用額度分別為620,475仟元及380,000仟元。

(2) 提供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長期借款

(1)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長期借款內容如下：

<u>債 權 人</u>	<u>借 款 性 質</u>	<u>期 間</u>	<u>利 率</u>	<u>金 額</u>	<u>還 款 方 式</u>
<u>95.12.31</u>					
無此情形。					
<u>94.12.31</u>					
農民銀行(註 3)	抵押借款	93.09.21-100.12.31	2.145%	\$150,000	註 1
中國國際商業銀行	抵押借款	94.03.03-98.12.03	1.950%	60,000	註 2
合 計				21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2,273)	
一年後到期之長期借款				<u>\$167,727</u>	

註 1：借款總額度為 200,000 仟元，可分次動用，最後動用期限為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動撥 150,000 仟元，自民國九十五年九月二十一日償還第一期款，以後每六個月一期，共分十一期平均攤還本金，利息每月支付。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七月十三日已提前全數清償完畢。

註 2：借款總金額為 60,000 仟元，自首次撥款日起至民國九十五年三月三日償還第一期款，以後每三個月一期，共分十六期平均攤還本金，利息每月支付。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七月十三日已提前全數清償完畢。

註 3：已於民國九十五年五月一日與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合併。

(2) 提供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

15. 員工退休金

(1) 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專戶儲存中央信託局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 11,633 仟元及 8,796 仟元。又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13,291 仟元及 11,365 仟元，其中屬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撥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9,955 仟元及 3,939 仟元。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服務成本	\$1,047	\$4,643
利息成本	1,512	1,665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307)	(247)
攤銷與遞延數	1,084	1,365
縮減與清償損益	-	-
淨退休金成本	<u>\$3,336</u>	<u>\$7,426</u>

(3)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給付義務：	95.12.31	94.12.31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30,740	25,691
累積給付義務	30,740	25,691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9,682	17,518
預計給付義務	50,422	43,209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1,633)	(8,796)
提撥狀況	38,789	34,413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13,645)	(15,010)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損失)	2,050	7,122
應計退休金負債	27,194	26,525
帳列高估數	188	188
應計退休金負債帳列數	<u>\$27,382</u>	<u>\$26,713</u>

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折現率	2.75%	3.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3.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2.75%	3.5%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6. 股本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額定及實收股本分別為780,000仟元(其中保留50,000仟元供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及50,000仟元供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452,000仟元，分別為78,000仟股及45,2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股東紅利90,400仟元及員工紅利22,800仟元，共計113,200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11,320仟股，每股面額10元，並決議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九十四年八月七日，本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程序。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三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普通股之增資基準日為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員工因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而認購普通股443仟股，計4,430仟元，並自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列5,585仟元及產生資本公積9,129仟元，前項增資案件已完成變更登記程序。另有關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相關資訊，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24。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四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8,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每股發行價格71元，並授權董事長俟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另訂除權基準日。本增資案業於民國九十五年五月十六日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董事長訂定民國九十五年七月三日為增資基準日，前述增資案業已完成變更登記程序。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三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提高額定股本至880,000仟元，分為88,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並同時決議以股東紅利56,520仟元及員工紅利20,280仟元，共計76,800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7,680仟股，每股面額10元。此項增資案業於民國九十五年七月十一日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於民國九十五年八月三日經董事會決議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九十五年八月二十七日。前述增資案業已完成變更登記程序。

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登記額定股本為880,000仟元(其中保留50,000仟元供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及50,000仟元供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分為88,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分次發行，已實收並登記股本為726,430仟元。

17.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用於彌補虧損或撥充資本(限於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外，不得使用。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彌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稅後盈餘扣除以前年度虧損後之餘額，須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該法定盈餘公積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當該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得以股東會決議於不超過其中半數之範圍內將其轉撥資本。

19.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1)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七日股東常會通過修訂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撥稅款，彌補虧損，次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提請股東大會議決分配股東股息及紅利，分派時按下列規定分派之：

(a) 員工紅利不低於2%

(b) 董事監察人之酬勞不高於5%

其餘股東紅利則由董事會依據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上述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公司股利政策為本公司提撥股東股利部分，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二十，但仍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嗣後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三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訂股利政策，惟不影響民國九十四年度盈餘之分配。

(2)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股東常會修訂前之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撥稅款，彌補虧損，次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提請股東大會議決分配股東股息及紅利，分派時按下列規定分派之：

(a) 員工紅利不低於2%

(b) 董事監察人之酬勞不高於5%

其餘股東紅利則由董事會依據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公司股利政策為本公司提撥股東股利部分，原則上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二十，但仍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有關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項 目	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案		差異數	差異原因說明
	95年6月13日 股東常會 決議通過	95年3月27日 日董事會 決議通過		
董監事酬勞	\$2,830	\$2,830	-	-
員工現金紅利	\$8,020	\$8,020	-	-
員工股票紅利				
金額	\$20,280	\$20,280	-	-
股數(面額每股10元)	2,028,000股	2,028,000股	-	-
佔94年底流通在外股數之比例	3.59%	3.59%	-	-
股東紅利				
現金	\$169,560	\$169,560	-	-
股數(面額每股10元)	5,652,000股	5,652,000股	-	-
考慮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後之設算基本每股盈餘(元)	\$5.01	\$5.01	-	-

註：[盈餘分配所屬年度(94年度)稅後純益-員工現金紅利-員工股票紅利-董監事酬勞]/[盈餘分配所屬年度(94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有關考慮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後之民國九十四年度設算基本每股盈餘將較當期原基本每股盈餘減少約9.89%。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擬議之盈餘分派案及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20. 營利事業所得稅

(1) 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含)以前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民國八十九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經國稅局核定應補繳稅額為1,202仟元，本公司業已估計入帳，並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提出訴願申請，且已依行政救濟程序繳納部份稅額601仟元；民國九十年度、九十一年度、九十二年及九十三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經國稅局核定應補繳稅額分別為577仟元、1,411仟元、2,617仟元及18,087仟元，業已全數估列入帳。民國九十一年度經國稅局核定應補繳稅額本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五年九月繳納，餘本公司已依法進行行政救濟程序中。

(2) 本公司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九條及第九條之二之規定，得分別自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連續五年內分別就其混合訊號IC、類比IC、系統IC之測試加工收入及半導體、光電產品之切割挑檢之新增所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上述免稅申請案業經財政部核准在案。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所得稅抵減之相關資訊如下：

發生年度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 總額	尚未抵 減餘額	最後抵 減年度
九十二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購置自動化機器設備	\$20,990	\$20,990	九十六年
九十五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購置自動化機器設備	23,757	1,584	九十九年
合 計			<u>\$44,747</u>	<u>\$22,574</u>	

上述未抵減稅額已包含於遞延所得稅資產中。

(4) 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明細：

	95.12.31	94.12.31
(A)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537</u>	<u>\$-</u>
(B)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32,905</u>	<u>\$38,944</u>
(C)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u>\$18,406</u>	<u>\$2,743</u>

(D)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之可減除(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95.12.31		94.12.31	
	所得額	稅額	所得額	稅額
未實現兌換損失	\$288	\$58		
			\$113	\$23
未實現兌換利益	(2,684)	(537)	-	-
未實際提撥之退休金	27,367	6,158	26,698	6,007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464	1,093	4,538	908
呆帳費用超限	10,662	2,132	-	-
備抵資產跌價損失	856	171	1,734	347
未實現保固維修費	2,749	550	2,576	515
其他	750	169	1,468	311
投資抵減		22,574		30,833

	95.12.31	94.12.31
(E)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u>\$24,994</u>	<u>\$32,769</u>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u>(10,495)</u>	<u>-</u>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4,499	32,769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u>(537)</u>	<u>-</u>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u>\$13,962</u>	<u>\$32,769</u>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5.12.31	94.12.31
(F)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7,911	\$6,175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7,911)	(2,743)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3,432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	\$3,432

(5) 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應計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間差異調節說明如下：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當期應付所得稅	\$56,356	\$47,517
未分配盈餘加徵10%營所稅	2,581	-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投資抵減	8,259	7,730
未實際提撥之退休金	(151)	(1,192)
備抵評價變動數	15,663	689
其他	(1,532)	268
基本所得稅額高於一般所得稅額之差額	4,323	-
以前年度營所稅核定補繳數	18,087	4,180
其他	(70)	(1,415)
繼續營業部門所得稅費用	\$103,516	\$57,777

(6)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5.12.31	94.12.31
期末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38,146	\$11,905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3.05%	7.02%

(7)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95.12.31	94.12.31
86年度以前	\$4,826	\$4,826
87年度以後	750,080	453,102
合計	\$754,906	\$457,928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1. 營業收入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加工收入	\$1,272,194	\$916,684
銷貨收入	273,471	170,903
其他營業收入	96,572	7,606
合 計	1,642,237	1,095,193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4,643)	(4,318)
營業收入淨額	\$1,637,594	\$1,090,875

22. 營業成本及費用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223,221	\$77,785	\$301,006	\$160,628	\$70,176	\$230,804
勞健保費用	13,834	5,131	18,965	9,734	4,862	14,596
退休金費用	9,490	3,801	13,291	7,441	3,924	11,365
伙食費用	7,839	1,538	9,377	5,497	1,273	6,770
折舊費用	180,738	11,399	192,137	152,927	10,879	163,806
攤銷費用	1,137	5,272	6,409	588	5,704	6,292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3.每股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一月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屬複雜資本結構之公司，每股盈餘之計算，經考慮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因具稀釋效果，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其計算如下：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56,520,000 股	45,200,000 股
94.08.07股東紅利轉增資	-	9,040,000
94.08.07員工紅利轉增資	-	2,280,000
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新股	334,981	-
95.07.03現金增資	3,989,041	-
95.08.27股東紅利轉增資暨追溯調整	5,293,635	4,917,431
95.08.27員工紅利轉增資暨追溯調整	1,899,415	1,764,428
基本每股盈餘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68,037,072	63,201,859
潛在普通股：		
具有稀釋作用之已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假設認購影響數	383,238	656,028
稀釋每股盈餘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68,420,310 股	63,857,887 股

	金 額(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九十五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繼續經營部門淨利	\$682,823	\$579,307	68,037,072 股	\$10.04	\$8.52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6,327	6,327		0.09	0.09
本期淨利	\$689,150	\$585,634		\$10.13	\$8.61
稀釋每股盈餘					
繼續經營部門淨利	\$682,823	\$579,307	68,420,310 股	\$9.98	\$8.47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6,327	6,327		0.09	0.09
本期淨利	\$689,150	\$585,634		\$10.07	\$8.56
<u>九十四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繼續經營部門淨利	\$372,243	\$314,466	63,201,859 股	\$5.89	\$4.98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	-		-	-
本期淨利	\$372,243	\$314,466		\$5.89	\$4.98
稀釋每股盈餘					
繼續經營部門淨利	\$372,243	\$314,466	63,857,887 股	\$5.83	\$4.92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	-	-	-
本期淨利	\$372,243	\$314,466	\$5.83	\$4.92

24. 員工認股權憑證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1,000單位，每單位得認購股數為1仟股，共計得認購普通股1,000仟股，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執行被授與一定比例之認股權憑證(憑證持有人滿二年可執行認購數額為個別認股權憑證發行時所記載該員工可認購總數額之百分之五十，滿三年則為百分之七十五，滿四年則為百分之百)，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七年，屆滿後，未行使之認股權憑證視同放棄，憑證持有人不得再行主張其認股權利。該案業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九十三年一月十二日核准申報生效，並於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二十九日全數發行。

本公司採用公平價值法估計認列酬勞成本，並採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計算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各該項因素之資訊分別如下：股利率為5.88%；預期價格波動性為80.64%；無風險利率為1.9%；員工認股權憑證之預期存續期間為4.875年。

本公司因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而依公平價值法計算已認列之酬勞成本為10,815仟元，其中因員工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已轉列5,585仟元，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16說明。另有關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計畫相關之數量及認股價格之資訊彙總揭露如下表：

認股權憑證 發行日期	發行單位總數	期初流通 在外單位 數	減少單 位數	行使認 股權數	流通在 外單位 總數	可認購 股數	可行使認 股權日期	認股權 公平價值(元)	認股價格 (元)	履約 方式	本期普通股市 價(元)	
											最高 成交價	最低 成交價
93.01.29	1,000	1,000	84	443	473	473,000	95.01.29	\$12.61	\$13.80 (註)	發行 新股	\$90.00	\$60.90

註：員工認股權憑證於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即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認股價格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之。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五、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宏齊科技)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威控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威控自動化)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及監察人
汪秉龍	本公司董事長
鵬正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鵬正企業)	自民國九十四年五月起，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或購買勞務

關係人名稱	種類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威控自動化	(半成品)機台	\$79,750	28.76%	\$95,080	54.70%
威控自動化	耗材(費用)	3,192	1.15%	715	0.41%
威控自動化	原料	284	0.10%	-	-
鵬正企業	耗材(費用)	683	0.25%	210	0.12%
鵬正企業	加工費	234	0.08%	313	0.18%
鵬正企業	原料	190	0.07%	358	0.21%
宏齊科技	原料	1,027	0.37%	52	0.03%
宏齊科技	耗材(費用)	650	0.24%	-	-
合 計		\$86,010	31.02%	\$96,728	55.65%

本公司向關係人購買半成品(機台)，並無其他供應商提供相同之機台，故無其他供應商可供比較。對威控自動化之一般訂貨狀況之付款條件為預付30%、交機30%，餘款40%為驗收後月結120天；特殊情況則依交易時與對方議定之交易條件為依據。對宏齊科技及鵬正企業之付款條件為驗收後月結90天。一般供應商則為驗收後月結90天。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銷貨及提供勞務

關係人名稱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加工收入				
宏齊科技	\$240,387	14.68%	\$212,448	19.48%
鵬正企業	1,476	0.09%	8,883	0.81%
小計	241,863	14.77%	221,331	20.29%
銷貨收入(機台)				
宏齊科技	-	-	22,986	2.10%
其他收入				
宏齊科技	36	-	-	-
合計	\$241,899	14.77%	\$244,317	22.39%

本公司係依客戶之產品提供測試、切割等加工服務，故交易價格均視產品特性計收，加工收入之收款政策，一般客戶為月結45~120天，上列關係人之收款條件則均為月結90天；機台銷售係依個別機台計價，故交易價格無法與一般客戶比較，另機台銷售之一般客戶收款條件為月結60~120天，對宏齊科技之收款條件則為月結90天。

(3) 財產交易

交易型態	關係人名稱	資產名稱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購入	威控自動化	機器設備	\$-	\$15,255

本公司向關係人購買機器設備，並無其他供應商提供相同之機台，故無其他供應商可供比較。

- (4)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向汪秉龍先生租賃員工宿舍，每月17仟元，按月支付，帳列管理費用—租金費用科目項下。
- (5)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十月一日起向鵬正企業租賃竹東廠房及停車位，每月191仟元，按月支付，帳列製造費用—租金費用科目項下。
- (6)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五月取得鵬正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1,650,000股，計48,752仟元，詳財務報表附註四.9。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款項彙總如下：

<u>應收關係人款項</u>	95.12.31	94.12.31
宏齊科技	\$94,393	\$91,478
鵬正企業	165	7,362
合 計	<u>\$94,558</u>	<u>\$98,840</u>
<u>應付關係人款項</u>	95.12.31	94.12.31
威控自動化	\$907	\$31,554
宏齊科技	553	44
鵬正企業	359	169
合 計	<u>\$1,819</u>	<u>\$31,767</u>
<u>預收貨款(帳列於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項下)</u>	95.12.31	94.12.31
宏齊科技	<u>\$990</u>	<u>\$-</u>
<u>預付設備款</u>	95.12.31	94.12.31
威控自動化	<u>\$13,600</u>	<u>\$25,680</u>
<u>預付貨款(帳列於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項下)</u>	95.12.31	94.12.31
威控自動化	<u>\$74,480</u>	<u>\$27,530</u>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中已提供金融及政府相關機構作為融資或有關業務保證金之情形如下：

1. 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擔保資產名稱</u>	<u>帳面價值</u>	<u>抵押機構</u>	<u>擔保內容</u>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1,107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海關先放後稅保證金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1,00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外勞保證金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3,00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海關先放後稅保證金
土 地	17,493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短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10,408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短期借款
合 計	<u>\$33,008</u>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擔保資產名稱	帳面價值	抵押機構	擔保內容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1,088	農民銀行(註1)	海關先放後稅保證金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1,000	中國商銀(註2)	外勞保證金
土地	21,693	農民銀行(註1)	短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包括帳列閒置資產)	236,862	農民銀行(註1)	短期借款及中、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	67,618	中國商銀(註2)	中、長期借款
合 計	\$328,261		

註1：於民國九十五年五月一日與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合併。

註2：於民國九十五年八月二十一日與交通銀行合併，合併後存續公司改名為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七、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有下列承諾及或有事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之中：

1. 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金額，合計約新台幣 6,187 元。
2. 本公司向科學園區管理局租用土地(租期自民國九十三年五月二十一日至一百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來每年度應付租金金額為 2,212 仟元。
3. 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簽訂之重大進貨、工程及購置機器設備等合約金額為 229,215 仟元，已支付 135,716 仟元(含帳列應付款項)，未來尚需支付金額 93,499 仟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其他

1. 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95.12.31		94.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248,233	\$248,233	\$19,273	\$19,27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175,345	175,345	15,010	15,024
<u>資產－流動</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21,200	31,885
應收款項(含應收票據、應收款	598,500	598,500	349,579	349,579
帳及應收關係人款項)				
其他應收款	4,069	4,069	1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42,885	242,885	64,693	171,26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39,669	-	52,669	-
<u>動</u>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1,382	-	27,948	-
存出保證金	1,134	1,134	1,011	1,011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非流動	5,107	5,107	2,088	2,088
<u>負 債</u>				
短期借款	122,337	122,337	-	-
應付款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	93,731	93,731	99,283	99,283
款及應付關係人款項)				
應付所得稅	85,149	85,149	53,476	53,476
應付費用	114,092	114,092	83,836	83,836
應付設備款	14,741	14,741	16,576	16,57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	-	210,000	210,000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1,244	1,244	-	-

A.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短期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淨額(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關係人款項)、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含應付票據、應付款帳及應付關係人款項)、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及應付設備款。

(B)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有活絡市場公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開報價，故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 (C)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因該被投資公司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
- (D) 存出保證金及受限制之銀行存款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係因為預計未來收取之金額與帳面價值相近。
- (E)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利率均係採機動利率，其已參照市場情況調整，故本公司之借款利率應近似於市場利率。
- (F)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

B.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列示如下：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95.12.31	94.12.31	95.12.31	94.12.31
<u>金融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6,870	\$19,273	\$131,363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75,345	15,024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31,885	-	-
應收款項淨額(含關係人款項)	-	-	598,500	349,579
其他應收款	-	-	4,069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42,885	171,263	-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21,382	27,948
存出保證金	-	-	1,134	1,011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非流動	-	-	5,107	2,088
<u>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	122,337	-
應付款項(含應付關係人款項)	-	-	93,731	99,283
應付所得稅	-	-	85,149	53,476
應付費用	-	-	114,092	83,836
應付設備款	-	-	14,741	16,57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	-	-	210,000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	-	1,244	1,244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度以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報價系統所顯示之遠期外匯合約公平價值衡量認列之當期損失金額為 1,244 仟元。

- (2)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固定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33,470 仟元及 31,885 仟元，金融負債均為 0 元；具浮動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3,000 仟元及 2,088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122,337 仟元及 210,000 仟元。
- (3)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968 仟元及 228 仟元，及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3,917 仟元及 5,019 仟元。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 146,295 仟元及 0 元，及從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中扣除並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均為 0 元。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度未發生金融資產減損之情形。

(4) 財務風險資訊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商品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等，本公司藉由該等金融商品以調節營業資金需求。本公司另持有其他金融資產與負債，如因營業活動產生的應收款項與應付款項、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等。

本公司另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主要係遠期外匯合約，其目的主要在規避本公司因營運產生之匯率風險，惟因不符合三十四號公報「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避險會計之條件，故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流動項下。

本公司金融商品之主要風險為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其主要管理政策如下：

A 市場風險

- (1)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債券型基金，其公平價值將隨股市相關影響因素及利率走勢，而使其市場價格或基金淨資產價值產生波動。另本公司從事之定期存款，部分屬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公平價值隨之變動。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另本公司以外幣計價購置機器設備所產生之短期借款，具有匯率風險。對此本公司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規避此匯率變動風險。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交割之遠期外匯合約則受市場匯率變動之影響，當日幣兌新台幣匯率每升值 1 分，將使其公平價值下降 728 仟元。

B.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信用風險金額分別約為 16,815 仟元及 2,354 仟元，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

C.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投資之基金及股票，除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因無活絡市場而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外，餘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

D.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定期存款、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部分係屬浮動利率之債權及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定期存款、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之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本公司屬浮動利率之定期存款金額不大，故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另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列短期借款及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列長期借款將因市場利率增加 1%，使得本公司以各借款到期日估計之現金流出分別增加 601 仟元及 1,116 仟元。

2. 其他：

為便於財務報表之比較分析，對於民國九十四年度之財務報表部分科目業經適當重分類。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各項資料如下：

- (10) 資金貸予他人者：無。
- (11)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12)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

單位：股數/單位數/新台幣仟元/新台幣元

持有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數/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表決權比例	每單位/股/淨值市價(元)	
本公司	基金	富邦吉祥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33,079.20	\$15,036	-	\$14.55	-
		建弘台灣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840,203.10	40,016	-	14.09	-
		永昌麒麟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436,951.40	60,188	-	11.07	-
		富邦千禧龍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701,101.41	20,056	-	11.79	-
		富邦金如意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045,840.50	25,023	-	12.23	-
		永昌鳳翔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213.40	15,026	-	15.02	-
	股票	宏齊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277,283	235,711	4.18%	37.55	-
		矽創電子(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0,789		0.09%	88.80	-
		旭德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4,000		0.06%	12.27	-
		笙泉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		0.73%	11.37	-
		訊綸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000		5.00%	2.71	註
		艾笛森光電(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70,288		5.61%	19.99	-
		威控自動化(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及監察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81,708		16.69%	27.13	-
		攸泰創業投資(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000	8,000	4.00%	9.38	-
鵬正企業(股)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557,500	21,382	23.25%	8.36	-		

註：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底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訊綸科技(股)公司，考量其投資價值已減損，且投資金額回收可能性不高，故對其投資之帳列金額 9,000 仟元提列減損損失。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人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單位數	金額(註)
本公司	吉祥一號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富邦	-	774,960	\$10,009	6,932,033	\$90,000	7,706,993	\$100,189	\$100,009	\$180	-	\$-
	如意三號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富邦	-	-	-	8,230,114	100,000	8,230,114	100,259	100,000	259	-	-
	富邦千禧龍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富邦	-	-	-	11,097,014	130,000	9,395,913	110,324	110,000	324	1,701,101	20,056

註：含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數。

(14)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者：無。

(15)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16)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交易人名稱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款項之比例
宏齊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加工收入	\$240,387	14.68%	月結 90 天	(註)	月結 45-120 天	\$94,393	15.77%

註：本公司係依客戶之產品提供測試、切割等加工服務，故交易價格均視產品特性計收，故交易價格無法與一般客戶比較。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18)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詳財務報表附註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公司對其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之各被投資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資訊如下：

(1)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具有控制能力者，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單位：股數/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淨(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股)	比例	帳面金額		
久元電子(股)公司	鵬正企業(股)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 製造業	\$48,752	\$48,752	2,557,500	23.25%	\$21,382	\$(28,240)	\$(6,566)

(2)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者，且被投資公司對母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之相關資訊，補充揭露被投資公司各項交易如下：
無此事項。

3. 大陸投資資訊：無此事項。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1.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對單一客戶之銷售金額占銷貨收入淨額百分之十以上者，情形如下：

客戶名稱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A 公司	\$240,387	14.68%	\$235,434	21.58%
B 公司	203,326	12.42%	-(註)	-
合 計	\$443,713	27.10%	\$235,434	21.58%

註：民國九十四年度因對該客戶之營業收入淨額未達本公司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十以上，故不予以揭露。

2. 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外銷金額未達各該年度銷貨收入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不予揭露。

3. 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並無國外營運部門，故無地區別資訊可資提供。

4. 產業別財務資訊

民國九十五年度：

	代工事業部	自有產品事業部	其他	合 計
來自企業外收入	\$1,278,447	\$359,147	\$-	\$1,637,594
來自企業內收入	-	-	-	-
收入合計	\$1,278,447	\$359,147	\$-	\$1,637,594
部門損益	\$662,745	\$163,823	\$-	\$826,568
一般費用	-	-	(166,085)	(166,08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	-	46,863	46,86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4)	(925)	(23,554)	(24,52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利益	\$662,701	\$162,898	\$(142,776)	\$682,823
可辨認資產	\$1,181,795	\$184,317	\$1,152,636	\$2,518,748
長期投資				303,936
資產合計				\$2,822,684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折舊及攤銷費用	\$181,875	\$7,276	\$9,395	\$198,546
資本支出金額	\$403,506	\$1,482	\$1,737	\$406,725

民國九十四年度：

	代工事業部	自有產品事業部	其他	合 計
來自企業外收入	\$919,650	\$171,225	\$-	\$1,090,875
來自企業內收入	-	-	-	-
收入合計	\$919,650	\$171,225	\$-	\$1,090,875
部門損益	\$451,264		\$-	\$531,063
		\$79,799		
一般費用	-	-	(135,631)	(135,63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	-	18,366	18,36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503)	(41,052)	(41,55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利益	\$447,899	\$79,296	\$(154,952)	\$372,243
可辨認資產	\$847,840	\$139,559	\$582,975	\$1,570,374
長期投資				145,310
資產合計				\$1,715,684
折舊及攤銷費用(註)	\$156,879	\$6,791	\$9,792	\$173,462
資本支出金額	\$145,564	\$4,490	\$2,580	\$152,634

註：含閒置資產計提之折舊 3,364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項下。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上開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中，鵬正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度之財務報表並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查核意見中，有關上述被投資公司完全係基於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上述被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 27,948 仟元及 56,917 仟元，占資產總額之 1.63% 及 3.51%，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分別為 9,499 仟元及 4,931 仟元，占稅前淨利(2.55)% 及 (1.29)%。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其所規範之資產。

此 致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證期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80)台財證(六)第 53174 號
(90)台財證(六)第 100690
號

楊建國
會計師：
葉惠心

中華民國 九十五年 一 月 二十日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 碼	資 產	附 註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附 註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12	流動資產						21-22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 19,273	1.13	\$ 76,197	4.70	2100	短期借款	四.10	\$ -	-	\$ 137,285	8.47
1110	短期投資淨額	二及四.2	36,210	2.11	21,200	1.31	2121	應付票據		57,356	3.34	41,426	2.56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及四.3	46,412	2.71	75,190	4.64	2143	應付帳款		10,160	0.59	4,649	0.29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及四.4	204,327	11.91	117,731	7.26	2153	應付關係人款項	五	31,767	1.85	54,618	3.37
1150	應收關係人款項	五	98,840	5.76	52,280	3.23	2160	應付所得稅	二及四.19	53,476	3.12	25,541	1.58
1178	其他應收款		1	-	1,396	0.09	2170	應付費用		83,836	4.89	70,992	4.38
1210	存貨淨額	二及四.5	105,174	6.13	77,404	4.78	2224	應付設備款		16,576	0.97	410	0.03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及四.19	32,769	1.91	40,911	2.52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四.11	42,273	2.46	25,452	1.57
129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41,579	2.42	10,432	0.64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7,503	0.44	6,397	0.39
	流動資產合計		584,585	34.08	472,741	29.17		流動負債合計		302,947	17.66	366,770	22.64
1421	長期股權投資	二、四.6					24XX	長期附息負債					
14210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27,948	1.63	56,917	3.51	2420	長期借款	四.11	167,727	9.78	187,100	11.55
142102	採成本法之長期投資		117,362	6.84	100,591	6.21							
	長期股權投資合計		145,310	8.47	157,508	9.72							
15-16	固定資產	二、四.7及六					28XX	其他負債					
1501	土地		38,600	2.25	38,600	2.38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及四.12	26,713	1.55	21,401	1.32
1521	房屋及建築		245,526	14.31	196,166	12.10		負債合計		497,387	28.99	575,271	35.51
1531	機器設備		1,053,169	61.39	948,924	58.55							
1545	研發設備		16,488	0.96	13,566	0.84							
1551	運輸設備		3,482	0.20	3,482	0.21							
1561	生財器具		3,485	0.20	3,379	0.21							
1681	其他設備		22,387	1.30	19,621	1.21	3-	股東權益					
15-16	成本合計		1,383,137	80.61	1,223,738	75.50	31xx	股本					
15X9	減：累計折舊		(537,681)	(31.34)	(378,610)	(23.36)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13	565,200	32.94	452,000	27.89
1672	加：預付設備款		50,283	2.93	4,729	0.29	31x0	員工認股權憑證	二及四.14	9,565	0.56	4,575	0.28
	預付房屋及建築款		-	-	42,271	2.61	32xx	資本公積	四.15				
	固定資產淨額		895,739	52.20	892,128	55.04	3211	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80,750	4.71	80,750	4.98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7,054	0.41	3,848	0.24
17XX	無形資產						33xx	保留盈餘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二及四.12	-	-	-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16	97,800	5.70	60,545	3.74
1788	遞延資產	二	19,031	1.11	23,451	1.45	3350	未分配盈餘	四.17	457,928	26.69	443,598	27.36
	無形資產合計		19,031	1.11	23,451	1.45		股東權益合計		1,218,297	71.01	1,045,316	64.49
18XX	其他資產												
1810	閒置資產淨額	二及四.8	64,488	3.76	67,853	4.19							
1810	待處分資產淨額	二及四.9	-	-	-	-							
1820	存出保證金		1,011	0.06	1,032	0.06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19	3,432	0.20	3,814	0.24							
1887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非流動	二及六	2,088	0.12	2,060	0.13							
	其他資產合計		71,019	4.14	74,759	4.62							
	資產總計		\$ 1,715,684	100.00	\$ 1,620,587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715,684	100.00	\$ 1,620,587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張正光

董事長：汪秉龍

會計主管：蔡枝桂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二、四.20及五	\$ 1,095,193	100.40	\$ 1,098,888	100.68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4,318)	(0.40)	(7,456)	(0.68)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1,090,875	100.00	1,091,432	100.00
5110	營業成本		(559,812)	(51.32)	(608,799)	(55.78)
5910	營業毛利		531,063	48.68	482,633	44.22
6000	營業費用					
61-62	銷管費用		(55,049)	(5.04)	(51,817)	(4.75)
6300	研發費用		(80,582)	(7.39)	(45,679)	(4.18)
	營業費用合計		(135,631)	(12.43)	(97,496)	(8.93)
6900	營業淨利		395,432	36.25	385,137	35.29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28	0.02	101	0.01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二	19	-	3,649	0.33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5,223	0.48	6,702	0.61
7160	兌換利益	二	2,369	0.22	-	-
7250	備抵呆帳轉回		805	0.07	-	-
7260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轉回		395	0.04	-	-
7480	其他收入		9,327	0.86	8,390	0.7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8,366	1.69	18,842	1.72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4,763)	(0.44)	(3,210)	(0.30)
752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二及四.6	(32,102)	(2.94)	(4,931)	(0.45)
7550	存貨盤損		-	-	(4)	-
7560	兌換損失		-	-	(1,560)	(0.14)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	(2,974)	(0.27)
7880	其他支出		(4,690)	(0.43)	(7,681)	(0.7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41,555)	(3.81)	(20,360)	(1.86)
7900	本期稅前淨利		372,243	34.13	383,619	35.15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及四.19	(57,777)	(5.30)	(11,076)	(1.02)
9600	本期淨利		\$ 314,466	28.83	\$ 372,543	34.13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18				
	本期稅前淨利		\$ 6.58		\$ 6.79	
	本期淨利		\$ 5.56		\$ 6.5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18				
	本期稅前淨利		\$ 6.51		\$ 6.71	
	本期淨利		\$ 5.50		\$ 6.52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汪秉龍

經理人：張正光

會計主管：蔡枚桂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普通股股本	員工認股權憑證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 計
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360,826	\$ -	\$ 80,750	\$ 34,269	\$ 303,758	\$ 779,603
民國九十二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	-	-	26,276	(26,276)	-
員工紅利轉增資	19,009	-	-	-	(19,009)	-
股東紅利轉增資	72,165	-	-	-	(72,165)	-
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	-	-	-	(108,248)	(108,248)
發放員工現金股利	-	-	-	-	(4,640)	(4,640)
董監事酬勞	-	-	-	-	(2,365)	(2,365)
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	-	4,575	-	-	-	4,575
對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影響數	-	-	3,848	-	-	3,848
民國九十三年度淨利	-	-	-	-	372,543	372,543
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52,000	4,575	84,598	60,545	443,598	1,045,316
民國九十三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	-	-	37,255	(37,255)	-
員工紅利轉增資	22,800	-	-	-	(22,800)	-
股東紅利轉增資	90,400	-	-	-	(90,400)	-
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	-	-	-	(135,600)	(135,600)
發放員工現金股利	-	-	-	-	(10,728)	(10,728)
董監事酬勞	-	-	-	-	(3,353)	(3,353)
對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影響數	-	-	3,206	-	-	3,206
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	-	4,990	-	-	-	4,990
民國九十四年度淨利	-	-	-	-	314,466	314,466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65,200	\$ 9,565	\$ 87,804	\$ 97,800	\$ 457,928	\$ 1,218,297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汪秉龍

經理人：張正元

會計主管：蔡枚桂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民國九十四年度	民國九十三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314,466	\$ 372,543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63,806	136,376
各項攤提	6,292	2,029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轉回)損失	(395)	2,974
呆帳(轉回)損失	(805)	907
待處分資產(含閒置資產)折舊或跌價損失 (帳列其他支出)	4,689	7,545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32,102	4,931
資產減損損失	-	-
處分投資利益	(5,223)	(6,702)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9)	(3,649)
員工認股權憑證酬勞成本	4,990	4,575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增加)	8,524	(13,557)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28,778	(40,863)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85,791)	10,413
應收關係人款項(增加)減少	(46,560)	7,652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36	(1,392)
存貨增加	(27,076)	(40,95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1,446)	3,904
遞延退休金成本減少	-	8,799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5,930	(17,655)
應付帳款增加	5,511	513
應付關係人款項(減少)增加	(22,851)	51,302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27,935	(1,173)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12,844	(856)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5,312	88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106	4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12,155	488,58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投資淨(增加)減少	(14,737)	49,242
用途受限制之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28)	2,150
長期投資增加	(28,786)	(79,329)
長期投資收回股款	8,000	-
出售長期投資價款	9,038	14,791
購置固定資產	(152,634)	(600,817)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437	16,522
遞延資產增加	(1,872)	(22,665)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1	(91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9,561)	(621,01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37,285)	120,348
長期借款(減少)增加	(2,552)	121,052
發放現金股利	(146,328)	(112,888)
發放董監酬勞	(3,353)	(2,365)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89,518)	126,14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56,924)	(6,28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6,197	82,48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9,273	\$ 76,197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已資本化利息)	\$ 5,051	\$ 3,090
本期支付所得稅	\$ 21,329	\$ 25,741
本期支付現金購買固定資產		
購置固定資產	\$ 168,800	\$ 601,227
加: 期初應付設備(含應付關係人款)	410	-
減: 期末應付設備	(16,576)	(410)
現金支付數	\$ 152,634	\$ 600,817
部分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發放現金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 149,681	\$ 115,253
加: 期初應付數(列於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	-
減: 期末應付數(列於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	-
支付現金數	\$ 149,681	\$ 115,25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補充資訊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42,273	\$ 25,452
股東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 113,200	\$ 91,174
對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影響數	\$ 3,206	\$ 3,848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汪秉龍

經理人：張正元

會計主管：蔡枚桂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年七月二十二日奉准成立，主要業務為電子零組件製造業、機械設備製造業及製造輸出業。

本公司發行之股票於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九日經證期會台財證一字第○九三○一○○二四八號函及民國九十三年一月十四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字第○九三○○一○六五號函核准上櫃，並自民國九十三年三月二十九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345 人及 291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投資，通常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2.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準之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債權或債務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結清外幣債權或債務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3. 短期投資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上市（櫃）公司股票、可轉換公司債及封閉型基金之市價為證券集中交易市場期末最後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格；開放型基金之市價為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之淨資產價值。因持有短期投資而配得之股票股利，僅註記所增加之股數，並按加權平均法重新計算每股平均單位成本。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備抵呆帳

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回收之可能性，予以估列提列。

5. 存 貨

存貨係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至於市價之取決，原料係指重置成本，在製品及製成品則為淨變現價值，成本與市價之比較係採總額比較法；對於呆滯及過時存貨則另提列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6. 長期股權投資

- (1)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在百分之二十以下且對被投資公司無重大影響力者，如被投資公司為上市(櫃)公司，期末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市價低於成本所產生之未實現跌價損失列為股東權益減項；如被投資公司為非上市(櫃)公司，按成本法評價。若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已減損，且恢復之希望甚小時，則承認跌價損失，並列為當期損失。
- (2)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持有表決權股份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均按五年攤銷。
- (3)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屬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於實現年度再行認列。

7. 固定資產（含閒置資產）

- (1)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入帳，折舊係採平均法，預留殘值並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8-50 年(含建築物33-50年，廠房設備8-15年)
機器設備	2-10 年
運輸設備	2-5 年
生財器具	2-8 年
研發設備	2-5 年
其它設備	2-20 年

- (2) 重大更新或改良視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經常性之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費用。固定資產報廢或處分時，其成本及相關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其產生之(損)益依其性質列為營業外(費用及損失)收入及利益。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無形資產及遞延資產

無形資產及遞延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直線法並按下列耐用年數攤銷：

專門技術	5 年
遞延資產	2-10 年

9.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且每次購進之總金額達一定金額以上者列為資產，其餘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10. 收入認列方法

本公司之收入認列，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二號「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

11. 員工退休辦法

- (1)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退休基金，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財務報表之中。
- (2) 本公司退休金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資產或負債。有關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若前述預期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短於十五年者，得按十五年攤銷。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提繳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 (3)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12. 所得稅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期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13. 每股盈餘

本公司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之規定計算每股盈餘。簡單資本結構表達基本每股盈餘；複雜資本結構表達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純益(損)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本期純益(損)調整加回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股利、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於本期已認列之利息費用及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因轉換而產生之任何其他收入與費用之變動，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

14. 員工認股權憑證

本公司依照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0七一號函及第二0五號函規定選擇採用公平價值法估計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之酬勞成本。即依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為基礎，衡量選擇權之價值，並採選擇權評價模式估算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認列酬勞成本，於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認列為本公司之費用，並同時增加本公司之股東權益；若係酬勞員工過去之服務，則於給與日立即列作費用。

15. 衍生性金融商品

屬規避外幣債權及債務之匯率變動風險而簽訂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於訂約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衡量入帳，約定遠期匯率與訂約日即期匯率間之差額，於合約期間攤銷，分期認列損益。於資產負債表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並於合約結清日，將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買賣合約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餘額於資產負債表日互為抵減，其差額列為資產或負債。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6. 資產減損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除商譽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外，餘就其所規範之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產生減損跡象。若具有減損跡象，則就該資產之估計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部份，認列減損損失；惟若有證據顯示該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則應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並以該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帳面價值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餘額為限，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然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則不得迴轉。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6(1)所述，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其所規範之資產，且於該號公報生效日前之資產減損，不得追溯調整。此項會計原則改變使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減少 14,511 仟元，民國九十四年度淨利減少 14,511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26 元及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資產減少 14,511 仟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94.12.31	93.12.31
現金	\$162	\$112
支票及活期存款	19,111	74,325
定期存款	-	1,760
合計	\$19,273	\$76,197

2. 短期投資

	94.12.31		93.12.31	
	成本	市價	成本	市價
基金	\$15,010	\$15,024	\$-	\$-
可轉換公司債	21,200	31,885	21,200	21,306
小計	36,210	\$46,909	21,200	\$21,306
減：備抵短期投資跌價損失	-		-	
淨額	\$36,210		\$21,200	

上述短期投資並無提供擔保之情事。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應收票據淨額

	94.12.31	93.12.31
應收票據	\$46,412	\$75,190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u>\$46,412</u>	<u>\$75,190</u>

4. 應收帳款淨額

	94.12.31	93.12.31
應收帳款	\$206,681	\$120,890
減：備抵呆帳	(2,354)	(3,159)
淨 額	<u>\$204,327</u>	<u>\$117,731</u>

5. 存貨

	94.12.31	93.12.31
原 料	\$28,930	\$25,642
在 製 品	5,644	4,338
半 成 品	16,299	22,357
製 成 品	58,839	30,299
合 計	109,712	82,636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538)	(5,232)
淨 額	<u>\$105,174</u>	<u>\$77,404</u>

(1) 上列存貨及代客加工存貨於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投保總額分別為275,000仟元及140,000仟元。

(2) 上述存貨並無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6. 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	94.12.31		
	持有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採成本法或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			
宏齊科技(股)公司	4,809,810	\$63,463	3.65%
旭德科技(股)公司	144,000	2,160	0.06%
笙泉科技(股)公司	200,000	7,600	0.73%
艾笛森光電(股)公司	1,453,971	13,382	6.86%
威控自動化(股)公司	1,183,496	8,526	17.20%
矽創電子(股)公司	67,418	1,231	0.10%
訊綸科技(股)公司	400,000	9,000	5.00%
攸泰創業投資(股)公司	1,200,000	12,000	4.00%
小 計		<u>117,362</u>	
採權益法評價			
鵬正企業(股)公司	2,557,500	27,948	23.25%
合 計		<u>\$145,310</u>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被投資公司	93.12.31		
	持有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採成本法或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			
宏齊科技(股)公司	3,700,176	\$43,677	3.01%
旭德科技(股)公司	144,000	2,160	0.06%
笙泉科技(股)公司	200,000	7,600	0.73%
聚鼎科技(股)公司	304,462	4,015	0.51%
艾笛森光電(股)公司	1,286,700	13,382	7.04%
威控自動化(股)公司	816,204	8,526	17.74%
矽創電子(股)公司	52,000	1,231	0.11%
攸泰創業投資(股)公司	2,000,000	20,000	4.00%
小 計		100,591	
採權益法評價			
立鵬投資有限公司		56,917	100%
合 計		\$157,508	

- (1)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立鵬投資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五月申請清算，故本公司依該等被投資公司自行編製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失8,092仟元；同時立鵬投資有限公司將其長期股權投資項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鵬正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1,650,000股以帳面價值出售予本公司，原立鵬投資公司投資時之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未攤銷數按剩餘期間攤提。惟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經評估後，認為其投資成本及股權淨值差異部分已減損，故就未攤銷餘額14,511仟元認列投資損失。另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度對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而得，分別認列投資損失9,499仟元及4,931仟元。
- (2)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三月將聚鼎科技(股)公司之股票轉列短期投資，並陸續出售，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股為0股。
- (3)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除因宏齊科技(股)公司於初次申請上市櫃時，本公司為其監察人而提交強制集保之股數分別為1,228,550股及1,981,484股，帳面金額分別為16,210仟元及23,390仟元外，其餘長期股權投資並無提供擔保或受有約束限制等情形。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固定資產

(1)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度利息資本化前之利息總額分別為5,019仟元及4,283仟元。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度固定資產在購建期間之資本化利息金額及其利率分別列示如下：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固定資產		
機器設備	\$-	\$481
房屋及建築	-	498
預付設備款	256	7
預付房屋及建築款	-	87
合 計	<u>\$256</u>	<u>\$1,073</u>
利息資本化利率(年利率)	<u>1.847%</u>	<u>2.31%</u>

(2)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固定資產投保金額分別為776,839仟元及679,925仟元。

(3) 固定資產提供質押情形，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

8. 閒置資產淨額

本公司將部分固定資產暫處於閒置狀態者，自固定資產重分類至閒置資產項下。

	94.12.31	93.12.31
房屋及建築	\$70,656	\$70,657
減：累計折舊	(6,168)	(2,804)
淨 額	<u>\$64,488</u>	<u>\$67,853</u>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度計提折舊分別為3,364仟元及2,804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之其他支出項下。

9. 待處分資產淨額

	94.12.31	93.12.31
機器設備	\$23,492	\$25,232
減：累計折舊	(21,758)	(22,237)
帳面價值	1,734	2,995
減：備抵資產跌價損失	(1,734)	(2,995)
淨 額	<u>\$-</u>	<u>\$-</u>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度計提折舊分別為1,590仟元及1,746仟元，分別帳列備抵資產跌價損失減項及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之其他支出項下；另考量待處分資產之淨變現價值後分別估列1,325仟元及2,995仟元資產跌價損失，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之其他支出項下。

10. 短期借款

	94.12.31	93.12.31
信用狀借款	\$-	\$21,285
週轉金借款	-	116,000
合 計	\$-	\$137,285
借款利率區間	-%	0.5%~2.95%

(1)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及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短期借款尚未使用額度分別為380,000仟元及442,715仟元。

(2) 提供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

11. 長期借款

(1)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及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長期借款內容如下：

債權人	借款性質	契約期間	利率		金額		還款方式
			94.12.31	93.12.31	94.12.31	93.12.31	
華南商業銀行	抵押借款	92.07.04-97.07.04	-	2.60%	\$-	\$31,500	註 a
華南商業銀行	抵押借款	91.09.19-96.09.19	-	2.60%	-	22,000	註 b
中國農民銀行	抵押借款	93.09.21-100.12.31	2.145%	1.70%	150,000	150,000	註 c
中國國際商業銀行	抵押借款	89.05.30-94.11.24	-	2.20%	-	2,412	註 d
中國國際商業銀行	抵押借款	89.11.02-94.11.02	-	2.20%	-	6,640	註 e
中國國際商業銀行	抵押借款	94.03.03-98.12.03	1.950 %	-	60,000	-	註 f
合 計					210,000	212,552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2,273)	(25,452)	
淨 額					\$167,727	\$187,100	

a. 借款總金額為42,000仟元，自首次撥款日起至民國九十二年十月四日償還第一期款，以後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二十期平均攤還本金，利息每月支付。民國九十四年三月已提前清償完畢。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b. 借款總金額為40,000仟元，自首次撥款日起至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十九日償還第一期款，以後每三個月一期，共分二十期平均攤還本金，利息每月支付。民國九十四年三月已提前清償完畢。
- c. 借款總額度為200,000仟元，可分次動用，最後動用期限為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動撥150,000仟元，自民國九十五年三月二十一日償還第一期款，以後每六個月一期，共分十一期平均攤還本金，利息每月支付。
- d. 借款總金額為24,120仟元，自首次撥款日起至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償還第一期款，以後每六個月一期，共分十期平均攤還本金，利息每月支付。民國九十四年三月已提前清償完畢。
- e. 借款總金額為33,200仟元，自首次撥款日起至民國九十年五月二日償還第一期款，以後每六個月一期，共分十期平均攤還本金，利息每月支付。民國九十四年三月已提前清償完畢。
- f. 借款總金額為60,000仟元，自首次撥款日起至民國九十五年三月三日償還第一期款，以後每三個月一期，共分十六期平均攤還本金，利息每月支付。

(2) 提供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

12. 退休金負債

(1)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專戶儲存中央信託局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8,908仟元及6,571仟元。又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1,365仟元(含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撥認列之退休金費用3,843仟元)及11,251仟元。

(2) 民國九十四年度及九十三年度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服務成本	\$4,643	\$8,012
利息成本	1,665	1,57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247)	(166)
攤銷與遞延數	1,365	1,835
縮減與清償損益	-	-
淨退休金成本	\$7,426	\$11,251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九十四年及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給付義務：	94.12.31	93.12.31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25,691	27,744
累積給付義務	25,691	27,744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7,518	20,359
預計給付義務	43,209	48,103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8,796)	(6,505)
提撥狀況	34,413	41,598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15,010)	(16,374)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損失)	7,122	(3,899)
應計退休金負債	26,525	21,325
帳列高估數	188	76
應計退休金負債帳列數	\$26,713	\$21,401

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折現率	3.5%	3.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	3.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3.5%	3.5%

13. 股本

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額定及實收股本分別為470,000仟元及360,826仟元，分別為47,000仟股及36,083仟股，每股面額10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提高額定股本為78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並決議以股東紅利72,165仟元及員工紅利19,009仟元，共計91,174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9,117仟股，每股面額10元，並決議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九十三年九月十七日，本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程序。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股東紅利90,400仟元及員工紅利22,800仟元，共計113,200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11,320仟股，每股面額10元，並決議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九十四年八月七日，本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程序。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及實收股本分別為780,000仟元(其中保留50,000仟元供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及50,000仟元供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565,200仟元，分別為78,000仟股及56,520仟股，每股面額10元。

14. 員工認股權憑證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1,000單位，每單位得認購股數為1仟股，共計得認購普通股1,000仟股，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執行被授與一定比例之認股權憑證(憑證持有人滿二年可執行認購數額為個別認股權憑證發行時所記載該員工可認購總數額之百分之五十，滿三年則為百分之七十五，滿四年則為百分之百)，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七年，屆滿後，未行使之認股權憑證視同放棄，憑證持有人不得再行主張其認股權利。該案業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九十三年一月十二日核准申報生效，另於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二十九日全數發行。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有因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而增發新股之情事。

本公司採用公平價值法估計認列酬勞成本，並採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計算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各該項因素之資訊分別如下：股利率為5.88%；預期價格波動性為80.64%；無風險利率為1.9%；員工認股權憑證之預期存續期間為4.875年。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而依公平價值法計算所認列之酬勞成本為9,565仟元。另有關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計畫相關之數量及認股價格之資訊彙總揭露如下表：

認股權憑證 發行日期	發行單位總數	流通在外 單位總數	可認購 股數	開始行使 認股權日 期	認股權公 平價值 (元)	認股價格 (元)	履約 方式	本期普通股市價(元)	
								最高成交價	最低成交價
93.01.29	1,000	1,000	1,000,000	95.01.29	\$17.78	\$18.00 (註)	發行 新股	\$76	\$43.90

註：員工認股權憑證於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即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認股價格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之。

15.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用於彌補虧損或撥充資本(限於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外，不得使用。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彌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6.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稅後盈餘扣除以前年度虧損後之餘額，須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該法定盈餘公積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當該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得以股東會決議於不超過其中半數之範圍內將其轉撥資本。

17.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1)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七日股東常會通過修訂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撥稅款，彌補虧損，次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提請股東大會議決分配股東股息及紅利，分派時按下列規定分派之：

(a)員工紅利不低於2%

(b)董事監察人之酬勞不高於5%

其餘股東紅利則由董事會依據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上述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公司股利政策為本公司提撥股東股利部分，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二十，但仍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2)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股東常會修訂前之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撥稅款，彌補虧損，次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提請股東大會議決分配股東股息及紅利，分派時按下列規定分派之：

(a)員工紅利不低於2%

(b)董事監察人之酬勞不高於5%

其餘股東紅利則由董事會依據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公司股利政策為本公司提撥股東股利部分，原則上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二十，但仍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有關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如下：

項 目	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差異數	差異原因說明
	民國 94 年 6 月 17 日股東會 決議通過	民國 94 年 3 月 29 日董事會 決議通過		
董監事酬勞	\$ 3,353	\$ 3,353	-	-
員工現金紅利	10,728	10,728		
員工股票紅利				
金 額	22,800	22,800	-	-
股 數(面額每股 10 元)	2,280 仟股	2,280 仟股	-	-
佔 93 年底流通在外股數之比例	5.04%	5.04%	-	-
股東現金股利	135,600	135,600	-	-
股東股票紅利				
金 額	90,400	90,400	-	-
股 數(面額每股 10 元)	9,040 仟股	9,040 仟股	-	-
考慮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後 之設算追溯調整前每股盈餘(註 1)	7.43 元	7.43 元		
考慮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後 之設算追溯調整後每股盈餘(註 2)	5.94 元	5.94 元	-	-

註 1：[盈餘分配所屬年度(93 年度)稅後純益-員工現金紅利-員工股票紅利-董監事酬勞]
/[盈餘分配所屬年度(93 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註 2：93 度盈餘分配無償配股追溯調整。

考慮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後之民國九十三年度設算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前)較原當年度之每股盈餘減少 0.81 元，約 10%。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擬議之盈餘分配案及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18. 普通股每股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一月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屬複雜資本結構之公司，每股盈餘之計算，經考慮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因具有稀釋效果，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其計算如下：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45,200,000股	36,082,610股
93.9.17股東紅利轉增資20%	-	7,216,522
93.9.17員工紅利轉增資5.27%	-	1,900,868
94.8.7股東紅利轉增資20%	9,040,000	9,040,000
94.8.7員工紅利轉增資5.04%	2,280,000	2,280,000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56,520,000股	56,520,000股
潛在普通股：		
具稀釋作用之已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假設認購影響數	702,036	648,328
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57,222,036股	57,168,328股
本期稅前淨利	\$372,243	\$383,619
所得稅費用	(57,777)	(11,076)
本期淨利	\$314,466	\$372,543
基本每股盈餘(元)		
本期稅前淨利	\$6.58	\$6.79
所得稅費用	(1.02)	(0.20)
本期淨利	\$5.56	\$6.59
稀釋每股盈餘(元)		
本期稅前淨利	\$6.51	\$6.71
所得稅費用	(1.01)	(0.19)
本期淨利	\$5.50	\$6.52

19. 營利事業所得稅

- (1) 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度(含)以前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民國八十九年度、九十年、九十一年度及九十二年經國稅局核定應補繳稅額分別為1,202仟元、577仟元、1,563仟元及2,617仟元，已全數估列入帳，惟本公司已提出復查申請中。
- (2) 本公司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八條及第九條之二之規定，得自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起連續五年內分別就其晶片測試、Package測試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收入及半導體混合訊號IC、類比IC、系統IC之測試加工收入之新增所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上述免稅申請案業經財政部核准在案。

(3)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所得稅抵減之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 總額	尚未抵 減餘額	最後抵 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研究與發展支出	\$15,584	\$9,464	九十六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研究與發展支出	19,171	17,991	九十七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研究與發展支出(估計數)	23,111	3,378	九十八年
合 計		<u>\$57,866</u>	<u>\$30,833</u>	

前述未抵減稅額已包含於遞延所得稅資產中。

(4) 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明細：

	94.12.31	93.12.31
(A)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	\$41
(B)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45,055	\$46,820
(C)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8,854	\$2,054

(D)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之可減除(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94.12.31		93.12.31	
	所得額	稅額	所得額	稅額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207)	\$(41)
未實現兌換損失	113	23	262	52
尚未實際提撥之退休金	26,698	6,007	21,401	4,815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151	1,030	5,525	1,105
呆帳費用超限	-	-	676	135
備抵資產跌價損失	1,734	347	2,994	599
未實現長期投資損失	17,591	3,959	-	-
未實現保固維修費	2,576	515	1,636	327
員工認股權憑證成本	9,565	2,152	4,574	1,029
其他	855	189	960	195
投資抵減		30,833		38,563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4.12.31	93.12.31
(E)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2,769	\$40,952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2,769	40,952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	(41)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32,769	\$40,911
	94.12.31	93.12.31
(F)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2,286	\$5,868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8,854)	(2,054)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432	3,814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3,432	\$3,814
 (5) 所得稅費用		
	94.12.31	93.12.31
當期應付所得稅	\$47,517	\$23,762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投資抵減	7,730	551
未實際提撥退休金	(1,192)	(1,879)
未實現長期投資損失	(3,959)	-
備抵評價變動數	6,800	(9,882)
其他	(855)	(2,347)
以前年度營所稅核定補繳數	4,180	1,779
其他	(2,444)	(908)
所得稅費用	\$57,777	\$11,076
 (6)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4.12.31	93.12.31
期末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9,726	\$7,793
	九十三年度	九十二年度
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7.02%	11.25%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94.12.31	93.12.31
86年度以前	\$4,826	\$4,826
87年度以後	453,102	438,772
合 計	\$457,928	\$443,598

20. 營業收入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銷貨收入	\$170,903	\$236,364
加工收入	916,684	856,833
其他營業收入	7,606	5,691
合 計	1,095,193	1,098,888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4,318)	(7,456)
營業收入淨額	\$1,090,875	\$1,091,432

21. 營業成本及費用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度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60,628	\$70,176	\$230,804	\$158,013	\$47,684	\$205,697
勞健保費用	9,734	4,862	14,596		2,979	12,376
				9,397		
退休金費用	7,441	3,924	11,365		3,621	11,251
				7,630		
其他用人費用	5,497	1,273	6,770		466	3,010
				2,544		
合計	\$183,300	\$80,235	\$263,535		\$54,750	\$232,334
				\$177,584		
折舊費用	\$152,927	\$10,879	\$163,806	\$127,539	\$8,837	\$136,376
攤銷費用		\$5,704	\$6,292		\$1,494	\$2,029
	\$588			\$535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五、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宏齊科技)	本公司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威控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威控自動化)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及監察人
汪秉龍	本公司董事長
艾笛森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艾笛森光電)	本公司為該公司監察人
鵬正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鵬正企業)	自民國九十四年五月起，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2.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1) 進貨或購買勞務

關係人名稱	種類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威控自動化	(半成品)機台	\$95,080	\$275,900
威控自動化	耗材(費用)	715	85
鵬正企業	原料	358	-
鵬正企業	加工費	313	70
鵬正企業	耗材(費用)	210	-
宏齊科技	原料	52	85
		<u>\$96,728</u>	<u>\$276,140</u>

本公司向關係人購買半成品(機台)，並無其他供應商提供相同之機台，故無其他供應商可供比較，一般訂貨狀況之付款條件為預付30%、交機30%，餘款40%則為驗收後月結120天；特殊情況則依交易時與對方議定之交易條件為依據。

(2) 銷貨及提供勞務

關係人名稱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金額	%	金額	%
加工收入				
宏齊科技	\$212,448	19.48%	\$195,684	17.93%
鵬正企業	8,883	0.81%	4,601	0.42%
艾笛森光電	-	-%	3	-%
小計	<u>221,331</u>	<u>20.29%</u>	<u>200,288</u>	<u>18.35%</u>
銷貨收入(機台)				
宏齊科技	22,986	2.10%	11,360	1.04%
合計	<u>\$244,317</u>	<u>22.39%</u>	<u>\$211,648</u>	<u>19.39%</u>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係依客戶之產品提供測試、切割等加工服務，故交易價格均視產品特性計收，加工收入之收款政策一般客戶為月結45~120天，上列關係人之收款條件均為月結90天；機台銷售依個別機台計價，故交易價格無法與一般客戶比較，機台銷售之收款條件為月結60~120天，宏齊科技之收款條件為月結90天。

(3) 財產交易

交易型態	關係人名稱	資產名稱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購入	威控自動化	機器設備	\$15,255	\$17,550

本公司向關係人購買機器設備，並無其他供應商提供相同之機台，故無其他供應商可供比較。

- (4)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度支付予威控自動化之租金及水電費分別為0仟元及90仟元。
- (5)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度支付予宏齊科技之租金及水電費分別為0仟元及1,200仟元。
- (6)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度向汪秉龍先生租賃員工宿舍，每月17仟元，帳列租金費用。
- (7)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度向汪秉龍先生租賃倉庫放置機台，分別為0仟元及300仟元。
- (8)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五月取得鵬正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1,650,000股，計48,752仟元，詳財務報表附註四.6。

3. 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關係人款項彙總如下：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名稱	94.12.31	93.12.31
宏齊科技	\$91,478	\$50,556
鵬正企業	7,362	1,724
合計	\$98,840	\$52,280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名稱	94.12.31	93.12.31
威控自動化(應付票據)	\$18,113	\$27,291
威控自動化(應付帳款)	13,441	27,206
鵬正企業	169	74
宏齊科技	44	47
合計	\$31,767	\$54,618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預付設備款

關係人名稱	94.12.31	93.12.31
威控自動化	\$25,680	\$3,240

預付貨款(列於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關係人名稱	94.12.31	93.12.31
威控自動化	\$27,530	\$3,120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及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中已提供金融機構作為融資及信用額度之擔保品者如下：

1.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擔保資產名稱	帳面價值	抵押機構	擔保內容
受限制銀行存款	\$1,088	農民銀行	海關先放後稅保證金
受限制銀行存款	1,000	中國商銀	外勞保證金
土地	21,693	農民銀行	短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包括帳列閒置資產)	236,862	農民銀行	短期借款及中、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	67,618	中國商銀	中、長期借款
合計	\$328,261		

2. 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擔保資產名稱	帳面價值	抵押機構	擔保內容
受限制銀行存款	\$1,060	農民銀行	海關先放後稅保證金
受限制銀行存款	1,000	中國商銀	外勞保證金
土地	38,600	農民銀行及華南銀行	短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包括帳列閒置資產)	245,617	農民銀行及華南銀行	短期借款及中、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	85,107	華南銀行及中國商銀	中、長期借款
合計	\$371,384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七、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有下列或有及承諾事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之中：

1. 本公司向科學園區管理局租用土地(租期自民國九十三年五月二十一日至一百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來一年應付租金為 2,212 仟元，第二年至第六年每年之應付租金為 2,212 仟元。
2. 本公司向農民銀行貸款合約中，本公司承諾每年年底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120%，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50%。

3.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簽訂之重大進貨合約金額為 100,590 仟元，已支付 30,177 仟元(含帳列應付款項)，未來尚需支付金額 70,413 仟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他

1. 衍生性金融商品資訊：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度並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事項，另九十三年度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資訊如下：

(1) 合約金額或名日本金金額及信用風險

金融商品	93.12.31	
	合約金額 (名日本金)	信用 風險
遠期外匯合約-非交易目的	\$-	-

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經考慮淨額交割總額約定之互抵效果後仍為正數之合計數，代表若交易對象違約，則本公司將產生之損失。但本公司金融商品合約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預期對方不會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小。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市場價格風險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係為避險性質，其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3) 流動性風險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4) 持有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種類、目的及達成該目的之策略

本公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因非交易目的而持有。訂定遠期外匯合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債權及債務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能夠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為目的。並選擇與被避險項目公平價值變動呈高度負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並作定期評估。

(5) 衍生性金融商品於財務報表上之表達方法

遠期外匯合約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餘額互為抵減，其差額列為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遠期外匯合約所產生之應付遠匯款餘額為0仟元。

民國九十三年度因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所產生之相關利益為326仟元，列於損益表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項下。

2. 金融商品公平價值：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及民國九十三年度各項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揭露如下：

	94.12.31		93.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9,273	\$19,273	\$76,197	\$76,197
短期投資淨額	36,210	46,909	21,200	21,306
應收款項(含應收關係人款項)	349,579	349,579	245,201	245,201
其他應收款	1	-	1,396	-
長期投資-無公開市場價格者	80,616	-	108,585	-
長期投資-有公開市場價格者	64,694	171,263	48,923	106,296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2,088	2,088	2,060	2,060
負 債				
短期借款	-	-	137,285	137,285
應付款項(含應付關係人款項)	99,283	99,283	100,693	100,69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210,000	210,000	212,552	212,552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受限制之銀行存款、短期借款及應付款項。
- (2) 長、短期投資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 (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均係採機動利率，其已參照市場情況調整，故本公司之借款利率應近似於市場利率。

3. 其他：

為便於報表之比較分析，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之財務報表部分科目業經適當重分類。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予他人者：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仟元)	持股比例	每股市價 (或淨值) (元)	
久元電子(股)公司	宏齊科技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短期投資	212,000	21,200	-	150.40	
	富邦如意二號基金	-	短期投資	348,897	5,010	-	14.37	
	富邦吉祥一號基金	-	短期投資	774,960	10,000	-	12.92	
	宏齊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長期投資	4,809,810	63,463	3.65%	34.22	
	旭德科技(股)公司	-	長期投資	144,000	2,160	0.06%	9.52	
	笙泉科技(股)公司	-	長期投資	200,000	7,600	0.73%	10.08	
	訊綸科技(股)公司	-	長期投資	400,000	9,000	5.00%	5.95	
	艾笛森光電(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監察人	長期投資	1,453,971	13,382	6.86%	13.07	
	威控自動化(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及監察人	長期投資	1,183,496	8,526	17.20%	11.26	
	矽創電子(股)公司	-	長期投資	67,418	1,231	0.10%	98.96	
	攸泰創業投資(股)公司	-	長期投資	1,200,000	12,000	4.00%	7.78	
	鵬正企業(股)公司	自民國九十四年五月起，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2,557,500	27,948	23.25%	10.93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交易人 名稱	與交易人 之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 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 款項之比例
宏齊科技 (股)公司	本公司與該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加工及 銷貨收入 (機台)	\$235,434	21.58%	月結 90 天	(註 1) (註 2)	月結 45-120 天	\$91,478	26.17%

註 1：本公司係依客戶之產品提供測試、切割等加工服務，故交易價格均視產品特性計收，故交易價格無法與一般客戶比較。

註 2：機台銷售依個別機台計價，故交易價格無法與一般客戶比較。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具有控制能力者，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淨(損)利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股)	比率	帳面金額			
久元電子(股)公司	立鵬投資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	\$58,000	-	-%	\$-	\$(8,092)	\$(8,092)	註 1
久元電子(股)公司	鵬正企業(股)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48,752	\$-	2,557,500	23.25%	\$27,948 (註 3)	\$(49,694)	\$(9,499)	註 2

註 1：立鵬投資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五月申請清算。

註 2：係依鵬正企業(股)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 3：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經評估，認為投資成本及股權淨值差異部分已減損，故就未攤銷餘額 14,511 仟元認列投資損失。

2.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能力者，補充揭露被投資公司各項交易如下：無此事項。

3. 大陸投資資訊：無此事項。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1.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對單一客戶之銷售金額占銷貨收入淨額百分之十以上者，情形如下：

客戶名稱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A 公司	\$235,434	21.58%	\$207,044	18.97%

2. 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外銷金額未達各該年度銷貨收入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不予揭露。

3. 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並無國外營運部門，故無地區別資訊可資提供。

4. 產業別財務資訊

民國九十四年度：

	代工事業部	自有產品事業部	其他	合計
來自企業外收入	\$919,650	\$171,225	\$-	\$1,090,875
來自企業內收入	-	-	-	-
收入合計	\$919,574	\$171,225	-	\$1,090,875
部門損益	\$447,899	\$79,799	\$3,365	\$531,063
一般費用	-	-	(135,631)	(135,63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	-	18,366	18,36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503)	(41,052)	(41,55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利益	\$447,899	\$79,296	\$(154,952)	\$372,243
可辨認資產	\$847,840	\$139,559	\$582,975	\$1,570,374
長期投資				145,310
資產合計				\$1,715,684
折舊及攤銷費用	\$156,879	\$6,791	\$9,792	\$173,462
資本支出金額	\$165,509	\$5,162	\$-	\$170,671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九十三年度：

	代工事業部	自有產品事業部	其他	合 計
來自企業外收入	\$855,418	\$236,014	\$-	\$1,091,432
來自企業內收入	-	-	-	-
收入合計	\$855,418	\$236,014	\$-	\$1,091,432
部門損益	\$413,711		\$-	\$482,633
		\$68,922		
一般費用	-	-	(97,496)	(97,49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	-	18,842	18,84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2,978)	(17,382)	(20,36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利益	\$413,711	\$65,944	\$(96,036)	\$383,619
可辨認資產	\$1,055,551	\$150,907	\$256,621	\$1,463,079
長期投資				157,508
資產合計				\$1,620,587
折舊及攤銷費用	\$132,540	\$953	\$7,716	\$141,209
資本支出金額	\$439,961	\$15,633	\$91,146	\$546,740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建議之改善情形：

年度	內部控制缺失及改善建議	改善情形
93	1. 接獲客戶之委工單後未依書面內控規定經權責主管簽核。 2. 應增加固定資產投保金額，以減少意外災害時之損失	已依會計師建議改善
94	1. 經抽核發現部分客戶之機台驗收單未載明驗收日期之情形。 2. 經抽核發現部分客戶出貨單並未要求簽收。 3. 經抽核發現有驗收日與入帳日跨月之情形，致帳務處理有延遲情形。 4. 執行存貨盤點時，部分在製品並未適當盤點或未被知會置於委外廠商處。	已依會計師建議改善
95	1. 經評估發現部份客戶並未建立授信資料。	已依會計師建議改善

(二)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無重大缺失。

(三)內部控制聲明書：詳見第229頁。

(四)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無。

二、委託經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詳見第230頁。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詳見第231頁。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財政部證期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財政部證期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無。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九二)證櫃上字第三九五三二號函之說明

四之(三)「承諾於下次股東會時，楊盛棋辭任獨立董事，張昭雅辭任獨立監察人；另增加選任獨立董事暨具財務會計專業之獨立監察人各乙席」。本公司業已於九十三年一月十五日之股東臨時會中依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補選獨立董事及獨立監察人各乙席。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畫面聲明者：無。

十、最近三年度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財團法人中華工商研究院出具之『駿曦科技有限公司無形資產價值理算之智慧資產價值理算研究報告』，請詳附件一。

(二)本公司對原駿曦科技人員之留用計畫：

1.駿曦科技經營團隊成員目前僅有10位，故合併後擬予全數轉聘任至本公司。

2.所有轉聘任之員工，均需與本公司簽立『聘僱契約書』，並按其工作屬性，分別簽立內容摘錄如下，以茲遵守：

(1)非核心研發人員：

同意於受僱【受聘】期間內遵守本公司之各項管理規章，並議如服務協議、薪資規定、公務機密維護、業務保密等條款，以為規範。

(2)核心研發人員：

除上述(1)共同約定事項外，另訂有其他約定事項，摘錄如下：

A.同意受僱【受聘】後不得於三年內離職，除本公司同意外，任職期間及離職後三年內，不得為自己或他人從事屬於本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且應將於本公司與駿曦科技合併時所獲配換本公司因合併而發行之部份新股，交付本公司代為保管新股，並於三年內依比例返還，返還前不得將股份轉讓或股票設質予他人，以確保僱傭契約之履行。倘於三年內離職或違反競業禁止，不論任何因素，皆自動放棄前開交本公司保管尚未獲返還之股票，任由本公司處分並取得處分後價金，以

作為懲罰性賠償。

B.與相同自原受任之駿曦科技有限公司因公司合併後轉受僱【受聘】於本公司之其他員工，應連帶擔保於96年度共同負責達成為議定之日檢設備機器訂單出貨。屆期若未達成目標，則放棄97年度獲派員工分紅之權利。96年度後每年度之營收目標，由公司與其單位主管協商決定之。

(三)本公司合併發行新股承諾書，請詳第232頁。

十三、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95年度董事會開會 17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2)	備註
董事長	忠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汪秉龍	17	0	100%	註4
董事	張正光	17	0	100%	連任
董事	陳桂標	17	0	100%	連任
董事	吳宗豐	9	0	53%	連任
董事	劉增豐	2	0	10%	註4
董事	陳恩民	3	0	18%	註3
監察人	張正和	1	0	6%	註5
監察人	蔡育菁	0	0	0%	註4
監察人	李常先	1	0	6%	連任
監察人	馬景鵬	1	0	6%	註3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註3：於民國95年6月13日因任期屆滿解任。

註4：於民國95年6月13日股東會改選選任。

註5：於民國96年6月13日解任。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不適用。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公司設有發言人處理相關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由本公司股務單位確實掌握主要股東股權異動情形。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財務業務獨立。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十三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十九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十四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本公司已設置二席獨立董事。 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四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尚未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九條規定。
三、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公司設置獨立監察人之情形。 (二) 監察人與公司之員工及股東溝通之情形。	本公司已設置一席獨立監察人。 本公司監察人與公司之員工、股東及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良好。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四十三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五十四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四、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溝通良好。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五十二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五、資訊公開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已經由「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資訊。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五十八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五十八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無審計委員會之設立。	尚在規劃。
七、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相關運作大致依循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八、請敘明公司對社會責任（如人權、員工權益、環保、社區參與、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等）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社會責任情形：</p> <p>本公司對於員工權益確實落實勞基法相關規定，秉持誠信原則維繫與供應商之關係，並於專注本業經營發展之外，對於公司之社會責任如消費者權益及社會公益等，亦長期耕耘，並且適時地回饋社會。</p>	
	<p>九、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1)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並未強制要求董事及監察人進修專業課程，係以積極態度鼓勵董事及監察人參與。</p> <p>(2)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已輸入股市觀測站。</p> <p>(3)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不適用。</p> <p>(4)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不適用。</p> <p>(5)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董事秉持高度自律之原則，對董事會所列議案如涉有利害關係致損及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以表決。</p> <p>(6)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秉持誠信經營原則，並無訴訟事件或違反行為之情事，故現今並未購買董事及監察人責任險。</p> <p>十、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p>	<p>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p> <p>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商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p> <p>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p>

(四)公司如訂有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尚未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96年8月31日

職 稱	姓 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內稽主管	張明德	91.07.19	95.03.30	公司內部組織調整
內稽主管	陳巧芬	95.03.30	NA	公司內部組織調整

註：所稱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等。

(六)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之瞭解的重要資訊：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已依規定進修研習，並於列席董事會時針對議案提供意見。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九十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上開期間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四月二十三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四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汪秉龍	簽章
總經理：張正光	簽章
總經理：陳桂標	簽章

承銷商總結意見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存續公司或久元電子)本次為辦理吸收合併駿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消滅公司或駿曦科技)事宜,合併增資發行普通股 1,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總金額新台幣 10,000,000 元,依法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久元電子與駿曦科技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久元電子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 杜 麗 莊

承銷部門主管： 黃 幼 玲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六 年 十 月 四 日

律師法律意見書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辦理合併增資發行普通股壹佰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合計金額新台幣壹仟萬元整，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宏昇聯合法律事務所

簡明宏律師（簽章）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 十月 四 日

承諾書

茲承諾本公司本次辦理合併增資發行新股案，會確實執行轉聘任之員工與本公司簽立之『聘僱契約書』其他約定事項內容，即原駿曦科技核心研發人員應將本公司與駿曦科技合併時所獲配換本公司因合併而發行之部份新股，交付本公司代為保管，並於三年內依比例返還，返還前不得將股份轉讓或股票設質予他人，以確保僱傭契約之履行。倘於三年內離職或違反競業禁止，不論任何因素，皆自動放棄前開交本公司保管尚未獲返還之股票，任由本公司處分並取得處分後價金，以作為懲罰性賠償。

特此承諾

公司名稱：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汪秉龍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二 十 一 日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一、重要決議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屆第 16 次董事會議事錄

時 間：民國九十六年八月六日（星期一）下午八時三十分正

地 點：本公司會議室

出席人員：汪董事長秉龍、張董事正光、陳董事桂標、吳董事宗豐

主 席：汪董事長秉龍 記錄：蔡枚桂

一、報告事項：略

二、討論事項：

案由一：擬議本公司與駿曦科技有限公司合併案，提請 決議。

說 明：1.為跨入 LED 目檢機領域，進而提升本公司之競爭力及營運規模，本公司擬與駿曦科技有限公司進行合併。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駿曦科技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後存續公司之名稱仍為「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有關本合併案之相關事項，請詳附件一、合併契約及附件二、換股比例評估之獨立專家意見書。

3.擬請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署合併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並就合併契約未盡事宜得全權處理之，提請 決議。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決議通過

案由二：擬議因合併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決議。

說 明：1.依合併契約之約定，本公司應按駿曦科技壹股換取本公司股票壹股之比率發行新股。合併後預計本公司將增加發行股本新台幣 10,000,000 元，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分為 1,000,000 股予駿曦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東。

2.有關本合併案相關未盡事宜，除合併契約另有規定外，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提請 決議。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決議通過

三、散 會。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忠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汪秉龍

董事兼總經理：張正光

董事兼總經理：陳桂標

附件一

駿曦科技有限公司無形資產價值理算之智慧資產價值理算研究報告

財團法人中華工商研究院

智慧財產價值理算研究報告

第壹篇 理算主述

第一章 理算概述

壹、委託單位：駿曦科技有限公司

貳、委託日期：民國 96 年 5 月 9 日

參、理算宗旨：

- 一、本案委託單位駿曦科技有限公司為專攻LED檢測領域製造商，致力於機械視覺檢測技術，主要運用於LED產業。秉持著製造高效率與低成本的自動測試設備，不斷的在技術上精益求精，以提供電子產業測試領域中一套優良而完善的解決方案，以研發先進的技術、追求卓越的品質、客戶滿意的服務，不斷朝著零缺點的品質目標前進，為此委託本院評估該公司所有「無形資產價值理算(以二項專利權為主)」。
- 二、就駿曦科技有限公司所提供之理算標的「駿曦科技有限公司之無形資產價值理算(以二項專利權為主)」之智慧財產價值進行專業評估及分析，俾供投資者日後價值之參考，而提出本理算報告。
- 三、本案理算應對智慧財產權之研究狀況及方法或技術或程式或設計生產或銷售或經營後之變動，提出真實之記錄與合理之分析，俾能達成下列之基礎。
 - (一)幫助無形資產之投資者之投資與決策。
 - (二)幫助無形資產之投資者，評估其投資與資金收回之金額、時間

與風險。

(三)提供本標的之專業智慧資本架構及特徵。

(四)報導理算標的之創新、人力、關係及流程資本績效。

(五)提供本案標的競爭力及智慧財產權之經濟效益。

第二章 理算標示

第一節 理算標示之內容

壹、理算標的：無形資產價值理算(以二項專利權為主)。

貳、所有權人：駿曦科技有限公司。

參、權利範圍：販賣、使用、製造之全部。

肆、理算價格種類：公平、公正之市場價格。

伍、理算區域：台灣地區。

陸、理算價格期間：民國 96 年 5 月。

理 算 標 的	智 慧 資 本 四 大 構 面	
駿曦 科技 有限 公司 之 無 形 資 產 價 值 理 算 (以 二 項 專 利 權 為 主)	創新資本	1. 中華民國發明專利公告編號 I253708「晶片檢測裝置結構及其檢測方法」、新型專利公告編號 M265760「晶片檢測裝置結構」。 2. 理算標的所屬之關鍵的技術、知識以及著作權、營業秘密(包含申請中專利光學膜片檢測裝置)等具有法律保護的權利； 3. 理算標的所屬之技術方法、技術、製程、配方、程式、設計或其他可用於生產、銷售或經營之資訊等營業秘密。
	人力資本	企業研發之技術團隊，包含員工的專業知識、技術及經驗與默契，更擴及到組織穩定性。
	流程資本	企業使其提升原本的製造、管理及企業活動效益之流程，如營運流程、系統化的程式架構、過程。
	關係資本	企業組織對外關係的建立，包含顧客關係、合作夥伴、供應商等。

第二節 理算標的之涵義

壹、一般智慧財產權可分為兩大類：

- 一、著作權：屬文化創作為主，包含文學及藝術作品。
- 二、工業財產權：含有發明專利、新型專利、新式樣專利、營業秘密、積體電路電路佈局、工業設計等技術創作部分，另外還有商標、服務標章、廠商名稱、原產地名稱及不公平競爭的防止等。

貳、理算標的之涵義，可分述如下：

一、營業秘密：

依據我國「營業秘密法」第二條第一項規定如下：

「本法所稱營業秘密，係指方法、技術、製程、配方、程式、設計或其他可用於生產、銷售或經營之資訊…」，而符合左列要件者：

- (一)非一般涉及該類資訊之人所知者。
- (二)因其秘密性而具有實際或潛在之經濟價值者。
- (三)所有人已採取合理之保密措施者。

企業內具有經濟價值之秘密，若以不正當之方法取得或洩漏，除該事業因而受損外，對於產業倫理與競爭秩序亦有不利之影響。

二、專利法：

(一)依據我國「專利法」第二條規定如下：

本法所稱專利分為下列三種：

- 1、發明專利。
- 2、新型專利。
- 3、新式樣專利。

(二)依據我國「專利法」第二十一、九十三、一百零九條所述：

- 1、發明，指利用自然法則之技術思想之創作。
- 2、新型，指利用自然法則之技術思想，對物品之形狀、構造或裝置之創作。
- 3、新式樣，指對物品之形狀、花紋、色彩或其結合，透過視覺

訴求之創作。

三、據我國「著作權法」第五條規定如下：

「本法所稱著作，例示如下：一、語文著作。二、音樂著作。三、戲劇、舞蹈著作。四、美術著作。五、攝影著作。六、圖形著作。七、視聽著作。八、錄音著作。九、建築著作。十、電腦程式著作。」

依據著作權法第十條及第十條之一之規定，「著作人於著作完成時享有著作權，其保護僅及於該著作之表達，而不及於其所表達之思想、程式、製程、系統、操作概念、原理、發現」。

參、理算標的之資本面之涵義，可分述如下：

一、創新資本：

企業內之關鍵的技術、知識，以及專利權、著作權、營業秘密等具有法律保護的權利，另外投入創新研發之資本與企業創新文化皆屬於創新資本。

二、人力資本：

人力資本以企業中之人員為中心，有經營團隊、專業技能、向心力、創造力、非正式互動等；其範圍包括文化及員工的專業知識、技術及經驗與默契，更擴及到組織的創造能力。在評估時員工之向心力評比非常重要，其所影響的是員工願意投入人力資本的多寡、品質及穩定性。

三、流程資本：

流程資本包括了營運流程、創新流程、知識管理、組織彈性、設備管理等；也就是經由一連串系統化的程式架構，進行其工作及管理的過程，並因如此的架構及過程使其提升原來的製造、管理及企業活動之效益。

肆、「駿曦科技有限公司之無形資產價值理算(以二項專利權為主)」，即理算標的涵義為：

一、法律權利上：我國營業秘密法、專利權法及著作權中所保護之範圍，

故本案將其「營業祕密法、專利權法及著作權」等定義之範圍。

二、資本構面上：其所有之應用於「駿曦科技有限公司之無形資產價值理算(以二項專利權為主)」，就其創新關鍵技術屬專利權、著作權、營業祕密等具有法律保護的權利即為創新資本之定義，另一構面就系統化的程式架構如創新流程、生產流程、設備管理等即為流程資本；人力資本則團隊人員為中心，包括文化及員工的專業知識、技術及經驗與默契，更擴及到組織創造能力、穩定性，以及長期建立客戶名單與供應商關係則為關係資本之定義。

第三章 本理算執行機構之簡介

壹、沿革：

本院全名為「財團法人中華工商研究院」《英文名稱：China Industrial & Commercial Research Institute (Consortium Corporation)》簡稱“CIC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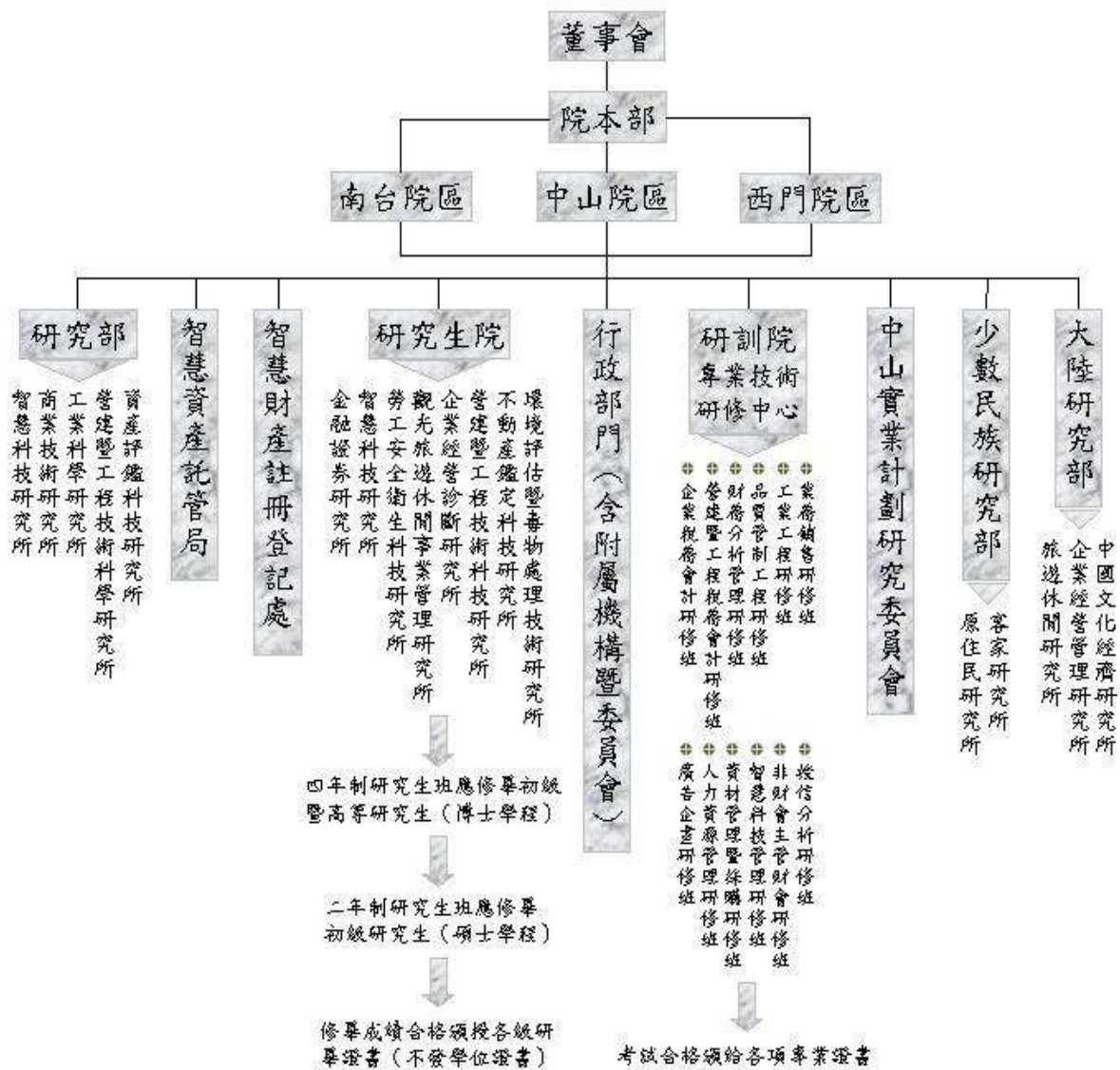
民國六十九年初，因鑑於原「附設於公司之研究所」之組織，已無法適應業務發展之需要，經數度派員至國外考察，先進國家之研究機構之組織、系統及制度等，遂於同年六月成立「財團法人中華工商研究院籌備處」，於民國七十年十月依據學術研究機構設立辦法，並取得最高教育主機關教育部之同意，於同年十二月四日奉教育部許可設立，係國內僅有之第十九家之高等學術機構。

目前與國內、外學術研究機構進行固定之各種研究及技術交流，致力於廿一世紀智識經濟最重之智慧財產權研究暨企業相關之經營管理、市場行銷、稅務會計、工商鑑定及檢測等研究，藉以輔導企業營運規劃以及協助企業內部之人材培訓，而成為國內企業暨政府行政機構、司法機構不可缺之 e 時代知識經濟智庫。

本院目前不但受經濟部工業局委託建立國內技術之鑑價制度，亦受行政院科技顧問組之要求建議擴大為智慧財產之鑑價理算制度，具備有國內高度之評價技術能力。

貳、組織概況：

本院之研究組織主要分為四個研究系，其研究服務內容可分如下：



參、本院特色：

- 一、國內獲得政府核准之最高工商學術研究機構。
- 二、國內分支機構最多之研究機構，服務網遍佈全臺地區。
- 三、國內最具實務性，最接近民間之研究機構。
- 四、與經濟部、工業局、中小企業處、台灣中小企業銀行、臺北區中小企業銀行、台灣省發明人協會、中華民國中小企業協會舉辦各種演講聯誼活動。
- 五、受經濟部委託編擬企業診斷與實踐技術。
- 六、協助司法機構各級法院辦理不動產價值或機械品質之鑑定。
- 七、辦理之『品質管制之工程師』資格為政府承認之品質檢驗技術人員。
- 八、司法判決參考採用最多之鑑定機構。

肆、本院專業研究資格：

- 一、奉行政院(七一)孝授二字第○二八一三號函頒『各機關委託技術顧問機構承辦技術服務處理要點』規定之各級政府、公營機構當然可委託之顧問研究服務機構。
- 二、奉教育部(七○)台高字第四四三五五號函，依據學術研究機構設立辦法及私立學校法，經教育部評鑑核准成立之「學術研究機構」。
- 三、奉司法院(八八)院台廳刑一字第○○七七四號函，司法院與行政院依據專利法第一百三十一條第四項規定，指定之「專利侵害鑑定機構」。
- 四、奉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八九)智綜字第八九一○○四九六號函認可指定之「唯讀記憶體晶片標示登錄機構」。
- 五、奉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局考○九一○○○一○四二三號函，行政院人事行政局指定之免審定「公務員終身學習當然學習機構」。
- 六、奉台技字第○九二○○○○五號函，為經濟部工業局核准「服務能量登錄作業之技術服務機構」。
- 七、奉台技字第○九二○○○一八號函為台灣技術交易市場服務整合中心認可之服務會員。

伍、代表性案例：

- 一、經濟部工業局委託「鑑價制度與金融體系連結條件與配套措施研究計劃」。
- 二、協助 TWTM 執行辦理「智慧財產鑑價服務技術專業研究班」。
- 三、辦理公營事業漢翔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之智能資本及技術鑑價計劃(五事業處之民營化)。
- 四、經濟部工業局「提升製造業合作競爭力」之建立潔淨室計劃核准通過。

陸、其他案例經驗：因曾執行理算案件繁多，不便全數記載，故列舉以下重要案件。

- 一、上市公司技嘉科技(股)公司之專利權價值理算研究
- 二、上市公司南茂(股)公司之專利權價值理算研究
- 三、上櫃公司訊連科技(股)公司之技術及技術團隊價值理算研究
- 四、國營事業漢翔航空(股)公司之技術及技術團隊價值理算研究
- 五、法國集團 Thales mic 股東權益報酬率 lectronics' 之技術及技術團隊價值理算研究(核送投資審議會、美國及法國等通過案件)
- 六、慧盟資訊科技(股)公司之技術及技術團隊價值理算研究(經濟部工業局核准通過「數位內容產業計劃之鑑價金額補助」)
- 七、彰田(股)公司之六項專利權價值理算研究(經濟部技術鑑價補助專案)
- 八、上市公司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之關係企業
 1. 華新兆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技術及技術團隊價值理算研究
 2. 普崴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技術及技術團隊價值理算研究
 3. 元擎軟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技術及技術團隊價值理算研究
- 九、上市公司永豐餘股份有限公司之關係企業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技術智慧財產權價值
- 十、公開發行北軟(股)公司之技術及技術團隊價值理算研究
- 十一、佳音短期補習班之商標權價值理算研究

- 十二、興櫃公司友傳科技(股)公司之技術及技術團隊價值理算研究
- 十三、南寶樹脂化學工廠(股)公司之商標權價值理算研究
- 十四、佳音短期補習班之商標權價值理算研究
- 十五、小美食品(股)公司之商標權價值理算研究
- 十六、正義食品(股)公司之商標權價值理算研究
- 十七、蘿莎商標權價值理算研究
- 十八、東展興業(股)公司之股權價值理算研究
- 十九、領航服飾有限公司之 A&D 商標權價值理算研究
- 二十、常春藤商標權價值理算研究
- 二十一、雲集軟件(股)公司(中國)之公文軟體技術價值理算(核送大陸案件)

第四章 委託單位與理算人員之關係

壹、委託單位駿曦科技有限公司與理算人員之關係：

一、本案理算研究人員無任何親屬、契約或股東等關係。

二、本案理算研究人員無下列情形之一：

(一)理算人本人或配偶現受被審查公司或主辦承銷商之聘雇、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者。

(二)理算人本人或配偶曾任被審查公司或主辦承銷商之職員，而解職未滿二年者。

(三)理算人本人或配偶任職之公司與被審公司或主辦承銷商上為關係人者。

(四)與被審查公司主辦承銷商負責人或經理人有配偶或二等親以內親屬關係者。

(五)理算人本人或配偶與被審查公司或主辦承銷商有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者。

(六)理算人本人為發行人之簽證會計師者。

貳、本案理算人員之聲明：

一、理算研究人員對本案之價值理算，無任何虛偽、隱匿。

二、本案之理算係理算研究人員盡最大努力之公正、誠實之理算。

三、如有故意不實、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召集人：

參、本研究案理算召集人簡歷：

吳宜純

專業經歷：

- 一、(財)台灣經濟發展研究院 著作權暨智慧權登記 代理師
- 二、(財)中華工商研究所 唯讀記憶體晶片標示登錄 審查委員
- 三、(財)台灣經輔研究所 研究員
- 四、(財)中華工業發展研究所 所長
- 五、(財)中華工商研究院 副教授
- 六、(財)台灣技術交易整合服務中心、中山科學研究院、高雄醫學大學、(財)製藥工業技術發展中心、(財)工業技術研究院、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台灣產業鑑價協會 講師

專業資格：

- 一、民國 90 年司法院專利鑑定培訓人員
- 二、經濟部(財)台灣技術交易市場整合服務中心技術交易服務業專業培訓人才
- 三、民國 93 年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專利鑑定研習班」結業

研究專長：

- 一、智慧財產權、企業價值等無形資產之價值評估
- 二、智慧財產權如專利權、商標權之鑑定及損害賠償

參與研究計畫

- 一、經濟部工業局提升製造業合作競爭力
- 二、經濟部工業局鑑價制度與金融體系連接條件與配套措施
- 三、經濟部工業局提升技術交易交率個案輔導計畫
- 四、漢翔航空(股)公司漢翔民營化智能資本價值研究

- 五、全國專利權聯合讓售－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產試驗所與台灣肥料(股)公司之授權價值評鑑
- 六、經濟部工業局「數位內容產業計劃之鑑價金額補助」--睿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智慧財產價值理算
- 七、經濟部工業局「數位內容產業計劃之鑑價金額補助」
 - 亞育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智慧財產價值理算。
 - 皇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智慧財產價值理算。

執行案件著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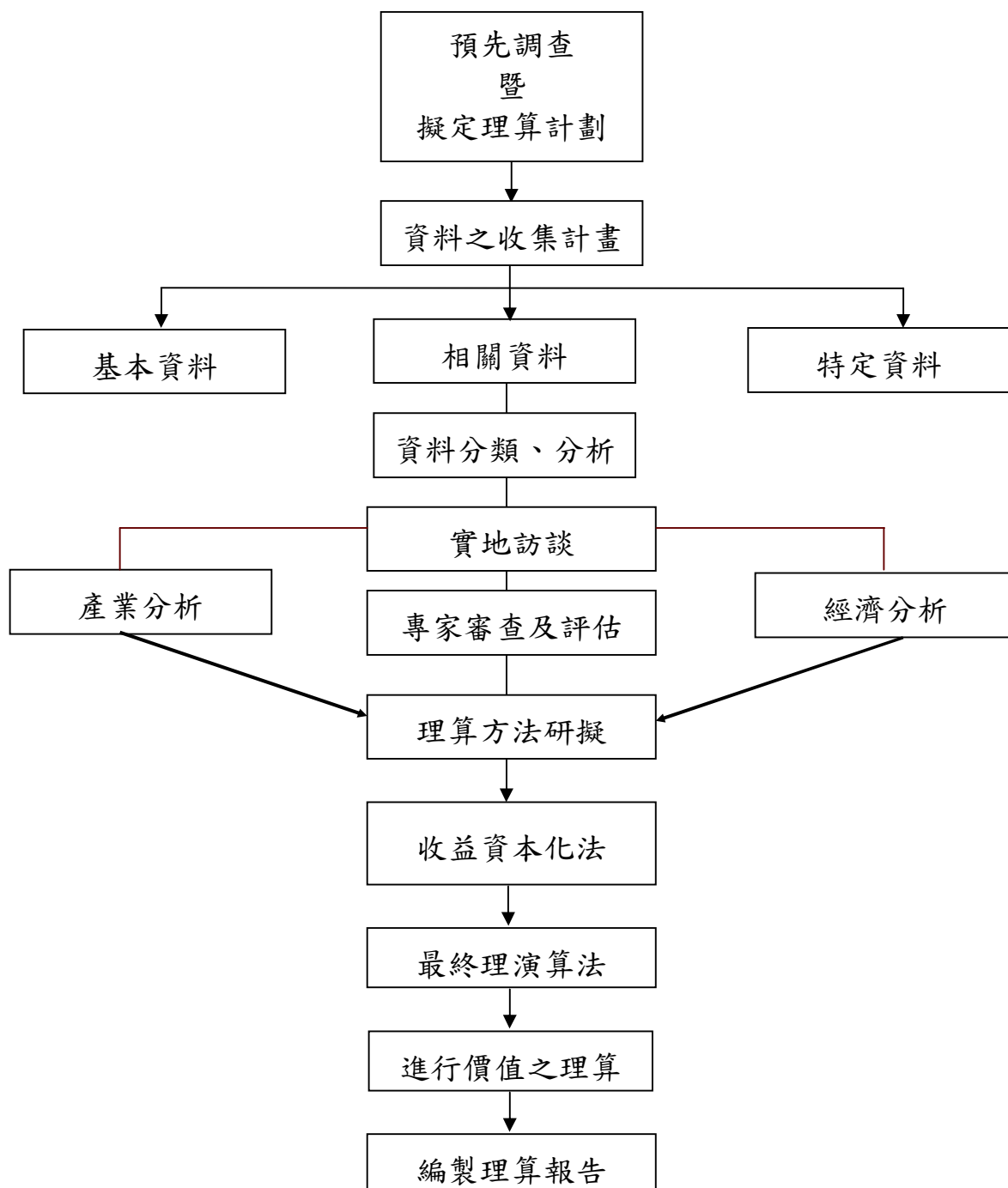
- 一、彰田(股)公司之六項專利權價值理算研究(經濟部技術鑑價補助專案，並增資通過)
- 二、公開發行公司-北軟股份有限公司之技術模組價值理算
- 三、華新兆赫(股)公司技術及團隊評估研究(核送商業司，增資通過)
- 四、公開發行達運(股)公司之專門技術價值理算研究
- 五、建興科技(股)公司與明基電通(股)公司之光碟機事業部門之評鑑
- 六、九龍光電(股)公司之技術模組價值理算研究
- 七、弘博集團之弘博五金廠公司之專門技術價值理算
- 八、卜卜視聽公司視聽著作之價值理算
- 九、訊連科技(股)公司之技術及技術團隊價值理算研究(增資通過)
- 十、揚智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之著作權價值理算
- 十一、Universal Enterprise Development Co.， LTD 投資大陸評估
- 十二、童安格先生創作之曲譜、歌詞之著作權價值理算研究
- 十三、正義食品(股)公司之商標權價值理算研究
- 十四、真鍋咖啡館商標專用權價值理算研究
- 十五、朝甯工程(股)公司專利權價值理算研究

第五章 理算方法及依據資料

第一節 本研究之無形資產理算之定義

- 壹、無形資產，近年來亦均稱之「智慧財產」。
- 貳、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彙整」第廿三條，「商業會計處理準則」第十九條暨「營業祕密理算準則公報」第一號「一般公認營業祕密理算原則彙編」第三條之規定，「無形資產」係指無實體存在，且未來具有經濟價值之營業資產，故其具備有下列特性：
- 一、無實體存在，不能觸摸。
 - 二、有排他之專用權。
 - 三、具未來經濟效益。
 - 四、供營業使用。
 - 五、效益年限超過一年。
- 參、依商業會計法第五十條無形資產，可分類如下：
- 一、商譽
 - 二、商標權
 - 三、專利權
 - 四、著作權
 - 五、特許權
 - 六、其他
- 肆、由上分析，本研究將應用於駿曦科技有限公司之無形資產價值理算(以二項專利權為主)作為本案理算之標的物。

第二節 理算預測模型圖表



第三節 理算日期及依據資料

壹、理算價格期間：民國九十六年五月

貳、理算依據：

參酌中華工商研究院「無形資產鑑定辦法」、「資產鑑定準則公報」；及參酌台灣技術交易市場整合服務中心公告智慧財產鑑價準則與程序、數位內容資產鑑價中心數位內容鑑價專案之輔導服務作業要點。

參、本案理算研究資料依據，可分為下列項目：

一、直接資料：

- (一) 駿曦股份有限公司之公司概況。
- (二) 理算標的技術簡介及產業概況。
- (三) 主要研發人員清單及財務資訊。
- (四) 其他相關補充說明資料。

二、間接資料：

本院研究人員至相關研究單位、學術機構、圖書館及電子媒體所蒐集之相關產業資料、技術資料及本研究前述之分析結果。

第六章 理算結論

壹、本理算價值係依委託者駿曦科技有限公司所提供之理算標的三項專利內容、年報、過去財務報表…等資料，並依據理算研究方法，參酌國內外之經濟趨勢及該產業資料所進行公平、公正之市場價值之理算。

貳、本案理算之結論如下：

一、理算標的：駿曦科技有限公司之無形資產價值理算(以二項專利權為主)。

二、所有權人：駿曦科技有限公司。

三、理算區域：台灣地區。

四、權利範圍：販賣、使用、製造之全部。

五、理算價格期間：民國 96 年 5 月。

新台幣玖仟壹佰壹拾肆萬零伍佰肆拾玖元整
N T \$ 9 1 , 1 4 0 , 5 4 9 元 整

六、價值說明：

理算標的於西元 2007 年前完成技術內容等屬成形技術基礎，而後續之技術支援、預防競爭之技術改良仍需人力資本之支援、創新及改良，且技術價值必須建立在團隊之支援上才能確保其技術價值之維持，在本院評估後，故其專利、技術等為不可分連結價值，作為本研究案目前實際存在之智慧財產實現情況。

參、歸檔字號：智價理均字第九六〇五〇〇二號

肆、著作權字號：A-17-12-960001

第貳篇 駿曦科技有限公司概況

第一章 公司基本資料

壹、基本資料：

- 一、公司名稱：駿曦科技有限公司
- 二、資本總額：新台幣10,000,000元整
- 三、實收資本總額：新台幣 10,000,000 元整
- 四、公司代表人：徐榮祥
- 五、公司地址：新竹市科學園區展業二路16號3樓
- 六、登記機關：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 七、核准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十四日

貳、公司沿革：

駿曦科技創立於 1999 年 12 月，致力於機械視覺檢測技術，主要運用於 LED 產業。秉持著製造高效率與低成本的自動測試設備，不斷的在技術上精益求精，以提供電子產業測試領域中一套優良而完善的解決方案。

對自創品牌的要求，在品質上提出三大政策：研發先進的技術、追求卓越的品質、客戶滿意的服務，研發團隊在三大政策的領導下，不斷朝著零缺點的品質目標前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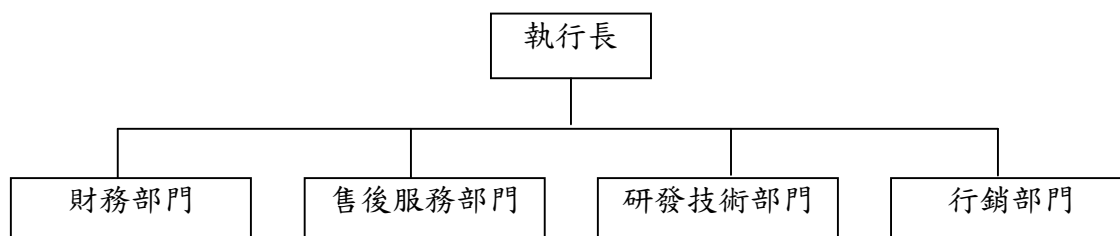
駿曦精準的測試設備提供高科技產品的客戶更能掌握最佳的品質。在現今充斥著炫麗多樣科技產品的時代，已是幕後一個不可或缺的品質把關者。將持續提供全方位的測試設備，讓高品質的電子、通訊、資訊等相關產品帶給人們更舒適的生活。

參、所營事業主要內容：¹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為專攻LED檢測領域(紅光、藍綠光)，並接受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所技術輔導，應用影像視覺技術開發產品製造商，經營業務如下：

- 一、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 二、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三、F113020 電器批發業
- 四、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 五、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六、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 七、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八、F213010 電器零售業
- 九、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十、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 十一、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 十二、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十三、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十四、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十五、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肆、組織系統：



駿曦科技組織圖

¹資料來源：全國商工行政服務入口網 商工登記資料公示查詢系統 http://gcis.nat.gov.tw/new_open_system.jsp

第二章 技術團隊成員及人力結構

第一節 技術團隊之背景

壹、駿曦科技有限公司之無形資產價值理算(以二項專利權為主)。由公司創辦人徐榮祥擔任研發部技術總監一職，負責經營規劃、程式撰寫及系統分析等內容；另外，由簡健哲擔任研發部經理，負責 LED 檢測系統整合及演算法開發，並帶領工程部顧哲安副理、蔡洛緯、曾紀綱、韓雅賢等三位高級工程師，負責晶粒計數系統維護、演算法改良與研發及發展電控模組化系統為主；並由電控部吳鴻瑜經理負責電子自動控制及系統分析整合，使 LED 目檢機之系統控制及維護。

貳、為此，本案理算標的不僅在於專業技術創新、開發等，都由其研發人員、管理人員等建立，因此本章節將針對駿曦科技有限公司之主管級人員與核心研發人員簡歷說明如下：

參、主要人員學、經歷：

簡健哲	
學歷	中央大學機械工程碩士
經歷	90/01-94/02：工研院-副工程師
	92/09-94/06：駿曦科技-工程師
	94/02-94/06：昇銳電子-工程師
	94/06-迄今：駿曦科技-研發部經理
工作職掌	系統整合、檢測演算法開發
專長	視覺檢測影像處理、三維立體模型重建

吳鴻瑜	
學歷	勤益技術學院電子科
經歷	76/06-80/04：德州儀器-維護技術員
	80/05-94/08：盛技精密-主任工程師
	94/06-迄今：駿曦科技-電控部經理
工作職掌	自動控制、系統分析、機器人學
專長	自動控制

顧哲安	
學歷	台灣科技大學機械系 成功大學—機械工程 碩士
經歷	92/01-96/01：工研院-副工程師
	96/01-迄今：駿曦科技-工程副理
	其他：豪勉科技-顧問、台灣應解-顧問、駿曦科技-顧問
工作職掌	系統整合、檢測演算法開發
專長	光機電軟系統整合、視覺檢測影像處理、物件導向程序開發

曾記綱	
學歷	朝陽科技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元智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碩士
經歷	95/02-96/03：工研院-副工程師
	96/02-迄今：駿曦科技-研發部高級工程師
工作職掌	演算法改良與研發、發展電控模組化
專長	自動化檢測、機器視覺、品質管制、實驗設計、數理統計

蔡洛緯	
學歷	暨南大學資工系 中央大學—資訊工程 碩士
經歷	84/10-87/06：駿曦科技-工程師
	95/05-96/06：駿曦科技-研發部高級工程師
工作職掌	晶粒計數系統維護
專長	圖形識別，影像處理，人工智慧

第參篇 理算標的分析

第一章 理算標的定義

壹、技術創作概述 (1):²

- 一、專利名稱：晶片檢測裝置結構
- 二、專利公告編號：M265760
- 三、申請日期：民國九十三年九月二十四日
- 四、創作摘要：

本創作提供一種晶片檢測裝置結構，用以檢測一晶圓上不良晶片之數量及位置，此種晶片檢測裝置結構包括一腔室，在此腔室內設有一平台，用以放置複數晶片所構成之晶圓，在腔室內且在此平台一端上樞接一第一光源，此第一光源可調整角度發射一第一光線至晶圓上，此晶圓之每一晶片接收第一光線後轉換為第二光線反射出去，而在腔室內且位於晶圓上方設置一感光裝置，用以接收每一晶片所反射之第二光線並且轉換為一數據資料傳輸出去，將感光裝置連接一計算裝置，用以接收此數據資料並且將處理轉換成一不良晶片數據。本創作藉由感光裝置接收來自於晶圓之反射光線，而計算出不良晶片的數量及區域，使移除不良晶片之製程更為方便。

五、先前技術：

按，隨著微利時代的來臨，電子產業皆係不斷的改善製造過程及方法，使產品的不良率降低及產量提高，但是整體的仍有 3% 的不良率，在電子晶片製造上大致會有「黃光區」、「沉積區」、「擴散區」、「植入區」、「切割區」及「測試區」等各流程，這些不良率可能係來自於上述製程的任何一區，而這些不良晶片可能有刮傷或擴散不完全等特點，所以在色澤上會與良好的晶片有少許的不同或經由測

²資料來源：本院研究人員前往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所調閱之專利說明書，民國九十六年五月

試區所檢測出不符客戶規格而點上墨水，所以目前只能利用人工目視的方式，將那些不良的晶片從整片晶圓中挑出剔除，這挑出不良晶片的工作係非常浪費時間且沒有效率的，因為業者本身無法精確控制一晶圓上會有多少不良晶片的區域，這些缺點造成了在製程成本上不少的浪費，所以在改善產品良率的同時，如何得知不良晶片的數目及不良晶片的區域是現在業界亟待解決的問題。有鑑於此，本創作係針對上述之問題，提出一種晶片檢測裝置結構，以有效解決上述之問題。

六、新型內容：

本創作之主要目的，係在提供一種晶片檢測裝置結構，藉由感光裝置接收來自於晶圓之反射光線，利用電腦計算出不良晶片的數量及區域，而使移除不良晶片的製程更為方便。

本創作之另一目的，係在提供一種晶片檢測裝置結構，藉由得知晶圓上不良晶片的原因，進而使晶片良率增加。

七、申請專利範圍：

1. 一種晶片檢測裝置結構，用以檢測一晶圓上不良晶片之數量及位置，該晶片檢測裝置結構包括：一腔室，其係設有一平台，用以放置該晶圓，該晶圓由複數晶片所構成；一第一光源，其係設置在該腔室內，該第一光源係樞接在該平台一端上，該第一光源可調整一角度發射一第一光線至該晶圓上，該晶圓之每一晶片接收該第一光線後轉換為一第二光線光線反射出去；一感光裝置，其係設置在該腔室內且位於該晶圓上方，用以接收每一該晶片所反射之該第二光線，並且轉換為一數據資料傳輸出去；以及一計算裝置，其係與該感光裝置連接，用以接收該數據資料，並且將該數據資料處理轉換成一不良晶片數據。
2.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晶片檢測裝置結構，其中，該腔室內且位於該平台下更設置一第二光源，用以使每一該晶片區隔。
3.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2 項所述之晶片檢測裝置結構，其中，該平台

下設置該第二光源時，該平台係可透光之材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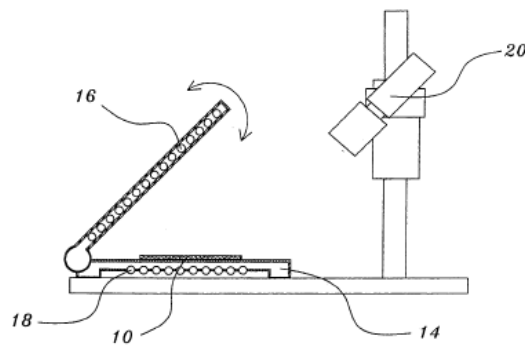
4.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2 項所述之晶片檢測裝置結構，其中，該第二光源係為冷陰極管、發光二極體或光纖導引之冷光源。
5.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晶片檢測裝置結構，其中，該第一光源係為冷陰極管、發光二極體或光纖導引之冷光源。
6.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晶片檢測裝置結構，其中，該第一光源之調整角度為 10 度至 80 度。
7.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晶片檢測裝置結構，其中，該感光裝置係選自電荷耦合元件及互補式金屬氧化半導體感應器其中之一者。
8.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晶片檢測裝置結構，其中，該不良晶片數據係包括不良晶片數量及該晶圓上不良晶片之區域。

八、專利說明書圖示：

1. 圖示符號說明：

10	晶圓	12	晶片
13	腔室	14	平台
16	第一光源	18	第二光源
20	感光裝置	22	計算裝置

2. 圖示：



【本創作之剖面示意圖】

貳、技術創作概述 (2)：³

一、專利名稱：晶片檢測裝置結構及其檢測方法

二、專利公告編號：I253708

三、申請日期：民國九十四年五月十日

四、發明摘要：

本發明提供一種晶片檢測結構及其檢測方法，利用雙重檢測方式，找出一晶圓上不良晶片之數量及位置，此晶片檢測裝置結構包括有感光裝置、檢測平台、分光鏡及二光源所構成，本發明利用不良晶片不良的刮傷或擴散不完全，使不良晶片與良好晶片在反射或穿透光線時會有些微顏色（波長）的差異，而使感光裝置接收晶圓反射之光線時將這些光線顏色的差異轉換成數據資料，因此本發明能藉由電腦計算出不良晶片的數量及區域，免除人工作業及墨水浪費，使製造成本降低及效率提高。

五、先前技術：

晶片的不良率降低及產量提高係目前業界所相互競爭的指標，但是整體的仍有 3% 的不良率，在電子晶片製造上大致會有「黃光區」、「沉積區」、「擴散區」、「植入區」、「切割區」及「測試區」等各流程，這些不良率可能係來自於上述製程的任何一區，而這些不良晶片可能有刮傷或擴散不完全等特點，所以在色澤上會與良好的晶片有少許的不同，經由人目視的方式將不良晶片點上墨水(Ink)辨識，再將那些不良的晶片從整片晶圓中挑出剔除，這挑出不良晶片的工作係非常浪費時間且沒有效率的，而且使用墨水又會造成環境污染及成本浪費，因為業者本身無法精確控制一晶圓上會有多少不良晶片或是那些是不良晶片的區域，這些缺點造成了在製程成本上不少的浪費，所以在改善產品良率的同時，如何得知不良晶片的數目及不良晶片的區域是現在業界亟待解決的問題。有鑑於此，本發明係針對上述之問題，提出一種晶片檢測裝置結構，以有效解決上述之問題。

³資料來源：本院研究人員前往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所調閱之專利說明書，民國九十六年五月

六、發明內容：

本發明之主要目的，係在提供一種晶片檢測裝置結構及其檢測方法，利用濾光片過濾來自於晶圓之反射光線並由感光裝置接收，藉由電腦計算出不良晶片的數量及區域，進而使移除不良晶片的製程更為方便。

本發明之另一目的，係在提供一種晶片檢測裝置結構及其檢測方法，免除人工作業及墨水浪費，使製造成本降低及效率提高。

本發明之再一目的，係在提供一種晶片檢測裝置結構及其檢測方法，藉由得知不良晶片的數量及區域，使製造晶片過程中更能掌握造成不良晶片的原因，進而使晶片良率增加。

七、申請專利範圍：

1. 一種晶片檢測裝置結構，用以檢測一品圓上不良晶片之數量及位置，該晶圓係由複數晶片所構成，且該晶圓係放置在一檢測平台上進行檢測，該晶片檢測裝置結構包括：一分光鏡，其係設置在該晶圓上方；一第一光源，其發射一第一光線至該分光鏡中，使該第一光線變換成一第二光線射至該晶圓上，該第二光線經由該晶圓吸收後轉換為一第三光線並反射穿過該分光鏡發射出去；一第二光源，其係設置在該檢測平台內；一濾光片，用以過濾該第三光線，使其轉換成一第四光線；以及一感光裝置，用以接收該第四光線。
2.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晶片檢測裝置結構，其中，該第一光源係為冷陰極管、發光二極體或光纖導引之冷光源。
3.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之晶片檢測裝置結構，其中，該感光裝置係選自電荷耦合元件及互補式金屬氧化半導體感應器其中之一者。
4.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晶片檢測裝置結構，其中，該感光裝置接收該第四光線後可傳出一數據資料，並且利用一計算裝置將該數據資料處理轉換成一不良晶片數據。
5.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4 項所述之晶片檢測裝置結構，其中，該不良

晶片數據係包括不良晶片數量及該晶圓上不良晶片之區域。

6.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晶片檢測裝置結構，其中，該濾光片可依該晶圓之種類而更換。
7.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晶片檢測裝置結構，其中，該光源係為線性光源或面光源其中之一者。
8.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8 項所述之晶片檢測裝置結構，其中，該第二光源係為一掃瞄式光源或一面型背光源。
9.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晶片檢測裝置結構，其中，該晶片係為發光二極體晶片。
10. 一種晶片檢測之方法，其係利用一晶片檢測裝置將一晶圓之不良晶片數目及位置檢測出，該晶圓係由複數晶片所構成，該晶片檢測之方法包括下列步驟：

將該晶圓放置在一檢測平台上，在該檢測平台下設有一第二光源；使一第一光源發射一第二光線至一分光鏡中，而該分光鏡將該第一光線變換成一第二光線射至該晶圓上，該第二光線經由該晶圓吸收後轉換為一第三光線並反射穿過該分光鏡發射出去；該第三光線穿過一濾光片並轉換成一第四光線，由一感光裝置接收取像，用以辨識每一該晶片大小狀態及該晶片之電極是否有刮傷與污染；以及當該感光裝置接收該第四光線後，使該第二光源發射一第五光線穿過該晶圓形成一第六光線，該第六光線穿過該分光鏡及該濾光片轉換成一第七光線，由該感光裝置接收取像，用以辨識該晶片之電極位置與該晶片之發光區是否有刮傷與污。
11.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0 項所述之晶片檢測之方法，其中，該感光裝置接收該第四光線後傳出一數據資料，並由一計算裝置將該數據資料處理轉換成一不良晶片數據，該不良晶片數據包括不良晶片數量及該晶圓上不良晶片之區域。
12.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1 項所述之晶片檢測之方法，其中，該不良晶片數據可由一顯示器顯示或報表顯示。
13.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0 項所述之晶片檢測之方法，其中，該第二

光源係為掃瞄式光源或面型背光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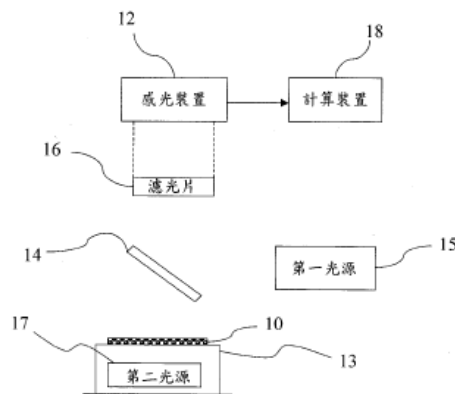
14.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0 項所述之晶片檢測之方法，其中，該第二光源係為冷陰極管、發光二極體或光纖導引之冷光源。
15.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0 項所述之晶片檢測之方法，其中，該第一光源係為線性光源或面光源其中之一者。
16.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0 項所述之晶片檢測之方法，其中，該濾光片可依該晶圓之種類而更換。
17.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0 項所述之晶片檢測之方法，其中，該感光裝置係選自電荷耦合元件及互補式金屬氧化半導體感應器其中之一者。
18.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0 項所述之晶片檢測之方法，其中，該第一光源係為冷陰極管、發光二極體或光纖導引之冷光源。
19.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0 項所述之晶片檢測之方法，其中，該晶片係為發光二極體晶片。

八、專利說明書圖示：

1. 圖示符號說明：

10	晶圓	12	感光裝置
13	檢測平台	14	分光鏡
15	第一光源	16	濾光片
17	第二光源	18	計算裝置
20	數據資料	22	不良晶片數據

2. 圖示：



【本發明之結構示意圖】

參、技術創作概述 (3):⁴

一、申請中專利名稱：光學膜片檢測裝置

二、創作摘要：

本創作係一種光學膜片檢測裝置，能夠提供更佳影像辨識效果以檢測光學膜片之缺陷，此裝置係包括一檢測平台以承載一光學膜片，一格狀光柵位在光學膜片上方，一第一光源發射一光線經至一分光鏡轉換至格狀光柵，以產生一格狀光源於光學膜片上，光學膜片接收格狀光源後再反射成一格狀光線穿過該格狀光柵與該分光鏡，及一感測裝置接收此格狀光線，以判讀該光學膜片是否有缺陷。

三、先前技術：

按，由於液晶顯示器具有輕薄化、低耗電量及高精細的影像畫質等優點，故深受使用者的青睞，並且亦廣泛應用於各種電子產品上，如行動電話、筆記型電腦、PDA 等，其中偏光片 (polarizer) 乃係影響液晶顯示器顯示明暗之主要關鍵性零件，在製作液晶片的過程中，上下各用一片偏光片，並且此兩片係成交錯方向，利用外加電場控制光源的通過，而產生明暗變化。

然，偏光片在生產過程中會因遭受不當的受力，而在表面上產生凹凸不平的現象，再加上目前產品尺寸日益朝向大尺寸發展，故更容易使偏光片有所缺陷 (defect)，故如何檢測偏光片之品質優劣就成為一種重要的課題。其中，習知的偏光片檢測方式都是利用拍攝二維畫面的攝影機，如 CCD 攝影機來偵測偏光片之三維缺陷，如凹點或是起泡等缺陷，故影像辨識度就會有所降低；且，藉由這種拍攝二維畫面的 CCD 攝影機拍攝不同光線照射角度所產生陰影的差異，進而解讀該陰影的差異來辨識瑕疵，並非係一個穩定的檢測

⁴資料來源：此專利申請中，尚待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核准，故由委託單位提供專利內容，民國九十六年五月

方式，因為陰影將隨著缺陷的不同而使得辨識效果不佳。

有鑑於此，本創作係針對上述的困擾，解決上述之缺失。

四、新型內容：

本創作之一目的係在提供一種光學膜片檢測裝置，其利用格狀光柵的設計，以供光源經由格狀光柵而產生格狀式的光源於待測的光學膜片上，以使光學膜片所檢測出的影像更為清楚，進而能更精確判斷光學膜片之是否有缺陷的存在。

本創作之另一目的係在提供一種光學膜片檢測裝置，其提供一種穩定的檢測裝置，加強影像的辨識效果。

根據本創作，其所揭示的光學膜片檢測裝置係包括一檢測平台，其承載一光學膜片，一格狀光柵位在此光學膜片上方，一第一光源，其發射光線經至一分光鏡以轉換光線至格狀光柵而產生一格狀光源於光學膜片上，此光學膜片接收此格狀光源後再反射成一格狀光線穿過格狀光柵與分光鏡，及一感測裝置接收此格狀光線，以判讀該光學膜片是否有缺陷。

五、申請專利範圍：

1. 一種光學膜片檢測裝置，包括：一檢測平台，其用以承載一光學膜片；一格狀光柵，其位在該光學膜片上方；一第一光源，其發射一光線經至一分光鏡而轉換至該格狀光柵，以產生一格狀光源於該光學膜片上，該光學膜片接收該格狀光源後再反射成一第一格狀光線穿過該格狀光柵與該分光鏡；及一感測裝置，其接收該第一格狀光線，以判讀該光學膜片是否有缺陷。
2.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之光學膜片檢測裝置，其中該感測裝置更連接一電腦系統，使該感測裝置接收該第一格狀光線後送出一數據資料至該電腦系統，判讀該光學膜片是否有缺陷。
3.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之光學膜片檢測裝置，更包括一偏光鏡，其位在該分光鏡與該感測裝置之間，使該第一格狀光線穿過該格狀光柵與該分光鏡至偏光鏡，以產生一第二格狀光線，該感測裝置

接收該第二格狀光線，以判讀該光學膜片是否有缺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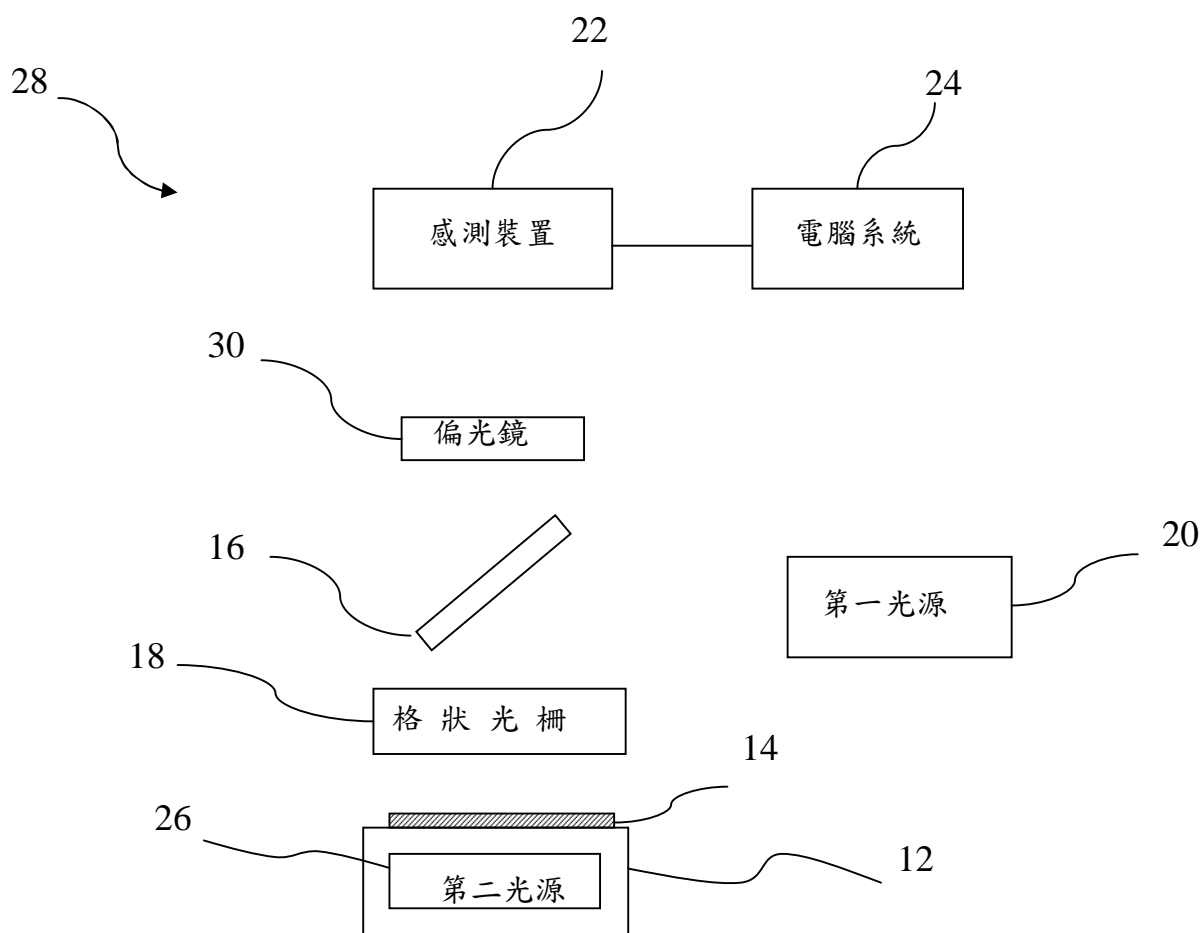
4.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之光學膜片檢測裝置，其中該檢測平台內設有一第二光源。
5.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之光學膜片檢測裝置，其中該光學膜片係偏光片(polarizer)、擴散片(diffuser)或增亮膜(prism sheet)。
6.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之光學膜片檢測裝置，其中該第一光源係冷陰極管、發光二極體或光纖導引之冷光源。
7.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之光學膜片檢測裝置，其中該第一光源係線型光源或面光源。
8.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4項之光學膜片檢測裝置，其中該第二光源係冷陰極管、發光二極體或光纖導引之冷光源。
9.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4項之光學膜片檢測裝置，其中該第二光源係面光源。
10.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之光學膜片檢測裝置，其中該感測裝置係電荷耦合元件或互補式金屬氧化半導體元件。

六、專利說明書圖示：

1. 圖示符號說明：

10	光學膜片檢測裝置	12	檢測平台
14	偏光片	16	分光鏡
18	格狀光柵	20	第一光源
22	感測裝置	24	電腦系統
26	第二光源	30	偏光片


2. 圖示：



【本創作之另一實施例示意圖】

第二章 理算標的之產品主軸

壹、產品事業主軸：

產品名稱	功能	特色	用途
Counter-LED 晶粒計數器	精確計算 LED 數目，大幅降 低出貨損失。	1. 安裝容易 2. 工業規格 3. 準確性高 4. 操作容易 5. 軟體可配合客 戶需求作修改	計算 LED 數目
<p>產品說明簡要：</p> <p>駿曦科技開發國內第一部快速穩定 LED 晶粒計數器與檢測系統，用於精確的計算 LED 數目降低出貨時的損失。目前國內 LED 廠採用本系統有晶元光電，鼎元光電，新世紀光電，璨圓光電，元砷光電，拓技，洲磊，鉅鑫科技，尚達，泰谷，連威，連勇，佰鴻，廣錄，Vi shay(Germany) 已採用本公司產品。此外駿曦科技已推出計數器的升級版，新版計數器將具備自動辨識 ink/ no ink 功能預計將提昇國內 LED 廠出貨良率。</p>			
<p>應用產品圖示：</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產品名稱	功能	特色	用途
LED 曬圖機	計算測量晶片面積，快速清楚控制製程簡單「人機界面」操作，使用者可快速進入狀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準確性高 2. 操作容易 3. 提昇製程能力 4. 可配合客戶需求修改軟體 	計算測量晶片面積
<p>產品說明簡要：</p> <p>駿曦科技研發晶片之曬圖機，計算測量晶片的面積，讓業者能清楚的掌握製程，達到良好控制。駿曦公司還設計了簡單「人機界面」的操作，讓使用者更快速的進入狀況。</p>			
<p>應用產品圖示：</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產品名稱	功能	特色	用途
LED 目檢機- LED Visual Inspection System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Line Scanner CCD 掃描快速準確拼圖無誤差。 2. 準確量測 P-N 色差。 3. 準確判斷切割缺陷含斜崩。 4. 自動調光功能，可依據製程差異自動調整亮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專業機械視覺辨識系統 2. 人性化操作介面 3. 完整的 LED 外觀缺陷檢測 4. 客制化服務 5. 高效率、高良率 6. 方便使用，系統穩定性高 	針對 LED 裸晶外觀缺陷特性進行檢測演算法則；不論是四元或藍、綠光的各式晶粒，均可有效完成辨識。

產品說明簡要：

應用強大的「機器視覺：Machine Vision」技術，完全針對於LED裸晶外觀缺陷特性所進行研發專業的檢測演算法則，IS-3100擁有業界首屈一指的晶粒外觀解析能力，不論是四元或藍、綠光的各式晶粒，均可有效完成辨識。提供LED粗化與非粗化檢測，使用高解析CCD，專利光源機構設計，並提供多項檢測條件，協助LED目檢工作。透過此檢測功能強大的軟體，可提高工作效率及節省人力。

應用產品圖示：



產品名稱	功能	特色	用途
晶圓外觀目檢剔除機 (VS3600A)	針對 LED 裸晶外觀缺陷特性進行檢測演算法則；不論是四元或藍、綠光的各式晶粒，均可有效完成辨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專業機械視覺辨識系統 2. 人性化操作介面 3. 完整的 LED 外觀缺陷檢測 4. 客制化服務 5. 高效率、高良率 	針對 LED 裸晶外觀缺陷特性進行檢測
<p>產品說明簡要</p> <p>傳統以人工目檢晶粒，以強大的分析技術取代人工，提供多項預設檢測項目供使用者輕鬆選取；包括影像放大及縮小，晶粒好壞顯眼的著色。不論是四元或藍、綠光的各式晶粒，均可有效完成辨識。應用「機器視覺：Machine Vision」技術，使用 line scan 快速掃描，擁有專利光學系統，可使解析能達 $3\mu\text{m}$。</p>			
<p>應用產品圖示：</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第肆篇 經濟及產業概況

第一章 國際經濟

壹、根據國際貨幣基金（IMF）於本（2007）年4月發布的「全球經濟展望報告」指出，2006年全球經濟成長率達5.4%，除美國經濟因房市冷卻而走緩，歐元區、日本及新興國家之中國與印度，皆呈明顯成長。今年以來，全球經濟雖存在數項不穩定因素如：油價仍持續不穩定波動等，但未來全球經濟仍可維持緩慢成長的走勢，預期2007年全球經濟成長為4.9%（見表A）。

貳、就主要亞洲國家經濟來看⁵：

一、日本方面：戰後最長的經濟擴張可望持續，預期經濟成長率達2.2%。

1. 利率：日本銀行（BOJ）於2月21日調升利率至0.5%，通膨率回降至0.0%且利差交易見緩，升息壓力稍解，估計07年上半年日銀將不急於再調升利息。

2. 匯率：日本經濟表現不差，然利差交易的陰影仍在，即便在日前發生的兩次衝擊可能使其熱度暫時消退，但只要日本利率仍低，利差交易仍會拖累日圓走勢，日圓接下來將是緩貶的局面，估計在116至120左右。

二、中國方面：雖在宏觀調控政策持續抑制下，成長率仍將達10.0%，延續高成長態勢。

1. 利率：在人民幣升值背景下，中國利率水平不存在大幅提高的空間儘管中國利率水平仍有一定的提高空間，因此，中國央行為避免因貨幣流動性氾濫形成經濟過熱造成泡沫化，未來仍持續採取緊縮貨幣政策。

2. 匯率：至於人民幣，屢創新高的經常帳順差使歐美對人民幣不斷

⁵經濟部 國際貿易局 國際貿易情勢分析 2007年4月份

壓，惟中國當局堅持人民幣緩升的管理態度，主要係不願人民幣大幅升值影響出口，進而導致中國經濟、政治的動盪。未來人民幣預計仍會維持目前有循序漸進的緩升。

表 A 世界經濟預測

項目	2006 年	2007 年	2008 年
實質 GDP 成長率 (1990 年為基年)			
全世界	4.0	3.4	3.5
北美自由貿易區	3.4	2.2	2.8
美國	3.3	2.1	2.8
加拿大	2.7	2.2	2.9
墨西哥	4.8	3.4	3.5
項目	2006 年	2007 年	2008 年
歐盟 25 國	3.0	2.7	2.3
德國	2.9	2.2	1.9
法國	2.1	2.0	1.7
義大利	1.9	1.8	1.4
英國	2.8	2.7	2.6
俄羅斯	6.7	6.1	5.2
亞洲(不含日本)	7.5	7.0	6.8
日本	2.2	2.2	1.9
中國大陸	10.7	10.0	8.9
韓國	5.0	4.8	5.7
台灣	4.6	3.9	4.7
新加坡	7.9	5.5	5.2
香港	6.8	5.3	6.0
印度	8.6	7.9	7.8
越南	8.2	8.1	7.9
巴西	3.7	4.0	4.0
中東	5.2	5.1	5.7
北非	6.0	6.1	5.6
南非	5.0	4.8	5.1
全世界出口	15.8	11.8	10.9
全世界進口	15.4	11.0	11.7

資料來源：Global Insight Inc.，World Overview，April 12，2007

參、整體而言，近年受惠於 OECD 國家需求穩健成長及中國經濟蓬勃發展，經濟持續熱絡，惟今年亦在全球經濟成長走緩影響下，2007 全亞洲經濟成長率略減為 7.0%，但仍為全球經濟成長最快速之區域。

第二章 國內經濟

壹、隨著國際油價波動及國際經濟漸趨緩和、國內政治情勢相對穩定的前提之下，估計2006年我國實質GDP成長率將由2005年的4.03%微幅下滑至4.01%，若以目前我國經濟與產業發展已漸趨成熟情形來看，4%左右的成長率應屬正常、穩定的水準。而2007年⁶我國經濟成長表現漸趨穩定之下，預測2007年全年GDP成長率可望達到4.11%，優於2006年。

一、國內物價方面：由於近年我國就業情形持續改善，目前國內物價上漲情形緩和，而國際原油等原物料價格已回檔，預期物價上漲幅度可望控制在目標範圍內。2006年全年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為0.95%，2007年預測為1.99%。

二、進出口貿易方面：2006年前三季的出口延續2005復甦態勢，加上現階段生產外移情形趨於穩定，呈現貿易順差。2006年全年商品與勞務輸出及輸入成長率分別為11.08%及7.83%，貿易出超198億美元。未來受到全球經濟將趨緩，世界貿易量的增長略為下滑的影響，我國出口將受到波及，預測2007年全年商品與勞務輸出及輸入成長率分別為5.79%及3.56%，貿易出超148億美元。

三、投資方面，我國固定資本形成自2005年下半年起有減緩情形，但自2006年第三季起已逐步回升，而規劃於2007年的重大投資案件，亦較2006年增加。因此，本院估計2006年的固定資本形成年增率較2005年趨緩，而2007年全年固定資本形成年增率則預測為0.81%，呈成長趨勢。

四、雙率方面，為抑制原物料價格上漲帶來的通膨壓力，全球出現加息熱潮。雖然國內物價維持穩定，但國際原物料價格仍維持高檔，加上國內貨幣供給接近央行設定的目前上限，我國利率或有微幅上調空間；就匯率而言，雖然美國景氣趨緩及鉅額貿易逆差，使市場普遍看空美元，但由於近年亞洲新興經濟體可觀的外匯存底及國際售油盈餘仍不

⁶ 台經院總體經濟指標，2007年01月09日

至快速調降持有美元資產的比例，因此美元應不會大幅走軟。本院估計2006年全年平均新台幣兌換美元匯率為32.535，2007年全年平均新台幣兌換美元匯率則約為32.015。

表 2：台灣經濟指標	2006	07		07				
		2007	Q1	Q2	M1	M2	M3	M4
經濟成長率	4.62	3.91						
CPI 年增率	0.60	0.89	0.97	0.67	0.35	1.73	0.83	0.67
WPI 年增率	5.56	7.27	7.08	7.83	7.04	6.75	7.44	7.83
IPI 年增率	8.82	8.96	8.46	10.41	7.46	7.97	9.92	10.41
EPI 年增率	2.50	4.94	4.85	5.21	5.19	4.84	4.53	5.21
核心 CPI 年增率	0.54	0.67	0.68	0.62	-0.14	1.65	0.55	0.62
工業生產年增率	4.93	1.47	1.47		6.46	-2.77	0.39	
製造業生產年增率	4.98	1.64	1.64		7.62	-4.02	0.92	
房屋建築業年增率	9.03	-5.47	-5.47		-19.76	58.67	-21.98	
外銷訂單年增率	16.74	12.73	12.73		17.26	8.17	12.40	
外銷訂單海外生產	42.31	44.63	44.63		44.34	44.19	45.37	
商品出超(億美元)	212.86	77.50	63.31	14.74	18.34	22.26	22.16	14.74
工業產品出口年增	15.67	7.86	8.70	5.60	18.03	-3.57	10.55	5.60
資本設備進口年增	-1.95	1.29	-2.08	10.06	15.17	-26.36	5.76	10.06
原油進口年增率	29.29	-11.11	-11.93	-8.77	11.09	-38.82	0.56	-8.77
出口(NT\$)年增率	14.19	9.39	10.29	7.30	18.41	-1.42	12.36	7.30
進口(NT\$)年增率	12.38	7.03	4.68	13.68	24.64	-19.34	10.41	13.68
領先指標綜合指數	109.4	108.8	108.8		108.6	108.4	109.4	
同時指標綜合指數	111.3	109.5	109.5		109.2	109.0	110.2	
M2 年增率	6.22	5.54	5.54		5.11	5.64	5.86	
M1B 年增率	5.30	6.66	6.66		4.44	7.35	8.22	
重貼現率(期底值)	2.750	2.875	2.875	2.875	2.750	2.750	2.875	2.875
金融業隔款利率	1.448	1.702	1.694	1.725	1.689	1.691	1.703	1.725
美元兌新台幣匯率	32.32	32.97	32.92	33.15	32.77	32.97	33.01	33.15
外匯存底(億美元)	2,661	2,665	2,675	2,665	2,660	2,680	2,675	2,665
加權股價指數	6,842	7,828	7,774	7,992	7,815	7,818	7,689	7,992
就業人數年增率	1.70	2.17	2.17		2.00	2.37	2.14	
失業率	3.91	3.84	3.84		3.79	3.78	3.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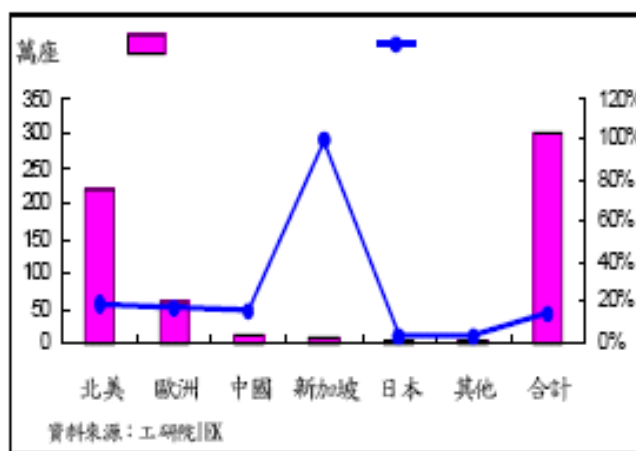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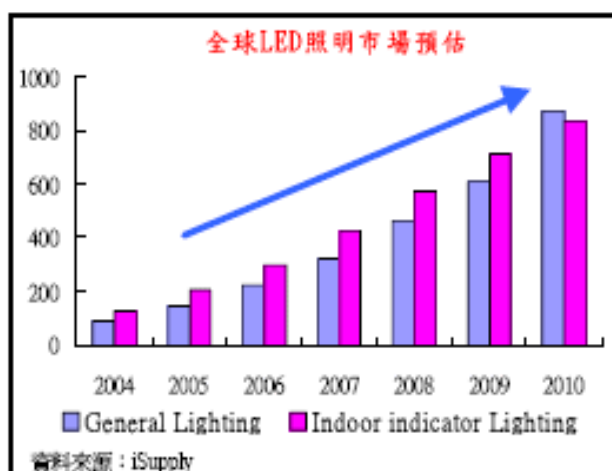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中央銀行、財政部、經濟部、行政院經建會。

第五篇 產業發展

第一章 LED 產業概況

- 壹、全球能源消耗的情況更加惡化，對於環境的破壞也日漸加劇，環境保護已成為本世紀最重要的課題，在環保意識高漲下，能夠符合環保要求的產品才能在未來的市場上佔有一席之地，而發光二極體(LED)具有節能、壽命長、污染低和效率高的特性，完全符合環保的潮流，在全球照明市場上，具有取代傳統照明器材的實力和機會，其潛在市場非常龐大，歐美日等先進國家早已把 LED 列為重點發展項目，因此可預期未來西元 2008 年全球 LED 市場規模將達到 76.2 億美元，其中 HB LED 的市場規模為 56 億美元，佔全體 LED 市場規模的 73.4%。
- 貳、西元 2005 年全球 LED 的市場規模為 57.35 億美元，其中，高亮度 LED(HB LED)成為全球 LED 市場的成長主力，市場規模為 34.53 億美元，佔全球 LED 市場的 60%，而預計西元 2007 年 led 產品各項應用將步入高速成長期，整體而言，雖然手機應用已出現成長趨緩，但背光源、車用、戶外看板等需求將大幅提昇，從 2005~ 2010 年之年複合成長率分別為 55.8%、19.2%、16.5%，且其中目前全球高亮度市場應用仍以行動通訊為主軸，約佔高亮度 LED 市場比重 48%，其次為資訊顯示器與汽車。
- 參、依據前述成長趨勢來看，由於 LED 因具有省電、體積小與環保訴求的優勢，且近年來隨著發光效率逐漸提高與產品單價下滑，產品應用領域逐漸拓展到 7 吋以下中小尺寸顯示器背光源、NB 與 LCD TV 背光源、第三煞車燈、方向燈、車頭燈、儀表燈、閱讀燈等，此外白光的應用當中，最受矚目的應該是取代目前的白熾燈泡與日光燈的照明市場，不過由於在發光效率仍有待改進，亮度上仍未達 50 lm/W 的照明要求，加上成本仍然偏高，因此現階段仍以輔助照明(如手電筒、室內或車內小燈)與建築裝飾用燈為主，大量取代目前照明的時間點預估應會落在 2007 年底。

資料來源：億光



肆、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至於台灣的LED產業發展歷史，也相當早，自從1972年德儀(TI)在台灣設立第一條LED封裝線開始，將LED產業帶進台灣；隨後1974年TI結束在台的LED生產線；次年當時的光寶電子公司建立LED封裝生產線，成為台灣最早投入LED產業的公司，並且開啟了台灣LED產業之路。

台灣的LED產業可說是由下而上發展的，早期以發展LED下游封裝為主，然後再發展至上游的磊晶片與晶粒。發展初期以下游家庭代工封裝業務為主，上中游的磊晶片與晶粒均需仰賴美、日大廠的供應。直到1983、1988年，光磊、鼎元等公司相繼成立後，台灣才逐漸跨入LED產業的中游。

至於上游的磊晶片，在1993年國聯公司成立國內第一家上游磊晶片廠，才再跨向上游。但當時主要只生產四元產品，即藍光磊晶片部分。直至1996年左右，工業技術研究院與國內下游封裝廠合資成立晶元光電，至此歷經20多年的發展，台灣才建立了完整的LED產業上中下游生產供應鏈。

截至2007年目前為止，國內LED產業上游磊晶廠商，分別有晶電、璨圓、華上、晶專等公司；中游晶粒切割廠商，則有晶電、華上、晶專、鼎元、光磊、元矽、連勇、聯亞、漢光、廣錄、洲磊等公司；下游封裝廠商，分別為光寶、億光、佰鴻、宏齊、東貝、華興、光鼎、立基、李

洲、恆嘉等公司。

產業	製程	產品	主要廠商
上游 (晶片製造)	晶圓製作 磊晶成長	單晶、磊晶	國聯、晶元、信越、廣鎔、華上
中游 (晶粒切割)	擴散製程 金屬蒸鍍 晶粒製作	晶粒	光磊、鼎元、國聯、晶元、漢光
下游 (封裝)	Lamp 封裝 Display-Cluster 模組	燈泡型 LED 數字顯示 LED 點矩陣顯示器	光寶、億光、東貝、今台、佰鴻、宏齊、華興、李洲、光鼎
應用		顯示看板、指示燈、紅外線系列應用產品、IrDA	東貝、國聯、光磊、瑩寶、新眾、華興、星衍、恆嘉、企龍、台灣松下

伍、產業現況與發展：

台灣 LED 廠商多以四元與藍光 LED 製造銷售為主，由於 LED 晶粒與封裝投資成本與技術的門檻較低，因此自 1996 年以來，陸續成立多家下游 LED 廠商，截至 2006 年台灣 LED 出貨量佔全球 22%，居日本之後的全球第二大 LED 出貨國家。晶元光電、元矽光電及連勇光電於 2006 年 9 月宣佈合併，也正式宣示了新品電將成為全球最大的紅光 LED 廠，以及全球第四大的藍光 LED 廠，合併後不僅產品線與客戶群更加完整，成為世界級的 LED 製造中心。

台灣 LED 廠商與國際大廠在規模、投入研發時間與投資資本相對小很多，起步晚的情況下，LED 的關鍵零組件與材料的專利掌握在日美大廠中，缺乏 LED 主要上游原物料及設備的供應，目前全台灣約有 30 多家 LED 下游廠商，主要因投資成本及技術門檻較低，因此西元 2005 年和 2006 年，業界出現幾個重大的合併案，如 Philips 買下 Agilent 手中的 Lumi leds Lighting 的持股；奇美集團入主燦圓，並成立奇麗科技；晶電、元矽、連勇的三合一，一舉成為全球最大的四元 LED 供應商和前四大的

氮化物 LED 供應商。

因此未來 LED 上游業者已發展大者恆大趨勢，但台灣 LED 業者無法在國際市場大鳴大放原因之一即為專利權，其中白光 LED 專利權概略區分包括 LED 晶粒、螢光粉及封裝方式，唯螢光粉專利問題深困台灣 LED 業者，其中以日亞化學為鞏固其龍頭地位，但在市場逐漸發展同時，台灣晶粒業者也努力發展符合非 YAG 螢光粉適用之藍光晶粒。

LED 產業在全球之競爭力情形，就科技背景、產業環境、技術實力等三項進行競爭力比較分析，台灣的競爭力在全世界排名第三，僅次於日本及美國，顯示 LED 產業在台灣發展已臻完整，且具世界競爭力。

但台灣 LED 產業也受限於原物料與設備的來源與專利問題，形成出貨量增加但產值低的不健全產業，台灣 LED 廠商除尋求同業與異業的協助外，其規劃未來的產品發展是同等的重要，展望 2007 年，產業之垂直整合程度高、與相關產業廠商合作且技術掌握能力強的 LED 業者，即為競爭致勝的關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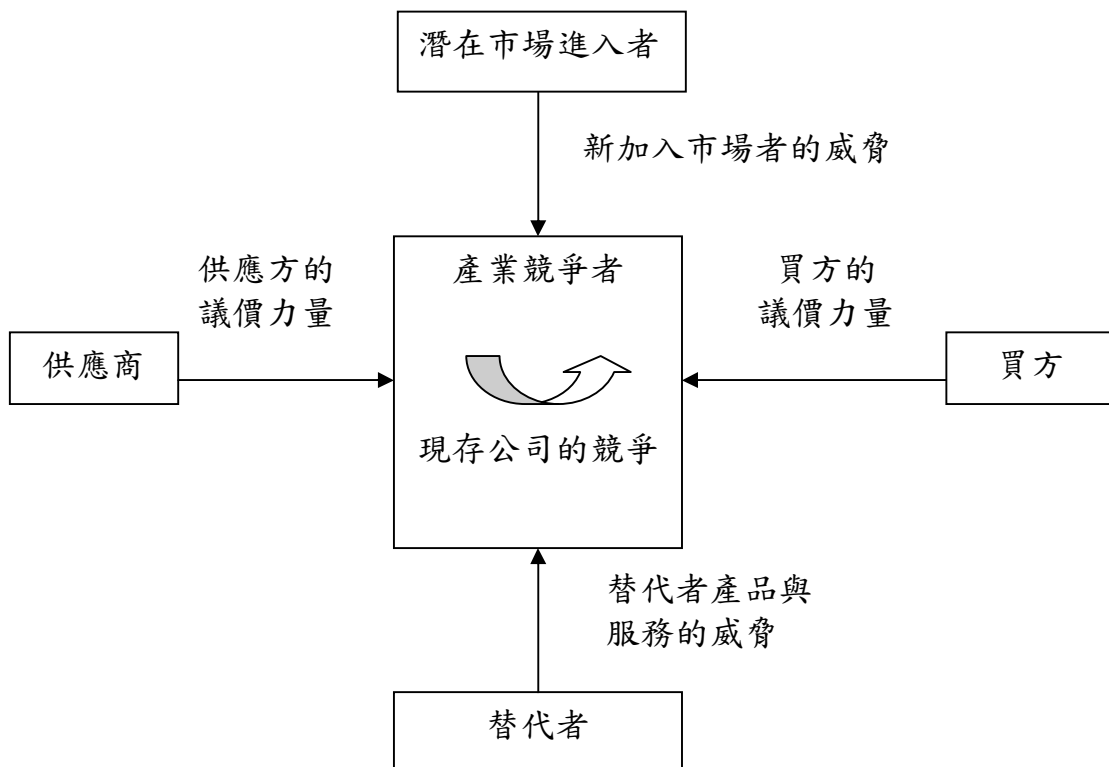
陸、理算標的之市場定位及發展：

國內光電產業近幾年大幅成長，其中 LED 是廠商早期投入之產品項目之一，已經成為僅次於日本之全球第二大供應國。國內 LED 產業由磊晶片、晶粒、封裝至下游結構十分完整，理算標的在中下游技術並不落後於國外領先廠商，在晶粒切割及檢測技術上是屬獨占廠商，並且具有高度之研發技術及產品系統整合能力，而在產業分佈完整、專業分工、及良好的成本競爭力方面則是具有相當的優勢；在未來產業發展之機會與成長性方面，朝著上市上櫃之路邁進，前述均代表著理算標的將會持續加碼投資 LED 產業及技術研發，也意味著磊晶片技術將有更好的突破。

第二章 產業分析

為進一步瞭解此理算標的在產業環境中的競爭力，本理算標的將就 Michale E. Porter 的競爭優勢理論，進行理算標的的潛在競爭者新加入造成之風險、購買者的議價力量、供應者的議價力量、替代性產品的可能、現存企業的敵對進行分析，再分析組織內部運作之優劣勢，以求能夠分辨出本理算標的競爭優勢。

Michale E. Porter 競爭優勢理論



競爭力 函數	說明	分析
潛在競爭者新加入造成風險	對現存企業之獲利能力的威脅，且潛在競爭者強度亦說明進入障礙高度之函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理算標的為目前少數擁有影像處理系統開發能力的公司，已在 LED 產業擁有與目檢機等產品，且用有相當高的市佔率，並且在其關鍵技術等級及掌握度上具相當之優勢，亦能創造技術在產品上效能提昇力，增加產品差異性。 2. 技術競爭優勢，理算標的順利取得三項技術檢測專利，因此對於潛在競爭者造成進入障礙之高度。
購買者的議價力量	購買者壓低價格或要求較高品質及價格，會使營業成本提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目前國外設備價格較昂貴，修改或原廠反映時間較慢，國內目前無太多競爭對手。客戶議價空間不大。 2. 理算標的目前設備技術對國內而言屬於初期開發技術，國內 LED 廠商大都依賴國外設備之輸入，而 LED 產業景氣目前正處於高峰期，市場未來性及開發性較高。 3. 目前理算標的主要客戶包含國內外 LED 知名大廠，例如：晶元光電、元矽光電、力旭光電、國聯光電、鼎元光電、璨圓光電、華上光電、洲磊科技、旭明光電、新世紀光電、廣錄光電等，本案理算標的使用於上述客戶產品穩定性及接受度將為成敗之關鍵。

<p>供應者的議價力量</p>	<p>供應者能夠提高企業所需付的投入價格，或降低其所供應貨品的品質，而降低企業的獲利能力</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目前該產業特性，客戶製程參數的關係，每家的晶圓晶粒特性不盡相同，其設備及程式大多為客製化，因此本案理算標的價格及產品服務與國外設備比較起來更具競爭力。 2. 為滿足消費者的需求，不久未來供應者必須隨時致力於產品效能、差異化等以提升產品的競爭力，然而供應者提高企業所需支付的投入價格，勢必影響企業的獲利能力。
<p>替代性產品的可能</p>	<p>提供相同產品服務的顧客需要，亦即限制企業所能收取的價格，並限制其獲利能力</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目前就市場競爭者而言，目前尚無競爭廠商故暫無成為替代性產品重要競爭變數。 2. 目前以本理算標的技術背景、過程及服務內容來看，因客戶為確保出貨品質與出貨數量準確，必須使用目檢機及晶粒計數器，目前無任何替代設備來進行檢測。
<p>現存企業的敵對狀態</p>	<p>現存敵對企業之數量、規模分佈，影響從中獲取的價差，以及獲利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目前國內並無大廠競爭對手，同時產品差異化及新穎性下，使得客戶議價空間不大，同時以目前銷售情形，可提升產品市佔率。 2. 本理算標的就組織扁平化、研發能力，才能創造競爭力，但目前國內廠商之現狀而言，其從中所獲取的獲利性仍有受限 LED 產業趨勢及國內外訂單多寡及寡佔市場的策略。

組織內部的運作	Strengths 優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目前已與國內四元 LED chip 外觀檢測第一大廠合作，開發其他製程之目檢設備。其目檢機為業界中可精確定位及辨識之設備，且檢驗方式已申請專利並通過國內晶片廠(GaN 產品線)採用。 2. 目前該產業屬 LED 晶粒檢測產業，是國內少數能提供檢測設備之廠商。 3. 已完成技術內容，在現成的市場技術與經驗上，具一定優勢，維護團隊在產品的規劃上，亦有足夠的能力和實務經驗，專注高技術性的發展與高品質要求，以建立自有的產品形象。 4. 關鍵之研發與團隊在此領域上均具有多年之研發及學經歷背景，所以關鍵技術有較佳的創新、效率、品質。
	Weaknesses 劣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內因採取人員銷售，故在業務推廣費時費力，營收成效較為緩慢。 2. 人員的訓練成本高，因產品具有專業性，故花在訓練具有深厚產品知識的業務員與維修技術人員，必定要投入成本。 3. 產品研發期及投資回收期較長，研發成本較為集中，回收期視銷售狀況而定。

第三章 無形資產結構分析

壹、本研究則依據研究方法中歸納研究分析，將本理算標的以智慧資本之角度將其分類為四大構面進行綜合比例評比，以窺之全貌及價值結構：

理算標的	無形資產結構			
	結構		資產內容說明	比例
駿曦科技有限公司之無形資產價值理算(以二項專利權為主)	關係資本		目前及近未來可移轉顧客規模、合作夥伴及客戶名單。	15%
	人力資本		即以本理算標的研發團隊人員為中心之能力、經驗、知識；新技術研發之能力、與客戶溝通協調之能力。	15%
	結構資本	創新資本	關鍵的技術、知識以及著作權、營業秘密等，以及可用於生產、銷售或經營之資訊。	50%
		流程資本	研發創新流程、知識管理、組織彈性、設備管理等；也就是運用系統達成快速且節省成本之生產、服務或管理。	20%

第四章 實現性分析

第一節 量的分析

壹、本研究中，依據前述章節中駿曦科技有限公司之大體企業概況至本理算標的，分析本研究理算標的價格決定之另一觀測依據-量的評估，以藉由歷史資訊中實際財務觀點，結合目前該公司累積之智慧資本之量成為研究模型架構另一觀測依據及基礎，故可達成量的評比推估與研究模型成為一系列價格評估。

貳、量的評比可達成以下結論：

一、產量基礎：依目前標的生產數量、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等數據。

二、財務基礎：依目前標的營收、淨利率、成本及比較標的基礎等數據情形。

參、量的評比依據基礎：

一、就參考及觀測各方資料意見，以駿曦科技有限公司之預計生產產量及預測財務數據進行關係評比，以瞭解駿曦科技有限公司之整體公司財務貢獻。

二、依據該公司提供之資料，假設建立之財務報表數據及其他記錄、檔、產品及銷售預測等一切資料正確，並不作任何調查或徵信之動作，依此進行分析並提供專業說明。

肆、生產基礎：(由駿曦科技有限公司所提供)

一、駿曦科技有限公司之預計生產數量資料：

年度	2007			2008			2009		
	預測 數量	歷史產品 單價	歷史固定 成本	預測 數量	歷史產品 單價	歷史固定 成本	預測 數量	歷史產品 單價	歷史固定 成本
LED 目檢機	44	4,750,000	3,800,000	53	4,750,000	3,800,000	63	4,750,000	3,800,000
晶粒 計數器	5	1,100,000	880,000	10	1,100,000	880,000	20	1,100,000	880,000

二、駿曦科技有限公司之預計銷售金額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主要產品 \ 比重	2007		2008		2009	
	銷售額	%	銷售額	%	銷售額	%
LED 目檢機	210,600,000	97.68%	251,750,000	96.18%	299,250,000	93.74%
晶粒計數器	5,000,000	2.32%	10,000,000	3.82%	20,000,000	6.26%
合計	215,600,000	100%	261,750,000	100%	319,250,000	100%

伍、財務基礎：(由駿曦科技有限公司所提供)

一、駿曦科技有限公司之預測財務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營業收入淨額	210,600,000	252,720,000	303,264,000	363,916,800
營業成本	153,236,240	190,076,850	238,702,020	278,546,508
營業毛利	57,363,760	62,643,150	64,561,980	85,370,292
營業費用	44,068,596	52,773,365	58,201,852	74,979,421
營業淨利	13,295,164	9,869,785	6,360,128	10,390,871
非營業收入	209,764	209,764	209,764	209,764
非營業支出	0	0	0	0
本期損益	13,504,928	10,079,549	6,569,892	10,600,635
減：所得稅費用	3,376,232	2,509,887	1,632,473	2,640,159
稅後淨利	10,128,696	7,569,662	4,937,419	7,960,476

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流動資產	118,268,194	137,082,960	151,976,759	202,868,118
長期投資	0	0	0	0
固定資產	1,804,960	1,354,642	904,324	454,006
無形資產	0	0	0	0
其他資產	529,125	472,545	415,965	359,385
合計	120,602,279	138,910,147	153,297,048	203,681,509
流動負債	88,848,887	99,587,093	109,036,575	151,460,560
長期負債	0	0	0	0
股東權益	31,753,392	39,323,054	44,260,473	52,220,949
合計	120,602,279	138,910,147	153,297,048	203,681,509

陸、調整後合理生產基礎：

一、依據本院確認委託單位西元 2007 年 1-6 月已確定合約明細，係可銷售出 LED 目檢機台 14 台、晶粒計數器為 1 台，因此當年度預估最低銷售數量達 28 台、晶粒計數器為 1 台，同時假設未來三年銷售台數不成長情形下，依此做為保守估計一合理生產基礎。

年度	2007			2008			2009		
	數量	歷史產品 單價	歷史固定 成本	數量	歷史產品 單價	歷史固定 成本	數量	歷史產品 單價	歷史固定 成本
LED 目檢機	28	4,750,000	3,800,000	28	4,750,000	3,800,000	28	4,750,000	3,800,000
晶粒 計數器	1	1,100,000	880,000	1	1,100,000	880,000	1	1,100,000	880,000

二、營業收入資訊之趨勢分析：

依據本院針對產業分析、駿曦科技有限公司之生產製造能力了解，在近未來三年營業收入部份仍有可預期成長空間，因此除依據 28 機台基礎生產量外，並加入駿曦科技有限公司之預測財務資料，依此針對實現可行性給予權重，最終推估一合理生產基礎。

	2007	2008	2009	權重
預測最大收入	210,100,000	210,100,000	210,100,000	30.00%
28 機台收入	134,100,000	134,100,000	134,100,000	70.00%
本案合理收入	156,900,000	156,900,000	156,900,000	

三、營業淨利資訊之趨勢分析：

依據本院就駿曦科技有限公司之西元 2006 年營業收入情形確認，係為開始銷售本理算標的 LED 目檢機台、晶粒計數器，同時該年度損益表確認淨利率為 9.84%，在西元 2007 年開始大量商業運轉下營業淨利部份仍有可預期成長空間，因此本案採前述已實現淨利率做為實現可行性之基礎。

	2007	2008	2009
營業收入	156,900,000	156,900,000	156,900,000
營業淨利	15,443,570	15,443,570	15,443,570
淨利率	9.84%	9.84%	9.84%

三、股東報酬率選定標準：

- (一)依據「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中華民國台灣地區主要行業財務比率，93年版」，其內容中有關「精密儀器製造業」之獲利能力標準中，明列出該行業股東權益報酬率水準應有17.3%~18%。
- (二)根據市場調查，有關LED檢測行業之廠商，並無有直接關係之同業，因此，則改以查詢LED週邊相關廠商且核心技術亦可能投入檢測設備之潛在性競爭者，根據其財務報表計算出：若投入該產品研發，股東權益報酬率水準有17%~18%。
- (三)故本案報告書之價值理算中，在採取「精密儀器製造業」做為合理形資產價值的股東報酬率之參考標準。

四、投入資產之選定：

- (一)依據駿曦科技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財務報表，就該公司資產總額為2700多萬，而該公司投入資本額僅為1000萬元整。
- (二)民國九十五年歷史交易過程來看，由於該產品並非需要大量生產設備、製程及資金投入，同時該公司於收具產品的預收金額則足以生產產品完成，因此短期內無須成一定相當比例方能反應收入。
- (三)因此針對未來營業收入與投入資本比重與銷售產品台數關連性，則可依據民國九十五年資產總額投入即可。

第二節 聯合風險評比

壹、本研究參考及觀測各方資料意見，評比前述章節中經濟、產業、技術發展各項因素之量化，依據委託單位所提供資料，假設前述建立之財務報表數據、產品及銷售預測等一切資料正確下，理算標的價值取決或影響因素在各項市場供需、科技環境及經濟等影響財務預測，藉由風險分析本理算標的以結合目前該公司累積之智慧資本之能量成為研究模型架構理算標的中四資本構面所決定之價值。

一、經濟政策要素：評比所處地區經濟環境風險指數所定之評比。

二、科技政策要素：評比所處地區科技環境風險指數所定之評比。

三、市場供需要素：評比所處地區市場供需風險指數所定之評比。

四、技術競爭要素：評比所處地區技術競爭風險指數所定之評比。

五、景氣環境要素：評比所處地區景氣環境風險指數所定之評比。

貳、程度分配率之評比等級分為四級如下：

可忽略：0	低：3-4
中：1-2	高：5

由下表可求出聯合風險評比如下：

$$\text{聯合風險評比} = \text{風險總評比程度} / \text{風險總評比項數} = 1.2$$

因素 \ 程度	可忽略	低		中		高
	0	1	2	3	4	5
經濟政策變化		√				
科技政策變化		√				
市場供需變化			√			
技術競爭變化		√				
景氣環境變化		√				

第陸篇 理算內容

第一章 理算之原則與前提

第一節 理算基本原則

壹、本研究案之理算基礎，係依據下列方式進行：

一、建立理算價值之程式模型，逐步分析與解決進行理算。

二、運用「無形資產理算準則公報」之理算方法進行本案之「無形資產」理算。

貳、本案智慧財產權之理算原則：

價值之記錄、理算之描述，應依據客觀事實或於必要時依據合理之估計，參照「一般公認無形資產理算原則」處理之。

參、智慧財產權獨立體之觀念：

本案之理算技術上，原則上應視智慧財產權獨立於所有人以外之獨立體。

肆、本研究案之理算係以主管機關已核准駿曦科技有限公司永續經營為前提。

伍、本研究理算係計算至仟位數，仟位數以下採四捨五入法計算原則。

第二節 理算基本準則

壹、本研究案之理算基本上，係依據上一節所述之準則公報進行。

一、運用下列其中之理算法：

1. 「市場資料理算法」。
2. 「收益力理算法」
3. 「重置成本收益理算法」。

貳、本案智慧財產權之使用內容準則可分作如下：

- 一、生產使用。
- 二、銷售使用。
- 三、經營使用。
- 四、混合使用。

參、本案智慧財產權之經濟壽命基本準則如下：

- 一、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所定義之無形資產，是可出租、出售、交換或分配歸屬於某資產的特定未來經濟利益，並且其中「技術」之未來經濟利益是可流入該企業，前述無形資產成本是可以計量。
- 二、國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所定義之無形資產，係符合可辨認性、可被企業控制及具有未來經濟效益等三項特性，具體來說可能包括科學或技術知識、新程序或系統之設計與操作、許可權、智慧財產權、市場知識及商標，同時企業有能力取得標的資源所流入之未來經濟效益，且能限制他人使用該效益，由該企業控制該資產，因此本案價值理算就其存在實現價值進行合理性評估。

肆、本案理算基本準則如下：

- 一、基期起始點：理算標的目前技術大部份業已初步成型，尚未進行大量量產市場銷售及確認，因此就市場區隔、產品通路及風險等不確定性因素亦仍有一定不確定性，是故宜以西元 2007 年開始做為基期。
- 二、基期期間：考量 LED 目檢機、晶粒計數器及其應用產品等技術生命週期，依據產業發展周期至少三年，同時以目前駿曦科技有限公司目前所使用之主要技術，並考慮相關之高科技術需在聯合實施或持續研發之情況及投資人之投資意願年度，宜訂定未來三年為計算期間。
- 三、為考量合理實現可能性因素，並參酌駿曦科技有限公司財務預測書，宜採最少三年基期期間做為理算基期依據，以做為相互技術間依賴性、實現可能性等考量本理算標的之智慧財產價值所可能轉換為未來貨幣之可能性為前提下作為理算合理依據，亦即為競爭優勢可維持期間，方可呈現此期間未來財務績效。
- 四、前述經濟壽命期間在採最少三年基期期間做為理算基期依據，並非依此判斷理算標的之消滅且無經濟價值，而是本案理算標的經濟壽命係為創作完成下且發展可預期經濟效益之期間，因此經濟壽命原則係以技術生命週期為依據之一，唯一切決定市場供需情形、技術更新速率及產品差異化…等因素考量。

第三節 理算基本概念

- 壹、無形資產包括創新資本、流程資本、人力資本及關係資本四類，而本案理算標的以駿曦科技有限公司所擁有專門技術、營業祕密及週邊實施技術，亦包含企業中上述四資本面結構，於本研究中提出。
- 貳、依瞭解適合鑑價之「無形資產」必須具有下列幾項特性：
- 一、可辨認性。
 - 二、能獨立取得。
 - 三、擁有經濟壽命至少一年以上。
 - 四、可移轉性。
- 參、而在本研究案中，駿曦科技有限公司致力於本理算標的之研發、測試至成品之工作，依此藉由國內地區製造、測試等創新關鍵技術及各項競爭優勢，如成本、良率、彈性管理等運用於其技術之規劃、客戶服務等經營，也因此除專門技術之創新設計、研發等部份外，就其編制之團隊為使技術「可實現」，並配合流程管理等維護之技術「能力」，增加前述產能、附加價值、提高品質，俾益加速行銷，增進收益。
- 肆、理算標的中具備之專門技術及實施可行性，使製造產品及技術為使用、製造及銷售之範圍，並配合生產製程、行銷通路及商業經營等營業祕密形成一完整產品或服務，使其與其他競爭對手的產品或服務有所區隔。
- 伍、目前理算標的之技術雖已成形，而後續之技術支援及預防競爭之技術改良仍需人力資本之支援、創新及改良，且專利技術價值必須建立在團隊之支援上才能確保其技術價值之維持，在本院評估過後，故其專利、技術等為不可分之連結價值。

第四節 理算預測之假設

- 壹、本研究理算係以駿曦科技有限公司所擁有之無形資產為評估依據，其中又以可移轉具獨立性之無形資產為主，為本研究案理算價值範圍及基礎。
- 貳、本院假設駿曦科技有限公司將永續經營，且於短期時間內，設定產品出口區域並無重複或威脅理算標的之技術或專利。
- 參、本院假設未來台灣於政治、經濟、匯率、利率及稅率在未來沒有重大改變。
- 肆、本院已審閱駿曦科技有限公司所提供之資料，以其前述假設建立之財務報表數據及其他記錄、文件、產品及出口銷售預測，以及依據目前委託單位提供資料，並無發現任何智慧財產侵權之情形，本院依程式判斷上述一切資料正確，不作任何調查或徵信之動作，並對委託者所提供之數據進行合理之推估、調整，並提供理算評估意見及重要說明。
- 伍、本院研究人員所研究的範圍包括閱讀與分析駿曦科技有限公司所提供的資訊，並瞭解所有權人之技術內容、創作目的及達成功效，以及該公司之運用技術、人力配置、財務、經營理念、產業經濟概況等。
- 陸、經本院評估駿曦科技有限公司創立至今，研發人員及企業整體致力於研發上，使其理算標的之實施可運用於產品，但仍需配合工業製程秘密技術、品牌創造、通路建立、專利取得及佈局及商業經營技術…等無形資產結合，故在此評估無形資產技術之價值研究，以此前提進行理算研究，就其他未來無法預測之突發性經濟衝擊、投資環境變化…等，並非本研究案評估範圍內。
- 柒、本研究案係依據駿曦科技有限公司所提供資料及說明，其中就尚未確定事項，並非本研究案評估範圍內，同時本研究案係提供實務上一理算標的之參考價格，並非絕對價格，藉由談判或其他因素下而改變，並非交易最終決定價格，因此在後續土地、設備或其他移轉後，使用權人之本身因素是否會造成本案原假設條件改變以致價格上變動，並非在本研究案假設範圍內。

第二章 理算方法

第一節 理算方法說明

壹、無形資產可分為四類：即權利、關係、集合式無形資產與智慧財產。依瞭解適合鑑價之無形資產必須具有下列幾項特性：可辨認性、能獨立取得、經濟壽命、可移轉型。

貳、理算無形資產的主要方法一般分為成本法、市場法、收益法三種。

一、成本法：

亦稱為歷史成本法，一為自行建構，即為企業過去所付之研發支出金額成本法是指重新複製此資產所需的成本；另一為其他取得，由購買或其他交易方式取得標的。

二、市場法：

是指在一個公開的自由經濟市場中，曾有與被評估標的相同或類似的交易發生或出價案例，可藉由這些市場資訊而求得該資產之公平市價。

三、收益法：

係資產按預期未來經濟貢獻之現值評價，將資產未來能獲得的稅後經濟利益加以貼現所得的現值，即為該資產的價值。

四、混合法：

亦包含斯勘地亞(Skandi a)評價法，係除投入成本層面評價外，亦考量產出價值，以運用層面評價、企業整體價值、經營診斷…等各項焦點進行評比，取得一模式、效率係數等進行計算該資產價值。

參、在任何評估中，此四種方法都應列入考慮，選擇其中對各項資產最接近其真實性的一或二種方法，甚至多種方法混合使用，來對該資產評估。

肆、故本研究案中考量其產業、企業本質下，進行收益資本化法之理算，其直接資料為其依據下，以量評比分析及財務預測為觀測基礎，衡量其預估財報之實現程度及影響要因之步驟進一步進行理算分析。

第三章 收益資本化理算法

第一節 理算原則

- 壹、企業整體無形資產之超額收益是經由企業整體經濟收益與有形資產之經濟收益差額計算所得，因此理算標的之超額收益是經由理算標的收益與有形資產之經濟收益差額。
- 貳、此理算法亦為收益法之一種，採用多重資本化之概念，以資本比例之計算手法進行評估，於計算時分別將各種資產之報酬率計算或預測其盈餘，在計算分割出無形資產之盈餘後，在將其資本化。
- 參、此理算法依據理算標的目前業已可預期產生之利潤，唯此評估係以駿曦科技有限公司在未發生財產權移轉下之可預期產生之利潤評估。
- 肆、本案理算標的以正式商業運轉且產量穩定做為評估基礎，因此以西元 2007 年預期產生之平均利潤，以及經營者投入資本結構(包含資產負債表上之無形資產)進行計算，即不變資本結構及持平穩定下，以評估可預期經濟壽命之效益實現，依此本案理算標的目前效益實現價值。
- 伍、本案之理算則依據駿曦科技有限公司之資產結構、損益表為基礎，並就預期實現收益值之進行計算謹慎評估，配合技術發展性及未來相關技術衍生發展，而目前理算標的在該產業上具有一定技術競爭優勢，就其經驗與推展能力與同業具備相同競爭利基為其基礎，並配合聯合風險評比為其理算依據。
- 陸、依此理算法進行理算需參考以下原則：
 - 一、具備具體之資產結構內容。
 - 二、參考市場資金流動趨勢。
 - 三、依據標之資金來源彈性採用地區性之利率。

第二節 理算分析

壹、本案理算標的所有者駿曦科技有限公司，目前技術大部份業已初步成型，也逐步進行市場銷售及確認，因此就市場區隔、產品通路及風險等不確定性因素亦仍有一定不確定性，是故宜以西元 2007 年預期產生之平均利潤做為穩定營運基礎，同時以實際該公司於西元 2006 年經營之平均資本結構進行計算。

貳、收益資本化法之計算公式如下：

$$V_{ia} = (1/r_{ia}) \times (R_{zt} - R_o)$$

(一)無形資產價值 V_{ia} ：企業整體經濟收益與有形資產之經濟收益差額

(二)無形資產收益率 r_{ia} ：比較標的中資產報酬率為其依據

(三)企業總收益 R_{zt} ：該西元 2007 年度平均營業收益

(四)其他資產投資總收益 R_o ：該西元 2006 年平均流動資產、固定資產…等資產結構之投資收益

參、財務基礎：

一、駿曦科技有限公司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元

	2007	2008	2009
營業收入	156,900,000	156,900,000	156,900,000
固定成本	141,456,430	141,456,430	141,456,430
營業毛利	15,443,570	15,443,570	15,443,570

二、駿曦科技有限公司 95 年度資產結構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流動資產	26,085,362
固定資產	1,281,270
其他資產	585,705
資產總額	27,952,337

三、駿曦科技有限公司資產報酬率：

(一)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計算：

項目	金額
負債總額	16,337,641
資本額	11,614,696

$$1. D/A (\text{負債佔總資產比率}) = 16,337,641 / 27,952,337 = 58.45\%$$

$$E/A (\text{股東權益佔總資產比率}) = 1 - D/A = 1 - 58.45\% = 41.55\%$$

2. WACC理算內容：

$$WACC = (E/A) K_s + (D/A) K_d (1 - t)$$

$$t (\text{有效稅率}) = 25\%$$

$$WACC = 41.55\% \times 17\% + 58.45\% \times 8.80\% \times (1 - 0.25) = 10.92\%$$

(二)資產報酬率計算：

$$\text{合理報酬率} = \text{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 \times \text{聯合風險}$$

$$= 10.92\% \times 1.2$$

$$= 13.11\%$$

肆、收益資本化理算法：

一、企業有形資產經濟收益：

(一)無風險下資產報酬率：依據目前十年政府公債殖利率 1.94%及台灣銀行公布放款利率。

單位：新台幣／元

西元 2006 年	資產價值	無風險下資產報酬率	報酬率基礎
流動資產	26,085,362	8.80%	台灣銀行放款利率
固定資產	1,281,270	1.94%	十年政府公債殖利率
其他資產	585,705	1.94%	十年政府公債殖利率
資產總額	27,952,337	1.94%	十年政府公債殖利率

單位：新台幣／元

西元 2006 年	資產收益
流動資產	2,295,514
固定資產	24,856
其他資產	11,363
合計	2,331,733

二、企業有形資產與無形資產之差額：

單位：新台幣／元

	資產收益	說明
營業淨利	15,443,570	2007 年平均經濟效益
有形資產	2,331,733	2006 年平均有形資產報酬
無形資產	13,111,837	經濟效益－有形資產報酬

三、企業資產經濟收益比：

(一)有形資產收益比：有形資產報酬/2007 年平均經濟效益。

(二)無形資產收益比：無形資產報酬/2007 年平均經濟效益。

2006 年平均	資產收益	資產收益比
流動資產	2,295,514	14.86%
固定資產	24,856	0.16%
其他資產	11,363	0.07%
無形資產	13,111,837	84.91%

四、企業資產加權收益比：

(一)有形資產加權收益比：有形資產收益比/無風險資產報酬率。

(二)無形資產加權收益比：整體資產加權收益比－有形資產加權收益比

西元 2006 年	資產收益比	資產加權收益比
流動資產	14.86%	1.31%
固定資產	0.16%	0.0031%
其他資產	0.07%	0.0014%
無形資產	84.91%	11.79%

五、無形資產報酬率：

$$\begin{aligned} \text{無形資產報酬率} &= \text{無形資產資產加權收益比} / \text{資產收益比} \\ &= 11.7931\% / 84.9016\% \\ &= 13.8903\% \end{aligned}$$

伍、企業無形資產經濟收益：

一、企業整體經濟收益與有形資產之經濟收益之差額：

單位：新台幣/元

(一)無形資產報酬：

$$\begin{aligned} &= (\text{營業收益} - \text{有形資產報酬}) \\ &= (\text{NT\$}15,443,570 - 2,331,733) \\ &= \text{NT\$}13,111,837 \end{aligned}$$

單位：新台幣/元

(二)無形資產價值：

$$\begin{aligned} &= \text{無形資產報酬} / \text{無形資產報酬率} \\ &= \text{NT\$}13,111,837 / 13.8903\% \\ &= \text{NT\$}94,395,593 \end{aligned}$$

(三)本案理算標的 LED 目檢機之無形資產價值：

$$\begin{aligned} &= \text{無形資產價值} \times \text{產品收益權重} \\ &= \text{NT\$}94,395,593 \times 96.5517\% \\ &= \text{NT\$}91,140,549 \end{aligned}$$

陸、綜上所述，收益資本化分析理算法，最終理算結果，就駿曦科技有限公
司之無形資產價值收益資本化分析理算價值為
NT\$91,140,549 元整。

柒、綜上所述，收益資本化分析理算法，最終理算結果，收益資本化分析理
算價值為：

新台幣玖仟壹佰壹拾肆萬零伍佰肆拾玖元整

第四章 最終理算結論

壹、未來三年後之技術發展、競爭者加入、產業動態變化等因素下，駿曦科技有限公司人需在技術創新或改良、有形資本的增加或未來他項智慧資本實現等多項細項因素緊密配合下，在未來三年後仍具長期實現能力，在本案僅依據價值可確定部分進行謹慎評估。

貳、依據上述各種理算得知結果如下：

一、收益資本化理算法之理算價值如下：

NT\$91,140,549 元

參、故本案理算之結論如下：

一、理算標的：駿曦科技有限公司之無形資產價值理算(以二件專利權為主)

二、所有權人：駿曦科技有限公司。

三、理算區域：台灣地區

四、權利範圍：販賣、使用、製造之全部。

五、理算價格期間：民國 96 年 5 月

六、最終理算綜合結論：

新台幣玖仟壹佰壹拾肆萬零伍佰肆拾玖元整

N T \$ 9 1 , 1 4 0 , 5 4 9 元 整

七、價值說明：

理算標的於西元 2007 年前完成技術內容等屬成形技術基礎，而後續之技術支援、預防競爭之技術改良仍需人力資本之支援、創新及改良，且技術價值必須建立在團隊之支援上才能確保其技術價值之維持，在本院評估後，故其專利、技術等為不可分連結價值，作為本研究案目前實際存在之智慧財產實現情況。

第柒篇 附件

附件一：駿曦科技有限公司營利登記證

附件二：駿曦科技有限公司 97~99 年預估財務報表